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
碩士論文

指導教授：

陳秉華

走在文化心靈之旅的道路上：
三位馬來西亞第二代華人的生命歷程
與文化認同之敘說

研究生：賴麗萍 撰

中華民國一百年一月

謝辭

論文這一年半載的一路走來，苦樂相伴，最感激的還是成就於此研究論文的您們。秉華老師，榮幸能成爲您的指導學生，選擇您爲我指導教授也是爲此研究主題最明智的選擇，我受益不淺。您的這一路相挺與陪伴，在這段難熬的苦澀研究過程中，總是在我最無助的時候，輕輕的問我：「你希望我幫忙什麼」；在我沒有自信往前走的時候，那充滿信任的眼神告訴我「勇敢向前衝」；在我需要支持的時候，給了我很多的允許與接納；當我想要在研究分析「抄捷徑」的時候，堅定的告訴我希望我如何做比較好。哈！始終逃不過老師的嚴謹監督。您所給予的一切，讓第一次學習做學問的我，一步一腳印，踏踏實實的完成。我第一次感受到學術研究也有其美妙之處，尤其是當想通、完成某個階段的時候，伴隨的是一種撥開烏雲見明月的充實與喜悅。老師，感謝您，讓我在論文撰寫過程中勇往直前，能量充滿。

擔任此論文口試委員的祥和、田秀蘭老師，感謝您們提供我很多寶貴的意見。祥和老師，感謝您常傾聽我的牢騷與困難，義不容辭給予我一些意見與想法，更感動於您對這份研究的支持與相挺，讓我在此主題的道路上，少了一些寂寞。還有，田老師，感謝您喜歡此論文的味道，這是很重要的肯定。

參與此論文的理杏、正育及毅仁，感謝您們。您們的應允參與，讓我有幸參與您們那特殊又美好的故事，激起我心中很多的浪花，從中也得到沉澱與啓發。我只能用認真用心的完成這本論文來回報您們。且願此論文能在您們的心中激起不同的浪花，有所收穫與啓發。

研究團隊的學長姊與學妹們，感謝你們的相伴，尤其是寶玲學姊，一路相知相惜到底，最後還能一起畢業，這個感覺真好。還有，感謝協助我完成此論文的協同分析，曉芬與文燕。因爲你們協助方能讓分析工作順利完成，尤其是曉芬那十幾通電話簡訊協助我取得敘說者的檢核資料，感謝妳這一切協助。還有，協助我推薦敘說者的陳校長，感激不盡。

宏年、怡安與智圓一起共進退的朋友，感謝你們。在這段撰寫論文日子，我們一起相互分享及澄清彼此論文的苦樂，尤其是在圖書館討論室一起寫論文、一起吃飯逛街的日子。論文剛結束，我覺得自己已經開始想念起這段屬於我們單純美好的學習生活。

雅瓊，感謝妳在我論文煎熬中雪中送炭，寄來中秋包裹，溫暖我這努力寫論文的遊子心，這股溫暖，至今依然溫熱我心中。還有，一群來台灣學習打拼的馬來西亞朋友們，感謝一切對於此論文的支持與協助，謝謝你們。當然還有，曾經在我這段論文撰寫道路中，一起扶持與協助，留下足跡的你們，謝謝。

最後的感謝獻給我親愛的父母，感謝您們的養育之恩，讓我在台學習的過程中，在經濟方面無後顧之憂。還有，我的親愛弟妹們，你們的支持與鼓勵，讓我這個大姐有了更多的力量與勇氣。畢業在即，我願帶著這些滿滿的支持與祝福，祝福與我生命中相遇的你們，也祝福自己在未來的路上更開闊閃亮。

麗萍 師大研究生舍 2011/1/12 零晨 1 點鐘

中文摘要

本研究旨在探討敘說者在個人社會、文化、歷史、政治的特殊脈絡下，文化認同的形成、發展與轉變。研究參與者為三位介於 60 至 70 歲的馬來西亞第二代華人，國民教育背景，具有生命歷程的豐富性與對自身族群活動高度參與性的敘說者。本研究採用 Lieblich, Tuval-Mashiach & Zilber 的敘說分析，以「整體－內容」為主要分析方法，透過個別分析、跨個案分析與綜合討論的方式，來詮釋三位敘說者的文化認同意涵與所形成的過程為何。

本文透過三位敘說者的生命敘說與個別分析歸納出七個主題形塑來源，分別為：（一）家庭成長環境、（二）居所成長環境經驗、（三）語言學習經驗與認同歸屬、（四）、族群之間與國家政策制度面的正面經驗與負面經驗（五）人格特質展現與價值觀（六）自我認同與標籤（七）參與相關族群活動。

透過這七個主題型塑來源的歸納與普遍性的解釋後，再次整合出五個核心主題。此五個核心主題為：（一）家庭與成長環境是形塑文化認同的重要養分。（二）族群語言或母語是啟動族群與文化認同關鍵的齒輪（三）歧視與壓迫經驗突顯族群之間的差異，加深我族認同與歸屬，提升公平正義的意識與追求。（四）其他價值觀的刺激與族群關係的好經驗促使個人思維的轉換，走向多元開放平等觀。（五）馬來西亞第二代華人文化認同的轉化歷程。本研究依據五個核心主題的研究結果發現，結合相關文獻進行討論。

最後，研究者嘗試對馬來西亞華人、馬來西亞政府、馬來西亞教育、未來研究，以及身為讀者的你，提出相關建議與呼籲。

關鍵詞：馬來西亞第二代華人、文化認同、敘說研究

**Travelling on the Cultural Mind Path:
The Narrative of Three Second Generation Malaysian Chinese
in Process of life and Cultural Identity**

Lee-Ping Lai

Abstract

The purpose of this research is to investigate the formation, development, and transformation of cultural identity by narrators brought about as a result of the specific social, cultural, historical, and political paths threaded by each individual. Three narrators, who are second generation Malaysian Chinese with national education background and age between 60 and 70, participated in this research. These narrators have had enriched life experiences and have actively participated in their activities of their own communities.

This research adopts the descriptive-analytic method developed by Lieblich, Tuval-Mashiach, and Zilber, using “holistic-content approach” as the major model of analysis. By ways of analysis of individuals, inter-case analysis, and through comprehensive-synthesis discussion, this research interprets the process of cultural identification formation of the three narrators and their associated meanings.

Through the descriptions of the life of the three narrators and the analysis of the individuals, seven major sources of formation are identified: (1) the growth environment in the family; (2) the growing up environment and experience; (3) language learning experience and identify; (4) the positive and negative experiences brought about by inter-ethnic relations and the nation policy system; (5) demonstrated personality characteristic and values; (6) self identity and self label; and (7) the participation in the specific ethnic communities’ activities.

Through the interpretation of the generality and conclusions of the seven sources of formation, they are integrated into five core themes: (1) the family and the growth environment are the important ingredients of establishing cultural identity; (2) ethnicity or mother tongue language is the key to initiate ethnic identity and cultural identity; (3) discriminations and repressions expose the differences between ethnic groups, increase the identification and belonging of their own groups, and heighten the conscience and pursuit of fairness and justice; (4) the stimulation of other value and the positive experience of ethnic relations encourages the change individual thought toward diversity, openness, and fairness values; and (5) the process of transformation in the cultural identity of the second generation Malaysian Chinese. This research is based combining the discovery derived from the five major themes and the discussions of many related documents.

Finally, the researcher attempts to make related proposals and appeals to Malaysian Chinese, Malaysia government, Malaysia education, future researches, and you the readers.

KEYWORDS: Second Generation Malaysian Chinese, Cultural Identity, Narrative Research

目 錄

謝辭	I
中文摘要	II
英文摘要	III
目錄	V
圖次	VII
表次	VIII
第一章 緒論	
第一節 研究緣起.....	1
第二節 研究目的與問題.....	8
第三節 名詞釋義.....	9
第二章 文獻探討	
第一節 馬來西亞華人的歷史與發展背景.....	13
第二節 文化認同相關理論.....	33
第三節 東南亞（馬來西亞）華人的認同發展.....	57
第三章 研究方法	
第一節 敘事研究取向.....	69
第二節 研究參與者.....	74
第三節 研究工具.....	75
第四節 研究實施程序.....	78
第五節 資料處理與分析.....	81
第六節 文本的分析與判準.....	88
第七節 研究倫理.....	92
第四章 研究結果	
第一節 理杏生命敘說.....	93
第二節 正育生命敘說.....	147
第三節 毅仁生命敘說.....	208
第四節 跨個案分析.....	277
第五章 綜合討論	
第一節 家庭與成長環境是形塑文化認同的重要養分	295
第二節 族群語言或母語是啟動族群與文化認同關鍵的齒輪	298
第三節 歧視與壓迫經驗突顯族群之間的差異，加深我族認同與歸屬，	

提升公平正義的意識與追求	301
第四節 其他價值觀的刺激與族群關係的好經驗促使個人思維的轉換，走向多元開放平等觀。	309
第五節 馬來西亞第二代華人文化認同發展歷程模式的初步形成與建構。	316
第六章 結論與建議	
第一節 結論	325
第二節 研究限制與建議	327
第七章 後記	333
參考文獻	
中文文獻	341
外文文獻	345
附錄一：逐字稿謄寫同意書	348
附錄二：訪談邀請函	349
附錄三：研究參與同意書	351
附錄四：敘說者訪談內容範圍	352
附錄五：研究參與者效度檢核表	353

圖 次

圖 5-3-1：理杏對於歧視與壓迫經驗的情感、認知與行為內涵	302
圖 5-3-2：正育對於歧視與壓迫經驗的情感、認知與行為內涵	303
圖 5-3-3：毅仁對於歧視與壓迫經驗的情感、認知與行為內涵	303
圖 5-4-1：正育在多元文化觀與族群好關係的內省、轉化與建構過程	310
圖 5-4-2：毅仁在多元文化觀與族群好關係的內省、轉化與建構過程	312
圖 5-4-3：由族群自我中心主義到多元文化主義的轉化過程	315
圖 5-5-1：馬來西亞第二代華人文化認同發展歷程模式	317

表 次

表 2-2-1 種族/文化認同發展模式 (R/CID)	54
表 2-3-1 教育與華人認同的關係.....	63
表 2-3-2 華人認同、整合與接受華文教育的程度.....	64
表 2-3-3 語言與華人認同.....	65
表 3-2-1 研究參與者的基本資料一覽表.....	74
表 3-4-1 敘說者訪談資料收集概況與成果一覽表.....	80
表 3-5-1 編碼方式.....	81
表 3-5-2 敘說者 C-1 逐字稿整理.....	82
表 3-5-3 敘說者生命主題形塑來源的初步歸納.....	85
表 3-5-4 敘說者生命故事個別分析主題形塑來源的歸納.....	86
表 3-5-5 三位敘說者在家庭成長背景的共通性與特殊性一覽表.....	87
表 3-6-1 敘說者效度檢核一覽表.....	91
表 4-4-1 三位敘說者在家庭成長背景的共通性與特殊性一覽表.....	277
表 4-4-2 三位敘說者在成長環境深刻意象的共通性與特殊性一覽表.....	279
表 4-4-3 三位敘說者在語言學習經驗與認同歸屬的共通性與特殊性一覽 表	281
表 4-4-4 三位敘說者有關族群之間與國家政策面的正面經驗與負面經驗 之共通性與特殊性一覽表.....	284
表 4-4-5 三位敘說者人格特質與價值觀的共通性與特殊性一覽表.....	287
表 4-4-6 三位敘說者自我認同與標籤共通性與特殊性一覽表.....	290
表 4-4-7 三位敘說者參與相關族群活動共通性與特殊性一覽表.....	292
表 6-1-1：三位敘說者生命主題與形塑一覽表.....	323-324

第一章 緒論

本研究旨在探討馬來西亞第二代華人生命歷程與文化認同之敘說研究。本章分爲三節，第一節說明研究緣起，第二節呈現研究問題，第三節則爲名詞釋義。

第一節 研究緣起

走，是小孩學習探索世界的開始
出，是跨出前腳的那一步。

出，是超越疆界，是回歸自我。
走，是行動，是實踐。

我的故事從一個「出走」開始。2006 年秋天，是我抵達台北的日子，展開了我人生第二段的大學學習生涯。我知道這一次的「出走」除了讓自己在諮商的專業能力上能更上一層樓外，更期待透過學好華文能對自身文化有更深刻的體會與了解。還有，我心中的疑惑，什麼是中華文化，也許能獲得解答。

來到這樣一個既陌生又熟悉的台灣，開始發現文化並不是我想像中的如此單純。行走在繁華的台北街道上，進入眼簾的是熟悉的華文招牌，也是陌生的中文招牌；熟悉的華人，也是陌生的漢人。想像一下，當你剛來台灣，你看見幾乎都跟你一樣，黃皮膚的臉孔。你有種莫名的歸屬感，你覺得你跟台灣人一樣是華人，當你真正的住了下來，和大家相處後，你卻發現陌生多過於熟悉。

隨著時間的過去，你也開始發現這裡的生活秩序這個看不見的隱形人，你漸漸看出來了。不僅如此，這文化影響到你。以前自成一格的馬來西亞「羅夾華語」(Rojak Language—意指多種語言混雜的語言模式)，逐漸變成台灣口音的華語，還有你一直以來愛吃的辣椒飯，香辣的食物，現在添加了蛋餅與鍋貼水餃，而在這裡你是僑生身份的外國人。當你看到很多受日本文化影響的台灣，你內心深處閃過的是一段歷史情結，日本人欺壓馬來西亞華人，而你單純的以爲只要是華人就會擁有相同的中華文化，卻無從了解起。此刻，你突然醒悟，你處在台灣的味

道是多麼的清淡，而馬來西亞的一切氣味是多麼的濃郁。

這些種種，可以預見我心中有了更多的悵然、疑惑與失落。在這個文化差異與適應過程的第一個學期，我早已投入在修習多元文化諮商課程裡。在這門課程學習過程中，我從挫折與對老師生氣的投射到感謝這一切感覺的發生。後來我才明瞭，我的生氣原來是對自身不了解的不知所措，我的挫折原來是因他人不了解的失落。這門課程竟如此真實的反映我對於自身文化認同糾結的情緒感受，滿懷感恩。

儘管如此，心理難解的文化心結依然持續蔓延。第二學期，論文習作課程的撰寫論文計畫準備過程中，「文化認同」詞彙盤纏在我腦袋裡，揮之不去。當然，論文計畫主題跟馬來西亞華人文化認同經驗有關。在學期末找指導教授的時候，輾轉找上乘華老師，意外於老師的一句話「有趣的主题」，從此咱們結下了不解之緣。

當我升上碩二的時候，系辦開辦了文化與心理學課程。雖然猶豫是否要多選修此領域的課程，還是不自覺的去聽郭老師的第一堂課。後來決定選修是因為當時郭老師說了一句話：「如果我們失去了自己的語言，就失去自己。」，這句話觸動了我，也深刻的反映了我當時的心情寫照。

這一切走向論文的過程，偶然不偶然，意外並不意外，心裡早有股聲音一直牽引著自己走在文化心靈之旅的道路上。這樣的故事為何對我如此重要？為何非說不可？要追尋這個文化認同的源頭，或許得要回到我過去的生命經驗說起。

一、 我是馬來西亞土生土長的第三代華人

在我的衣櫥上，放著一個藤制的手拿包，裡面有兩件上漿的黑色客家衣服，我後來查看資料才知道它好像被稱為大襟短衫。這是婆婆（馬來西亞均稱爺爺奶奶為公公婆婆）去世之後，我請媽媽給我留作紀念的。婆婆逝世六年了，我常常思念著她；尤其是會想著婆婆的這兩件衣服，還嘀咕著什麼時候有機會穿上它。我蠻喜歡婆婆的這兩件衣服，有著婆婆唐山老家遠古的氣息。這是她在1937年二

十九歲那年，遠走家鄉，身上穿著與唯一帶的一件換洗衣服。這份對婆婆思念的珍貴紀念品，屬於婆婆二十九歲以前在中國歲月的痕跡，而這並不屬於我的。

其實，因著公公婆婆的相繼離開後，我更無從了解他們當年的年代，而我熟悉的是身在馬來西亞的公公婆婆。他們從移民到落地生根，在馬來西亞待了將近六七十年。這幾十年的歲月，婆婆依然穿著素色的客家大襟短衫、黑色合襠褲，以及帶著斗笠。公公總是坐在高腳床上，翻閱著通書。有時候聽婆婆分享其故鄉的荔枝又大又好吃。我曾好奇問婆婆會不會想念她的父母與兄弟姐妹？婆婆總是喃喃自語的說，都已經作古了，也那麼久沒見了，還想念什麼。

我的童年記憶有一大部分，是和公公婆婆一起相處生活的記憶。由始至終，他們只會說客家話，偶爾崩出一兩個字馬來語。他們雖然人在它鄉，卻似乎遵循著故鄉的語言、習俗與生活方式。我想，有時候真的不了解他們，難以描繪他們的人生，很多的謎底，也無從追溯了。

這樣曖昧不清的身分，在父母那裡不知能探究多少，我從來沒有了解過。我想可能大多數移民的第二代、第三代會忘了問父母，親人為何移民，甚至對父母所提及的少量往事也只聽不多問。像我這次來台灣前須填寫籍貫，在詢問父親時，他也一時答不出來，當父親去尋找過去的文件，方確定公公婆婆來自福建某個省，我現在也記不起來了。

有時候我問自己，有需要去了解父母、公公婆婆，甚至中國祖先的過去嗎？這些重要嗎？是什麼讓我想要去了解這些？也許很多已無從考究。是我的教育背景？我遭遇不公平歧視的經驗？還是常被突顯的華人身份？或者是一種天性使然的族群情感？我和公公婆婆、父母在不同的年代有著不同的故事，我們的經驗不同。然而，血緣關係似乎存留著一條共同的集體記憶，像族群的記憶紐帶，長遠的繫繞在我的心中。

二、 我在多語的教育環境長大

我在華人新村長大，即是幾乎是清一色華人為主的居所。村子裡有一所華文

小學。我的小學六年是在這所華文小學學習的，儘管如此，我和其他的華人孩子一樣，在多語的環境長大。學齡前，爸爸開始教導我與弟妹華文生字與英文生字，我的第一本故事書是英文故事書《Cinderella》。依稀記得當時爸爸很重視英文學習，後來，我上了華文小學，二年級開始學習馬來語文，三年級開始學習英語文，那時候的我一直混淆馬來文與英文的文法，而相較華語文的文法，落差更大。當時，對我而言語言學習的過程是相當吃力的。

所幸，我的語文能力掌握得還不錯，尤其是華文與馬來文特別好。這也許跟我閱讀很多相關課外讀物有很大的關係吧。然而，這三種語言，我只擅長說華語。此外，還有從小跟爸爸、公公與婆婆溝通的客家語，以及在偶然之下透過電視香港連續劇而聽懂的廣東話語。

三、 在國民馬來中學苦澀的日子

後來的求學過程中，我到一所近九成以上以馬來學生為主的國民學校就讀，我與其他華人學生一樣須就讀預備班（Remove Class）來應付緊接而來的馬來文教育。剛從小學畢業的我，來到以馬來語文、馬來文化為主的中學環境，跟小學很多的同學分開了，走進這不同族群色彩的陌生世界，聽不太懂，也不會說馬來語。我不習慣，也難於適應與融入這樣的環境，在這段苦澀的中學生涯，我逐漸變得文靜又自卑。

其實，每當回憶起這段中學生涯時，腦海總是有很多空白，也許那是並不怎麼愉快的回憶吧。當時，除了面對課業上馬來文轉換的學習外，總覺得跟其他友族同學有著無形的隔閡與疏離，彼此沒什麼交情往來。有時候，甚至覺得馬來老師們也不太理睬華人學生，好像放牛吃草的任由你看著辦的感覺。我也只跟華人同學在一起，似乎大家都很有「默契」般的，彼此都跟自己同膚色的朋友一起。當時，我最自在，最喜歡的課就是每週一堂的華文課了。爸爸還常叮嚀我和弟妹，身為華人一定要學華文。

有一次，我的印象特別深刻。我和朋友在學校走廊上談話，有說有笑的，學

校的訓導老師經過，就直接喝止我們說：「Jangan cakap Bahasa Cina, mahu kena denda ke...」(不要說華語，是要被懲罰嗎?)。當時，我和朋友被嚇了一跳。之後，我們感到委屈與莫名奇妙，疑惑為何說華語會被懲罰？還有一次，我目睹了一位馬來導師很粗魯的扯斷一位華人男同學手上的珠鍊，以阻止他配戴。當時，那位華人男同學用懷恨的眼神直瞪著這位馬來老師，兩人對峙起來。這些點點滴滴的小故事難以一語道盡。

總之，我只知道自己從八年的中學教育（涵蓋兩年大學先修班）畢業後，發現自己不太會講馬來話及沒有半個要好的馬來朋友，現在完全不記得這些非我族群的老師與同學，這是很弔詭的跨文化經驗。當時的我越來越感受到華人與馬來人的差別待遇，開始不相信小學老師常說的一句諺語：「一份耕耘、一份收穫」。尤其是在修讀大學先修班那兩年，老早就被提醒華人成績要有一定的達標程度方可有機會上大學。當下，意識到自己的成績即便比馬來人優秀很多，最後卻因為「我是華人」而失去機會，為什麼政府要對其他族群這麼不公平？忿忿不平的感受經常不知覺的油然而起，無法掌控結果的現實面更顯得無可奈何，最後幾經折騰方擠進了大學窄門。

四、 大學生涯認真思考族群文化

同樣的在大學生涯裡，我遇見了不少的人與事，包括不同文化背景的華人、還有各種多元文化族群，除了跟馬來人較難以靠近外，大家算是合諧共處。而不對等的待遇不但從來沒有停止過，你還發現越來越多馬來特權相關的種族配額制度，也稱為固打制度（Quota System）實施現象。例如，在獎助學金的方面、成績評估、科系分配部分、華人學生不能一起組成報告小組等等。

在此同時，我也遇見了一位非常好的馬來教授——Professor Mohammad。他讓我感受到被平等的對待與得到很多的尊重。畢業以後，我答應Prof.再過兩年我會再回來念碩士，當他的指導學生。後來，這個念頭在Prof.隔年逝世後而打消了。此外，院長有一次對著我們五位華人學生語重深長的說，我們畢業後可以回到華

人的社會服務，因為華人社會也需要這樣的助人工作者。這樣的話語，讓我第一次開始產生回到華人社會服務的念頭。

其實，我在大學的時候開始認真思考自己的種族文化，我那時發現自己連一封華文信都寫不好。我和朋友溝通的語言裡，參雜各種的語言。我特別記得我在諮商實習時能用流利的馬來語跟非華人族群溝通會談，卻在面對華人案主時沒辦法用華語完整表達，當時我感到很困窘。我身為華人，竟然在與華人晤談的時候會面對狀況，我對自己當時的狀況感到苦惱極了，卻不知如何是好。

總結這十一年在全然以馬來人文化施行規範的教育環境裡，自己常常是不知如何自處的，疏離與隔閡是兵家常事，習慣了。自身的華人身份得到很多的不對等、不舒服的待遇，需要去順應馬來人社會的規範與要求。華文能力猶如潮水般的退去的我，連自己的文化長什麼樣子都看不清楚。雖然，我並沒有遇見很入骨的種族歧視，然而，那種「正常自然」的不對等、「應該」要習慣的不公平，在我心裡卻累積越來越多不滿的聲音。我開始對自身族群文化的意識越見深刻及認同，認同自己華人身份，肯定自己的文化。原來夾雜在多元文化脈絡中的我，從他族文化中開始強烈意識到差異與不同，開始看見自己及想要回頭尋找自己。

五、 工作場域的文化認同啟發

在求學生涯過程中，這種常常被提醒的膚色定位，這些疑惑與不解開始讓我覺醒自己的歸屬。王應棠（2000）曾言文化認同是由個人生命歷程特定時刻的接觸所啟動，從而引發自身從何處來、往何處去的際遇感。它是流動的，隨著人的生涯發展歷程中，有著不同的變化及體會。對我來說文化認同在我的生涯發展歷程中，成爲一個很重要的主軸。

畢業後，我到全然以華文爲主的獨立中學教書，在那裡是我第二個學習華文及民族文化的場所，這種心情一直是激動及澎湃的，這是我生命中很重要的轉折點。

我在獨立中學的工作場域中將近五年的輔導工作生涯是我非常寶貴的經驗，

那不只是我專業成長的地方，更是我對自身文化有深刻感悟的地方。也因為如此，我在一開始工作的半年後，接到政府單位的公務員錄取的通知書，當我想像要在一個幾乎清一色的馬來族群文化環境工作時，我很快就選擇放棄這個很好的機會，而選擇留在這個截然不同的文化環境背景的工作場域，它是一個全然以華文為教學媒介語的民辦學校。我從一開始在上課中沒辦法用華語很清楚的表達、一直唸錯學生的名字、在黑板寫不出華文字的窘境到看到自己慢慢的進步，那種心情除了歡喜及有成就感之外，我有更多的心情是充滿感恩的。

在這樣的工作場域開始有更多的機會接觸中華文化的一些「具體」的東西如華族舞蹈、扯鈴、華樂、二十四節令鼓等。我還蠻留戀於這些被客體化的文化。此外，學校的有一段校歌是如此唱到：「中華文化無限好，發揚光大永無窮。」原來華人的文化是所謂的「中華文化」。那什麼是中華文化呢？我所接觸的華文教育機構都說華人要維護中華民族的文化。

同時，我看到一些所謂華社人士及華教人士默默為這塊文化教育領土貢獻付出。這些無名英雄一直很努力耕耘及積極爭取華社的權益。有些華教前輩也常常說華教故事來叮嚀著後輩，我記得有一次讓我印象非常的深刻，當我聽一位華教老前輩講華教故事時，我的眼淚不禁從臉頰流下來，一直的流，那是我從來也不知道的歷史故事。

我內心的矛盾與掙扎，追尋文化根源也許能解答我心中很多難以言喻的感受。有時候它像一條沉寂的暗流，靜靜的流著一種連我都不清楚的存在悲傷。有時候它像瀑布，一瀉而下，痛快的批判這一切的不公。記得有一次，有一位與我相同教育背景的朋友在聚會中與他人分享說：「我曾經非常嚮往英國，想到英國唸書把英文學好。自從我接觸了華文教育，我才驚覺自己遺忘了自己的語言文化。原來自己一直用馬來語及英語思考，難以了解中文書籍裡的意涵與精髓。原來，我失去了對自己母語的靈魂...」當時聽完後，我忍不住跑到廁所痛哭了一場。這番話講出了我多年來覺得自己好像缺少什麼的感覺，或有一塊被擱置在心靈角落

的缺角，引發我很深的共鳴。

原來語言的學習對於一個人的認知基模的建構是影響至深的。我知道自己曾經在看華文書籍的時候，看著看著，卻沒有真正吸收進去。這些華文字裡行間有著一種我無法稀釋的文化精華與精髓。文字幾乎都看懂，可是字後面的意義，就像握在手中的流沙，始終抓不住。因此，我想要把華語文學好。

加上我對自身環境的關注與好奇，尤其是馬來西亞每一天的報章幾乎都會談論有關種族文化的相關課題與報導，我常常無法連結是怎麼一回事，然，它與我的生活是如此息息相關。在這些報導、學校生涯及在輔導工作場域接觸各式各樣的人當中，看到有些人把自身文化置身於外，有些人有很多的民族使命感。尤其是更讓我感到好奇的是走進華文教育（簡稱為華教）工作場域，如獨立中學或董教總服務的華教工作者，有些是來自國民教育背景的中年人與青年人。這些人讓我產生好奇，那是怎麼樣的生命主題牽引著力量及勇氣讓他們有這樣的選擇與承諾，在華文教育這塊領土建構出自己生命的彩虹呢？探究他們的生命歷程，我期待能聆聽到他們在生命歷程中所歷經的自身文化認同經驗。

六、 文化認同研究探討的重要性

在馬來西亞文化脈絡下的華人相關研究，大部分是從教育語言、政治、歷史、社經等領域切入探究。研究的範疇是有關馬來西亞的語文政策、經濟政策、政治狀況、媒體報業狀況、華文教育運動以及最近的馬來西亞伊斯蘭化的部份，還有一些重要事件比如「五一三事件」、「救救白小事件」等。對於相關認同的議題，比較傾向於社會、歷史、政治等的眼光，而在探討心理層次方面的甚少，尤其是有關文化認同相關心理層次的研究，目前似乎沒有任何相關的研究著作。研究者期待本研究不僅能增加馬來西亞學術論著，建立更多的學術資料庫之外，也期待有更多相關探討馬來西亞華人心理層次相關的論著產生。

此外，本研究期待能喚起更多馬來西亞的華人對文化認同意識的重要性。在特別的社會脈絡長大的馬來西亞華人，通過了解自己的族群，找到能與自己心靈

對話的空間。當更清楚自己、更能接納自己的時候，就更能涵容外在環境因素的現實與事實，找到自己的位置。

再者，本研究也希望馬來西亞一些華人在個人特殊及社會脈絡下所建立的獨特文化認同，能夠透過敘說研究，深入了解他們生命故事經驗的意義，讓這樣的聲音能被聽到。

第二節 研究目的與問題

以上的研究緣起是促使我寫這篇論文的重要背景。接著，我提出本研究的研究目的與研究問題，說明如下：

一、 研究目的：

- (一) 了解馬來西亞第二代華人個人文化認同轉變經驗及如何建構其文化認同。
- (二) 透過個人的文化認同歷程，理解在馬來西亞華人的政治、文化、歷史演變下，對自身文化認同的影響。
- (三) 提供馬來西亞華人對其自身文化認同有更多的認識，幫助處在馬來西亞特殊文化的華人從中獲得啟發、希望與力量。
- (四) 針對研究結果，對提升馬來西亞華人文化認同意識與經驗的相關議題提出建議。

二、 研究問題

根據前述之研究目的，本研究提出三個研究問題，如下：

- (一) 探究敘說者生命發展歷程中的文化認同轉變經驗為何？及如何建構其文化認同？
- (二) 了解敘說者在環境時間演變下的生命發展過程中，對於文化認同的意義和文化認同形塑來源？

(三) 探討敘說者的生命發展歷程中，社會、政治、文化、歷史脈絡如何影響文化認同與經驗？

第三節 名詞釋義

一、 馬來西亞第二代華人

馬來西亞國家語文局出版的字典中，對華人馬來詞彙“Cina”稍加解釋，意思為「祖先源自中國的族群」。然而，在英文部分，不管是中國人（Orang China）或華人（Orang Cina）的英文翻譯是“Chinese”（何國忠，2002）。而馬來西亞第二代華人亦指父母是馬來西亞的第一代中國移民。

二、 文化認同

研究者綜合東西方學者，東方學者如鄭曉雲、周述波、黃文定、江宜華、楊宜音、姜明義、許木柱等等，以及西方學者如 Holliday、Perderson、Swhartz 等人、Mezzich 等人、Matsumoto & Juang、Phinney 等人對文化認同的定義與內涵，傾向後現代建構論述，即是文化認同是動態發展的過程，複雜且多面向。同時在特定的歷史脈絡反映其特殊的認同意涵。在心裡層面，它是心理健康的核心要素，它是回答人生存在議題之重要觀點，進而尋得內在的歸屬與承諾。在社會認同與族群認同層面，文化認同是族群形成、發展的凝聚力，是文化群體的黏合劑。它除了有著對於族源血統天生的情感歸屬外，也是透過我群與他群之間的相似與差異，表現於族群、國家等社會認同上，是社會與文化的結果。因此，對所屬的群體有一定的熱愛情感與使命，積極的維護與規範自己。此外，文化認同也對其他族群文化的一種接受與欣賞態度。

三、 敘說研究

敘說研究是一種說故事的質性研究。研究者參考 Lieblich, Tuval-Mashiach & Zilber、Clandinin & Connelly、Bach、Clone、Arkinson、Ellis & Bochner、潘淑滿等

學者對於敘說研究的想法。綜合之，敘說者的生命故事歷史以一種整體性、具脈絡性、能夠被說出來及回憶起來的方式展現。所以它是建構個人真實性的主觀經驗，透過不斷對話、內在探索的循環歷程，形塑出個人的人格與現實。因此，敘說研究是經驗再現，創造意義的一個歷程。它涵蓋了三度空間歷程，意即個人與社會（互動），過去、現在與未來（連續），並結合了地點概念（情境）。因此個人的生命經驗的敘說，深坎在大環境的社會脈絡裡，而被賦予更大的廣義意涵。

第二章 文獻探討

本研究旨在探究馬來西亞第二代華人的生命歷程與文化認同之敘說經驗。因此，本研究首先針對馬來西亞華人相關歷史背景與脈絡進行探討與了解。接著，針對文化認同之意涵進行探究，最後，對東南亞華人認同發展與相關研究進行探討。本章共分為三節，第一節為馬來西亞華人的歷史與發展背景，第二節為文化認同相關理論，第三節為東南亞（馬來西亞）華人的認同發展。

第一節 馬來西亞華人的歷史與發展背景

馬來西亞是典型的多元族群國家，北臨泰國，南隔柔佛海峽與新加坡相望。馬來西亞約有三十多個族群，主要是由馬來人及其他原住民（*Bumiputera*，意指土地之子或土著人）及非土著人如華人、印度人及其他種族所構成。華人是早期從中國旅居馬來西亞的華僑，後因社會政治的變革，從落葉歸根到落地生根的馬來西亞華人。以下初步探討華人移民的歷史背景與馬來西亞華人的處境與挑戰。

一、 華人移民的歷史背景

（一）中國人旅居東南亞的概況

早期的中國人移民至東南亞的歷史非常悠久，甚至可以追溯到一千多年前。如今，華人移民、定居、成為當地公民的課題已成為了全球性課題。根據王賡武，在中文裡，並沒有詞彙相當於「移民（immigration）」的概念。如今用「移民」中文詞彙意味著 *immigration* 是新的概念。在繁體中文，「移民」詞彙用在有關中國遷移其人民從一個區域到另一個國內疆土的一種國家行動。在中文最初詞彙裡，可以等同於西方的「移民」概念的是「僑居」或大致翻譯為「旅居（sojourning）」（Leo Suryadinata, 2007）。

早期中國人僑居於東南亞，似乎以「過客」的心理自居，並非為了在當地紮根發展。他們希望有朝一日能衣錦還鄉，稟載而歸，光宗耀祖。此論述也印證了方金英（2001）所說的，即早期赴東南亞的中國移民的主體屬於「候鳥」、「過客

型」。儘管大多數人終老異域，終生難歸故里（莊國土，2003；方金英，2001）。

其實，當時中國人移民是缺乏中國政府支持。他們泛洋出海是被視為違反政府意願的行徑，至 1893 年清朝政府才對華人移民海外解除了禁令（顏清滄，2005）。因此，十九世紀末，為了吸引海外華僑資本，清朝政府對華僑的政策發生了更大的變化，即從不准人民出洋和不承認海外華僑，轉變為鼓勵華僑回國投資及向華僑賣官鬻爵（梁英明，1999）。對於移居海外的華人，清朝政府在 1909 年頒布國籍法，即以血統為確定華僑國籍為原則，維繫了海外華僑的一個強而有利的紐帶。這樣的血統主義增強了華僑對於祖國的向心力與落葉歸根的民族意識。

回溯早期的中國人旅居至東南亞的情形。明末清初，中國人開始大量移居海外（梁英明，1999）。根據莊國土（2003）的論述，宋元至明清激發華人大量移民，跟中國海外貿易不斷發展、西洋人帶來的全球貿易和東南亞殖民地的開發有關。還有，Leo Suryadinata（2007）表示大規模的華人移民發生在十九世紀中葉，當時西方打敗了清朝。而且清朝後期腐敗，動亂多災，貧窮、落後，人口激增，廣東、福建兩省農民被迫下南洋（方金英，2001）。因此，中國人並非作為殖民者和統治者去征服東南亞，而是作為勞動力（大部分是破產農民與手工業者）到東南亞各地謀生（梁英明，1999）。

牛震（2001）認為中國人一般個性是安土重遷，重視家庭教育，眷戀故土，倘若要拋棄故鄉，遠離家人，走向一個不可預知的異鄉，必定有不得已的原因。因此，作者從歷史上可歸納四個原因，即是政治逃離、中國天災人禍、經商以及留學。而方金英（2001）認為歷史上中國人向東南亞移民主要分三大類型，即是從事宗教文化交流與通商、國內政治動亂與王朝更迭，亡命避難以及背井離鄉，尋求出路。此外，根據 Leo Suryadinata（2007），中國的劇變正值西方向東南亞開發的時期，這提供了新的機會。當時的拉力因素是東南亞的經濟機會，推力因素是中國的動蕩不安和貧困。總的來說，東南亞的經濟活動與中國的天災人禍是兩大主因促使中國人遠走他鄉。

（二）馬來西亞華人移民的歷史背景

眾所周知，在世界大戰以前，東南亞各國，都是西方國家的殖民地。除了泰國以外，同樣成爲殖民地的馬來半島，在英殖民時期影響最深遠。當時，華人移民至馬來西亞，正如移民到其他東南亞國家一樣，皆離不開內在逼迫無奈和外在吸引力的力量。顏清滄（2005）認爲非常顯著的構成內在逼迫力量的因素是人口過剩，源源不斷的從中國沿海區域分布到東南亞和美洲。而外在的吸引力既是有關英國在檳城、新加坡以及以後的馬六甲實施自由貿易的政策乃吸引華人移民至此的發展之主因。

此外，李寶鑽（1998）也歸納推動中國人南移馬來西亞的主要原因，茲分爲「推力」因素與「拉力」因素。就「推力」因素方面而言，即是閩粵沿海一帶接近南中國海的特殊地理位置、航渡經歷與記述影響、閩南地區的天然災害與農村經濟的崩潰，以及層出不窮的政治動亂。而「拉力」因素方面，即是西方強國對勞工的迫切需求、造船技術的改進，以及馬來半島豐富的天然資源。

綜合兩位學者的論述再做進一步闡述之。早期，十五世紀開始，馬六甲已有華裔前來經營貿易。由於須適應本地的環境，且爲了經商方便，再加上當時華族婦女因中國頒布禁海政策而移入甚少，在這種情況下，他們大多選擇與當地的土著婦女通婚（李寶鑽，1998）。這些移民及他們的後裔逐漸組成俗稱的「土生華人（peranakan）社會」。在馬來西亞稱爲峇峇娘惹（Baba Nyoya）。

根據顏清滄（2005）在中國在十八世紀末，已經感到人口過剩的壓力。同時國家也遭受天災入洪水、飢荒的禍害，以及鴉片戰爭失敗而開放；削弱了農民經濟地位，尤其是南方沿海省份的人民。加上國家爆發社會與政治動亂，造成成千上萬的貧窮農民尋求海外謀生機會。

那個年代，對華裔或華工而言，馬來半島是理想的選擇地。它有著豐饒天然資源，例如錫礦開採、樹膠、胡椒等栽種。還有位於南洋中心位置，溫和氣候與充足的雨量，也曾一度成爲西方強國爭取的主要目標。後來英國從荷蘭手中取得

馬六甲後，把勢力擴展至整個馬來半島。之後，英殖民地在檳城、新加坡及以馬六甲成立海峽殖民地（Straits Settlements）實施自由貿易的政策。

當時的錫礦開採、橡膠栽種等經濟價值的需求下，需要大量的勞工。馬來農民因為本身擁有土地，因此難以說服他們到這些粗重及報酬低的工作領域來（王國璋，1997）。因此，英殖民特別把目標放在人口眾多的中國，開始有計畫的從中國大規模引進中國勞工。因為，大多數的華工出洋是爲了謀生賺錢，故對當地的政治活動鮮少參與，也不感興趣，不會對英殖民政府造成經濟與政治利益受剝奪的威脅。爲了鼓勵更多來自中國的勞工入境，英國殖民政府給予各種優惠措施，例如允許他們攜家帶眷、制定免稅政策等，使他們能爲殖民政府盡忠效勞（李寶鑽，1998）。

英殖民所造就的「苦力貿易」的勞工市場，造成大量的中國移民潮。據方金英（2001），華僑與家鄉的血親關係很強，祖籍觀念、衣錦還鄉、落葉歸根思鄉、中華文化優越的意識很深，對中國保持政治、種族、文化和經濟上的忠誠，客觀上導致東南亞華僑社會正式形成，也形成華僑社會與當地社會並存的二元社會。此現象放置於馬來半島的華僑社會狀況來看即是亦然。加上二十世紀初期起，大量的婦女與兒童的移入；數量的壯大導致華人社會發生質的變化，改變了華人人口結構，爲馬來西亞華人社會的最後形成奠定了基礎。

隨著時間的推移，馬來西亞華人從華僑身份到成爲當地的居民與公民，儘管走過落葉歸根的惆悵到落地生根的安定。馬來西亞華人命運的變動與流動卻與政府政策擬定、種族關係等課題緊緊相扣著，如今仍然持續發酵與演化中。

二、 馬來西亞華人的處境與挑戰

馬來西亞華人所面對的處境與挑戰，尤其是獨立前後的政治變動，族群關係之間的張力與協議，形成了建國基礎。513 種族衝突事件之後，所實施的新經濟政策對華人在社會、經濟、文化與教育方面有著深遠的影響。尤其是華人最重視的華文教育也遭受了一波又一波的困境與挑戰。所以接下來，本文欲探討

獨立前後的政治背景與族群關係概況、新經濟政策的實施對華人在社經文教方面的影響與華文教育的困境與挑戰。

（一）獨立前後的政治背景與族群關係概況

英殖民政府所引進的勞工，不管是華僑或印度人，這些旅居者改變了原本是馬來區域的人口與文化面貌，進而產生兩種不同的經濟與文化系統。一個是土生的鄉村化與農業化的馬來社會，馬來文與回教是它顯著的文化特徵；另一個是非土生的城市化或半城市化與適應殖民地經濟的非馬來社會（亦指華人社會與印度人社會），文化特徵並不顯著。英殖民政府為了容易統治及害怕兩個社會體系會相結合，決定廢除原有的甲必丹制度，改而實施「分而治之（divide and rule）」政策（李寶鑽，1998），簡言為分別管理。

其實，英殖民政府所實行「分而治之」政策，阻礙了華人與當地民族之間正常關係的發展；關係淡薄與界線明顯，造成了民族之間的隔閡（曹雲華，2010；方金英，2001；李寶鑽，1998）。尤其是經濟領域最為突出，華人從事商業及礦業活動，馬來人務農捕魚，而印度人則為膠工（李寶鑽，1998）。

還有，林開忠（2007）根據 Collin Abraham（2004）論證指出 1930 年代經濟大蕭條促進馬來半島種族兩極化的進一步發展。因為一旦經濟成長受到阻礙時，就會破壞結構內在的「和諧」。而在那之前，半島上的族群已經開始各自進行民族主義運動。華人的民族主義大概從十九世紀末就開始了，脫離不了中國相關革命鬥爭有關。他們在馬來半島上的論戰、動員等，不但促進了華文教育發展，也促使華人的文化和種族意識達到最高潮。與此同時，馬來人民族主義也在 1920 年代開始醞釀成長。發展初期的馬來民族主義所關注的課題是外來移民在殖民地經濟結構的優勢，他們擔心一旦華人在政治上可以跟他們平起平坐時，馬來人將會成為永遠的弱勢（林開忠，2007）。

這樣的拉鋸關係一直衍生至日據時期，兩族之間的民族意識拔高。當時，馬來亞的抗日組織是由華人為主的馬來亞共產黨所領導，他們不只對抗日軍，也發

展對馬來警察的敵對態度（林開忠，2007）。因此，華人抗日力量給日本侵略者很大的打擊，日本侵略者對此恨之入骨，他們在宣傳上挑撥馬華兩族不合，在經濟政治上給予馬來人特權，如殖民撤離後留下的職位給馬來貴族，組建馬來人警察部隊鎮壓華人抗日力量，導致了兩方民族之間的關係在戰後因為互不信任及長期經濟競爭而更為緊繃（林開忠，2007；方金英，2001；王國璋，1997）。

1945年，英殖民重返馬來亞。隨即後宣布推行「馬來亞聯邦」(Malayan Union)計畫。除了企圖藉此機會重組舊有的行政結構，建構一個強大而有效率的中央政府，以利其協調取得重要的經濟資源外；更透過新的體制開放於非馬來人的公民權地位與權利，以作為華人在抗日時期的犧牲奉獻給於適當承認與獎勵，並提升非馬來人對馬來亞的認同（王國璋，1997）。

此協議引發了馬來人日益高漲的反對浪潮。馬來特權階級不可避免的也極力反對，他們認為英國政府利用當時混亂的局勢以剝奪馬來統治者的宗法特政（The sovereign prerogative）（萬家安，2005）。還有，馬來人感到遭受背棄，視之為對馬來亞的吞併；尤其是欲開放公民權給華人的建議，嚴厲挑戰原住民優越的地位（王國璋，1997）。

在這樣的情形下，催生了「全國巫人統一組織」（簡稱巫統，UMNO）。在馬來統治者及巫統大力反對之下，殖民政府被迫妥協。此後，英人便逕與這些馬來精英份子繼續談判，完全忽略了其他的民族及群體（柯嘉遜，1986）。最後，「馬來亞聯邦」在1947年撤銷，重新建立另外一個「馬來亞聯合邦」（Federation of Malaya）計畫。

對於此「馬來亞聯合邦」議程，卻引發了非馬來人的抗議，也催生了一個華人為主的團體（包括左翼與右翼的政治力量）所組成的「泛馬聯合行動委員會（PMCJA）」與馬來左翼組織「人民力量中心（PUTERA）」。

後期它們結成 PMCJA—PUTERA 行動聯盟。1948年2月，「馬來亞聯合邦」正式成立，PMCJA—PUTERA 反「馬來亞聯合邦」運動以失敗告終。王國璋（1997）表示前述的反聯邦運動（馬

來人爲主)與緊接而來的反聯合邦運動(華人爲主)進一步激化了族群之間原已升高的對抗情緒。

同年,「馬來亞聯合邦」也開始鎮壓各項社會運動與組織。當時,英國政府利用三名英籍橡膠園管理人員被殺事件,宣佈實施特別緊急法令,開始大逮捕,並宣佈馬共在內的 300 多個群眾組織爲非法團體,到年底共有 13,000 人被捕,400 多人被殺(邱依虹,2006)。因此,馬共成立了「馬來亞民族解放軍」,他們決定放棄戰後以來所採取的議會政治路線,改採武裝鬥爭路線,並遁入森林展開游擊戰鬥。當時,「馬來亞民族解放軍」成員大多爲華人,警察、軍隊與地方鄉團成員大多爲馬來人;華人對馬來亞的忠誠遭受更嚴厲質疑外,整個剿共行動彷彿一場族群戰爭(王國璋,1997)。

馬共在森林邊緣建立外援網絡壟殖,招募或脅迫居住在森林邊緣壟殖的華人。他們把這些華人「壟民」視爲主要的補給來源,將他們編制入其「人民運動」(簡稱民運,people's Movement)組織。「民運」成爲馬共重要的外圍組織,並站在馬共活動的第一線上。他們隱身在民眾中,與老百姓無異,很難識別(潘婉明,2005)。因此,英殖民政府開始大規模施行「布利斯計劃」(Briggs Plan),強制約 50 萬名散居於郊外或山林邊緣的華人居民遷居至全馬各地爲數約百個的「新村」裡,以斷絕馬共重要的物質供應來源(潘婉明,2005;莊國土,2003;朱自存,1990,引自王國璋,1997)。

爲了緩衝兩族之間的緊繃關係,在英殖民鼓勵下成立了「馬來亞華人公會,簡稱爲「馬華」(MCA)」,一個代表華社的福利與慈善機構及代表華人利益的團體。後期,「巫統」、「馬華」與代表印度人的「馬來亞印度國民大會,簡稱爲「國大黨(MIC)」組成聯盟,1955 年參加聯合邦首次競選,獲得勝利。根據柯嘉遜(2007),當時爲了確保競選陣線完好無損,聯盟領袖不得不在內部施加嚴峻紀律。但是,同時各自又必須爭取到以種族爲根基的群眾支持。這就是「聯盟方案」的內在矛盾。

接下來聯盟的首席部長東姑阿都拉曼 (Tunku Abdul Rahman) 與馬共書記陳平「華林談判」破裂後，於 1956 年 1 月 18 日東姑率領代表團飛往倫敦與英進行討論有關獨立及有關促進馬來亞憲法事宜 (Cheah, 2002)。1956 年 6 月，以李特為首的憲制代表團抵達馬來亞，進行調查工作，並準備廣泛接受各族人士提供書面或口頭的意見。華人社團如馬華商聯會、聯合邦華校教師會總會、全馬注冊團體大會工委會等紛紛提呈備忘錄，並獲得憲制接見。當時，他們表示，巫人的特權有所限制與限期，無限制特權會造成階級之分，從而引起種族間的爭執，各種族必須平等，倘若獨立後各種族不能取得平等待遇，寧可不要獨立。因此他們希望調查團能制定一部公平而合理的馬來亞憲法 (崔貴強，1990)。

憲制法出爐後，報告書多採納了聯盟政治委員會提呈的備忘錄之意見。下列是聯盟主要的建議 (柯嘉遜 2007)：

1. 馬來人在公共服務、商業與貿易准證和執照、政府教育獎學金等方面享有特權；
2. 英文和馬來文應成為官方語言；
3. 所有在 1957 年後出生的人，都享有出生地主義公民權。凡是超過 18 歲，只要在本國出生的人，在之前的 7 年內，曾在馬來亞居住過至少 5 年，並擁有簡單的馬來語知識，就可取得公民權。在外國出生者，他們必須在之前的 12 年內，曾在馬來亞居住過 8 年，才有資格申請公民權。

然而，為了緩和來自國內要求民主權利的壓力，委員會建議：15 年後，馬來特權應加以檢討。對於此建議，柯嘉遜認為此條文只在華裔族群中產生疑慮。最後，還是巫統內部的壓力占上風。因此，馬來特權的存在，變成沒有期限了，只由馬來國家首長定期進行檢討。

報告書內容偏袒巫族，讓其他族群大失所望。全馬注冊團體大會工委會將它歸咎於「馬華」的失責 (崔貴強，1990)。後來，引發了華人領袖抨擊。東姑譴責，表示要嚴厲對付之。其實，「馬華」認為公民權一事對於它成為以馬來亞為中心的

政黨及增強黨的群眾基礎，而且只要華人沒有得公民權，對於國家的安全將是一大威脅，所以極力運作爭取。而巫統則希望非馬來人能接受馬來人的特權地位及政府賦予馬來人特權的政策，原因是（林開忠，1999）：

1. 馬來人是馬來亞真正的土著民族；
2. 英國殖民統治的合法性與權威性是來自與九個馬來蘇丹的協約，因此馬來亞是馬來人的國家從殖民統治就存在的；
3. 殖民統治的後果造成移民社群占去了馬來亞大部分的財富，因此如果移民種族被賦予政治權利，則相對的就得給馬來人特別權利以保障他們在自己的土地上享有平等的財富分配。

因此，馬來亞聯合邦新憲制白皮書，除了公民權略做修改外，其它一一立法議會通過了。最後，馬來亞於 1957 年 8 月 31 日獨立。當天，伊斯蘭教成爲官方宗教。十年後，馬來文正式成爲官方語言。

獨立以後，馬來西亞的政局經歷三次大選，造成了很大的變化，特別是 1965 年新加坡退出馬來西亞及 1969 年 5 月 13 號發生種族衝突（簡稱爲「513 事件」）重大事件發生。1969 年 5 月 13 日馬來西亞舉行大選，聯盟政府得票率異常的低，反對勢力在國會上卻贏得空前的勝利。5 月 11 和 12 日，反對勢力趾高氣揚，在首都吉隆坡舉行示威大遊行。這個舉動激怒了巫統裡的一些激進份子。他們認爲馬來政治權利和其他特權受到嚴重和非份的挑戰，於是也在市區舉行反示威遊行。5 月 13 日，兩派勢力在街頭短兵相接，演變成了大衝突，在種族兩極化的情況下，最後釀成種族性質的流血暴動（曾少聰，2002）。

Cheah（2002）更詳細描述了「513 事件」當天發生的起因。雪蘭莪州的州務大臣 Dato Harun Idris，要求一個親政府的示威者們於 1969 年 5 月 13 日晚上對付反對黨慶祝活動。該地區靠近他的住所，也是擁有軍火的馬來人暴力幫派第一聚集及暴力發生的地方。政府的官方報告說，他對情況已經失去了控制。儘管實行宵禁和政府軍事干預，在吉隆坡城市，殺人、縱火和搶劫還是持續了兩天。騷亂

還蔓延到全國各地。

柯嘉遜於 2007 年所撰寫的《1969 年大馬種族暴亂，513 解密文件》中顯示：根據官方說法，1969 年 5 月 13 日的種族暴亂應歸罪於在 1969 年的競選中取得可觀成績的反對黨的挑釁。但是，根據通訊記者的報道，我們很難找到證據來支持這項指責，也沒有證據顯示競選成績揭曉後，一般的馬來人和華人「自發地」發動暴亂。

對於 513 事件的發生歸因，各族人民之間的貧富懸殊（曹雲華，2010）、各民族之間關係的兩極化、極端的種族主義使然似乎成爲了 513 種族衝突事件發生的導火線。而有一點可以肯定的是工人、農民、中產階級及城市開拓者之中，普遍存在著不滿的情緒。國家所實施的種族歧視政策，只能進一步加劇人民之間的分裂。1969 年大選的成績明顯地反映了日益嚴重的種族兩極化現象（柯嘉遜，2007）。

513 事件之後，最高元首宣布國家進入「緊急狀態」，國會解散，隨而代之的是「國家行動理事會」執政。馬來西亞也開始推行三大政策：國家原則、新經濟政策和國家文化政策，尤以 1971 年推行新經濟政策影響最深遠。政府宣佈新經濟政策最重要的目標是通過兩條相互交叉的戰略促進國家的統一和民族團結：一爲不分種族地提高國民收入和增加就業機會，減少以至最終消滅貧窮；二是重組社會，通過加快馬來西亞社會重建的進程，糾正經濟不平衡，以便減少以至最終消滅各族之間在經濟職責上的差別（曹雲華，2010；梁英明，1999）。

前首相馬哈迪（Mahathir Mohammad）於 1970 年撰寫一本《馬來人的困境》一書中表示有些人認爲種族平等的意義是公平競爭獎學金，而不論種族背景。假如接受這種釋義的話，其結果是不但不能實現種族平等，反而加劇種族問題的貧富懸殊，至少在馬來西亞會發生這種局面，換句話說，某個領域的平等，可能會造成另一個領域的懸殊擴大。因此，援助馬來人不是種族主義，而實際上是國家穩定的必備條件。因此，Jalal Alamgir（1994）表示一些西方學者則指出，這種政策的核心是要對貧困階層人數居多的馬來族採取優惠措施，爲此又可以稱爲「原住民優先政策」或「馬來人優先政策」（引自曹雲華，2010）。

政府透過直接給予財務援助方式、擬訂財政政策（提供免費教育、免費醫療和廉價住房）、直接干預商品市場、鄉村發展政策、改變資本占有結構以培養馬來人資本家，改變就業結構等方式來協助馬來人。

整體而言，馬來西亞從英殖民到獨立，一路走來可說歷經風風雨雨。在各族群之間大大小小的衝突與不滿。獨立前後的政權擬定，到 513 事件種族衝突事件發生後的各種政策實施，似乎拴住了各民族的命運與選擇，尤其是馬來西亞的非土著族群。

（二）新經濟政策的實施對華人在社經文教方面的影響

513 種族流血衝突事件發生後，大馬的政治體制起了影響深鉅的演變。政府以新經濟政策為主要立足點，以期透過政治力量來解決各族之間在經濟發展的不平衡。當然，此政策最大受益者是多數民族的馬來人，其他民族的中下階層者卻被忽略了。因此，對於以巫統為主的政治勢力遞增並掌控了國家機關，政治學者如 Funston (1988), Vasil (1980), Heng Pek Koon (1998) 及 Ho Khai Leong (2003) 等人都用種族霸權 (hegemony) 來形容此種新的政體 (祝家豐, 2007)。新經濟政策的推行實際上就是倚靠國家政權力量，在繼續維護馬來人特權的基礎上，積極扶植馬來人向工商業領域發展，壯大馬來人的資本，使馬來人最終在經濟上佔據主導的地位 (梁英明, 1999)。

曾慶豹 (2007) 認為從憲法第 153 條到新經濟政策的貫徹，所獲得的意識形態是土著與非土著的二元思考。這種論述模式合法的形成本奴關係的宰制功能，擴大成合理的相對不平等的分配。土著是一個主體的四維，主人的邏輯，一切與之產生對立的他者一併被視為是客體對象的非土著，主體思維和主人的邏輯本質上即是宰制的論述，在這個意義下，土著擁有支配非土著的權利因果性。

新經濟政策既是馬來西亞政府制定和推行的中長期經濟發展策略，同時也是一種比較完整和全面的社會政策。曹雲華 (2010) 引用一位日本學者 (Takashi Torii, 1997) 所說的：

在 1971 年開始實施，於 1990 年結束的新經濟政策，雖然被人們說成是「新經濟政策」，但是，他的內容和實施過程確遠遠超出經濟政策的範圍，事實上，它實施的過程中還包括了其他非經濟的領域，如教育、語言、文化、宗教。從後果來看，該政策不單對經濟領域，而且也對整個社會領域產生重大影響。

原來，華人所面臨的處境與挑戰除了在經濟領域方面，還涉及了社會、文化與教育領域方面。有論者認為，新經濟政策是大馬聯邦憲法之外最重要的政治文件，它採取的親土著的經濟策略，宣示了「土著至上主義」(Ketuanan Melayu) 的正式抬頭。加上，新經濟政策在執行上出現許多的行政偏差，導致華人在經商、就業、升學、普升等方面的待遇和機會，都面臨種族配額制 (racial quota) 的歧視約束 (邱光耀，2003)。

對於前首相馬哈迪在其《馬來人的困境》一書所提及的「平等的意義」，馬來西華華人商人葉林生於 2004 年也撰寫了一本《華人的困境》一書回應道：當年的讀者料想不到，被視為極端份子的作者所看到的未來，變成了我們的未來。在當時具爭論性的言論，成為政府的政策，也成了我們日常生活中的事實 (章龍炎譯，2004)。接著，進一步闡述有關新經濟政策實施在社經文教領域對華人造成的深遠影響：

1. 在社會與經濟領域方面

首先，在社會經濟方面，政府規定馬來人在政府部門的特權地位，確保政權不要落入華人手中。按照馬來西亞政府規定，外交部、內政部和警察機構，馬來人應占 80%，在司法部和海關應占 75% (方金英，2001)。

此外，政府擴展了馬來特權的範疇並把它引伸至各種對馬來社會有利的優惠政策和固打制 (Quota System)。除此之外，政府亦於 1975 年頒布工業協調法令以扶助馬來商家 (祝家豐，2007)。再說，政府透過建立國營企業，如企業有限公司、國家石油公司、土著銀行等，還有建立或改組，旨在扶植馬來人私營企業的一系列政府機構，如十三州的經濟發展局、聯邦農業銷售局、人民信託局等，逐步把

一部分或全部股票轉讓給馬來人，並由銀行向購買者提供貸款（梁英明，1999）。

還有，政府規定某些行業給馬來人經營專利權、金融機構貸款應有 30% 給馬來人、工商業必須把 30% 的股權轉讓給馬來人，雇員中馬來人應占一定的比率等。在農業方面，政府限制華人向農業發展，劃定許多地區保留為馬來人農業墾殖專用地。因此，新經濟政策不僅大大提高了馬來人的經濟生活水平，也促使國家的財富牢牢地掌握在馬來人的手中，他們控制了包括金融、基建、交通、通訊等重要經濟部門（曹雲華，2010）。

這一系列措施的推行是為了解讓馬來人在教育、專業、商業和資本擁有權等領域占有固定的比例。其實，大大的侵蝕了華人的經濟利益，不滿與反對新經濟政策之聲在 80 年代可說是處處可聞（祝家豐，2007）。曹雲華（2010）更表示新經濟政策只照顧了馬來人的窮人，而華人中的貧困階層卻被嚴重忽視了。

2. 文化與教育領域

在文化方面，1971 年政府召開文化大會，之後將論文編輯成書。序文歸納了三大要點，統稱為國家文化三大原則（曹雲華，2010；陳應德，1986），即是：

- （1） 國家文化應以本地土著人民之文化為基礎。
- （2） 其他文化的元素如果適合及合理的話也可以接受為國家文化，但是必須符合第一及第三項原則才會被考慮。
- （3） 回教將成為國家文化的主要元素。

上述文化政策雖然在官方檔案中一直沒有正式紀錄，但卻成為新經濟政策以後官方發展文化的指導原則而加以貫徹執行（曹雲華，2010；何國忠，2002）。顯然，所謂的國家文化是以馬來文化及回教文化為主流文化。根據何國忠（2002），憲法雖然規定華人可以自由發展自己的文化，但是華人文化如果不是國家文化的一部份，政府沒有義務去發展它。華人的藝術、文學、音樂、哲學等人文學科的範疇，就只得靠自己的努力。更嚴重的是，政府不但不支持發展華人文化，它還推前一步，不允許華人發展自己文化。

從 70 年代至 80 年代初，華人文化受到的衝擊和壓制尤其厲害，甚至有一段時間連華人傳統的舞獅表演活動都得不到當局的批准（曹雲華，2010）。還有，執法單位（警方）或相關演藝部門在審核准證方面諸多刁難、大學畢業典禮的非土著畢業生須穿戴馬來傳統服裝及松谷（馬來族群男生的帽子頭飾名稱）、政府限制華文文字在招牌面積大小的應用、支票上不得使用華文等規定。

因此，在 1981 年政府對於已「實行」十年的國家文化政策，突然公開表示要各族人民對國家文化進行檢討時，華人在這個問題上開始作較系統的反應（何國忠，2001）。由於擔心文化被消滅，華人的文化危機感在八十年代出現了前所未有的高潮。華人的文化活動此起彼落，文化展覽會成了許多團體的主辦活動，如尋根系列展覽會、春聯、傳統中國繪畫，書法展覽等。還有，許多傳統技藝或民俗活動被重新挖掘，傳統佳節也被大肆慶祝。而最具代表性的是全國十五華團在 1983 年所草擬的備忘錄。此外，相關學術研究單位也舉辦研討會探討相關國家文化課題等。

1986 年華社資料研究中心舉辦的「國家文化研討會」。其中一位主講者陳應德認為 1971 年的國家文化大會不具有真正代表性，因為當時並沒有其他任何華人、印度人、卡達山人、達雅人與其他少數民族代表出席。還有，柯嘉遜談及世界文化大會最後報告書指出文化是開放的，但它亦需要自由方能蓬勃發展。它不能受到教條或法令、政治指令或理論概念所限制，也不能以市場標準來衡量之。他表示文化自主是一個具體的問題，它不是一個概念。其實也沒有所謂的「文化概念」如「國家文化」，有的應是人民及階級的文化。因此，文化特徵不能從國家特徵的觀點來詮釋。

足以見的，國家文化以單元文化消滅多元文化。顯然，馬來菁英認為如果其他族群可以向馬來文化認同，就不會有種族糾紛。這和以後馬來人常提及的一種語文、一種文化、一種民族是一脈相承的（邱光耀，2003）。

在教育方面，從 70 年代起，政府將有限的教育資源向有如天平傾斜，馬來民

族領導人深刻地認識到，馬來人貧窮的真正根源，是他們缺乏教育和訓練（曹雲華，2010）。因此，政府透過在高等教育領域實施「固打制」（Quota System），以期增加馬來人的教育機會。所謂的固打制，就是在大專院校招生中，根據各族人口比例，而不是以真正的考試成績錄取學生。

方金英（2001）談及在高等教育方面，政府設定不公平的招生比例，國立大學馬來族學生至少占 60%，有時甚至高達 80%，結果華人子弟只有被迫出國升學。祝家豐（2007）表示新經濟政策所推行的的大學收生固打制剝削了許多華裔子弟升大學的機會。在華社的大力反對下，政府把土著與非土著收生固打制比率訂為 55% 對 45%。但政府二十年來並不遵守這個比率。根據 2001 年 5 月 8 日的《南洋商報》華文報章報導，國家經濟諮詢理事會發表的數據顯示 1988 年、1990 年和 1999 年的土著收生百分比分別為 60.4%、65.9%、69.9%。

馬來西亞前馬華總會兼交通部長，翁詩傑曾經在八十年代初期時曾通過一篇書信體小說做出這樣的控訴（何國忠，2002）：

你說，自踏入小學一年級開始，每年都聽到老師們似留聲機般地說華、巫、印大團結。進入大學，你才知道裡面的種族堡壘是那樣的牢不可破。……這是個「固打制度」反叛的時代。我們最能適應環境的忍性、韌性只換取到整個民族權益的日漸淪喪...

此外，有關獎學金的部份，政府同樣以種族固打制的方式進行。雖然政府沒有確實公佈獲取獎學金的名單，但大部分是分發給土著已是一個公開的事實。這種以膚色為主，而不是以學術成績與兼顧各個族群資源作為分配入學條件下；華人就算成績再優異，卻因為「固打制度」而限制了升學的機會。長期下來，引發了族群之間更多的分裂與分化。儘管這種「固打制度」在 2002 年改為「績效制」，但是卻以兩個不同管道收生，即是大學預科班（Matriculation）及高等教育文憑（STPM）。在兩種不同資格和水平的錄取制度之下，如何能真正實行績效制，引起了眾多的質疑。

儘管，目前新經濟政策已經由國家發展政策（National Development Policy）所取代。然，紀傳財（引自吳建南、李佳慧與許曉菁，2008）專訪林德宣博士的問答中，其表示：

我們必須了解新經濟政策是由社會經濟學與公共政策綜合而成的。它原本早應在 1990 年已經廢除，但卻在大眾毫不知情的情況下以「升級版」方式繼續實施。我認為，以種族主義基礎的運作架構，以及強行推行國家發展計劃是新經濟政策最爭議性的地方。那些種族主義傾向的國家發展計劃——不論是教育課題、執照問題、土地與房屋、經濟領域、或者公司股權固打制，都應該被廢除或再修正改進。

對於新經濟政策的實施，主要的核心目標是對貧困階級居多的馬來民族採取優惠措施。然而，一些批評者還指出，新經濟政策最大失誤，在於把貧窮等於馬來人，認為只有馬來人的貧窮，才是政府要努力的目標。在貫徹的過程中，對於非馬來人施行歧視性的政策，使非馬來人感覺到自己已經淪為二等公民。新經濟政策消滅舊的不公平現象的同時又製造了許多新的不公平現象（曹雲華，2010）。它在縮小種族之間經濟差距的同時，擴大了階級之間的經濟差距，造就了一個高居於社會頂層的馬來族官僚資產階級。因此，在種族矛盾上，除了引發種族之間歧視與分化外；實質上更造成了階級之間的衝突。

3. 華文教育的困境與挑戰

在馬來西亞，華文教育一開始以民辦教育的姿態出現，從早期的會館、宗祠、神廟等地方建立私塾，到正式創辦了華文學校。截至 1920 年止，馬來聯邦共有華校 181 所，海峽殖民地則有華校 313 所（鍾偉前，2006）。同年，英殖民地政權結束其對非馬來社會漠不關心的放任態度，而開始在馬來聯邦實施「學校註冊法令」。這項法令授權殖民地當局管制馬來聯邦所有學校包括華校的行政。它遭到華校教師和華社領袖的反對（柯嘉遜，2002）。當時，一些學校因為涉及「有害的政治活動」、衛生條件不符規定、採用「不適當」課本而被拒絕註冊。在 1925

年到 1928 年之間，至少有 315 所學校被拒絕註冊（柯嘉遜 2002）。

儘管受到各種壓制，華文學校仍然蓬勃發展。根據資料顯示到了 1938 年，華校已增加 1015 所，學生達 91534 人，教員達 3985 人。華校的學生人數在當時僅次於馬來學校，幾乎是英文學校的兩倍（鍾偉前，2006）。1941 年至 1945 年日據時代，是華文教育經歷最黑暗時期；日本侵略者不僅關閉華校，還對華校教師和學生施恐怖政策。

後期，從 1946 年至到 1957 年馬來亞獨立之前約 11 年，英殖民地政府數度相繼委任幾個教育委員會，研究及建議改革新馬（新加坡與馬來亞）的教育制度，以便各語文源流學校採用一個共同的課程綱要，塑造一個團結多元民族的聯合邦（莫順生，2000）。從 1950 年的巴恩報告書（Barnes Report）、1951 年的芬吳報告書（Fenn-Wu Report）、1952 年的教育法令、1954 年教育白皮書、1956 年的拉薩報告書（Razak Report）到 1957 年成立教育法令。除了芬吳報告書外，這些報告書與教育法令主要目標是施行教育馬來亞化與本地化。

根據鄭良樹（2005a），教育馬來化的目標在培養認同與效忠大馬國家的良好公民。爲了達到這個目標，殖民地政府當局認爲應當執行兩個步驟：第一，各民族教育採用以馬來亞爲主軸的共同課程綱要及課本；第二，各民族教育一律採用統一語文（英文及馬來文）作爲共同教學媒介語；他們強烈地認爲只有兩個步驟同時並行，缺一不可，才可達至教育馬來亞化的目標。

這些報告的發表促成教師聯合總會（簡稱教總）及馬來亞華校董事聯合會總會（簡稱董總）的誕生。1951 年初，《巴恩報告書》的出爐，引發華教團體抗議。首先，由林連玉爲主席的吉隆坡教師公會，帶領華小老師群起反對這具有消滅華文意圖的政策，進而催生了「教總」。教總對於當局提出接受各族母語爲教學媒介語及官方語言的訴求。此外，作爲支付這些華小教職員薪酬的學校董事與贊助人，也因爲群起反對《巴恩報告書》的推行，在地方性與大馬各州一一組織起來，稱爲董聯會。「董總」就此由下而上，水到渠成地在 1954 年成立（陳愛梅，2006）。

而林連玉先生因而成爲五十年代深具影響力的領導人。許多政界人士就公民權、語文、教育和獨立等當時的問題，徵詢他的意見（柯嘉遜，1999）。

1954年，馬華公會、教總與董總緊密地團結起來抗議，積極反對教育法令。對於華社而言，教學媒介語不同，只要課程內容相同，培養出來的新生代必定認同及效忠國家（鄭良樹，2005a）。林連玉宣示教總的華教主要立場，即是認定華人必須以馬來亞爲永久的家鄉、在馬來亞享受應享的權利，教育不應遭到歧視，以及認定學習母語文，應用母語文，是每一個民族神聖不可侵犯的權利（鄭良樹，2005b）。

在大選前夕，教總林連玉、董總張昆靈與聯盟代表東姑（Tunku Abdul Rahman）及陳禎祿舉行會談。在會議上，聯盟許諾在馬來亞獨立後，華文教育與中華文化將會受到保護。而教總與董總則作出讓步，答應把華文列爲官方語文的要求押至大選後才提出（柯嘉遜，1999）。

爲了保持三大民族的團結以利向殖民政府爭取獨立，1956年的《拉薩報告書》對教育問題做出了一些調整，顯示了開明的一面，其中包括（鍾偉前，2006）：

- （1）承認三種語文源流學校並存，各以其母語爲主要教學媒介。
- （2）提共一種「能爲本邦全體人民接受」的教育政策。
- （3）使馬來文成爲本邦國家語文，同時維護及扶助本邦非馬來人語文及文化發展。

然而，《拉薩報告書》的第十二條是：我們相信本邦教育政策的最終目標，必須爲集中各族兒童一種全國性的教育制度下，本邦的國語（馬來文）爲主要之教學媒介語，此目標邁進的步伐必須是按部就班的，不能操之過急（鍾偉前 2006；鄭良樹，2005a；鄭良樹，2001；何國忠，2001）。儘管 1957 年的教育法令沒有「最終目標」一項，華教的危機也暫時獲得緩解。然而，此項朝著一種語文、一個源流爲最終目標的條文，似乎爲往後的教育紛爭埋下伏筆。

1961年，以《拉曼達立報告書》（Rahman Talib Report）爲依據的教育法令，

政府根據法條積極的推行各項教育計畫，以期建立一個以馬來語文為教學媒介語的國家教育制度。最引人關注的兩點是（鄭良樹，2003；莫順生，2000）：第一，規定公款支付的中學必須以英、巫（馬來語）兩種官方語文其中一種作為教學媒介語。因此，法令規定自 1962 年起，馬來亞只有兩種中學，完全津貼中學（國民中學與國民型中學）及私立中學（獨立中學）。第二，21（1）條文闡明教育部長在適當的時候，將國民型小學（華文小學與淡米爾小學）改為國民小學（馬來小學）。根據此條法，旨意華文教育的生死存亡權力幾乎掌握在教育部長手裡，華社非常關注與擔憂，因為華文小學是獨中的生命線。後期，此項條文在 1975 年動用過將國民型英文小學改為國民小學後，在 1996 年被取消了。

再說，有關國民型中學的形成原由。其實在 1956 年，政府鼓勵華文中學接受政府津貼，改制成為英文中學。之後的幾年裡，西馬 71 所華文中學裡，有 55 間接受改制而成了國民型中學，16 所華文中學由始至終拒絕接受改制。學校的改制，導致超齡生一夕之間成為不合格的學生而失學。加上學校的教學及考試媒介語突然改變，導致許多學生無法適應，初中（意指國中的意思）考試不及格而失學。改制中學董事部開始兼辦獨立班，或稱為「獨立中學，簡稱為獨中」，招收失學學生。然而，兼辦獨中的學校占改制學校不到一半，加上一校兩制，困難重重。這樣的狀況是主張改制中學董事們所料想不到的。

此外，拒絕改制的華文中學，也飽受學生銳減、經費不敷的威脅，朝不保夕地支撐著。1964 年，政府宣佈廢除小學生中學會考，使到獨中面臨重擊；尤其是學生斷源困境，甚至應聲倒閉。華教黑暗日子再次來臨，華文教育已經不再是殘垣斷瓦，而是到了分崩離析，滅頂沉淪的死亡邊緣了（鄭良樹，2003）。直到 1973 年發起華文獨中復興運動，以及董教總成立華文獨中工委會之後，才使獨中從面臨關閉的邊緣，重新發展起來（莫順生，2000）。

進入 80 年代初期，馬新人民為了要讓華文教育有一個完整的教育系統而共同創建的南洋大學（1955-1980）；在新加坡當政者推行「英文至上」的教育政策下，

南洋大學被迫停辦，從此走入了歷史。以此同時，馬來西亞的教育制度，整體上已達致獨立初期所定下的教育目標。從 1983 年起，由小學直到國內大學第一年，均採用馬來文為主要的教學媒介語授課。同一年，全國各語文源流小學一年級，開始全面實施小學新課程（KBSR），注重讀、寫、算三大技能（簡稱為 3M 制課程）。當時，根據莫順生（2000），教育部長對此課程做出一項宣布：

...除了語文科外，其他科目教材一概以國語編寫，華小的人文與環境、道德教育，以及音樂課程是根據國文版本編寫，而音樂課程裡有 50% 是國語歌曲，另 50% 是馬來歌曲翻譯的華文歌。

這項宣佈馬上引起董教總和華社極度的不滿和震驚，認為上述課程的改革措施將導致華小變質，紛紛群起反對，且有華小「罷課」抗議。後來，經首相馬哈迪保證當局不會改變華小的教學媒介語，此問題才告解決。

之後的華小依然脫離不了面對媒介語教學問題的困擾。例如，1984 年華小被指令舉行集會及課外活動均採用馬來文進行、1985 年政府以團結各民族為理由而推行「綜合學校」實驗計劃。引人注目的一次是「1987 年華小高職事件」，華社強烈反對教育部調升不具華文資格教師擔任華小行政部高職。最後，演變成政府採取所謂「茅草行動」，援引「內安法令（ISA）」，不經審訊下逮捕了百多與政府意見相佐的人士，包括華教界、政界、宗教界、民權運動工作者。

「內安法令」其實在 1960 年透過國會建議修憲法增加防範性扣留權利通過的條文，至今已四十年了。當時，此文通過的理由是為了反共。此「內安法令」所賦予的防範性扣留權利，讓內政部長有權以「威脅國家內部安全」為理由，在無須審訊的情況下，可無限期地繼續扣留，直至他被認為不再對「國家內部安全」有危害為止（辜瑞榮，1999）。政府繼續使用英殖民所遺留下來的「緊急法令」到後來的「內安法令」，不斷進行逮捕、監禁、禁止罷工、結社、言論自由；壓制民族文化、出版事業（禁歌、禁書、禁舞等），摧殘民族語文教育，刁難民族申請等等。

邁入 90 年代，教育部長於 1995 年提出的「宏愿學校計劃」，即是將馬來小學、淡米爾小學、華文小學建在同一所校園裡。宏愿學校計劃在政府堅持兩三年後，因華社的反對，而逐漸的淡化（廖文輝，2006）。還有，教育部長宣佈 2003 年起在小學一年級、中學一年級及大學先修班第一年全面以英語教導數學與科學。這項宣布馬上引起民間沸沸揚揚，各個族群文教團體反對聲音更是不絕於耳（教總調查研究及資訊組，2007）。

根據鄭良樹（1999），馬來西亞的華文教育脫離不了一個重要的課題：認同本土與效忠國家。馬來亞從早期的教科書，清一色來自中國，充滿著中國文化色彩，到獨立時期華團積極倡議課本本土化。60 年代以後，特別是 80 年代，隨著極富本地色彩的新課程綱要的頒布，華教的教學目的已全盤改革，以認同及效忠自己國家為目標（鄭良樹，1999）。然而，很可惜的是，執政者一直以來將語文和國家認同緊緊結合在一起，做出：華人認同效忠本土，必須消滅他們中國傾向教育的結論，進而排斥其他民族的母語，施行教育歧視政策。

總結之，華文教育從關鍵的生死存亡的六十年代，到七十年代的獨中復興運動，形成一股巨大的力量，喚醒廣大華社對華文教育的支持。董教總扮演重要的角色。它不但對不公平的政策進行抗爭，捍衛母語教育；同時也兼負辦學的使命，猶如民間教育部般的為獨中編輯課程、籌備考試。除了獨中，對於促使華小變質的很多政策偏差，華社也積極捍衛之。這些一波又一波的抗議與運動，無不跟政府對非土著進行教育語言課題的歧視與打壓息息相關。顯然，華文教育的訴求主要坐落在「語言是民族靈魂」的主軸上。華社堅決認同母語的重要性，更認為政府的「最終目標」是違反民主與人權原則的。

第二節 文化認同相關理論

有關文化認同的意涵，本文透過對自我與認同，以及文化定義來進一步探討文化認同的定義與內涵。此外，也進一步探討族群文化認同發展的相關研究。

一、 自我與認同

根據〈牛津英語字典—Oxford English Dictionary〉，自我（self）即是代表一致（uniformity）、物體的本質、內省或反身性（Reflexivity）的行動與獨立和自主的能動性，同時，自我是內在的自我定義和外在他人提供的綜合定義（Jenkins, 2006:42；引自王鴻儀，2006）。

自我似乎是經由社會化歷程中，透過別人的眼光與判斷來理解自己；同時自我建構的方式來理解自己，不斷的調整、發展。Jourard & Landsman（1980）表示我們在這世界上行事及與他人互動，如同我們相信自己將是如此。而在自我的結構裡要做的大量的工作，即是有關一個成功的、有能力的完成自己或他人所設定的目標。

Matsumoto 與 Juang（2008）從文化心理領域中定義自我表示，自我感（a sense of self）非常重要與整體的確定自己的思想，感情和行動，以及我們如何看待世界、自己和別人的世界，包括我們的關係與其他的人事地。所以個體自我感即是自我存在的核心、無意識的以及自動影響我們每一個思想、行動與感覺。個體個別帶著及使用這些內在屬性，在不同社會情境中引導著其思維與行動。這樣的自我概念一部份來自個人文化世界觀，因為一個人如何看待他與這世界的連結即是其內在與文化親密部分。所以對於文化心理學家而言，我們如何看待這個世界跟我們的文化世界觀是息息相關的。

有關認同部分，Whetten 等研究者（1992）認為很少有構念像認定或認同（identity）般涵蓋的深度與廣度。認同的研究牽涉個人層面（特別發展心理學、社會心理學、符號互動論、及心理動力的領域）、團體層面（社會認定理論、種族、籍貫、與國家認同），及組織層面（組織內部、跨國企業組織），（賴志超，2004）。

認同指的是一個主體如何確認自己在時間、空間上的存在。這個自我認識、自我肯定的過程，涉及的不只是自我對一已的主觀了解，也參雜了他人對此一主體之存在樣態是否有同樣或類似的認識（王翔雲，2000）。江宜樺（1998）表示「認

同」在中文日常中用語及學術討論的情形來分，指涉三種涵義。其一是「同一、等同」(oneness, sameness)，就是指某種事物與另一時空的另一事物相同。其二，是「確認、歸屬」(identification, belongingness)。「確認」是指藉由存在物來理解自身的個體性，而可於他物區別。「歸屬」則是指藉由存在物來確認自己和他物的相同處，從而了解自己的同類為何，而肯定自己所屬群體；其三，則是「贊同、同意」(approval, agreement)。這個部份這不屬於英文 identity 所具有的意義，而是在中文的日常對話中所衍生出來的字義。此用法表達相當明顯的「主觀意志」，使「認同」帶有一種「意志選擇」的色彩，與前述兩種意義偏向「客體意識」的情形有別。

一個與認同直接關係的問題就是「我是誰」。雖然每個人經歷不同的認同，但是每個人同樣經驗「我是誰」的部分。「我是誰」這個問題的答案，永遠不會固定不變；在生命的不同時刻裡，會有不同的答案。當過去舊的認同似乎不再具有意義，或是不再能為我們指引方向時，我們就必須再度創造自己，否則就會冒著生命空虛的危險。我們要決定的是，讓別人告訴自己是誰，或是由自己重新定義自己是誰（李茂興譯，1998）。

廖珮君（2004）也認為「認同」的核心問題在於「我是誰（Who am I）？」。要回答這個問題，不只是說出自己的名字以及與自己有關聯的人們而已，更廣泛地牽扯到心理歸屬、人我關係網絡的複雜交織過程。過程中所發生的生命事件都有可能影響個體如何看待自己、以及其認同的發展歷程。此外，王翔雲（2001）表示認同指的是一個主體如何確認自己在時間、空間上的存在。這個自我認識、自我肯定的過程，涉及的不只是自我對自己的主觀了解，也參雜了他人對此一主體之存在樣態是否有同樣或類似的認識。

梁裕康（1996）認為自我認同除了對「我是誰」問題的自我解答外，也試圖找出個人在社會中的位置與心理上的滿足。確定一個人的自我認同也就代表著因為對自己在社會關係中的參與或成員的身份有所認知，進而察覺自己已經存在於

社會之中，追尋自我認同的過程的同時也展現出個人必須歸屬於一個社群的需要。在當代世界中，國家正是這樣的社群之一，因此國家認同就成為追尋自我認同的一個產物。

再說，Hewitt（1994）認為「認同」作為「自我」的一部分，它不僅包括了情境性的認同（situated identity），也包含了社會認同（social identity）和個人認同（personal identity）。認同的特性就是會組織與活化（energize）一種身分或角色，並且使其在一個情境中發生適當的意義。某種身分會在那些特定情境下對個人產生意義，或者會創造出什麼樣的新身分與角色，端看個人選擇傾向那一種認同的形式。假若傾向選擇社會認同的形式，則意味著他對某個社群或群體的聯帶感；相對的，假若選擇的是個人認同的形式，則表現出其對自我目的或目標的傾向，並且與某些特定群體做某種程度的劃分（引自莊立信，2005）

Flannery（2002）指出心理學的觀點視認同的發展為無意識的過程，因此焦點是要放在需求、防禦，以及藉由互動維持一種持續的感覺。以社會的觀點則視認同是一種有意識的過程，把焦點放在社會世界對認同的影響。以這個觀點，人們會有意識的選擇以定義他們自己，而且認同是人們「定義、確定自己位置以及區分人我之別的方法」（引自陳慧穎，2009）。

Sue & Sue（2008）表示，所有的人在許多方面是沒有任何人像自己的，或像某些人，或像所有人。因此，Sue & Sue 透過三個層面架構來探索及了解構成個人多層面向的認同，即是：（一）個人層次所展現的獨特性、（二）團體層次的相似與差異、（三）人類普同性層次。此三層面的內涵呈現於其會製的圖表中，茲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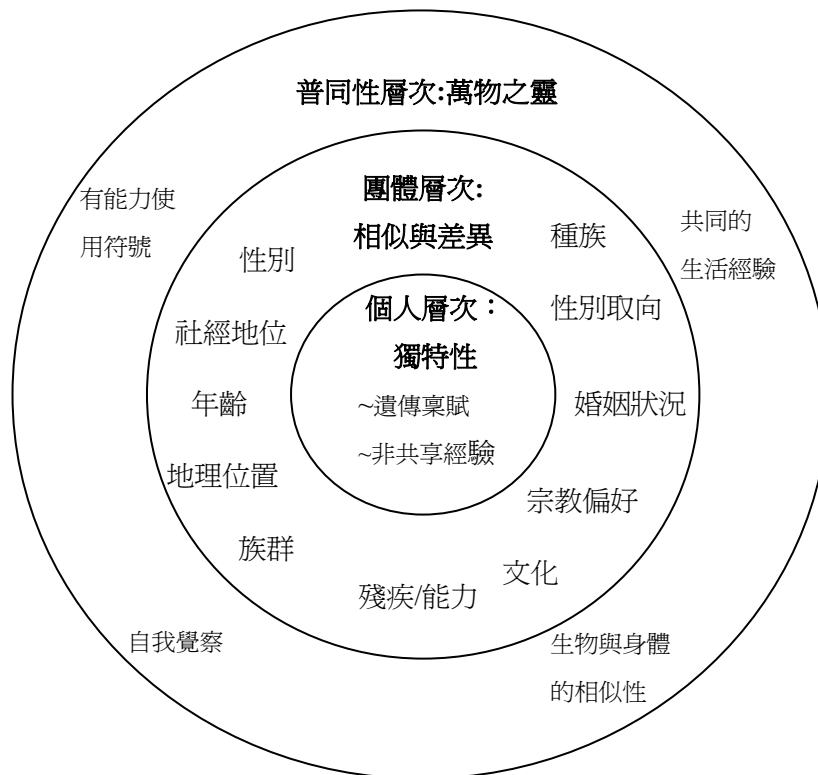


圖 2-2-1 個人多層面向的認同構成圖 (Sue & Sue, 2008)

首先，個人層次部份顯示沒有兩個人是完全相同的。因為人類遺傳差異幾乎可以肯定沒有兩個人有相同的遺傳天賦。此外，也沒有兩個人完全共享相同的社會經驗。即使是同卵雙胞胎，理論上共享相同的基因，在同樣家庭長大，卻有著共享和非共享的經驗。不同的經歷和在學校與同儕，以及家長如何對待他們，將有助於個人的獨特性。Plomin (1989) 與 Rutter (1991) 研究表明，心理特徵和行為比起共享經驗，更具體影響孩子的獨特經驗 (引自 Sue & Sue, 2008)。

有關團體層次部份，Sue, Ivey & Peterson (1996) 表示我們都出生在一個帶著信念、價值、規範及社會風俗的母文化體制裡。被標誌的組別像種族及性別相較的穩定及較少改變。有些如教育、社經地位、婚姻狀況、地理位置，是流動及變動的。族群部分頗為穩定，但有些認為它也是變動的。總括之，此圖顯示了一個人可能屬於多個文化組別 (如殘疾的美國亞裔女性)，有些組別認同可能比其他更為突出 (種族部份更傾於宗教部分)，以及文化組別的特點因處境不同而轉移

至其他組別。例如，殘疾的男同性戀者，可能發現其殘疾認同在健全者之間更為突出，但是其性別取向更顯著於那些殘疾人士之間（引自 Sue & Sue，2008）。

對於普同性層次，認為因萬物之靈而共享很多的相似性，即是（一）生理與身體的相似性、（二）共同的生活經驗如生、死、愛、難過等、（三）自我覺察及（四）有能力使用符號像語言。

總概之，認同的建構可能貫穿整個生命週期的連續過程。從兒童時期所形成的我、自己認定的我，未來的我、以及別人所看到與期望的我之間，重新整合成一個內外一致，符合社會期待的整體我。這就是所謂的自我完整性，自我感明確、意識自己是獨特的、穩定的。因此持續的相同性和獨特性都是用來界定「我」的「身分」及「我是誰」的部份。我之所以是我，一方面是為我感覺從過去到現在（甚至未來），我是擁有一種相同的特質，而這特質只是屬於我的，或只有我才擁有這種獨一無二的特質。顯然，這個「自我認同整合」的形成，是個人心理歸屬與認同的對話反思歷程，同時也是透過它者群體複雜網絡來尋找及定位自己。

二、 文化的意涵

「你的文化是什麼？」。人們對於回答此問題有很多不同的方式，說明了我們困惑於文化是什麼及它對我們的意義是什麼。有些人通過引用政治實體，像他們的原生居住國。有些會參照有關地理位置，例如他們所屬的大陸，或他們辨認的區域或地點，或他們的種族或部族起源。他們會回答「亞洲人」、「加拿大人」、「高加索人」等。有時候，他們會結合地理位置與族群，自稱「非裔美國人」、「阿拉伯美國人」、「加勒比美國人」。或者他們會說「黑人」或「白人」，焦點放在生理特徵多過地理位置與族群。而在一些世界各地，人們更常用宗教身分回答，像猶太人。或他們也許參考語言遺產或母語，稱為拉丁美洲人或西班牙裔美國人（Monk, Winslade & Sinclair, 2008）。

Monk, et.al.（2008）認為這些不同的回應並不是毫無價值的。他們除了反映個人很不同的思維外，也反映了對文化的一般論述。Matsumoto & Juang（2008）

引述了Kroeber and Kluckhohn (1952/1963) 與之後的Berry, Poortinga, Segall & Dasen

(1992) 所描述的六個文化的普遍性類別，分述如下：

- (一) 使用描述性來強調文化裡有關不同類型的活動或行爲。
- (二) 歷史定義指有關出一群人傳承下來的傳統文化遺產。
- (三) 使用規範性來形容與文化有關聯的規範與習慣。
- (四) 心理層面的描述著重於有關文化裡的學習，問題解決及其它行爲取向。
- (五) 結構定義是著重有關文化在社會或組織裡的因素。
- (六) 遺傳的描述指出文化起源於血統。

不管是生物決定論、文化決定論、社會決定論等不同學說對文化有著很多不同的詮釋。由此可見「文化」的概念，很難用幾句話來嚴格定義及解釋，因為它在不同的情境脈絡下有著不同的意義。而在社會科學研究中，並沒有單一及一致的概念來詮釋文化。因此，文化容易引起很多的混淆與模糊。然而，後期學者越以文化是社會建構的論點來解釋人們如何及為何與他者不同。Dalton, Elias, & Wandersman (2007) 也表示文化的多樣性 (cultural diversity) 在整個世界相互依存關係日益加深的社會中，成為了學術裡的行話。

首先，文化的概念是由Taylor於1871年提出，認為文化作為社會成員習得的複雜整體，包括知識、信仰、藝術、道德、法律、習俗和其它的能力與習性。Kottack (2005；徐雨村譯，2005) 參照了Taylor的文化概念，認為文化是習得的，並且透過濡化 (enculturation) 過程代代相傳。此外，文化是作為群體成員的個人所具有的屬性，透過其在社會中的傳遞，共享信念、價值、記憶和期望等的共同經驗，使人們結合一起。還有，文化也是一個象徵化的過程，透過語言或非語言的象徵如語言、服裝、風俗習慣、藝術作品、制度、信念等。社會透過居於主導地位的經濟力量、社會模式、重要象徵，以及核心價值，而被整合起來，建立一個模式。文化限制了人，但是個人的行動卻可以改變文化。

以此同時，Kottack (2005) 對於文化的詮釋顯示了文化的多樣性。他談及傳

播與遷徙將相同的文化特質與模式帶到不同的區域。因此，這些特徵就跨越了國家的疆界，而被許多國家的人們所共享。國家也有一些族群、群區域，以及社會階級有關的內部文化多樣性。某些文化特質是普同的，有些則是廣為流傳或一般的；還有一些則是獨特的，並且成為特定社會的特色。Dalton et al. (2007) 引述 Betancourt & Lopez (1993) 所說的，即是文化的辭彙已經延伸至不只是有關族群文化團體，也顯示了民族國家、宗教團體、種族團體、社團法人等機構團體。

再者，Pedersen (1999) 也表示文化定義是廣泛，及融合不同的學科觀點。他覺得文化出現兩個截然不同的定義。第一個觀點是文化是價值、信念、習俗、合理化、符號、思想意識及其它提供描寫類別的「精神產物」。而另外一個文化觀點是個人生活方式的總括，包括他們的人際關係及其態度。Thompson, Ellis, & Wildavsky (1990) 表示廣泛和更具包容性的文化觀點逐漸成為首選。Berry (1992) 指出具有廣泛涵義與融合觀點，包括在各個學科之間對行為研究的不同觀點。所以參照視框需要避免歸納文化為心理程度的解釋、從心理現象到生理現象的解釋、生物到化學等等。而是必須確認它們都有，例如文化現象的存在可以在他們個人的水平上研究（引自Pedersen, 1999）。

Matsumoto & Juang (2008) 也論及文化的多樣性，表示有很多個人團體有其文化。其中，他談及文化與國籍之間，表示國籍是個人的原籍國，而其國家有其個別的文化。文化與族群之間，描述族群共享共同的民族性、地理起源、文化或語言。而他們對文化的定義，即是獨特的意義及資訊系統，與群組分享及代代相傳，允許群組滿足於基本的生存需求，追求快樂與幸福及從生命中獲得意義。

洪莉竹、陳秉華 (2003) 同樣表示「文化」一詞的內涵非常豐富，人類學、社會學和心理學的文獻都曾描述「文化」的定義，並應有用「文化」的概念進行研究和討論。她們透過綜合各學者及文獻的觀點，對於文化的意義描述如下：

- (一) 文化是某一群體（社會）的人們生活方式、社會需求的滿足，提供了社會接納的型式。

- (二) 文化出現於人們的互動之中，為生理需求、社會需求滿足，提供了社會接納的型式。
- (三) 文化提供了知覺、解釋、評價和行動的規範系統，建立了意義創造和溝通的方式。
- (四) 文化的本質是適應人們所生活的環境及維持該社會的生活。
- (五) 文化是人們在社會發展的過程中學習而來。奠基於傳統傳遞下來的思維、信仰和價值觀。
- (六) 文化是由一代一代的傳遞中累積而成，雖然會隨時代的變化或社會的變遷而有所演變，但基本質往往經由歷代相傳，有延續性。

本文也特別提及中國學者對文化的看法。周南京(2003)、周聿峨與代帆(2002)認為文化是「文化全體成員之間共同擁有的一整套社會行為方式和價值理念系統。它反映在文化群體中的成員的日常生活、習俗、藝術、教育、社會、經濟、政治體制等制度安排之中」甚至包括行為規範、語言符號和價值理念三個層次。而這三個層次是可以分別獨立存在的。例如一些更願意以英文為媒介語言的年輕一代，也許不再堅守傳統文化習俗和信仰，甚至很少參加宗廟鄉團組織的活動，但在他們的行為方式和態度觀念上卻依然不放棄孝道、人情、面子、勤儉、報答、秩序、中庸、和睦、分享等中華文化價值。他們相信不同人群（族群）的這種傳統價值觀念，必然會代代相傳，它可以被認為是種「文化遺傳基因」。即使顯像文化因子在文化融合的進程中消失，但文化的核心價值觀——這種根植於個體內心深層的精神，卻可以長期保存下來。

綜合上述，文化是一種生活方式的總括，有如空氣般的無所不在。它是經由族群中代代相傳共有的一套社會行為方式、語言符號與價值信仰系統，且反映在日常生活、習俗、藝術、教育、社會、教育、政治等制度下。它隨著時間與社會的變遷，而有所變化。人們作為群體（家庭、種教、種族、族群、國家等等）中的個人，透過文化的習得、共享與象徵化歷程中，在找到自己內心世界時，得以

自我對話的過程，從中得到幸福快樂與獲得生命意義。

三、 文化認同的意涵

「文化認同」是一個非常複雜的概念，似乎涉及了心理、人類、歷史、社會、政治、文化、教育等各個領域。而其意涵隨著各個學派與學者的不同取向，而有不同的定義與歸納。有些著重特定文化歷史與禮俗的認識與了解，有些強調文化的覺知、歸屬、投入、行爲、態度等面向。因而產生了各種的名詞定義如文化認同、族群認同、民族認同、國家認同不等。這些名詞有其相異之處，也同時認為它們之間是相互攀附的。研究者選擇以「文化認同」概念作為研究重點，主要是認為此概念是廣泛且彈性的，因而更能反映馬來西亞華人在社會、歷史、文化變遷下，所交織出的多重與特殊的認同。接下來，研究者將針對相關學派與學者的論述，梳理出文化認同的意涵。

鄭曉雲（1992）認為文化認同是一個動態的概念。這是一個逐步擴大，且在不同時期有其特定內涵的過程。人類以群體為單位生存，由於地域的阻隔而使人類分別生存與不同的環境中，因而人類出現了不同的文化創造與認同，創造出了不同的文化。從以血緣為紐帶的族群認同，隨著民族、民族部落、民族國家的形成，人們也同樣形成相應的認同。由於民族的發展，對外文化交融的過程中存在民族的融合、文化的交融，認同的撞擊與對立，使原有的民族認同與對本民族文化的認同轉變為一種民族意識與民族情感。然而，民族有形成、發展、消亡的過程，而文化認同不僅僅伴隨人類的始終，同時也往往是跨民族的，即一種文化認同存在於不同的民族中。當民族發生大融合，社會發展到今天的信息時代的時候，人類的文化的認同上就超越了民族、地域、乃至於國家的範圍，在很多人類共通性的問題上取得共識，如人類和平、人口控制、保護生態環境等。鄭曉雲對文化認同的闡述，是巨觀且廣泛之外，顯然其闡述呈現了文化認同從本質到建構的後現代思維。

對於本質論與建構論的論述，周述波（2009）表示有關文化認同的概念最爭

議、最重要的問題是，人們的文化認同到底是「固定認同」，還是「敘述認同」。對此，周述波認為文化認同的本質主義強調前者，文化認同的建構主義強調後者。進一步闡述之，有關本質主義，著重族群內部強烈的凝聚力與族群成員對於自己的歸屬感；「原生」(primordial) 家族關係是族群成員發展他們對自己族群的凝聚力與歸屬感之起點與重要來源之一；主張原生論者認為，族群內部的社會關係與文化實踐具有難以言喻的強制力量，驅使我們強而有力地依附於自己的族群，並塑造我們成為族群的一份子 (Geertz, 1963; Shils, 1975；引自黃文定，2008)。

因此，人類學家認為族群認同包括下列五個重要指標:1. 共同的族群起源；2. 屬於同一文化或相同的習俗；3. 共同宗教；4. 同一種族或體質特徵；5. 使用相同的語言。這些指標就是 Greetz (1963) 所說的「天賦的連結」(primordial bond)，是族群或文化認同發展的核心要素 (許木柱，2000)。

而從建構主義的觀點來看待「認同」這個概念時，認同應該被視為一個「過程」(process)，而非一個「已完成的產物」(completed product)，因為個體的認同可能會隨著時空與際遇的轉變而隨之改變；同樣地，我們也可將文化認同視為個體與其所處情境互動的過程，透過這個過程，個體建構及重構其對自己與其它族群文化要素的認同 (黃文定，2008)。還有，建構主義觀點強調個體在認同建構過程中的主動性與創造性。這顯示了族群成員不應被視為處在被動情境及文化的接受者，反而是個體亦可以是情境與文化的創造者；同時，不同個體可能對同一情境與文化的知覺也因個人的因應策略而有所不同。總言之，不管是本質論或建構論，均在族群與文化認同形成的過程中有所運用與啟發。

除此之外，西方學者 Holliday (2010) 透過質性研究初步探索有關文化認同與國家之間關係的覺知，似乎也站在後建構論述的立場。此研究目的主要是批判運用國家主義文化來詮釋及預估行爲。因此，他採訪了 28 位不同國家背景、對於其生活在複雜性的文化現實中有著相似的陳述，並且拒絕被牽制在採取特定的文化類型的受訪者。儘管國家是非常重要的，除了個人自我啟發外，它傾向於廣泛與

多樣化的文化現實皺層衝突中，累積了個人生活軌跡的外在力量（包括宗教，家族病史，社區，職業，政治和語言），且經常處在多個國家位置中。此結果是對社會行動理論的一種共振，其中，文化是一種對話，而不是輪廓分明的社會結構。

Holliday（2010）總結表示，結果顯露出沒有太多本質性的文化，而是特定的群體如何運作於其生活中的文化現實。他總括四個文化複雜性的特點：

- （一）國家往往是外來的文化現實，提供認同的架構，也許與個人文化現實有衝突。它也是象徵個人受到文化現實刺激的思想觀點。
- （二）文化認同可以由各種事物併成，像宗教、血統、膚色、語言、會話、階級、教育、專業、技能、社區、家庭、活動、地區、朋友、食物、衣著、政治態度，其中許多可以跨越國界。
- （三）文化現實的形成是透過他們帶著自身文化場域的文化進入到其他文化場域。作為一個文化現實的一部分，不會隔離其成員身份與固然歸屬於某個身份。個人可以同時有容量來感覺歸屬多個文化現實。
- （四）語言可以有很多情形，文化現實、文化標記、人工製品、文化場所、世界文化的位置。它可能會或可能不會對一個民族或國家的緊密連結。

再者，文化心理相關學者 Pedersen（1999）表示文化認同的定義依賴於一個廣泛的文化定義。通過廣義的文化定義，其中包括人口（如年齡，性別，居住地等），身分地位（例如，社會，教育，經濟等）和歸屬（例如，正式和非正式）民族及種族的人種學變數，文化的建構在諮商關係脈絡中越見普遍。狹隘的文化定義侷限於有關文化，什麼可能更適合被稱為人族群體之間的關係與共享的社會文化傳統和歷史。族群和國籍是重要的文化因素，但它們不是唯一的因子。寬廣的文化定義包括了許多群體中，多因子變項所描述的文化特性。

Schwartz, Zamboanga, Rodriguez & Wang（2007）及 Schwartz, Zamboanga, Weisskirch & Wang（2010）採取廣義定義且心理層面的微觀視框來概念化文化認同。首先，他們認為在各種的文獻資料中，研究者們都獨自發展「文化認同」概

念及有關個人如何從文化角度來定義自己。而各種學說對「文化認同」的建構下，涵蓋了 Berry (1980) 的涵化模式、Triandis (1995) 的個人主義與集體主義、Markus & Kitamaya (1991) 的獨立與相互依存的自我建構、Phinney (1990) 的族群認同，以及 Sabogal, Marin, Otero-Sabogal, Marin & Perez-Stable (1987) 的家庭主義觀點。儘管這些研究標註了某些不同的現象，而這些建構卻可以放在「文化認同」的主軸下。以此同時，他們綜合各學者的學說，認為文化認同是個人透過跟團體（好像家庭、宗教社區、國家）之間的關係來定義自己的一種方式。

另外一群相關心理與精神科人員以微觀視框，即是著重人的心理層面受文化認同的影響為何；進行了有關文化認同的研究，主張文化認同是構成個人心理健康的重要因素的。這群研究人員即是 Mezzich, Ruiperez, Yoon, Liu & Zapata-Vega (2009)，主要想要了解美國移民者及難民的文化認同與文化適應部分，以期能發展出適當的概念與工具來評估移民者、難民及少數民族相關文化認同課題。因此，他們主張文化認同是促成心理健康的核心要素。文化認同對於個人自尊 (self-esteem)、效能、心理健康、生活品質、疾病的覺知及醫療保健成果方面，被預成爲核心要素與重要條件。而內在歸屬感與生命的意義常被固定及框架在個人的家族血統、人格發展及社區脈絡中，而這一切的歷程關鍵在於文化。

文化心理學家也對相關文化認同作了一些探討。Matsumoto & Juang (2008) 指出文化認同是個人在其獨特文化中成爲一員的心理層面部份。文化認同尤其重要，因爲它實現個人附屬於社會群體的普遍性需求 (universal need)。人類可說需要有與他者聯結 (affiliation) 的普遍性需求。此需求的滿足幫助我們創造有意義且持久的關係。這些關係幫助我們繁衍後代、保障生存，也幫助我們活得更長久、生活過得更健康與更快樂。此外，在多項研究中顯示個人接受進入社會群體，在身心方面會有更好的結果，而拒絕社會群體會有更多負面的結果。Matsumoto & Juang 也舉例美國，一個顯著的身份類別就是成爲「美國人」的身分認同。

此外，Matsumoto & Juang 也表示作為文化是一種心理建構，共享一套規範系統，這可以想像的是人不只有單一的文化認同，而是在某種情況下，有兩個或更多的認同。這多元文化認同（multicultural identities）的存在表明了存在了多元性的文化心理系統重現於個人多元文化思維里。有些人論雙文化（bicultural）的個體，即是在其思維裡有多元文化系統，根據某個脈絡使用其一，這被稱為「文化框架轉換（cultural frame switching）」。

其實，文化認同對於社會心理學家而言，卻是涵蓋了自我認同、社會認同兩個層面。社會心理學家認為在多元文化的社會裡，透過社會族群文化眼光來界定自己，是促進個人認同很重要的方式。因此，社會心理學家往往是從個人的自我認同和社會認同兩個向度來推進文化認同的研究（周述波，2009）。社會心理學家 Brewer（1991）及 Breakwell & Lyons（1996）發現，人類在社會有兩種認同的需要，其中是通過尋找「我」與「我們」的差異而獲得自我認同。其二是通過社會認同。前者使得個體獲得一種與眾不同的獨特性和唯一性，後者使得個體獲得一種與眾相同一致性和同一性。為了同時滿足這兩種需要，個體總是在尋找兩者之間的平衡（引至楊宜音，2002）。因此，楊宜音認為社會認同也是文化認同，是個體獲得文化群體的我們感（sense of we-ness）的途徑和過程。她總結道：文化認同也是一種社會認同，是個體獲得文化群體的我們感（sense of we-ness）的途徑和過程。

針對社會認同進一步闡述之，社會心理學家 Phinney 認為構成社會認同其中一個關鍵要素就是族群認同。Phinney（1992）引述 Tajfel（1981）對社會認同的定義，即是個人透過身為社會群體成員的認識了解，以及身為成員所附屬的價值與情感意涵，從而形成個人自我概念的一部分。而族群認同是個人社會認同構成的一部分。

Phinney（2005, 1996）表示族群認同是複雜的、多面向建構的、變動的及坐落在特殊的脈絡中。他對族群認同的定義是在個人文化與族群背景下以及連接於此

背景下的行為與感受，一種了解自己的自我建構，這是身為團體一份子的內在意義與涵意。當然，更重要的是族群認同發展，像個人認同，是隨著時間推移中，發生探索與承諾的歷程。而在研究裡更精準的辭彙運用，需要包含四個主要要素：

1. 身為族群成員的自我認同；
2. 團體的認同；
3. 族群的態度與行為；
4. 族群認同發展階段的相關發展研究（Phinney, 1990）。

再說，Phinney（1996）也表示至少有三個族群觀點可以說明心理層面的重要性，即是：1. 識別族群的文化價值、態度及行為；2. 族群成員的主觀感受；以及3. 少數族群地位的相關經驗，包括無勢力、受到歧視於偏見。當然，還有對於族群其他重要的部份，像政治、經濟、歷史因素，以及其他相關脈絡。

對於此部分，郭僑心（2003）表示許多社會心理學家認為，持有並提高個體對群體的認同感是人類心靈的基本需求之一。一個人若有明確而堅定的認同感，內心才會產生秩序感及安全感。如果認同感被迫放棄，分類人群的心理秩序會被擾亂；如果安全感獲得不足，則會引發群內的否定及自我的憎恨，以及對群體的疏離感、邊際感等心理失調現象。因此，認同是一個人將另一個人或另一群人的行為特徵、內隱的人生觀、價值觀等內化成為特個人屬性的一個歷程。

針對台灣國內的相關研究，似乎可以發現文化認同相關研究主要對象為原住民與新住民少數族群。透過這些研究，一些研究者也歸納出其文化認同的意涵。首先，江宜樺（1998）認為文化認同可視為是同一群體的成員，對群體所屬的文化已接受與內化的過程；群體的成員由於分享了共同的歷史傳統；習俗規範以及無數的集體記憶，也從而形成對某一共同體的歸屬感。王祥雲（2000）進一步說明相較種族認同所強調的血緣關係，文化認同通常是依附於一塊固定的土地而發展開來的。在個人層面上，它影响着个人的社会身份及自我認同，引導著族群熱愛和忠實於文化，從而保存文化資產。最終將其納入個人價值觀的深層結構中。因此，文化認同是一種社會整合的巨大社會心理資源。

姜明義（2003）所論及的文化認同是建構在族群認同的基礎上。他表示文化

認同是指個人接受某一特定族群之文化的態度與行爲，並且不斷將該文化之價值體系與行爲規範內化至心靈中的過程。文化認同的取向可能是同一民族的人，對其族群文化的一種接受與內化的過程，也可能是某一民族對其他族群文化的接受態度。由於文化是區別族群的重要因素，不同的族群具有各自的文化特質，因此除了生理特質(膚色)之外，族群認同往往取決於文化認同，因為文化的取向影響了個人對族群的態度，而族群認同的結果則相對地決定了文化價值觀。

劉炳輝（2006）論及的是社會認同與族群認同部分。他認為文化認同可反映於政治、經濟、教育、社會經驗及能強化自我地位和身份等因素，而透過生活進行採納或改變的歷程，這歷程中個人會用積極的態度、情感、歸屬感或榮耀心以及投入所屬族群文化活動與文化的實務，以達到所預期的目標。再說，文化認同的取向可說是同一族群的人對其族群文化的一種接受與內化，也可能是某一族群對其他族群文化的接受態度。文化是區別族群的重要因素及基礎，不同的族群具有各自的文化特質，族群認同透過特定的文化象徵符號來顯示與增強族群認同，所以族群認同往往取決於文化認同，兩者是結合在一起，一體兩面不可分割的。

吳瓊洳（2009）認為文化認同影響個人的思考模式及行爲，當個人認同所屬的族群文化後，才會產生休戚與共的情感，以身為族群的一份子為榮，進而對這個團體產生愛和信任，並於族群成員緊密結合，為族群奉獻心力，積極參與族群活動，從社會的角度而言，社會成員對族群文化的認同感，除了能提供成員內聚的基礎外，也將彼此融入社會關係的網路中，藉著這份共存共榮的認知和情感，族群成員得以互相信任與支持，發揮最大的群體力量，以維繫族群的整個社會體系中的地位。雖然，文化認同對於弱勢群體而言，由於他們置身在兩種不同的文化中，因此他們的文化問題就顯得較為複雜與兩難。每一個體需要一種穩固的群體認同，藉以為係一種身心的安適感與隸屬感，倘若個體自我意識與所屬的族群文化之間產生關聯，個體將朝向正向、積極自我概念的建立。

許木柱（2000）強調文化認同既是分辨我群和他群的過程，這個概念本身已經明顯的指涉到一個人主觀的心理層面，其所牽涉的就不只是表面上文化特性的差異，而與族群成員內在的認知和情感息息相關。雖然外在客觀的指標是分析族群認同的重要線索，但內在的主觀心靈感受是更核心、更重要的問題。

因此，文化認同指個體對所屬的文化以及文化群體的歸屬感及內心的承諾，從而獲得、保持與創新自身文化屬性的社會心理過程（楊宜音，2002）。再說，Hall（1994）提出這樣的論點，他認為要在文化認同主題上說「我」這個概念，就必須是在特定時間、地點，而且是從特定歷史和文化脈絡中討論，而且也不能忽略個人的經驗。Cohen（1997）也提到了相同的看法（引至陳惠嬌，2006）。

透過各個學派與學者的論述，研究者對於文化認同的意涵較傾向於後建構論述，特別梳理出五個要點，分述如下：

- （一）文化認同是動態發展的過程。它是複雜及多面向層次的。同時，在坐落於特定的歷史脈絡背景中，反映出其特殊的認同意涵。而在同一個歷史脈絡下，不同的文化相遇與交會，會產生不同程度的變遷。
- （二）文化認同涵蓋個人內在心理層面，是心理健康的核心要素。它是透過他者的連結，回到界定自己「我是誰」、「我如何看待自己與他人」等問題的主體意識中。透過自己所處的時空環境所接觸的各種事物的不斷重構解構對話與學習，進而找到內在的歸屬與承諾。
- （三）文化認同是族群形成、發展的凝聚力，是文化群體的黏合劑。它除了有著對於族源血統天生的情感歸屬外，也是透過我群與他群之間的相似與差異，表現於族群、國家等社會認同上，是社會與文化的結果。個人透過複雜的社會網絡的衝撞與對話，內心從而找到屬於自己的位置與定位。
- （四）文化認同對自身所屬的社會群體認同，賦予熱愛的情感與使命，因而維護這種文化中的價值並來規範自己。
- （五）文化認同在對自身族群文化的接納與內化過中，也對其他族群文化的接受

與欣賞的態度，即是認同異文化，吸收異文化的養分來充實自己，而獲得新的發展。

處在特殊社會脈絡下的馬來西亞華人，有著不同的環境脈絡，這些環境脈絡塑造了今天不同華人的風貌，社經文教對馬來西亞的華人文化認同的形成及所呈現的意涵是息息相關的。例如，國家政策實施的偏差、語言學習背景的不同，對文化認同的看法與程度也產生很大的變化。再加上個人在不同家庭文化、學校文化、社經地位等成長背景也造就了個人複雜、特殊的文化認同。

四、 族群文化認同發展的相關研究

Erikson (1963) 年所提出的社會心理發展理論是其中最有影響力的發展階段理論。Marcia根據Erikson的理論(1966)，用探索(exploration)與承諾(commitment)兩個向度來定義認同的形成(Sneed, Schwartz & Cross, 2006)。後期，人們開始依據所屬的種族或族群團體為基礎，探討有關認同發展的歷程。本文主要探討種族群文化認同發展模式，即是Cross的黑人認同模式(nigrescence model)、Helms的白人族群認同形成模式(Model of White ethnic identity formation)、Sue & Sue的族群／文化認同發展模式(Racial/Cultural Identity Development Model)、Phinney的族群認同形成模式(Model of ethnic identity formation)，以及其他相關亞裔美國人相關認同發展模式。

首先，美國少數族群認同轉化歷程的研究，主要是以非裔美人為對象(Cross, 1971; Jackson, 1975; Thomas, 1971)，所謂黑人認同模式，可以說Cross(1971)與Jackson(1975)所提出理論最具有代表性，Jackson與Cross等人同樣主張，黑人的認同發展受到其個人遭遇種族歧視與壓迫經驗影響很大(引自劉若蘭，2006)。尤其是Cross的黑人認同發展理論，在美國少數族群相關研究中，運用最為廣泛，因而特別探討之。

根據Sneed et al.(2006)，Cross(1971, 1991)的黑人認同是根基於法農(Fanon)對於種族或文化認同發展與解放鬥爭的思想上開展的。黑人認同理論原本的思路

來自成人透過運動思潮跨越過去處在低等位置及黑人負面特徵的認同，朝向著重種族與黑人文化的正面認同而達至的認同發展階段。因此，Cross根據許多非裔美國人與主流族群互動中，對本族認同發展的經驗提出了五個發展階段（劉若蘭，2006；Sneed et al., 2006; Taylor & Howard-Hamilton, 1995）：

（一）接觸前（Pre-encounter）階段

個人的觀察和思考模式是一種反黑人或與黑人對立的世界觀，或者充滿著種族自我仇恨；且認為種族的區分不重要，態度與價值觀均反應出白人的標準，而可能否定黑人的價值觀。

（二）接觸（Encounter）階段／事件後的種族頓悟（In the aftermath of a racial epiphany）

個人因經歷衝擊事件而醒覺，開始認識他目前的世界觀並沒有對於種族或黑人文化給予足夠的重視或之前過於負面。這樣的頓悟往往引發認同的改變。他開始尋求黑人認同的動機，嘗試對自我認同產生新的詮釋。

（三）沈浸與再現（Immersion-Emersion）階段

個人開始發展黑人的驕傲，對黑人的認同非常強烈。無法瞭解他族對我族的歧視，缺乏安全感。

（四）內化（Internalization）階段

形成新的認同，不像過去接觸前的認同，對內團體不再仇恨與否定。個人滿意自己的黑人身份，達到一種內在的安全感，並且內化族群的價值體系與生活模式，全心全意投入族群活動（a very Black-oriented ideology）。並且肯定與接納其他族群，尊重彼此的差異。

（五）內化承諾（Internalization-Commitment）階段

「我們」和「我」的自我整合，個人不僅肯定自己所屬族群，並較會及持續的參與族群活動，致力於黑人長期鬥爭的社會正義，期望有所貢獻。同時也會接納尊重其他族群。此階段的狀態並非必然會達成，有些人到達第四階段就停止發

展。

其實，不管是少數族群或主流的族群，族群認同仍然是每個人自我概念中的一個基本要素。因此，族群認同對於主流文化成員乃是重要的心理建構（Sneed et al., 2006）。基於此觀點，Herms（1995）提出了美國白人族群認同發展階段模式，共分為兩個時期，六個狀態（劉若蘭，2006）：

（一）第一時期：放棄種族主義（Abandonment of Racism）

1. 「接觸」狀態（Contact）

此狀態特徵是，以文化中立的角度看世界，忽略族群和文化的議題，且不知不覺地用白人主流文化的標準看事情，而未察覺其他參照標準的可能性。

2. 「失衡」狀態（Disintegration）

此狀態特徵是，對自己身為白人與其他族群的關係有衝突的覺察，並有道德兩難的矛盾，此時因產生焦慮、不舒服的感覺，減少與黑人的接觸。

3. 「再整合」狀態（Reintegration）

此狀態特徵是，認為白人是優越的，黑人則較劣等。合理化自己的白人認同。

（二）第二時期：非種族主義自我認定之發展（Defining a Nonracist White Identity）

4. 「白人自由主義」狀態（Pseudo-Independence）

此狀態特徵是，理性上接受黑人或其他少數族群的文化，例如出現幫助黑人 達到白人標準的表現成就。

5. 「沉浸」狀態（Immersion-Emmersion）

此狀態中個人對黑人白人的認定，已由刻板印象轉移至較正確的資訊。此狀態的焦慮是由改變黑人到改變白人。這樣的感覺會讓個人質疑或抗爭各種不同型式的種族主義。

6. 「自主」狀態（Autonomy）

此狀態是一個連續發展的過程，個人以整合的方向去瞭解與去除族群壓抑、偏見及歧視。

根據Sue & Sue (2008, 1991)，早期的作者Berry (1965) 與 Stonequist (1937) 已經觀察到少數團體分享相同的適應文化壓迫的過程。在過去數十年，亞裔美國人、西班牙葡萄牙裔、美國印地安人經歷了社會政治認同的轉換，所以一個「第三世界意識」出現，與文化壓迫成爲共同的力量。因此，Atkinson, Morten, and Sue (1979, 1989, 1998) 將上述模式整合進其臨床觀察中，提出五階段「少數民族認同發展模式」(MID)。後來Sue & Sue 將之精心改良，重新命名爲「種族/文化認同發展模式」(R/CID) 以期能更廣泛的推廣。而這個模式也可以應用在白人認同發展。

這個模式的提供並不是完整的人格理論，而是一個概念架構來幫助諮商師瞭解案主因文化差異而展現的態度與行爲。以下是他們所提出的種族/文化認同發展模式」(R/CID) 五個階段如表 2-2-1：

表 2-2-1 種族/文化認同發展模式 (R/CID)

少數民族發展 模式階段	對自己的態度	對同樣團體的其他 人的態度	對不同少數民族 的其他人的態度	對主流團體的 態度
階段一 Conformity 認同主流文化	自我貶抑或由於 種族低特徵而保 持中立	對團體貶抑或由於 種族低特徵而保持 中立	差別對待或中立	團體欣賞
階段二 Dissonance 不和諧一致	在自我貶抑和自 我欣賞之間衝突	對團體貶抑對於少 數民族階層看法與 經驗共享感受之間 的衝突	主流觀點與對團 體貶抑之間的衝 突	團體欣賞之間 衝突
階段三 Resistance and immersion 抗拒和沈浸	自我欣賞	對團體欣賞，以及經 驗與感受文化主義	同理其他少數族 群的感覺之間的 衝突	團體貶抑
階段四 Introspection 反省	關切自我欣賞的 主要成分	關切明確欣賞的本 質	關切於評斷他人 的種族優越感	關切於團體貶 抑的主要成分
階段五 Integrative awareness 整合性的覺察	自我欣賞	團體欣賞	團體欣賞	選擇性的欣賞

Phinney於1989年結合自我認同狀態及族群認同模式，發展了一個族群認同模式，提供一個不同階段的族群認同論據。此族群認同形成的模式，可分為三個階段（Phinney, 1990; Sneed et al., 2006）。

- （一）一些青少年可以被認為對族群認同及族群概念是不清楚及模糊的，所謂瀰漫型的（diffuse）。或者排斥（foreclosed），例如接受主流文化價值與行為，在缺乏太多思考下負面看待自身族群團體。
- （二）延緩代償階段（moratorium stage），即是青少年探索族群認同意義相關課題，像什麼叫在白人主流文化裡的非白人族群成員。
- （三）實現族群認同（ethnic identity achievement），個人放置於社會脈絡中，也對

個人族群有更深入的了解。同時，也在個人族群與主流文化之間的文化差異達成協議。

Phinney (1990) 表示儘管這個種族認同歷程模式還沒有得到廣泛應用，而關於族群認同相關研究結果之間所產生的矛盾，它提供了解決的可能性。然而，根據Roberts et al., (1999, 引自Sneed et al., 2006), Phinney的族群認同模式能廣泛被使用及適合於多元族群，也許對主要的研究者是很有用的。

1997年，Ivey, Ivey & Simek-Morgan (陳金燕等譯，2000)，也發展了一套「文化認同發展模式」(Cultural Identity Development Theory)，將少數族群的個體在文化認同的發展過程中，歸納為五個階段，茲分如下：

- (一) 懵懂期 (Naiveté)：個人很少覺察自己是文化的實體，也很少覺察文化差異對生活經驗的重要性及影響。如孩子並不會以膚色作為重要區分特徵。
- (二) 接觸期 (Encounter)：儘管缺乏接觸或保護自己免於遭受種族歧視、性別歧視或其他歧視，個人在環境中的接觸經驗仍會證實早期的純真觀點是不適當的，這些歧視會逐漸被覺察及了解其真的存在。
- (三) 辨識期 (Naming)：辨識出被歧視、壓迫及忽視的事實，而有較多的憤怒，也會更主動或更被動地拒絕與所謂的壓迫者（通常指白種人）相處。
- (四) 文化實體期 (Reflection of self as a cultural being)：逐漸發展出對自己身份認同的敏銳覺察，將焦點放在自己的群體中，而主流社會變得較不相關，建立明確的文化意識。
- (五) 統整期 (Multiperspective internalization)：發展出對自己的自尊心以及對他人的覺察，瞭解與接納優勢文化的珍貴之處，對抗那些代表種族歧視的觀點；並將所有階段整合於超然的意識中。個人能經由多元的參考架構來看待這個世界。

除此之外，還有相關亞裔美國人的認同發展模式，如J. Kim (1981) 對三位第三代的日本美國人女性進行敘說研究，對於亞裔美國人認同假定了一個漸進式和

連續性發展的階段模式，一共分為五個階段（Sue & Sue, 2008）：

（一） 族群覺察期（ethnic awareness）

產生於大約三到四歲的時候，當家庭成員作為族群團體重要的模範。個人對於原生國所形成的正面及中立的態度，取決於照顧者對於族群的揭露與傳達多寡有關。

（二） 白人認同期（white identification）

始於兒童進入學校，身邊的同儕與周圍的事物所傳播的種族偏見，變成強大的力量，引發個人負面的自尊與認同。他們領悟到「差異」，當透過互動所帶來的自我責備及渴望透過白人社會的認同來逃離種族命運。

（三） 社會政治意識的的覺醒（awaking to social political consciousness）

採納新的觀點，通常於增進政治覺察有正相關。主要的結果是放棄白人社會的認同，理解隨之而來的壓迫和被壓迫的團體。

（四） 方向轉換期（redirection）

與亞裔美國人的傳統文化重新連結。這常伴隨著覺察青春時期有關白人壓迫負面經驗，他們是有罪的。憤怒反抗白人種族主義可能會成為一個決定性的主題，同時增強亞裔美國人的自我驕傲和對群體自豪感。

（五） 團結期（incorporation）

代表最高形式的認同進展。它包含了對身為亞裔美國人是正面及感到舒適的。隨之尊重他人族群的傳統或文化。認定或反對白人文化已不再是一個重要的議題。

總言之，回顧美國相關社會或文化心理學者們提出有關族群或文化認同發展模式，研究對象從美國黑人、白人、亞裔，還有沒在本文中討論的拉丁美洲人等的少數族群或移民者，顯示了各個族群或文化認同的複雜性與獨特性。有些學者也希望透過各個族群的認同情形，整合出少數族群或通用與各個族群的認同發展模式。此外，研究對象通常絕大部分聚焦於晚期的青少年及早期的成年人。Birman

(1994) 表示很多的認同發展模式是明確顯示有關壓迫與解放的議題 (引自Dalton et al., 2007)。尤其是顯示於少數族群、移民者所面臨的壓迫經驗對於族群或文化認同發展歷程有著關鍵的影響。

綜合上述，綜觀於馬來西亞的族群情況特殊，華人是三大族群之一，卻在公民身分及政府實施的政策如經濟政策、文化政策、語言政策而造成了弱勢的處境。因此，研究者認為有關美國主流或非主流的族群文化認同發展模式，似乎不盡符合馬來西亞華人中，各種內部文化團體所形成獨特的文化脈絡與文化認同型態。

第三節 東南亞/馬來西亞華人的認同發展

一、 東南亞/馬來西亞華人從「落葉歸根」至「落地生根」的認同轉向

東南亞華人從過去到現在，有很多重大的變化。尤其是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後，從「落葉歸根」至「落地生根」的認同轉變的蛻變過程，首先體現在政治認同方面。東南亞華人的政治認同轉向，主要是跟僑居國的政治壓力，以及中國政府僑務政策轉變有關。當他們選擇了加入當地國籍，成為當地國民的時候；這些旅居國外的華僑，其政治認同迅速的從中國轉向於效忠所居地國家。而「華僑」，這隱含「中國僑民」的概念，逐漸成為僅表示族群特性概念的「華人」詞彙所取代 (莊國土，2005)。

19 世紀末期以前，中國人漂洋過海來到東南亞，在馬來亞落腳，唯一的希望就是在僑居國賺一筆錢財以期能衣錦還鄉。因為英殖民地政府限制家屬南來，所以南來馬來亞的華僑大部分是男性。當時，他們在異鄉生活無依無靠，也得不到當地殖民政府的照顧。因此，他們開始依地緣、語緣、族緣組成各種幫派乃至秘密會社，以便維護共同利益，守望相助和保持與家鄉的聯繫 (莊國土，2005)。以此同時，旨在為同宗、同鄉與同業者排憂解難、謀求福利及共禦外侮，以地緣、血緣和業緣為基礎的會館開始建立 (方金英，2001)。總之，這時期的華僑對祖國認同主要表現在宗親與同鄉意識，而非「中國人意識」上。

另外一方面，中國清朝政府和其後的國民政府在華僑的國際問題上採取血統主義的原則（梁英明，1999）。1909年清朝頒布中國歷史上第一部國籍法《大清國籍條例》，以血統為原則，規定只要父母一方是中國人，其子女即為中國人；凡中華種族之人，不論是否出生於中國，均屬於中國國籍。1929年頒布《中華民國國籍法》，仍規定凡具有中華民族血統者，均具有中華民國國籍（莊國土，2005）。

因此，對於當時的僑民而言，依然把中國看作自己的祖國，堅守「落葉歸根」的思想。而由於他們的家鄉和在東南亞各地同樣受到外國殖民者的壓迫和剝削，因而對祖國的命運特別的關心。中國的辛亥革命、抗日戰爭，都在東南亞華僑社會引起強烈的反響，並得到廣大華僑的熱情擁護和支持。從而激起了以民族主義為核心的中國認同。莊國土（2003）表示這種認同以民族情感和文化認同為基礎，發展到對中國國家的政治認同。加上後來幾年，許多華僑會館也開始把重點放在教育上，紛紛創辦華文學校。當時，國語教育的普及也具有深遠的歷史意義，它打破了華僑傳統幫派之見，促進華僑各階層各行業不分地域、姓氏組成新社團，促進了華僑對中華民族的認同和華僑民族主義意識的覺醒（方金英，2001）。

而馬來亞華人最顯著的認同轉向是在馬來亞日據時期。回顧過去的史料，當時馬來亞華人對於日本在三十年代不斷侵略中國，其不滿的心情推到了極致。馬來亞華人熱血沸騰，1937年8月7日成立了「馬來亞，新加坡華僑籌賑祖國傷兵難民大會委員會」，勸導僑胞資助祖國抗日（何國忠，2002）。中國的命運同馬來亞華僑的命運是緊密相連的。

1942年，日本入侵馬來亞三年八個月的日子，使到馬來亞華僑經歷了前所未有的災害。當時，馬來亞華僑不只是為了中國而戰，也為了馬來亞而戰。他們不止鼓吹中國人團結一致，也要馬來亞全部人民團結一致。馬來亞意識和中國意識開始在華僑心中激起了矛盾和複雜的情緒。因此，三年八個月的抗日戰爭的確是中國意識和馬來亞意識消長的分水嶺。期間種種的變化包括了他們發現作為殖民地政府的英國人並沒有辦法保護馬來亞，而他們對馬來亞的感情，也在這段期間

得到很好的培育（何國忠，2002）。以此同時，華僑則從抗日中的共患難以及中國在日軍鐵蹄下的經驗，打破了他們的方言隔閡與區域的差別，緊緊地結合在一起，強化他們的種族意識（林開忠，2007）。

二次大戰以後，情況大變，不僅世界分裂成東西對壘，且中國本土也形成海峽對峙之局。不僅東南亞華人已少新移民的進入，且因政治氣候丕變的結果，文化上的聯繫亦被削弱。此是認同改變原因之一。其次，戰後東南亞各地獨立運動興起，均在要求擺脫其殖民地統治，建立各自的民族國家，成為新的國際秩序之單元（謝劍，2006）。

根據曹雲華（2010），戰後初期只是少數上層社會的華人和受西方教育的知識份子在爭取公民權和積極參與馬來亞的政治生活，大多數華人仍然熱衷於中國政治，而對馬來亞政治生活漠不關心，置之度外。據戰後初期的一份調查，超過 95% 的馬來亞華人主張擁有雙重國籍，要做中國公民，也做馬來亞公民，只有 3% 的華人同意脫離中國國籍，做馬來亞公民。曹雲華歸納兩個因素促進了華人在政治認同方面的轉變，使他們逐漸放棄對中國的認同，轉而認同新的國家——馬來亞。一是當時的馬華上層和主要是受西方教育的華人知識分子奔走呼號，為爭取馬來亞的獨立與華人的公民作出了不懈的努力。

二是中國於 1955 年做出的政策立場有關。當時，周恩來總理代表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同印度尼西亞共和國政府簽訂了關於雙重國籍的條約（莊國土，2003；方金英，2001；梁英明，1999）。接著，中國政府一再聲明，該項條約的原則同樣適用於處理其他國家華僑的雙重國籍問題。這就標誌著歷史遺留下來的華僑雙重國籍問題最終在法律上獲得解決。

還有，由林連玉率領下的教總等社團，除了在華文教育與華人文化積極爭取權益外，對於新興的馬來亞滿懷憧憬，呼籲著華僑爭取公民權。在 1956 年 12 月 12 日教總大會上，他這樣重申「為了國家獨立，準備忍辱負重」（呂鳳，2001）。儘管，他後來發現新執政者對於華文教育和華人文化並沒有那麼具誠意。

1957 年獨立前後，馬來亞絕大多數華僑陸續放棄了原有的中國國籍而取得了居住國的國籍；結束寄人籬下的含糊身份，正式成為居住國的公民。此後，馬來西亞華人在馬來西亞落地生根。他們積極與其他族群合作，並尋求政治上的參與，共同建設國家。因為馬來西亞是他們及後代子子孫孫的安身立命之處。此外，他們在新的形勢下，華文教育的內涵要改變，以期建立新的世界觀。儘管積極保存中國文化特徵，但在習慣、心態上日益接近馬來西亞社會，開始塑立起新的國家觀（方金英，2001）。

對於馬來西亞華人政治認同的轉向，著名的東南亞歷史學者王賡武（1994；1986）根據早期馬來亞華人對於中國與本土的轉變所產生的政治意識，將他們分為三種類型：（一）A 類：它與中國政治保持著直接和間接的聯繫，並總是關注著自己與中國的命運；（二）B 類：它由精明而講求實際的多數華人所組成，他們關心的是貿易和社會團體；基本上以低姿態面對政治的華人，他們一般滿足於通過既定的政治集團進行工作，並於內部衡量影響和權力的問題。（三）C 類：一般對馬來亞有某種忠誠的一個混合團體，其成員以峇峇及英屬海峽殖民地華人為主。

王賡武（1994）表示這三類型的華人處在變動的社會脈絡中，是充滿變革、能動與流動的。例如，他指出在這樣從滿變動的過程中，最明顯的轉變在 1945 年以來華人在政治上最顯著的發展情況是，A 類華人的進取精神和熱情漸見消蝕，許多 A 類華人轉向 B 類華人小心翼翼，抱成一團的作法，以及 C 類華人極力認同於入籍國的人數雖不穩定但卻顯著增多。

回顧整個東南亞華人在歷史進程中的變動與起落，對於政治認同上的變遷的情形，邱光耀（2003）概括出一些特徵，即是：（一）在目標上從認同中國政治向本土政治轉移，（二）在思想上從僑民意識向公民意識轉移，（三）在策略上從捍衛族群利益向捍衛民主人權轉移。

總結之，馬來西亞華人從「外來者」到「公民」的身分轉換，身心都需要很多的調整與適應。而更重要的是他們需要清楚切割，他們心目中的「國」，不再是

中國；而是自己已經歸化，甚至是哺育自己成長的馬來西亞。至此，「生於斯，長於斯，死於斯」的觀念深埋在馬來西亞華人心中。

二、 東南亞/馬來西亞華人的多重認同

放諸於世界各地的華人，作為一個共同體是不存在的。他們是不同的社群，每一個社群都受到不同的變遷力量影響。陳志明（1988；巫達譯，2002）認為他們是不同文化類型的華人，屬於不同的國籍。儘管已有很多學術者談及有關東南亞華人的多重認同，但他們並沒有形成一個單一族群。因為在不同國家的華人面臨不同的問題和不同的選擇，因而不能一概而論（黃昆章，2000）。換言之，認同最終是在一個國家的生活經歷中形成的主觀認同問題（曾少聰，2002）。

在東南亞華人的身分認同研究中，以王賡武的華人認同研究最受重視。他表示在中國或華人歷史中，難以找到適合詮釋西方‘identity’這個辭彙（Wang，2000）。因為華人從未有過「認同」這一概念，而只有華人屬性的概念，即甚為華人和變得不似華人（王賡武，1994）。這樣的以「華人屬性」為概念的認同意識，隨著東南亞華人發生了許多重大的變化，尤其是從「落葉歸根」到「落地生根」的國家認同變化。此外，華人族群內部的矛盾與整合，一方面受到中國傳統文化和中國政治的影響，另一方面也受移居地政治、經濟和社會的影響（曾少聰，2002）。

因中國的改變、東南亞各國的改變、華人本身的改變，王賡武隨著華人屬性概念的拓展，反思以往的本質論認同，提出以多元認同為架構的華人分類學模式，華人屬性已經重視不同華人類型認同上的差異（葉玉賢，2009）。王賡武認為現代的東南亞華人，於當地的大多數人民一樣，並不僅有單一的認同，而是傾向於接受多重認同。誠如其所說的：認同有多樣性，多重性，曲折性、變動性和複雜性（謝劍，2006；饒尚東，1999）。

王賡武在其1994年所撰寫的《中國與海外華人》一書中，主要將華人身份認同分為兩個階段，且以1950年為分界點。他認為華人的認同意識從富於傳統和面向過去的方式的「歷史認同」及中國民族主義之認同，到1950年後轉為對國家、

村社、文化、種族和階級的認同概念。以下分別概述之：

- (一) 國家認同：現在對絕大多數東南亞華人而言已屬平常，而這個階段仍被認為是相當於法律和政治地位，僅作政府或官方專用。
- (二) 村社認同：僅限於馬來亞/馬來西亞，但通過地方自治主義取得政治影響力的道路可能越來越艱辛。在重大壓力下，村社認同或可為涵意較中性且不太偏激的種族認同的概念所代替。
- (三) 文化認同：已吸收了傳統的歷史認同，現在仍然是所有概念中為最靈活的一個，但對那些視種族根源作為認同觀念的決定因素的人來說，它並不那麼有用。
- (四) 種族認同：在種族根源這點上修正了文化認同。它在爭取少數民族合法權利的鬥爭中，更具體地傳達了政治目標的思想，是當前國際輿論中更有可能博得同情的觀念。
- (五) 階級認同：有賴於跨越種族界線。它正在形成中，而且從長遠來看，對大多數華人來說，很可能成為必然的取向，但是在現階段，它不能不依附華人的種族認同，雖然種族認同正為其他要求融合或同化於新國家的政治和社會壓力所削弱。

這些身份認同的概念中，有些是互相重疊，有些概念被一些新的概念所代替，從而有助於學術分析。王賡武表示所有概念都曾或多或少有助於其他研究者對東南亞華人關於認同的理解，但任何一種認同概念，都不足以表達這個地區華人對自我身份認同之複雜狀況，更接近現實的狀況是，東南亞華人具有多重身份認同。

因此，王賡武（1994）對於多重認同的過程進一步概念化，提出四種認同類型（種族、國家、階級、文化），而它們之間是重疊的為基礎，以規範（norm）來主導認同作用的發生，即是自然規範、政治規範、經濟規範及文化規範。對作者而言，所謂的規範就是對一個群體的成員都具有約束力，並用以指導、支配或調節他們的行為的那些標準。Hirschman,（1988）表示從四種認同的混合而存在的第

五種認同的理想，即是最終的多重認同（引至葉玉賢，2009）。

謝劍（2006）、莊國土（2003）也呼應王賡武所言，認為東南亞華人的認同，呈多元認同（plural Identiies）狀況，也是大多數華人共有的認同特徵，即是：對當地國家（民族）的政治認同（Political Identities），對華人文化的文化認同（Chinese Cultural Identity），和對華人族群的族類認同（Ethnic Chinese Identity）。

此外，另外一位學者陳志明，特別著重有關華人涵化（acculturation）相關研究，認為不同的語言教育對華人認同有著舉足輕重的影響。他（1988，引至葉玉賢，2008）肯定於王賡武依據華人對中國或馬來西亞的政治態度差異而分類出三種華人的類型，並根據王賡武的分類方式，從馬來西亞獨立後的政治發展重新界定馬來西亞華人的認同範疇。以下表 2-3-1 及表 2-3-2 為陳志明根據華人接受不同型態的華文教育而歸納出不同華人認同的類型。

表 2-3-1 教育與華人認同的關係

教學用語	華人類型	主要特徵	未來趨勢
華文	接受華文教育者		
	類型一	僅接受以華文為教學用語的教育模式	持續存在
	類型二	同時接受華文與英語為教學用語的教育模式	逐漸式微
	類型三	同時接受華文和馬來文為教學用語的教育模式	日漸顯著
英文	接受英語教育者		
	類型一	接受英語教育，且已經社會化於英語家庭	逐漸式微，但說英語的華人繼續存在
	類型二	接受英語教育，且在說華語的家庭長大	逐漸式微
	類型三	接受英語教育的土生土長的華人	逐漸式微，但說英語的華人繼續存在
馬來文	接受馬來文教育者	與說華文家庭者妥協，少部份華人是在馬來家庭與英語家庭成長	日漸顯著

資料來源：Tan Chee-Beng (1988). Nation-building and being Chinese, in J. Cushman & G.W. Wang .Changing Identities of the Southeast Asian Chinese since World War II.(pg.150)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表 2-3-2 華人認同、整合與接受華文教育的程度

類型	特徵	教育
類型 A	希望保有純粹的中華文化與純粹的中國認同。關心身為華人的旨趣，此類型的華人部分是華人的沙文主義者。	只接受華文與英文教育
類型 B	對於馬來西亞種族統合不甚了解，雖傾向於類型 A，但卻熟悉適應於馬來西亞社會與政治環境的必要性。	接受華文和英文教育
類型 C	此類型的華人為整合主義者，比較關心華人在馬來西亞的社經地位，而非華人的歷史與文化。	接受英文教育，認為自己是土生土長的華人。

資料來源：同上表 2-3-1

以此同時，陳志明也表明了王賡武的華人分類的結果僅適合用在二次大戰後到 1969 年 513 種族衝突事件之間。後期，陳志明（1999）表示語言無庸質疑是族群認同的一個重要指標。他透過在各別國度裡適應了不同社會文化的華人，研究涵化對族群的影響。而不同的涵化層次，特別是語言涵化與同化層次造成了華人認同的不同形式。他根據馬來西亞的語言使用情況對華人認同部分做了分類，且認為可以適用於不同國籍的華裔，且不一定出現所有的類型。表 2-3-3 茲如下：

表 2-3-3 語言與華人認同

類型	語言	備註
A	至少說一種漢語，能讀能寫中文，親暱語一般是一種漢語，讀寫語也可能是別的語言多於漢語（普通話或別的方言）。	各地的 A 型華人由於對中文的共同掌握，因此對中文，中國文化和藝術都有相同的興趣，他們一般比其它類型的華人知道更多中國歷史、哲學、文明方面等知識，也更感興趣。
B	至少操一種漢語，但不讀，寫中文，親暱語一般是某種漢語，讀寫語不是中文，內部交流語言是華人方言或非華人的語言。	這類人中包括（1）華人文盲，但至少說一種漢語。（2）說華人方言的華人，但使用文字不是中文。
C	操華人語言，也不會讀寫中文，親暱語是非華人語言，讀和寫非華人語文，內部語言一般上非華人語言。	這類型的人是受涵化的華人，馬六甲地區的峇峇人就是一個好例子，他們不說漢語（峇峇人說的是峇峇馬來語和英語），接受的語言教育也不是中文（峇峇人接受的是英語和馬來語）。
D	親暱語是涵化了的漢語和一種或多種非中文語言，讀寫語（如果有）通常不是中文，內部交流語與親暱語相同。	這也是受涵化了的華人。但與 C 類型不同的是他們還說一個涵化的漢語，如吉蘭丹東北部的帕蘭那堪式（Peranakan）華人，他們說涵化了的閩南話和吉蘭丹馬來方言，其中很多還說泰語方言。

資料來源：陳志明（1999）。華裔族群：語言、國籍與認同。廣西民族學院學報，21(4)，27-35。

他表示在馬來西亞，華裔主要分為 A 類和 B 類居多。他強調各地的華人不再以中國政治認同為依據了，馬來西亞華人也如是。再說，他也強調華人即使不講任何一種漢語言，他一樣可以自我認同為華人。因為認同本來就是主觀的。

除此之外，楊宜音於 2002 年針對馬來西亞華人文化認同相關議題進行了實地調查，以焦點組訪談和個人訪談、參訪華人家庭、華人民間組織如華人團體、寺廟、報社、醫院、博物館、圖書館、獨立中學等，同時進行問卷調查。初步調查結果，梳理出馬來西亞華人身分演變的文化認同歷程基本線索，一共分為三個主要線索：

- （一） 由祖籍地認同、親屬認同發展演變成華人群體社會、經濟、政治利益認同。
- （二） 由附著在祖籍地認同和親屬認同之上的方言認同發展演變成為語言認同，表現為華校、華文報社的建立和發展。

(三) 由宗教認同、習俗認同發展演變成爲信仰認同、價值觀認同，表現爲華人對中華民間習俗、民間信仰的保持以及價值觀念的堅守和發揚。

楊宜音(2002)最後總結表示馬來西亞華人的文化認同最終演變爲屬於馬來西亞特色的文化認同。馬來西亞華人在幾百年的不懈努力下，經過國家認同的改變過程之後，形成了以文化認同爲主要族群凝聚力的社會整合機制，並且逐漸建構了獨特的在馬來文化爲主要背景的多元文化中立足的馬華文化，表現在個體文化認同上，則是「馬來西亞華人」這一概念所包含的意義。這是幾代馬來西亞華人的創造，也是馬來西亞華人文化認同的最終結果。它構成了一個具有馬來西亞特色的中華文化的組成部分。所以，對中華文化的認同，在馬來西亞華人中演變爲對馬華文化的認同。這個過程也是不斷與其他類型的文化比較、區別、融合，不斷爲本文化定位、更新、發展過程。

綜合上述的論述與研究，透過王賡武、陳志明與楊宜音的論述，馬來西亞華人早已不再以中國爲依歸了。王賡武在2010年參加「邁向包容的馬來西亞華人社會」學術研討會發表主題演說時指出，獨立53年之後，馬來西亞華人的思想意識與1957年以前大不相同。今日的華人後裔，不管是國小、華小或獨中生，他們已經完完全全過著馬來西亞人的生活，其身份自居或自認是新群體(D群)，即華人的身份是其次。不過，他認爲到了D群的這段發展階段只是一個過渡期，因爲馬來西亞政局仍沿用族群路線，更出現族群領袖互相指控他人較自己更具族群意識。

馬來西亞華人已經發展出屬於自己的馬來西亞中華文化，關注國家的政治與經濟的政治認同、對自身族群文化歸屬的族群認同、對母語學習的語言認同。三位學者的論述對文化認同的定義與研究者不盡相同。例如，王賡武區隔文化認同與種族認同、國家認同不等。楊宜音相較對文化定義採取狹窄的定義，它不涵蓋國家認同、族群關係等。研究者則選擇採取較廣義的文化認同，它涵蓋了文化、族群自身與他者、國家的相關認同等部分。儘管如此，這些論述與研究乃值得參

考與深究。

小結：

總結之，過去的華僑先輩們自身南來，主要是中國內部的天災人禍與東南亞的經濟條件。南來後，彼此靠著鄉親的接濟與幫忙來安頓在異鄉的生活。之後，大家帶著對中國歸故里的心情，對國土的思念與連結，依附在原生國的文化習俗上。也透過教育、會館等組織把華人連結起來，相互扶持，積極維持與保存華人的特性與文化。當中國的政治變動時，激起了對祖國熱愛的情操而積極投入之。

儘管如此，居留地的政治變動，尤其是日據時代、馬來亞建國時代，也開始對居留地有了更多的認同與歸屬。此外，中國的政策走向、英國殖民等也深刻的影響了馬來亞華僑的選擇。這些種種可以看到的是馬來亞華人，從「落葉歸根」至「落地生根」過程中，除了個人因素影響外，很大的因素來自於馬來亞、中國和英國殖民的事態發展所決定。他們被迫對整個政治環境氣候做出反應與選擇。最終，絕大部分的華僑，成為了馬來西亞華人，公民身分終得以塵埃落定。歷經五十多年到至今，道地的新生代馬來西亞華人，早已認定了馬來西亞為其祖國。

政治身分的轉移，意味著華人必須從內心情感上調整與所在國的關係，意識到作為一國公民所必須承擔的義務與享用的權利，並將自身的命運與所在國的發展緊密聯繫起來。

馬來西亞華人的努力爭取更多的政治權利和文化認同是息息相關的。陳志明教授的研究指出，建國獨立後的馬來西亞，政治力量是塑造華人認同和文化的最大決定因素（陳志明，1987；引自邱光耀，2003）。進半個世紀以來，華人曾訴諸不同的政治手段來謀求在社經文教方面的平等和政治民主，其中最大的目的，無不是捍衛其不被同化的「華人性」。倘若國家依舊沿著族群主義路線，這樣的捍衛與抗衡，不管是在維護族群利益與文化認同部分，還是民主權利的人權立場上，會不斷的上演與持續燃燒。

例如，林連玉基金會致力站在多元文化與民主權利的立場來捍衛其理念。這

部份可在其 2010 年 7 月出版的《彩虹橋》創刊號內容裡得知。杜乾煥認為國家自建國以來，許多極端民族主義份子和國家主義者強烈指責母語學校不利於國民團結，建議政府關閉母語學校，並以單元語文教育制度取代。他們不苟同的理由是：

- (一) 「一個國家，一種語文，一種文化」的民族國家模式不斷被挑戰，越來越多語言少數族群體起來爭取他們的語言權利，全世界的趨勢是朝向多元文化主義，承認少數族群體文化權利的方向發展。
- (二) 美國的「大鎔爐」模式表面上非常成功，也把所有族群團結在英語之下，實際上「大鎔爐」理論把「白人—盎格魯撒遜—新教」(White-Anglo Saxon-Protestant, WASP) 固定為主流意識，其它少數群體被逼適應及融入「主流文化」，這是一種隱蔽的壓迫與歧視，完全違反民主與平等精神。
- (三) 母語學校總是成為破壞國民團結的代罪羔羊。批評者總是把族群惡化的責任推給母語學校，完全無法科學地證明他們的指責，反而刻意忽視族群政治、族群政黨和不公平的政治經濟制度多帶來的深刻影響。
- (四) 語言民主是民主權利的一部分，其核心理念即是所有語言盡皆平等，任何語言群體都有權自由使用母語及通過母語教育成人成才和自我發展，語言主導群體不能以多數之名剝奪語言少數群體的民主權利。

最後，可說馬來西亞華人的文化認同是動態，且多層次面向的，不管是個人的主觀認同，社會政治脈絡的社會認同、政治認同，自身族群的我族文化認同。同時，是否帶著平等民主的眼光看待一切的族群與文化，同時學習欣賞與接納多元文化開放觀，也是構成多元文的其中要素很重要的部份。誠如黃賡武（1994）曾表示，在東南亞，大量華人少數民族的長期存在，促使人人感到人有不同種族，且當用寬容之道來思索，這就已經是華人在東南亞種族問題方面作出的一種貢獻。

第三章 研究方法

本章的主要目的在闡明本研究的方法與步驟，共分為七節。第一節為敘事研究取向的應用。第二節為研究參與人者。第三節為研究工具。第四節為研究實施程序。第五節為資料處理與分析。第六節為文本的分析與判準。最後的第七節為研究論理。

第一節 敘事研究取向

本研究採取質性研究之敘事研究 (Narrative Research) 取向作為研究方法。以下分別闡述敘事研究取向的意涵，以及選擇敘事研究的緣由與考量。

一、 敘事研究取向的意涵

質性研究可以勾勒出社會現象的真實性，它與量化研究不同的地方，在於它認為社會現象的真實性主要是由日常生活中不斷互動過程所共同建構出來的一種主觀經驗，這種主觀經驗明顯受到不同時空與情境背景的因素所影響 (潘淑滿，2003)。

敘事研究即是一種說故事的質性研究方式。Hatch及Wisniewski (1995) 整理出敘說的研究特點：專注在個人、研究過程的主題導入、實務導向及強調主觀 (江思穎，2003)。它是以一種實踐的取向，去展現一個生命的發展脈絡與歷程的研究方式。每一個人都有其獨特的生命故事，當中能與他人連結共同找到同質性的故事意涵。因此，敘說就等於故事；在故事中，事件和行動會被組織成為整體並且賦予情節意義。

Lieblich, Tuval-Mashiach & Zilber (1998) 認為每個人都是說故事的高手。故事為個人的經驗提供了一致性與連慣性，在我們與他人的溝通中扮演重要的角色 (吳芝儀譯，2008)。透過敘說者對其生活和所經驗過的現實進行口語描述和故事敘說，可以讓個人透過內在探索，將現實呈現於外在世界。而故事不斷被敘說、創造、敘說、修正及再敘說的循環過程中，發現了自己，並向他人揭露了自己。因此，故事是形塑且建構了敘說者的人格與現實。

敘事研究是經驗再現的一個歷程，當再說經驗時，是一個意義創造的過程，並且鑲嵌在社會與文化脈絡裡。Bach（2007）表示個人的經驗為個人所擁有，然而其會受到社會、文化或個人記憶中的敘事所影響。Clone（2002）也表示其雖然探究是以個人故事進行，但是她的故事深入社會、歷史與哲學的脈絡，而獲得寬廣的定義。這呼應了杜威所說的，經驗同時是個人的，也是社會的，每個人都置身於社會脈絡之下。

因此，Clandinin & Connelly（2000）認為敘事是呈現及瞭解經驗最佳的方式。儘管如此，經驗是暫時的。因為，我們關注的並不只是此時此刻所經驗到的生活，也關係在連續性中被經驗到的生活——人們的生活、制度的生活、事物的生活，日復一日在一個歷史敘事脈絡中，歷經閱歷。因此，敘事必須置放在較大的脈絡中，才能為其賦以意義，而這個意義會與時改變的（蔡敏玲、余曉雯譯，2002）。

此外，Clandinin & Connelly（2000）透過杜威的理論基礎，即是三組詞彙：個人與社會（互動），過去、現在與未來（連續），以及地點的概念（情境），建立一個三度敘說探究空間。這三度敘說空間是以時間為第一向度、人與社會為第二向度，地點為第三向度。可說，任何的研究都具有時間向度，並且處理時間的議題。同時，研究焦點將平衡的放置在個人與社會之上。而且，研究的發生在特定或一連串的地點上（蔡敏玲、余曉雯譯，2002）。這三度敘說探究空間的研究架構的方向為向內（內在狀態，如感情、希望、道德傾向）和外在（亦指環境），向前與向後指涉時間性（過去、現在、未來）。Bach（2007）表示其作為三度空間的敘事探究者，個人認識了過去、現在和未來的自己，並且透過說故事，我們可以了解我是誰，以及將會變成誰。

再說，個人的經驗再現，是當他接觸了另外一個人，透過敘說對話而成就的。因此這樣的敘說歷程避免不了詮釋。敘說者是故事第一個詮釋者，建構了他們所謂的真實，而採訪者可以從他們的故事中知道他們是誰（Arkinson，2007）。故敘說的過程也就是一種詮釋的過程（林香君，1998，引自楊淑涵，2002）。Riessman

(1993) 將敘事研究歷程當成經驗再呈現 (representation) 過程，分為五個經驗表徵的層次 (曾信熹，2006)：

(一) 關注經驗 (attending to experience)

關注便是意識發揮功能的活動，在原始的經驗中，篩選出某些部分，建構某些現象為有意義的真實。而沒有被關注到的部分則被忽略了。

(二) 訴說經驗 (telling about experience)

經驗需要透過語言來敘說，在敘說的同時，也會受到所說時情境脈絡的影響，有不同的組織與呈現。在敘說的時刻，說者也在創造一個自我，進入過去的事件中，連結並產生意義，因此敘說可說是一種自我的再呈現，或是自我經驗的表徵。

(三) 謄寫經驗 (transcribing experience)

在社會科學研究中常使用錄音或是錄影紀錄對話歷程，但再將錄音或錄影帶轉譯為分析的文本時，往往無法顧及語氣與聲調。在研究者抉擇如何登錄、保留或排除某些部分時，研究者個人的知覺與價值觀已滲入，詮釋的成分已經開始了。

(四) 分析經驗 (analyzing experience)：

敘事分析重視受訪者意義的建構，分析者面對龐大的文本資料，找出其中的關聯，聚合為一個整體，並創造出意義與戲劇張力。在此一決定如何呈現其風格、次序形式，創造後設故事 (metastory) 的過程中，無可避免的都有研究者個人價值觀、理論視角與政治信仰的涉入。

(五) 閱讀經驗 (reading experience)：

在讀者閱讀文本時，文本是開放的，但意義是模糊的。因為意義出自於人與人之間互動的歷程 (包含了說者、聽者、謄錄者、分析者以及讀者)，即便同一個人在不同的時間內與同樣的文本交會，也可能有不同的解讀。因此，所有文本的意義都是變動的，研究者所建構的真實只對特定詮釋社群有意義，沒有一永恆的觀點。研究者所呈現的僅代表其個人的理解，閱讀的讀者當然也可有不同的觀點，建構對其有意義的詮釋。

綜合以上，可發現敘說研究將人視為整體，個人透過說故事，展現個人的人格與現實。因此敘事可說是個人的自我認定，深坎在社會脈絡裡。它是個人內在對話與外在對話的歷程，遊走在過去、現在、未來的時空轉化裡，並坐落在某個處境的所謂三度敘說探究空間。而且，它除了是經驗再現的歷程，也是詮釋的過程。

二、 本研究採取敘事取向的源由與考量

研究者帶著自己的興趣，以及個人的經驗與議題走進研究場域。而研究者所關注的焦點主要是個人生命歷程如何與文化認同經驗相呼應，所型塑的內涵與意義為何。若要回應這樣的課題，敘事研究是不二選擇。眾所週知，敘事重視豐富與獨特。敘說者透過說故事的方式來說出他的人生經驗。對研究者而言，這是很「活潑」且很有「創造性」的研究方法。再說，Lieblich, Tuval-Mashiach & Zilber (1998) 表示敘說研究常被用來作為了解個人身份認定 (personal identity)、生活風格 (lifestyle)、文化 (culture) 以及敘說者歷史世界 (historical world of the narrator) 等的工具 (吳芝儀譯, 2008)。因此再次確認此研究工具是適合於回應本研究主題。

再進一步闡述之，研究者認為敘說研究專注個人的生命，是個人身分的認同。每個人都有其建構他世界的真實。這樣的真實來自於他如何看待這個世界及他知覺這個世界如何看待他。所以他建構他自己獨特豐富的生命故事，而透過探訪者與故事敘說者一起的對話，讓故事敘說者的生命故事變得具體鮮明，甚至透過敘說再從新建構、框架、整理他原有的生命故事，再次賦予故事不同的意義及新的生命。同時，探訪者透過與故事敘說者的對話過程中，個人的故事也得以重寫。因此敘說與再敘說的過程中，彼此的故事得以解構與再建構。

除此之外，研究者相信回憶的力量與真實。Bochner 回應其學生的疑惑時，曾表示記憶不是線性方向的。我們被思考與感覺圍繞著，透過回溯與向前，它是記載在時間前後排序里，且相互交織的。當思考與感覺交融時，自己從個人的控制中掉下，重新出現在其它的脈絡中。他還說在真實的生活中，我們常不知道我

們知道一些，事件建構於過去（present event in the past），常常來自於我們現在位置的詮釋，不代表沒有價值（Ellis & Bochner，2000）。

再者，研究者也認同有時候故事不是只有個人的，而是屬於一種社會性。我從你的故事，看見我的故事的一種相互映照的過程。所以，在談個別故事時，也要談社會脈絡的狀況，因它是一種政治性行動。Atkinson（2007）表示將人放在脈絡中，讓他們為自己發聲，讓他們的聲音被聽到是很重要的事。他還說如果我們要去了解個體的獨一無二的觀點，最好的方式就是去聽他們故事裡的聲音。

這裡不得不提有關 Ellis & Bochner（2000）分享的一段話語，顯示了敘說的力量與精神。他們論及在一場演說中被問有關此後現代方法學說是鬱悶及憤世嫉俗的，似乎在表示他人什麼都不知道，並且造成破壞性的相關問題時；回應表示這是對後現代論點的扭曲，且不認同敘說被視為負面沮喪的。他們也闡述了很有意思的一段話：

有時候我們感到羞愧於排除這些經驗，不去看它，把它藏起來。我們不需要逃離我們感受到的害怕或焦慮。我們需要透過這些學習：種族歧視、性別歧視、貧窮、同恐症、殘疾等這些議題對我們所有人都有感覺的。我們不能把它藏起來，以某種方式同謀。沒有一個人免疫及不受傷害的。所以重要的是透過暴露這些故事，帶領大家進入我們所不知的經驗，告訴我們不能象徵全部人的具體細節，幫助我們去減少對他們的忽視，告訴我們不偏袒的去了解他們的世界。也許這些會讓你感到鬱悶，我覺得這是啟發及也許會改變。

總結之，本研究希望透過敘說者的生命歷程的敘說的經驗能被加以了解，而其建構文化認同的經驗之型塑內涵與意義能獲得理解。尤其是馬來西亞第二代華人，為國民教育背景長大，華語文學習為非學習主流，在生涯歷程中有很多際遇與獨特的經驗，促使他在後期以華人社會及華文教育為志業與重要的社會服務工作。因此，本研究期待以敘事研究的觀點與方式進行研究，願能更深入探究他們的生命歷程中，文化認同經驗的獨特生命故事。

第二節 研究參與者

一、 敘說者

研究者採取立意取樣（purposeful sample）的深度抽樣方式（intensity sampling），以期能尋找到三位具有高度意願，能提供豐富資料、語言表達能力良好的敘說者參與本研究。本研究的取樣標準如下：

- （一） 國民教育背景的馬來西亞第二代華人，年齡鎖定在中年晚期，大約60至70歲之間，參與推廣與組織華人族群相關活動經驗多年，有一定使命感；在文化認同方面篤定自己的選擇，有豐富的生命歷程。
- （二） 對此研究主題有興趣，並願意參與研究過程及分享其經驗者。
- （三） 願意配合接受錄音者。

研究者鎖定此年齡層階段的研究者參與者，主要是相信生命長度，也是生命的厚度，能展現更豐厚的文化認同經驗。此外，研究者選擇擁有國民背景，而在後期投入相關族群活動的敘說者，除了出於研究者的個人興趣外，有一個重點是研究者認為如此背景的敘說者在其生命歷程中，此轉折點是值得深究的，似乎隱含著對族群文化認同、衝突與矛盾，內在轉換經驗的部份。以下呈現敘說者基本資料，如表3-2-1：

表3-2-1 敘說者的基本資料一覽表

代名	性別	年齡	職業	國民教育背景	相關華人族群活動 參與經驗
理杏	女	65-70	司法專業	英校/英國留學	>25年
正育	男	60-65	教育專業	英校/美國留學	>25年
毅仁	男	60-65	教育專業	華小/國民中學與大學	>25年

注：華人族群活動涵蓋推廣與組織華文教育、華人社團及相關民權活動

研究者總共訪問了三位敘說者。在三位敘說者的徵求過程中，理杏是透過一位上司長輩的推薦，經由研究者的親自連絡，確定理杏符合本研究的選取敘說者的條件後做邀請，對方也大方應允了。毅仁是研究者本身早已聞其人，卻並不了解的一位長輩，透過上司長輩的協助與研究者多次邀請下，也促成了第二位敘說

者的訪問。而正育為毅仁及研究者之前的上司長輩推薦的。研究者同樣確認了正育是否符合本研究的選取條件之後，正育也爽快的答應受訪，再次促成了第三位受訪的敘說者。

第三節 研究工具

一、 研究者

在質性研究中，研究者本身即是研究工具。研究者本身是本研究中唯一訪談者，也是主要的撰寫、分析與詮釋者。研究者帶著原有的生命經驗與知識進入研究現場，自身的視框與價值觀難以全然與研究切割。加上，研究者的實務與研究專業訓練背景對研究方法與程序也產生一定的影響。

研究者背景為馬來西亞第三代華人，畢業於馬來西亞沙巴大學後，在獨立華文中學任職輔導工作將近五年，目前就讀於台灣師大教育心理與輔導研究所。修習課程期間，特別對有關多元文化相關課程有興趣，曾兩次分別修習兩位教授的「多元文化諮商」課程，以及「文化與心理」課程。研究者修習這些課程最主要的原因是想要透過這些課程與自己過去的文化背景做一個澄清與理解，也期待對自身的文化認同有更深刻的了解。無可否認，這些課程讓研究者體認到多元文化跟心理與諮商之間關連的重要性，也為研究者開啓不一樣的眼光，尤其對自身生命經驗的連結。

對於研究方法的學習，除了課程必修的「行為科學研究」課程外，研究者並沒有修習額外的研究課程。因此，研究者在進行論文研究期間，發現自己研究能力的不完整，決定去旁聽教育系所開辦的「敘事研究」課程。一學期的課程，讓研究者受益不淺，相較之前對敘事研究更能掌握概念。此外，還有透過指導教授的研究指導與論文團隊的討論，讓研究者更有自信的一步一步持續進行研究撰寫。同時，研究者也透過質性研究相關書籍的閱讀與專研，以期能逐步精準的掌握敘事的研究方法與精神。

研究者的諮商專業訓練背景，讓研究者在進行訪談與分析敘說者的故事時，起了關鍵的影響。研究者具體的一個諮商能力訓練經驗，即是諮商會談後用回憶方式進行會談騰稿。這個長達一年的訓練，讓研究者體認到用情緒歷程的回憶方式，即是記住諮商會談中的情緒經驗來協助自己記得其它的細節。而這些情緒感受在督導過程中學習抽離與用後設的認知來分析與詮釋。這樣的訓練過程成爲了研究者進行研究很重要的內在資源，它讓研究者在訪談現場與詮釋的過程，更能捕抓現象與脈絡，深入敘說者的故事脈絡與內在經驗。這個過程好像攝影師的鏡頭對焦過程般。原來，諮商的訓練，當然還包括深層的同理、互爲主體的平等關係，和敘說訪談與敘說如此契合。

二、 協同分析者

敘說者的協同分析是透過研究者邀請兩位協同分析者，以及論文團體討論共同完成。研究者邀請兩位具輔導與諮商專業訓練，分別從事諮商輔導實務工作與實習的協同分析者。倆人的研究論文亦採敘說研究方法，其中一位論文撰寫完畢與畢業者。兩人各別協助研究者完成一位敘說者的資料分析工作，一同對敘說者的逐字稿與故事研究者進行核對與澄清，進而討論個別分析與詮釋的觀點以達成共識，至分析工作完成。此外，另外一位敘說者是透過論文團隊共同討論分析完成。這些協同分析的歷程擴展研究者的理解與視野。

三、 研究謄稿者

本研究由研究者及兩位研究謄稿者協助完成。兩位謄稿者爲大學部及研究所的馬來西亞籍學生。研究者確保敘說者談話內容的保密倫理，在正式謄稿前，先跟研究謄稿員詳細說明謄稿注意事項後，請謄稿員簽署「逐字稿謄寫同意書」(附錄一)。在謄稿員完成謄稿工作之後，研究者會逐一的對錄音內容與謄稿內容做比對與校對。

四、 其他研究工具

本研究的其他研究工具，包括了訪談邀請函、研究參與同意書、訪談大綱（區分兩種，分別為屬於研究者自身運用與給敘說者的訪談範圍）、研究參與者效度檢核表、研究雜記與錄音設備，分述如下：

（一）訪談邀請函

研究者編製「研究邀請函」（附錄二），主要內容說明研究主題與訪談進行方式，還有錄音、保密原則及檢核程序，讓敘說者對訪談敘說有初步的概念與了解。

（二）研究參與同意書

研究者所編製的研究參與同意書（附錄三），主要為一份說明研究者與敘說者的權益的契約。內容主要說明研究訪談的次數、一次訪談進行的時間、同意錄音與轉謄分析、保密原則及只供學術研究用途。還有，敘說者有權利終止訪談及閱讀修正研究者所撰寫好的故事與分析。

（三）訪談大綱

研究者編製給敘說者的訪談內容範圍（附錄四）。訪談大綱主要根據個人生命歷程的所發生的人事物，透過時間歷程的探尋方式進行，可說是透過網羅整體生命故事來探索敘說者的文化認同意涵與轉折。

（四）研究參與者效度檢核表

研究者在完成文本故事撰寫與分析後，以書面受敘說者檢核與回饋。針對此部份，研究者編製了一份研究參與者效度檢核表（附錄五），簡短說明來意後請敘說者協助閱讀與檢核，檢核完畢請敘說者根據對於撰寫內容與他貼近的程度給予百分比的分數、閱讀後的感受與想法，以及對此研究訪談的感想與建議。

（五）研究札記

研究者在進行敘述訪談結束後，會根據訪談內容做一次錄音重聽，作精簡整體的紀錄，包括紀錄下對敘說者的主要內容、語調與情緒部分，再重擬新的問題有待下次的敘述訪談。最後，研究者將個人對訪談的方式與內容做反思，再把自

己的感受與想法記錄下來，以期提高研究者的覺察與省思。此外，研究者個人也嘗試整理自己的生命經驗，尤其是與敘說者對話前後的過程。此部分的整理，能夠提高研究者的敏銳度與盡可能預防個人主觀立場的涉入。

（六）錄音設備

研究者爲了萃取敘說者完整的敘說內容以作謄稿撰寫分析之研究用途，錄音是不可避免的工具。此錄音程序獲得敘說者書面與口頭說明同意而進行。還有，研究者準備兩支隨身機以防有漏失狀況發生。

第四節 研究實施程序

一、 研究進行前

研究者在碩一必修一門有關「論文習作」課程所形成的論文計畫書，成了本研究最初的研究基礎。在論文進行前，尋求指導教授的協助，討論有關研究主題、敘說者、敘事研究方法、訪談大綱內容等。之後，研究者返回馬來西亞正式進行研究訪談。

二、 進行前導性研究

本研究在正式研究前進行過前導性研究。前導性研究進行的目的爲正式訪談進行準備，了解正式訪談時該注意的細節，調整問話方式與修正問題內容。研究者邀請了兩位同樣是國民教育背景，選擇在相關華人族群機構單位就職的青年人。兩人年齡皆爲 30-35 歲之間。其實前導性研究進行之後，研究者感到挫折，覺得自己問不出所以然來與看不到比較清楚文化認同輪廓。研究者反省自己問話的方式，也反思了整個訪談部分。研究者認爲前導性研究給予本身一個重要的啓示，即是更確定年齡的距離與生命經驗的厚度所形成的文化認同的豐厚性與圓熟性的確有所不同，因而更篤定自己對於敘說者的年齡界定。同時，也認爲青年人這年齡階段的相關文化認同研究是值得開發的主題之一。

三、 正式進行訪談程序

研究者採用半結構式的敘述訪談方式進行，以期能讓研究者在訪談過程能有

一個基本的脈絡可循，但不妨礙研究參與者自由的敘說其生命歷程中文化認同經驗。本文特別說明所謂的敘述訪談意涵。Fritz Schutze 本人將其開展之敘述訪談定義，即是：敘說訪談是一種作為社會科學資料採集資料的方法，它讓報導人在研究命題範疇內，將個人的事件發展及相關的經歷濃縮、細節化的即興敘述（倪鳴香，2004）。其進行的方式主要分為三個主敘述、回問與平衡整理三個階段。

首先，研究者透過主敘述（Haupterzählung）的方式，運用起始句展開問話，試圖引導敘說者敘述潛能。問題的開始可能是對整個生命歷程的探問，例如：「請你是否可以談談小時候的經驗？」。或者從某個生命階段的問話邀請開始，如：「請你談談你的大學經驗」。在訪談期間，研究者為傾聽者，儘量不打斷敘說者的敘說，以期敘說者自己檢選其生命歷程中的主軸線來敘述。這些檢選的結果與重要事件是敘說者自身鋪成的。研究者記得有一次深刻的經驗，即是敘說者在兩個小時裡不斷敘述其牢獄之災的經驗。整個訪談過程，研究這只問了兩個問題，即是請對方敘述當時的經過，及最後做總結與回應及問敘說者是否有什麼還要補充的嗎？

當敘說者敘述到告一段落之後，研究者就會用回問（Nachfrage）的方式，希望敘說者能擴充一些斷裂的內容，看起來不重要跳過的內容，或研究者不清楚或覺得有矛盾的地方。這也許是敘說者對其要說的部分是涉及傷痛的部份，或敘說者還無法連結與透視該事件。有時候時間有限，研究者會在訪談結束後，回去整理出新的問題做下一次的回問。有時候是研究者忽略了一些細節與重要的訊息。因此，透過研究者整理訪談稿與反思之後，期待接下來的訪談可以延展一些細節訊息，從中能喚起敘說者深刻的記憶片段，帶領敘說者往前走與往深處探索。例如：「你剛有說你在美國四年，曾經上過多元文化課程，給你不一樣的眼光，那是否能請你分享對此課程的教學方式與學習的感受。」透過研究者協助問題的釐清與深入的探問，促使敘說者有意識的回憶與澄清其主敘述階段的跳躍或模糊帶過處。

第三的階段，平衡整理階段（Bilanzierungs-phase）。此階段主要是要促進敘說者對自我生命歷程或在某個階段做整體的評估與回顧。第一，研究者為了促進敘

說者對其所敘述的狀態、處境進行抽象性的說明，比如研究者會提問：「你剛講了將近兩小時的話語，你怎麼看這個過程，你的感覺想法是什麼？」或者「如果請你用一段話來形容你的整個生命歷程，你會如何總結從過去到現在的你？」不等。此外，研究者也用從理論的角度問「為什麼」，以便讓敘說者提出評論性的回答。換句話說讓敘說者成為自己的專家與理論家，要讓他有意識的去整理整個敘說與自身所經歷的歷程，並給予過往的經歷評斷，甚至概念化，長出自己的人生態度與信念。例如，「我覺得要超越個人曾經受歧視的經驗，而選擇放下與理性看待真的是一件不容易的事...」

當然，研究者在訪談的過程中依然會觸碰到困境。研究者面對最大的困境就是敘說者敘述過去的歷史脈絡事件的發展過程，研究者深感陌生，無法掌握整個來龍去脈。因此，每次訪談完，研究者就會開始針對敘說者所提及的事件，去購置相關的書籍閱讀或詢問身邊對相關課題有一些理解的人。

三、敘說者訪談資料收集

研究者經過一個月密集式的訪談資料收集之後，所得三位敘說者的資料收集概況與成果，分述如下表 3-4-1：

表 3-4-1 敘說者訪談資料收集概況與成果一覽表

代名	會談次數	會談日期	會談地點	會談方式	會談時間	總計
理杏	第一次	8-9-2009	辦公室	面對面會談	1小時 45 分鐘	5 小時 33 分鐘
	第二次	21-9-2009	咖啡廳		1小時 30 分鐘	
	第三次	22-9-2009	咖啡廳		2小時 18 分鐘	
正育	第一次	24-9-2009	敘說者家	面對面會談	2小時 50 分鐘	8 小時 8 分鐘
	第二次	25-9-2009			1小時 40 分鐘	
	第三次	26-9-2009			1小時 59 分鐘	
	第四次	27-9-2009			1小時 39 分鐘	
毅仁	第一次	7-9-2009	辦公室	面對面會談	3小時 13 分鐘	9 小時 9 分鐘
	第二次	14-9-2009			2小時 04 分鐘	
	第三次	23-9-2009			1小時 22 分鐘	
	第四次	24-9-2009			2小時 30 分鐘	

研究者對於敘說者訪談的資料收集的飽和度是根據兩個重要的線索。第一，

當敘說者出現幾次重複性內容的時候。第二，研究者經過整體的訪談內容與所擬的訪談問題大綱都有收集完整的時候。當這兩個線索有達成，研究者與敘說者的敘述訪談暫告一段落。而這宣告研究者即將邁進資料處理與分析的下一個階段了。

第五節 資料處理與分析

一、 敘說文本轉謄程序

訪談結束後，敘說文本經過逐字謄稿方式轉成文本。這個過程也表示詮釋歷程的展開，因為謄稿的方式會呈現詮釋的方式，比如透過謄稿裡所注記的語調、停頓、情緒感受等。接下來，研究者將逐字稿內容進行開放性編碼，以便能更清楚尋找與整理文本。編碼方式如下表 3-5-1：

表 3-5-1 編碼方式

編碼方式	第一組編碼	第二組編碼	第三組編碼
涵義	敘說者	訪談次數	敘說段落序號
代碼	A、B、C	1-4	001-999

例如，A-1-051 即是敘說者 A 的第一次訪談的第 52 句段落敘說內容。

二、 敘事研究分析方式與步驟

本研究採用 Lieblich et.al.主張的敘事研究方式為文本分析的方式。根據他們在思考如何閱讀、詮釋和分析故事及其他敘事素材的多種可能性時，發現了兩個獨立的向度，分別為整體（holistic）VS 類別（categorical）與內容（content）VS 形式（form），兩個向度相互貫穿交錯，反映閱讀敘事的四種模式（吳芝儀譯，2008）：

（一）「**整體－內容**」的閱讀模式，係以一個人完整的生命故事所呈現的內容為焦點。當使用這個故事的個別段落時，諸如故事的開展句或結束句，研究者仍根據從敘事其餘部分所顯示的內容或故事的整體脈絡，來分析這個部份的意義。此種閱讀方式，類似於臨床的「個案研究」。

（二）「**整體－形式**」為基礎的分析模式，是藉由省視整個生命故事的劇情或結構，來發現其最為清晰的表達方式。例如，敘事的發展是喜劇或悲劇？故事的

發展在敘說者的生命中是漸入佳境，或者是每況愈下呢？研究者可能要在故事的整體進展中，找到其高峰或轉捩點。

(三)「**類別－內容**」取向較為近似「內容分析」。研究主題的類別已被明確定義，文本中分離的段落則被抽離出來、分類，再聚焦到這些類別／群聚之中。在此模式裡，常可見到對於敘事進行量化的處理，類別可能非常狹隘，例如：所有敘說者所提及的發生於生命歷程中的特定政治事件，或所有指涉政治事件的段落，都會被從文本中抽取出來分析。

(四)「**類別－形式**」的分析模式則聚焦於每個獨立敘事單元的敘事風格或語言學特徵。例如：敘說者所使用的是何種隱喻？他使用被動或主動語式有多麼頻繁？界定此一特性的實例，從一個文本或數個文本中聚集而得，並可加以計數，如同類別－內容的閱讀模式一般。

本研究以「**整體－內容**」作為分析方式，主要是期待透過呈現整個故事的整體性與脈絡性，尋找三位敘說者的整個生命歷程中所展現的文化認同經驗軌跡。資料分析的步驟如下：

(一) 逐字稿的內容歸納整理

研究者對於逐字稿文本資料反覆讀數次，直到研究者能掌握整體的故事型態與絡為止。之後，研究者為了更具體掌握整體故事，用表格呈現方式整理出敘說者的事件脈絡、事件主軸與分析主軸的內涵，例如以下：

表 3-5-2 敘說者 C-1 逐字稿整理

頁碼	事件脈絡	事件主軸	分析主軸
1-7	學校工作情形	協助學校回到正軌/ 借他過橋一系列糾紛 / 年輕老師挺他/ 向董事部宣戰/ 收拾殘局/ 教育理念/ 努力找外在資源/ 教育改革，沒有放棄/ 教育核心概念	對教育有一份熱誠理想/ 善良/ 負責/ 意志力（教育改革的部份）/ 民主
8-9	使命感	1.民族教育與母語教育重要 2.教育理想~不是精英教育而是育人	非常強調捍衛母語教育/ 教育理念實踐公平正義觀

（二）敘說者的生命敘說撰寫

整理完畢後，研究者一樣反覆審視這些文本資料，組織與架構整個故事型態與脈絡，形成整體的生命敘說。研究者運用剪貼的方式進行排版，在確認了整體故事脈絡的鋪成後，開始著手進行敘說者生命故事撰寫，盡可能的貼近整體脈絡的真實性。

研究者的書寫方式，決定以第三人稱的方式書寫。故事的書寫方式是依循敘說者的生命階段序列開始鋪排的。它橫跨過去的生命經驗、現在的敘說者的敘說建構與未來的開展可能性部分。此外，研究者選擇用標楷體與新明細體兩種不同的字體來區分研究者與敘說者的部份。研究者對敘說者故事的整理與闡述，接下來即是擷取敘說者相關的關鍵引言，引用進來故事文本。這樣的參照方式，研究者認為更能貼近敘說者的真實與實際情況。

（三）個別分析，找出並歸納各人的生命主題及主題形塑來源

生命故事撰寫完畢後，開始著手進行個別分析。研究者確認貫穿於整個生命故事所形成的生命主題後為它命名，判准的方式為特定的焦點經常重複被敘說、敘說者提供更多相關的細節與線索、文本中特別凸顯的議題。此外，還有敘說者在故事中省略的一些面向，或輕描淡寫的帶過某個課題，也很有可能可以被詮釋為隱含著重要的意涵。此外，還有研究者對於敘說者的整體印象，也記錄下來。這個整體印象包含了跟研究者一般印象有出入的例外情況、故事有自相矛盾、未完成描述的課題。甚至是困擾著敘說者或故事前後不一致的部份。

接下來，研究者結合對敘說者所形成的主題與整體印象，開始分析與詮釋形塑敘說者生命歷程中的文化認同來源內涵。此部份的個別分析撰寫是以 Lieblich et al. 的「整體－內容」分析實例的參考、反覆閱讀與專研他們的分析方式進行。

在撰寫敘說者各別故事與分析結束後，研究者將資料先寄給敘說者過目、檢核與修正，後親至會面親自一起修正以尋求資料符合程度與同意故事與分析撰寫內容。

(四) 跨敘說者分析方式與步驟

本研究參考 Miles & Huberman 1995 年（引至張芬芬譯，2006）撰寫的《質性研究資料分析》一書中的跨個案分析內容。研究者進行跨敘說者分析的主要原因即是提高類推性及加深理解與解釋。Miles & Huberman 引述 Sliverstein (1988) 論述：我們面對的是特殊與共通的對立問題，也就是說一方面要了解敘說者的特殊性，另一方面又想了解跨敘說者的通則，這兩者應該給予調和，即是把個性保留在該敘說者的發展中，但還是把此特殊性融入所發展的通則之中。因此，研究者透過 Miles & Huberman 書裡提及 Ragin 所強調的個案取向分析法，即是把個案當作一個整體，去探究此個案內的結構（configurations）、關聯性、原因與結果，之後才會去比較幾個敘說者（通常是少數敘說者）。

研究者先尋找主題形塑來源潛藏的相似處，以及不斷出現的關連性部分。例如三位敘說者的個別分析中，會去尋找家庭成長背景對他們在文化認同造成的影響是什麼。研究者找出七個主題型塑來源，分別為 1. 家庭成長環境、2. 居所成長環境經驗、3. 語言學習經驗與認同歸屬、4. 族群之間與國家政策制度面的正面經驗與負面經驗、5. 人格特質展現與價值觀、6. 自我認同與標籤、7. 參與相關族群活動。

這七個主題型塑來源歸納方式的步驟如下：

1. **初步歸納分析**：研究者歸納線索的方式主要來自敘說者個別分析裡，找出主題形塑來源的標題與副標題，分類與歸納。這個初步分析歸納的部份。如果將它比喻陶瓷製作過程，它即是最原始的粗胚，有待放入窯燒的過程。此初步分析歸納的範例，呈現於表 3-5-3，如下：

表 3-5-3 敘說者生命主題形塑來源的初步歸納

生命主題的形塑來源	共通性
<p>1. 家庭成長背景 家庭與父母角色（移民家庭文化的傳遞、父母教育觀點及父母職業結構）</p>	<p>1. 移民家庭文化的傳遞(理杏、正育、毅仁) 2. 父母教育觀點（理杏、正育、毅仁） 3. 父母職業結構（理杏、正育、毅仁）</p>
<p>2. 居所成長環境經驗 成長環境深刻意象（居所與學校） 特殊：*族內同儕學習（正育）</p>	<p>1. 錫米山新村生活圖像，形塑我族自覺意識（正育） (1) 新村壓迫的生活圖像，埋伏正義種子 (2) 兩個世界來回游移中的內在掙扎與適應 (3) 左翼書籍思想的薰陶，社會正義的啓蒙 2. 家庭與垃圾山貧困匱乏生活與階級歧視的圖像鮮明，形成初始化的正義平等觀（毅仁） 3. 家庭經營咖啡店的影響（理杏）</p>

2. 再次分類與比較不同結果，找出共通性與特殊性的生命主題形塑要素內涵：研究者針對初步形成的歸納，做分類，比較不同的結果。例如，強調成長環境深刻意象的敘說者或家有經營咖啡店生意者等。這個的歸納主要讓研究者更清楚仔細的看出生命主題形塑來源裡核心要點是什麼，以期作進一步三人共通性與特殊性的比較。這個轉介歷程有如已經做了第一次窯燒的素胚，等待上釉的過程。以下為研究者進一步規納兩個要點的範例，呈現如表 3-5-4：

表 3-5-4 敘說者生命故事個別分析主題形塑來源的歸納

生命主題形塑來源歸納要素內涵	共通性與特殊性		
	理杏	正育	毅仁
1.家庭成長背景			
家庭與父母角色（移民家庭文化的傳遞）	√	√	√
父母教育觀點	√	√	√
父母職業結構	√	√	√
2.居所成長環境經驗			
成長環境深刻意象	N/A	√	√
與他人互動情形	√	√	√
咖啡店週遭環境	√	N/A	√
族內同儕學習	N/A	√	N/A
備註 √：表示有資料 N/A：表示沒有資料			

最後形成完整的跨個案分析圖表：粗胚經過第一次素燒後，形成的素胚，即表示可以上釉了。研究者進一步形成跨個案分析的圖表來涵蓋三位敘說者整體敘說裡的共通性與特殊性，並說明解釋，以期能找出更具普遍性的解釋。此圖表範例呈現如以下的表八 3-5-5：

表 3-5-5 三位敘說者在家庭成長背景的共通性與特殊性一覽表

生命主題形塑來源		敘說者的共通性與特殊性	
要素	內涵	共通性	特殊性
家庭成長環境	1. 移民家庭背景與文化傳遞	理杏、正育、毅仁	
	(0) 父母移民歷史背景	有所知覺與了解	
	(1) 家庭用語	家族方言/華語	
	(2) 家庭文化習俗	傳統華人家庭	
	2. 父母教育觀點	理杏、正育	毅仁
	(1) 英文教育	就讀英校有前途 孩子送進英校	送孩子至華文小學就讀，後期覺得就讀英校有前途
	(2) 華文教育	須懂族群語言 念華文下午班或夜校	
	3. 父母職業結構	理杏、正育	毅仁
		經營咖啡店生意	父親做各式工作且轉換工作頻繁，母親工廠打工與祖母進行女紅工作。

三、 形成跨敘說者之綜合討論

第二層次的跨敘說者分析的普遍性解釋歸納後，研究者再透過此形成的七個生命主題形塑來源作進一步的整合歸納，結合理論的理解與文獻的探討，尤其是少數族群文化認同發展歷程模式，是一個重要的歸納線索之一。研究者根據以上的步驟形成的五個核心主題，分別為（一）家庭與成長環境是形塑文化認同的重要養分。（二）族群語言或母語是啟動族群與文化認同關鍵的齒輪（三）歧視與壓迫經驗突顯族群之間的差異，加深我族認同與歸屬，提升公平正義的意識與追求。（四）其他價值觀的刺激與族群關係的好經驗促使個人思維的轉換，走向多元開放平等觀。（五）馬來西亞第二代華人文化認同的轉化歷程。

第六節 文本的分析與判準

本研究文本分析的判準，盡可能依循Lieblich et.al. (1998) 與Riessman (1993) 的觀點來進行文本分析的判準。

首先，Lieblich et.al. (1998) 根據其生命故事上的研究經驗，他們發現有四個規準可用於評估敘事研究，即是（吳芝儀譯，2008）：

- （一）廣度（Width）：證據的綜合全面性。此一面向指的是訪談或觀察的品質，以及其分析和詮釋的品質。在敘事研究報告中引述受訪者的言詞，且提供可選替的解釋，可讓讀者自行判斷和詮釋這些證據。
- （二）一致性（Coherence）：對不同部分的闡述，組成了一個完整且有意義的圖像。一致性可從內在和外在來評估，內在指的是故事的各個部份如何整合在一起，外在指的是現存的理論和先前的研究來加以檢驗。
- （三）洞察力（Insightfulness）：在呈現故事與分析時，有革新性與原創性。與這個規準相近的問題是，當閱讀「另一個人」的生命故事分析時，是否能引起讀者對自身生命有更大的理解與洞察。
- （四）精簡性（Parsimony）：以少量概念來提供分析的能力，且能展現優雅的美學吸引力。

研究者嘗試根據Lieblich et.al. (1998) 的文本分析判準，回應本文所進行的方式。首先，廣度的部份。研究者在整體的分析過程中，是謹慎且詳細的了解的。研究者透過閱覽自身不熟悉的歷史政治、請教他者、個人生命連結，希望能貼近分析現場，試圖呈現敘說者故事與分析的廣泛性與豐富性。這部份具體展現在故事撰寫與個別分析中，引用敘說者的話語，是有力的判斷證據與研究證明。

有關一致性的部分。研究者試圖針對敘說者的故事，透過不同層面的資料蒐集，期望能創造一個完整的圖象。對於內在部分，透過反覆閱讀文本資料，進行故事的鋪成與安排，希望能將敘說者片段、零散的拼圖拼湊成一個連貫性強的整體內容。對外在情形，研究者也儘可能的依據現有的理論文獻與先前的研究來進

行對照。尤其是研究者大量運用美國少數族群相關族群認同、文化認同等資料。此外，參照的觸角也延伸至有關東南亞華人，尤其是馬來西亞華人相關認同的理論資料。

有關洞察力的部分，故事撰寫的確是研究者本身展現個人寫作的風格，期待故事的可讀性高，反思性也高。此部份可以透過敘說者一些回饋話語驗證。敘說者，理杏曾經對其故事與分析檢核的過程中，頻頻表達沒想到是一個故事方式呈現，讓她有些意外，從中也促使她開始去萃取過去生命經驗的記憶片段，有些已經遺忘了，卻依然有著深遠的影響。正育用非常滿意來表達故事與分析貼近程度。他透過這樣的生命敘說，騰出一個回溯反思的空間，促使他原本想要撰寫個人回憶錄的行動力。毅仁的部份，在研究者親自去進行故事與分析檢核的兩次回收過程中，毅仁敘說了他反思與反省的感受，談及了近年來的經歷與過程，似乎其生命敘說引啓了他更大的洞察與內省，而且持續蔓延著。這部份也彰顯在其對於「研究參與者效度檢核表」的回饋內容裡。

在精簡力的部份，研究者對於文字與寫作能力、中文文學的美學素養並不是最擅長的。此部份，有在第六章節的限制部分作進一步闡述。儘管研究者有著這部份的侷限，不過研究者一直提醒自己要清楚的闡述說明，讓讀者能了解與貼近研究者所表達的。

再來，Riessman（1993）認為研究判准應該以研究者分析及解釋「值得相信」是否為依據（胡幼慧，1996；引至曾信熹，2006）：

- （一）說服力（*persuasiveness*）：是指理論上的宣稱與資料本身是否具說服力，這同時也牽涉了筆者的寫作修辭，以及讀者的回應。
- （二）資料和解釋的回應（*corresponder*）：指研究者將分析結果交由研究參與者進行檢核，研究參與者針對研究者所建構的內容能同意與接受的程度。
- （三）連貫性（*coherence*）：詮釋需要有厚度，在理想上要能貫穿主題（*thematic*）、局部（*local*）與整體（*global*）三層次。

(四) 實用性 (pragmatic use)：當研究者能夠對研究的原始資料和分析的歷程公開化，並將基本資料提供給其他研究評價，而評價結果可作為其他研究社群思考和解決問題的基礎，則為具有實用性的指標。

(五) 無規範 (no canon)：在詮釋研究的領域進行評價，並無公式可依循，須視研究問題本身的性質加以選擇。

根據以上五個判准，「說服力」的研究判准與 Lieblich et al. (1998) 的「精簡力」有相近的意涵，不多做解釋。接下來，資料和解釋的回應部份，研究者注重敘說者的同意與意見。此部份在一開始的訪談同意書已經表明會讓敘說者檢核研究者所撰寫的內容，敘說者有權利過目與修正。研究者也親臨拜訪和敘說者一同檢核故事與分析內容，他們透過填寫「研究參與者效度檢核表」來表達其符合程度及給予訪談回饋。

連貫性的部份跟 Lieblich et.al. (1998) 的一致性有相似之處。有關實用性的部分，研究者對於自己研究分析原始資料與步驟過程，盡可能的詳盡的闡述，以期讓讀者們能更清楚研究者的研究經歷與程序，期待給予評價，讓所得的分析結果能更有信賴的標準。

無規範的部份，研究者在著手進行研究時，的確沒有像量化研究有標準的公式可循。研究者儘可能的尋找適合回答研究問題的研究方法學與分析方式進行，希望能透過獨特的生命故事敘說，挖掘與萃取出文化認同的形塑來源與其意涵，包括轉化過程與形成過程。

除此之外，研究者也透過三角驗證模式進行分析效度的檢核判准。研究者透過分析者三角驗證方式進行，即是使用多位分析者來審查研究發現，讓研究者個人偏差或主觀意識部分減至最低。研究者透過敘說者的檢核評論、協同分析者針對每一位敘說者的逐字稿內容、故事與分析做討論。尤其是每隔兩個星期與研究同儕及指導教授定期的論文會議討論，研究者會報告研究階段性進度與撰寫內容的過程。在這樣的團隊討論過程中，指導教授與團隊同儕會給予中肯的想法與建

議以促進本研究的研究品質。

對於敘說者效度檢核的部分，研究者在逐一完成三位敘說者的生命故事撰寫，以及個別分析與詮釋後，就將整個生命故事與分析內容寄給三位敘說者先過目檢核。研究者選擇回國與敘說者面對面檢核。在檢核過程中，也附上「研究參與者檢核表」共填寫。最後得出的三人效度符合程度分別為 90%、95%、95%。這算是相當高的符合程度，有一定的信效度判準。茲將敘說者的效度檢核表整理呈現如下：

表 3-6-1 敘說者效度檢核一覽表

敘說者	符合程度	讀後感受與想法	對研究訪談的建議回饋
理杏	90%	無	無
正育	95%	基本上正確	非常滿意
毅仁	95%	這份資料基本上反映了我生命歷程中的重要情節。與新一代人相比，儘管我的生命歷程顯得格外獨特，然而，與同一代人相比，它還是有許多共通點的。因為，那是二戰後全球進入冷戰時期的大背景下，一個新興國家面對一個多民族環境時，其政府出於單元封閉的狹義民族主義思想的考量而製造出來的少數民族的悲歌。這首悲歌是凡是有民族良知的知識份子都須學唱的。或許我的人格特質與際遇使到這首悲歌唱得有點兒與眾不同，相信更與眾不同的悲歌還多著呢。	我們這一代的悲歌畢竟也有結束的時候，因為隨著冷戰於 90 年代初的結束，國際政治氣候已向民主人權、多元開放的局面演化。文化多元主義在先進國家已是一種公認的原則。新興國家應該也會接受這個發展趨勢。從這個角度看，少數民族的利益將受到承認與保護，階級問題也將因資訊革命的到來而得到緩解（儘管不會因而消失）。這樣的老掉牙的時代悲歌讓新一代人聽一聽，儘管有點神話似的不可理喻，但也不失作為新一代人引以為誠的成長養分。

第七節 研究倫理

一、 研究邀請函與研究參與同意書

本研究透過研究邀請和與研究參與同意書，藉以協助說明有關研究目的、研究過程、所需時間、研究參與者的保密原則，讓敘說者可以完整的掌握整個研究的過程，減少誤解與焦慮。這也是尊重敘說者很基本的原則。尤其是研究參與同意書，保障雙方的權益與對研究的責權尤其重要。

二、 資料的保密原則

資料的保密原則主要在研究前、研究過程中與研究後的保密情況。首先，研究進行前，研究者即會向敘說者說明敘說者身分在研究資料中一切以匿名的方式，用代名的方式進行，還有盡可能模糊一些重要的基本資料，比如年齡、職業等。同時，研究者也說明錄音檔案的保管程序與例外情形，比如這些轉謄的逐字稿需做協同分析研究之用途情形。

研究者也會在研究過程中，在運用這些資料時，不管是謄稿者或協同分析者都不會知道受訪者的個人資料。尤其是謄稿者，需要填簽署「逐字稿謄寫同意書」以確保資料的保密原則。而在研究結束之後，有必要的時刻會銷毀一些有關敘說者的訪談資料與錄音檔案。

三、 研究者的責任與態度

在研究過程中，研究者會時時刻刻不斷提醒自己要秉持著尊重與開放的態度來傾聽敘說者的生命故事。有必要的時候要提醒自己為敘說者某個重要的故事情節逗留，讓敘說者經歷那段深刻經驗的情緒感受。當敘說者能在這段經驗裡得到同理、看見與等待，會生出更大的力量往前敘說。

此外，儘管研究者無可避免帶著個人主觀意識與自身的生命經驗進入研究現場，要不斷透過反思、反省來提醒自己以減少預設立場及個人主觀價值的判斷。這部份，研究者透過個人的省思札記、協同分析者、研究團隊、敘說者的效度檢核，來增進研究這對資料分析的客觀與中肯的態度。

第四章 研究結果

本文呈現研究結果與分析。全章共分為四節。第一節為理杏的生命敘說與個別分析。第二節為正育的生命敘說與個別分析。第三節為毅仁的生命敘說與個別分析。第四節為三人的跨個案分析結果。

我們都是發明家，

我們從片段的故事裡把自己拼湊起來

Eric Liu(1999; pg. 66)

第一節 理杏的生命敘說



理杏辦公室一隅。

楔子

第一眼看到她，五十多歲的模樣，是一名在司法專業領域服務的婦女。坐在其辦公室，環繞四周圍的我，進入眼簾的是四面用書櫃裝飾的牆壁，堆滿了一本本厚厚的，都是西文的書籍。這樣的學術氣息與肅穆的氛圍似乎只在西片裡看過的場景。眼前這位已過半百的女性，散發著高貴氣質，客氣儒雅的。然卻有一種難以靠近的威嚴。我在本篇文章裡稱她為理杏好了。一開始我想請理杏先談談有關目前工作的看法感受時，理杏表示在她生命中會看到一段很長的歷程。當時我領會不過來。

我是六十多歲的人，那麼肯定從我的生命，你會看到一個很多很長的時間(A-1-010)。

其實理杏想告訴我她小時候所經歷的時代與現在不同，覺得從小時候經驗談起比較可以連貫。同時，我原不知道她已將近七十了。時間在她臉上刻畫不出歲月的痕跡。我難以置信的驚訝表情，讓理杏咯咯的笑了起來。這笑容打破了之前讓我有些退縮的嚴肅直接氛圍。

可能我常常很活躍，做很多的事情，所以沒有看得出阿，每天忙著。(A-1-029)

原來她的養顏秘訣就是讓自己忙著。後來對理杏有更多的認識時，更能理解她所謂的「忙」；即是事業與社會工作的積極投入，有目標有信仰，生活也充實多采。在往後的訪談中，理杏所展現的理性、幹練而有自信的特質也深深的吸引了我。她不但看起來年輕，還很漂亮。還有，在我與理杏的第一次訪談過程中，她反覆告訴我時代的變革對她的影響。真的，在她之後的敘說過程中，看到馬來西亞的歷史與她個人歷史之間交織出深刻的痕跡。

所以歷史很重要，
什麼影響我呢？
可能也是這個國家的發展，
那時候制度這些都是影響，
才有今天嘛。

擷取自理杏第一次訪問稿

一、 故事從中國最南端的島嶼開始

故事的最初是從中國最南端——海南島開始。那是理杏父母的故鄉。理杏父母是在 1920 至 1930 年期間，從海南島漂洋過海到南洋，選擇了馬來亞（Malayan）落腳。理杏回憶父母移民的過程表達說當時父母的家鄉很亂，民不聊生，生活困苦。理杏父母爲了更好的生活，爲了逃難。

這是他們的年代，他們那個時代從海南島那麼辛苦的時代是逃難這類的（A-1-043）。太窮，這國家太窮，他們到外面找生活啦，那個時代（A-2-084）

其實在父親還沒結婚之前，理杏記得父親大約十幾歲的時候就已經來馬來亞工作了。當時是跟著海南同鄉們奔波來回馬來亞與海南島之間。當時父親是在一家峇峇（Baba）家庭裡學習廚師。理杏後來想了想，覺得其實當時並不是什麼學習廚師工作，而是在廚房裡跟著有經驗的師傅，大家有些是同鄉，彼此照應學習廚房裡煮食工作，甚至是打雜粗重的工作。

那時他早期沒有結婚嘛，才十多歲的時候，跟著來，大概是來來去去，跟這些海南同鄉。（A-2-016）...應該是在這個那個峇峇（Baba）人的哪個 XX 街那個峇峇人的家裡喔，當著學習的這種廚師啦，做這種工作啦（A-2-002）。

當然那有什麼廚師在裡面，可能是一些海南人，就跟他們這樣子學習囉（A-2-003）。

來到陌生的土地，同鄉是唯一的依靠。雖然理杏並不是親口從父親那裡聽到父親敘說一開始在馬來亞生活的困苦。但是理杏知道父親也是這樣過日子的。再說，當時父親南來的目的並沒有準備落地生根。後來父親回去海南島結婚再過來。之後理杏在談論姐姐時，表達姊姊是在海南島出生，兩三歲才和父母一起來馬來

亞。理杏的補充證明了其父親結婚後在海南島至少待了兩三年吧。如果推算當時海南島發生了什麼事情導致理杏父母的離鄉背景時，發現跟日本入侵海南島有關。

海南人很多都開始就是跟英國人，就是說很苦的這樣子去打工啦，去找一些工作啦。人地生疏，又語言不方便。就是這樣過日子的（A-2-002）。

1939年2月10日，日軍入侵海南島北岸的海口。自此，海南島為日軍所控制，至1945年8月日本戰敗投降為止，經歷了長達六年餘的日本占領時期。1930至1940年期間，是中國抗日期間。在這樣的戰爭動盪時期，理杏父親選擇再次出走。而這次攜帶妻女南來馬來亞。

當時的馬來亞是在日據時代，理杏在父母來馬來亞後，1941年出生了。理杏斷斷續續的說在這段父母逃難的期間，他們和孩子住在X X村子躲避日軍一段時間。當時在村子裡，父母從事種菜、出去做些零碎工作來維持家裡的生計。兩年之後，1943年日軍無條件投降，從馬來亞撤退。馬來亞再度回到英殖民懷抱裡。這時，理杏多了一個妹妹。然而相隔兩年，不幸的事發生了。理杏母親因為生最小的弟弟而難產身亡。

我的生母是1945年往生（A-2-007）。他們生了一個男兒，非常的高興囉，當然就是難產還是什麼，就是生這個男而往生的（A-2-008）。

當時的理杏四歲、姊姊九歲、妹妹兩歲、還有甫出生的小弟。理杏與姐妹們失去了母親而無所適從。而父親也因為失去了妻子而感到悲痛。憂喜參半的複雜感受中，對於弟弟的到來，父親還是感到非常的高興。因為終於有一名兒子，能傳宗接代。因此父親對弟弟也特別的關心與照顧。

爸爸還是非常高興有一個男兒...很關心，特別重視這個男兒，特別照顧我這個弟弟啦。（A-2-008）

因為父親要賺錢養家，還要照顧家裡嗷嗷待哺的孩子們。他決定回去海南島找對象結婚，請理杏奶奶協助尋找結婚對象。在那裡成婚後，父親帶著繼母過來馬來亞。理杏猜測當時應該是一九四多年的時候，繼母就過來幫忙照顧父親及他

們的起居生活了。理杏表示父親對於孩子的管教立場與觀念和繼母講得很清楚。當時父親非常疼愛孩子，擔心所謂的後母會虐待前妻孩子的情況會發生在自家中，所以相當謹慎且小心翼翼的。所以他希望繼母不要插手管教孩子的部份，只需要照顧孩子的日常生活就夠了。因為如此，理杏表示日後和繼母的關係變得沒那麼親密，反而覺得父親對他的人格特質塑造，尤其是理性特質，影響最大。

我是在這樣的家庭，爸爸是非常疼愛孩子的。那麼就是說我的繼母，當然有一個母親來跟你照顧還是好的。不過他變得很小心哦，你不要管我孩子的事情，你不要管，懂不懂。就是你幫他給他吃啦，穿啦什麼，你做這方面的工作。所以他擔心被虐待（A-2-011）。

...沒有那麼親密啊...所以我比較理性，也可能是父親的影響多（A-2-085）。

二、 移民家庭的辛苦，讀英文以後才有前途

爲了養活家人，父親後來決定開咖啡店。理杏回憶起當時開咖啡店的那個年代是非常辛苦的，和現在所謂的coffee house的辛苦程度是天壤之別。當時的咖啡店，從沖泡咖啡、烤麵包等都得親力親爲，不假手於他者。而理杏與姐妹們從小就要學會照顧自己，學習管好自己的功課，同時協助繼母家務事及幫忙父親在咖啡店的生意。因爲是移民家庭，在這樣的忙碌清苦及複雜的環境長大，自然有種自立自強的價值觀影響著理杏。尤其是當下感受到被他人使喚、被他人作弄的時候，促使理杏在其小小心靈裡；不時警惕自己要好好爭氣出人頭地，期待自己透過好好讀書來爭取更好的生活，跳脫出勞苦的日子。

很早起來，來的人什麼人都有，有時候喊上喊下。這種咖啡店不像現在的coffee house。咖啡喊上喊下，很慘的那種日子，那種社會（A-3-128）。

從小也是自己管功課，幫家務這些的工作。那麼，我在家，在咖啡店也幫忙，我的妹妹也幫忙，沖咖啡給人家，送到什麼地方。他們也看我們是小孩子啦，讀書學生，作弄我們。我們也很生氣，我不要這樣的環境，我不要這樣的情況，當然爭取做得更好（A-2-042）。

那時候是英殖民時代，學校的教育只有兩種。一是英政府或是教會辦的英校，

二是華人出錢出力辦的華文學校。當時父親開始萌起可能有一天也許真的會在馬來亞落地生根，自己教育程度不高，所以需要付出更多的努力來換取更好的生活。同時也深知在這裡的環境，學習英文可以讓孩子有更好的適應與更好的前途；而學習華文卻會面對侷限，卻又難以捨棄學習自身民族語言——華文的機會。在這樣的矛盾糾結的取捨下，選擇讓孩子們擁有不同的教育環境及學習語言的方式。

一方面你要適應這裡的社會，因為你要在這裡生長（A-2-018）。你在英校念書，多麼好啊。你前途很好啊，是這樣的一個情況（A-2-011）。

因為他們基本上教育也不大，母親是文盲，父親是懂一點中文的...你要面對限制說這個孩子要讀書應該是要怎麼樣的。哪一種的教育以後長大面對的狀況。（A-1-049）。

因此，理杏父親依孩子家中排序來安排孩子去華校或英校就讀。因為理杏在家中是排序第二，所以被送進了Convent School英校就讀。那個年代，因為生長在那個動盪時期；也只因為在家裡的排序，理杏和姐姐往後的日子走上了全然不同的命運。

我為什麼會被送到那個英校呢？我的父親觀念是這樣，那個時代的那種我父親是移民嘛，移民到這裡來。所以要說喔也要去讀英文，那你以後才有前途。他就安排第一個孩子去唸華校，我是第二的去英校，第三的去華校，第四的去英校這樣來安排...（A-1-048）

當時咖啡店是華人日常生活群集的地方，是早餐、喝咖啡、休閒、喧寒、高談闊論的地方。而咖啡店也會準備報紙供客人翻閱。理杏在這樣較複雜的環境成長。他常常聽大人們在討論有關中國的偉人、中國的情況等，尤其是中國當時的領袖周恩萊。父親常常表揚周恩萊是非常好的領導人，提及小時候的周總統是在德國唸書，非常的清苦家庭長大等。加上理杏因為懂一些中文，也會學著大人翻閱報章看一些新聞。理杏在這樣的環境下，很小就開始學習要做一個好人、要懂得爭取的道理。

我有上晨鐘夜學嘛，懂一些中文嘛啊。看報紙，時常有報紙啦。在咖啡店都有報紙嘛。這個一些大人物阿，偉人啊。那個時代啊，在中國的情況，哪一些是領導，或

者是，都多多少少給你知道。這些人對國家的貢獻啦。因為那個時候一直想中國嘛。所以這樣的一種，這種思考啦（A-2-018）。

或者大人他們是那個時代，那個地方來的。就想，所以我就會看著報紙我就會想，是的，那就很早就知道，要做好嘛，要做到，做一個人要做好嘛。要怎麼去爭取嘛。這樣的觀念，那個時代會影響嘛（A-2-019）。

三、 家人與我～理杏和父親及姊妹弟的關係

理杏與父親的關係中，因為小時候是父親較男性化的管教下長大，理杏認為父親形塑了其很明顯的理性特質。理杏還表示她的客氣儒雅，有禮貌的特質；並不代表她是一個和人的關係親密，反而是較有界限與距離的。理杏也認為這主要也是來自父親的管教方式的影響。

你看我很有禮貌（A-3-225），不過我沒有太過跟人家的關係親近（A-3-226），這個跟我的成長有關係（A-3-227），因為我是爸爸管的（A-3-228）。

而那個年代，理杏和父親不像現在父母和孩子關係較親密，無所不談。那時候的父親是嚴肅且嚴格的，叮嚀著孩子要努力用功讀書，方能有更好的未來。而對於身為女生的理杏，在當時環境條件對一名女性的侷限下，父親希望她能成為一名老師。看來，理杏除了性格特質受父親影響外，理杏的職業生涯也因為父親的期待而選擇到英國修習教師學分，成為一名老師。

那個時代不同，那是嚴，就說你一定要讀書，你要讀完書，讀好的妳好（A-2-017）。

爸爸說女孩子當一個老師也很好啊（A-1-138）。那時候女孩子也不會太多的選擇，那個時代出來不是做政府的公務員囉，還是英殖民時代嘛（A-1-140）。

理杏覺得父親的形象在其心目中留下很好的印象及很深刻的影響。理杏表示父親雖然在海南島只接受幾年的中文教育，卻把一些很好的價值觀傳承給孩子，好比做人的道理、學習中文的重要、努力學習爭取更理想的工作機會，透過教育提升個人的素養等。此外，理杏覺得父親是一位忠厚老實的人，工作認真負責。他對於家庭與孩子教養的觀念部分，不過於保守；不會固守傳統陋習，也不會重

男輕女。如今理杏回頭看父親時，她覺得父親的人格修為是非常難得的，也非常欣賞父親的開放和明理。

當然我們的家庭，也沒有說那種太過保守啦。過年過節這些節日都有做。不過也不會去真正的，好一些人的東西守著，很多那種什麼習慣啦什麼東西，還是不會。所以從這個角度來看，他也不會特別重男輕女，那個時代的人。他就特別關注這個，難得喔。所以，女孩子要去讀書，去讀書啊。還是比較開放的一種看法（A-2-088）。

相當忠厚（A-2-089） 所以做什麼工作都做得很好（A-2-090）。

他肯定把一些好的價值觀教我們啊，就說做人的道理啦，要懂得中文啦，工作方面啦（A-2-091）。他還是關注在教育嘛。也不是說你要去賺這麼多的錢啊，你要怎麼樣怎麼樣。你要好的教育啦。好的教育，肯定有好的工作嘛。你的前途是要這樣來的。普通的人（A-2-092）。我的父親是相當開明的人，他的人的確不錯（A-2-098）。

對於理杏與姐妹弟的關係部分，因為彼此學習教育背景的不同而有了不同的際遇，尤其是姊姊。理杏姊姊功課特別好。但是因為姊姊念華校，那個年代升學的確是受限的。加上當時是中共內戰時期，碰到中國革命熱潮。她成為了熱心回去中國的其中一份子。理杏記得 1950 年初，姊姊唸初中畢業後當臨時教師。當時，姊姊接觸一些共產思維的朋友，在熱忱與理想號召下，選擇回國就學。那年，理杏姊姊十九歲。

因為父親是說那個時候他們的一些學生都比較傾向那個左派的嘛（A-2-030）...那個時代姐姐都跟著班上的同學就是參加這些活動，一方面也是去求學嘛。這裡念怎麼去大學呢？沒有機會（A-2-031）。和參加的這些朋友就，應該是到新加坡去坐船。回去啦，跟他們一起回去。他回去也是十九歲左右（A-2-056）。

那時候理杏已經十五歲。她清楚知道姊姊的回國求學是父親允許的。父親答應讓姊姊回國求學。不像有些家庭在反對孩子之下，孩子選擇逃跑的方式離開。處在懵懂少年時期的理杏，其實也不曉得當時是怎麼回事；知道姊姊在那裡應該是很辛苦，但無法體會當時有多苦。她只知道父親常常為遠在祖國的姊姊寫信，反觀她與弟妹卻從來沒有如此做。父親的這個舉動卻也更加強了理杏心目中父親是好爸爸的形象。

那時候非常苦的，那不知道怎麼樣苦我不懂（A-02-060）。

她留在那邊，我覺得我爸爸是很好的爸爸喔，整天寫信給她。我們這些懶惰的人，沒有寫信啊（A-02-032）。

那年應該是 1956 年左右，馬來西亞獨立前夕。姊姊這一趟回去，就再也不能回來了。若干年後，中國開放探親，姊姊與父母親再度在北京相逢。一隔就是幾十年。對理杏父母而言，這趟探親，也是一隔幾十年以旅客的身分第一次踏進自己的祖國。

理杏現在回憶有關姊姊部份，她當然知道當時是因為國民黨與共產黨之間爭奪政權導致中國內戰多年。當時的中國民不聊生、前途末路、食物短缺、甚至飢荒到處發生。理杏很深刻記得父親去郵政局寄了一些食品給姐姐，尤其是臘腸。父親寄臘腸的原因是當時姊姊的生活困苦潦倒至沒有食油可以煮食，而臘腸可以替代食油，也有利於保存。此外，讓理杏印象更深刻的是姐姐雖然秉持著回國求學及懷著為祖國共產革命理想回去，卻依然因為外僑身份而被質疑其忠誠度。

記得我姊姊寫信就說，因為他們，雖然他們愛校，愛國嘛。不過那邊的人，也不一定接受你啊。你是外僑的（A-2-064）。OK，外僑，他還是帶著懷疑的眼光看著你（A-2-065）...我記得她有跟我講這個。So，他怕你是間諜喔。所以他們真的很像很苦喔（A-2-066）。

後來，理杏也是因為中國開放探親關係，真正的踏入中國。她去了父母的故鄉—海南島，也去了北京一趟，為了見目前身在北京的姊姊。對於去海南島部份，雖然是一種形式的尋根之旅，然而理杏覺得自己更像是以觀光客的身份去了解與親近父母的故鄉，不會有「歸鄉」的那份感動，更不會有——我終於回到「家」了的悠然自在。因為生於斯長於斯的馬來西亞才是她真正的「家」。

...我們這裡土生土長的，所以也不會有什麼觀念這個是中國人什麼觀念。這是好奇，多了解。不會說我去那便有什麼特別，不會。我們還把馬來西亞當著自己的家（A-3-151）。

同時，對於再度看見姊姊的情景，也沒有因「思念如三秋」而激動的哭。當

理杏敘說到此部分時，喃喃的說自己因職業的關係，是比較冷靜的人。因為冷靜而沒哭，還是疏離而沒哭？經過理杏之後的敘說，可以感受到也許是太久沒見面了，彼此疏遠了；加上生活習慣不同、觀念不同、也在不同的國度。看來是遙遠和疏離的關係，讓理杏少了久別重逢的激情。

那是什麼時候再看到我姊姊。我們關係沒有那麼密，其實很遠，這麼遠去了。又這麼早就離開家跑去中國去了。好像一些人啊，碰到他什麼親戚哭哭哭哭，傷心。我不會，不會（A-2-053）

我們在家裡長大，他一個人在那邊。所以不是常常來往（A-02-057）。不太不認識的喔，這麼遠去了那邊，真的疏遠（A-2-044）。所以當然我們就不同，觀念是很不同，生活是很不同，不同的國度...關係真的很疏遠（A-2-043）。

理杏和兩個弟妹在這裡，跟姊姊隔一個遙遠的南中國海。生活大不相同。再說當時家裡開的小咖啡店也不容易應付家裡及姊姊的生活費等。畢竟那時候讀書不是免費的。因此，理杏和弟妹們從小就學習刻苦耐勞，努力向上的精神。理杏姐妹之間的命運大不同。如果命運扭轉過來，假設當時理杏被送進華校而不是英校，她將會有什麼不同呢？理杏表示如果的如果當時代一些思維觀念依然存在，可能也會影響。然而與姐姐七年之差的妹妹，她完全沒有受這樣的影響。這七年之差，在那個動盪時期走向馬來西亞獨立比較太平時期，有了很大的改變。

當然理杏和另外兩位弟妹的關係比起姊姊密切多了。對於他們四個姐弟妹，家鄉話和華語是他們四人共同的語言。理杏表示在家裡彼此都講華語，因為姐妹就讀華校的緣故。加上，理杏的家庭是屬於第一代移民，父母依然會跟孩子溝通講家鄉海南話。可見海南話是理杏與家人彼此關係之間非常重要的聯結外；海南話，也是理杏最早學習的語言。

我們家裡都會講華語的，因為姐妹有的讀華校（A-1-50）

我們是這裡的第一代出世的（A-1-039）。因為跟父母溝通的是家鄉話（A-01-42）。所以我們會講家鄉話（A-1-041）。

四、 我是英校生～理杏的求學生涯

理杏的小學至中學是在教會辦的英校就讀。那是一所強調天主教義為主的學校，當時的天主教是較嚴守教義的宗教。理杏上課還要考有關 *religios Knowledge* 的科目。理杏在這樣的宗教氛圍薰陶下，覺得天主教義強調的一些良善的人格培養、修養，尤其是要做一個好人，學習感恩及幫助他人，對她有很大的影響。然而，後來理杏並沒有成為天主教徒。當時也有大部份的學生並沒有成為天主教徒。理杏歸因為當時學校的修女老師們都不會強行要你信教，反而是更注重學生的品行人格養成。此外，理杏覺得主要是移民家庭文化背景習慣對她產生更深遠的影響。

所以我看這個宗教對我的影響就是我做人，我一定要做一個好的人，我要懂得感恩，要懂得幫忙人家（A-1-153）。

其實修女們不會強迫你一定要怎樣（A-3-241）。有一些大部分也沒有，因為可能背後還有一種家庭的習慣（A-3-239）。

小學直到中學，理杏的成績都名列前茅，大概都會在十名以內。而同學之間，不管華人還是印度人都會相互競爭成績名次。那時候理杏有一位好朋友，她是一名印度女孩。理杏這位好朋友後來長大成為一名醫生。理杏自覺自己不會跟他人有很多親近的連結，所以和這好友因各分西東而沒再彼此聯繫了，輾轉似乎知道她好像移民去了澳洲。然而，今天想起來，這位印度朋友來自一個相當清苦的家庭，媽媽很早守寡，只能依靠養牛賣牛奶來維生。這位印度朋友在這樣的環境下，透過用功讀書以期將來可以改善生活處境，脫離貧窮。當時的理杏心有戚戚焉。

相當辛苦的家庭，他媽媽守寡很早啊，他們養了一些牛啊、賣一些牛奶啊，就相當辛苦的。因為那時候大家都要繳學費，他是這樣的一個情況下，她的成長跟他的這個這種讀書喔，姐妹都相當不錯，就很大的努力來改變她自己的環境啊（A-3-242）。

學校大部分是華人孩子就讀，當然也不乏是印度小孩、馬來小孩等。但是馬來同學比較少，因為是天主教學校關係。老師們團隊也是由印度裔老師、華裔老師，還有來自西方如自義大利的修女等組成。當時，理杏在一個很多元的環境下，

和不同種族膚色的老師學生們共處學習。唯一跟大部分同學不同的是理杏每星期有三天的晚上時間要到 xx 夜校學中文。理杏班上的同學只有一至兩位同學和她一樣到夜校學習中文。

在夜校裡學習的學生，大部分年齡都是比較大的學生。當時是因為學校有年齡限制關係，所以有些超齡的學生沒有及時在規定的年齡到學校就讀，而失去了進入正規的學校就讀的機會。加上，有些經濟條件不好的家庭，或者是保守的家庭選擇不送女兒到學校唸書等種種原因。理杏卻是從小學開始白天晚上兩種學校就讀，學習兩種語言。

超齡不能去學校，或者是他經濟很差，或者是那時候真的有些家庭呢非常保守的喔。女兒不送去學校的（A-1-097）。所以女兒就變成超齡了囉。晚上才有機會去讀那個中文（A-1-098）。

當時班上有些華裔同學的家庭背景並沒有特別堅持要學習自身族群語言——中文的觀念，因此大部分的華裔同學並不會中文。如果當時家長沒有特別堅持孩子要學習中文，而孩子也沒有學習的意願，的確不容易掌握兩種不同的語言。那個年代，重男輕女的觀念是很普遍的。理杏知道她是幸運的。因為他有一位相當開放的父親。父親不但送她去念正規的學校，也希望她有機會學習自己的民族語言。

所以有一些我們班上的同學，我們華人有可能他家庭背景沒有這個觀念，就很少去讀這個中文。所以我好多同學都不懂中文的。那麼那個時代是這樣的，所以你要特別的堅持你才可以去。（A-1-096）。

那個時候如果像我那個時代很多人就以為阿女兒不要緊囉。他對女兒也是一樣的看待（A-1-094）。

小時候的理杏，因為要應付英校和夜校的課業；她埋怨為何她需要比別人多學習另外一種語言，讓她有更多的課業的負擔，而減少了玩樂輕鬆的時間。理杏的反應再也自然不過了。然，夜校裡有一群超齡的同學珍惜念中文的模樣深刻的遺留在理杏的腦海裡。這樣的珍惜，在理杏小小心靈中是可以體會與感受到的，讓理杏堅持學習下去。隨著夜校中文課程只辦至初中而劃上休止符，共維持九年。

回首這些學習情形，理杏肯定夜校念中文的這部份對她起了一個關鍵影響。看來，這個堅持學習中文似乎讓後來的理杏對自己族群文化有更深刻的體認，影響至今。

因為小嘛，又多這個功課嘛（A-1-097）...早上去讀書，晚上又去讀書。大概有些怨言啦。你小嘛，你哪會去想那麼多（A-1-098）。

到我去XX夜學唸書，都影響我個人（A-1-092）。也看到很多人很珍惜嘛，難得有機會出來念念書嘛。對，好幾個夜學同學都相當珍惜他們有這個機會啦（A-1-097）。當然還是堅持下去啦。恩我堅持，我有讀到，我有堅持下去...(A-1-097)。

當時的社會，對於就讀英校抑或華校的學生，在社會上有著不同的待遇。因為華校的文憑不受承認，所以華校生會面臨升學的問題、工作機會很少、出路受限制的問題等等。反觀英校生升學機會、工作機會等都比華校生來得多，似乎有更理想的前程。這種現象導致華校生與英校生之間有一個無形的鴻溝，彼此之間格格不入。

理杏在英校就讀期間，她的英校生同學們會取笑歧視華校生們是華人豬（cina de ~ 福建話發音），因為不懂英文。尤其是不懂中文的峇峇（Baba）同學，他們似乎也清楚知道因為自己受英文教育；出路比較理想、工作機會比較多、文憑受承認、社會地位也比較高，因而產生高人一等的自大心理，看不起及看低受華文教育的同學。但是，對於理杏而言，她不但不會看低，反而感到更自豪於她學習兩種語言，懂中文，更勝於他們一籌。因此，她不屑這些完全不懂中文卻看輕他人的同學；覺得他們不能真正融入華人社群，卻又懷抱著自以為比較優越的自大心態。當然現在回看這些時，理杏清楚那他們的言行舉止是一種自大又自卑的心理作祟。

所以感覺很好我，好像高人一等。我多方面都好啊。工作方面也能夠有好的工作啦。我覺得跟政府方面溝通跟在政府機關裡面工作的話，都好過你華校出來的不能做，只能做自己的生意還是什麼。都有這個不同的觀念（A-01-168）。

基本上人家也不大看起你的，因為那個受英文教育的人覺得我機會那麼多嘛，我跟官方那裡什麼都有機會，你們那裏有機會。所以真的受英文教育的人就會看低這個（A-01-179）。

那些不懂中文的呢，他就說他是 cina 豬（福建話），就是說他們只是受中文的，不懂特別是那個 baba 的人他更不懂中文的喔，就有這樣的觀念（A-01-181）。

我們那時候當然在學校的時候總是覺得自己有一點高興喔，有一點自豪嘛。ㄟ我懂得中文啊。你們這些完全什麼都不懂的。所以其實他不懂得中文喔，他真的也不能融入的我們這個華人的社會。他也不懂，他又覺得自己優異感喔，ㄟ我真的好高你一等...真的有這樣的感覺。我知道我的同學之間是有的。不過我們覺得我高你一等，我懂得中文啊。你其他的東西都不懂（A-01-186）。

在理杏邁入十六歲的高中學習生涯時，遇見了馬來亞（Malaya）獨立的重大日子。1957年8月31日，英國同意“馬來亞聯合邦”在英聯邦內獨立。對於理杏來說，因為在英校就讀的緣故，當時比較關注的是英國的狀況，也比較敬崇英女王是一位很重要的人物。所以對馬來亞獨立的事件不清楚也不了解，更枉說參與了。

你看我們因為這是英校，英殖民時候，還是說那個女王啦。所以覺得女王是很重要的一個人。因為那個時代嘛。整個國家的獨立，當然英校就是英國嘛。就是想的都是英國的（A-3-269）。他不是講說馬來西亞什麼時候獨立阿這樣那樣，沒有（A-3-276）。

雖然如此，國家獨立依然是一件非常興奮的事情。而有關理杏與弟妹們的公民權，因為是在馬來亞出生的，就順理成章成為馬來西亞公民。而理杏父母最後也得到公民權。對於父母選擇捨去中國國籍部份，理杏的了解是當時很多的中國籍華人放棄祖國國籍，選擇了馬來西亞為其落地深根的土地。他鄉變故鄉，不再擔心中國外華政權變動的影響，因為在那之前中國政府正式表明所有海外華人應成為其各自入籍國的忠誠公民。面對這樣的打擊，何去何從；若能定居下來，選擇永久居留確實是有好處的。

當然這裡定居下來之後當這裡的公民還是好處，應該是當這裡的公民囉，我看也很多人是選擇當這裡的公民（A-3-274）。

五、英國之行～想成爲英文老師

馬來西亞獨立後的英政府依然持續培訓在地英文老師。因此，理杏 Form5 畢業後，依循父親的期待，先當了一年臨時教師。後來理杏考到了英國的師範學院，也很幸運拿到獎學金赴英國接受師資培訓。那時候英國政府爲了栽培更多本土的英文師資，決定送這裡的英校學生到英國接受兩年的培訓。理杏是其中一位栽培的種子英文老師。1961 年，她第一次赴英國接受培訓。校方安排大家到不同的學校去實習，或者可能不同的家庭組。所以當時理杏有機會到一位英國人的家庭裡寄住，大約一兩個月的時間。

理杏因爲第一次出國，也第一次到英國文化背景的家庭裡和英國人一起生活；體驗不同的生活方式，很新鮮特別。然而彼此還是有很多差異的部份。來自亞洲國家所謂東方人的理杏，覺得自己不能真正的融入英國家庭及當地的社會。大家彼此很禮貌客氣的相處。當時的英國是更加保守的國家，種族主義比較強。理杏很清楚記得英國人對於和他們不同膚色的族群爲有色人種。當然，包括黃皮膚的理杏。此外，英國當地的國人會用不同的眼光來看待來自東南亞的理杏，是從落後發展國家來的人。這些眼光與語言的歧視，讓理杏體會到不同族群相處的不容易與不平等。

所以那個不同的時代，英國也不同啊。那個時候更加保守啊。種族主義比較強啊（A-1-206）。

你知道我們東方人都是我們不能真的融入他們的社會啦。都是很禮貌的相處囉。你對我有禮貌，我對你有禮貌（A-1-216）。

他們叫你 coloured，有膚色的人（A-1-208）。

那我們去那邊，他從不同的眼光來看我們，你們是從落後發展中國家來的（A-1-220）。

經過兩年的訓練，理杏回國後就順利成章回到英校當老師。原來，理杏和英政府簽了五年契約。那時候國家剛獨立五年左右，理杏被派到某所英校 Methodist School 當英文老師。想必當時的理杏擁有這樣的機會與職業是令人羨慕的。因爲

那時候，華英校大不同；英校畢業生與華校畢業生，在職涯選擇上有著非常不同的待遇。

理杏一直都待在英文教育背景的圈子裡，從以前是學生到身為老師，環境一樣沒改變。所以沒有什麼機會接觸有關華人社會（簡稱為華社）的部份，也沒有參加社團之類的團體。可見得，華社不管發生什麼事情，他的思維並不會受華社的狀況而有所不同。的確，華人社會的點滴對於理杏來說是另外一個世界，沒有接觸，也不了解當時的情形。理杏依然是英文教育背景的思考模式，華社的一切並沒有影響她。

...教英文，所以我沒有跟華社的接觸（A-1-158）。也沒有參加什麼社團什麼東西幾乎沒有。所以那個時候的思想肯定沒有關係到華社這麼多的如果是文化教育那些東西沒有關係到。沒有，也不影響我。那時候思考還是比較說受英文教育的那種思考的事情（A-1-159）。

六、轉換生涯跑道～重踏英國

理杏教書至第五年時，選擇了考先修班考試，希望能到英國修讀司法相關科系。對於在生涯轉換上做了這樣的選擇與改變，理杏是希望自己在生涯上有多一個選擇，而不是只侷限於目前的英文老師工作。同時自己也很喜歡運用更多邏輯思維與知識的相關司法科目。加上，沒有年齡的限制、此科目出路廣與其專業性也是吸引理杏選擇轉換跑道的理由。

多一個選擇啦，而且司法科目也很好，一種知識這樣，加上年紀也無所謂...也比較用邏輯多...是一種興趣吧（A-1-127）。

不負所望，理杏考上了英國某所大學的司法相關科系，與其同行的還有其男友。理杏的男友是華印混血，是理杏一開始教書，就彼此認識了。後來兩人決定改行結伴去英國念書。而這一次是自費出國的。回想著這些點滴的理杏表示兩人結伴同行去升學這件事在當時可真是一大事，有這樣的機會非常的難得，也和大部分的人際遇有所不同。再說，父母也沒有太多的能力協助升學。對於與男友

有這樣特別的機會到英國唸書，此刻的理杏有感而發說：好啊，我覺得我的人生不錯啦（A-1-147）。

那個時代的確是不錯的、的確不錯...我們有這樣的機會到英國去是一件很大的事情（A-1-135），算相當的不同（A-1-145）。

而在英國唸書時，理杏和男友在那裡結婚。當時理杏的跨族群的婚姻是不太受歡迎的。理杏的父親一開始的時候也不能接受女兒要嫁給一位長得像印度人、名字也是印度名字，華印血統的丈夫。他一直期待女兒是嫁給一位海南人，同鄉同血緣關係。理杏並沒有因為父親的不贊同而不嫁給這個丈夫。當然父親後來也樂意、也接受了。

這樣的婚姻那個時代是不太受歡迎的（A-2-173）。開始我父親也不能接受。為什麼要這樣。他心裡是想我會嫁給一個海南人。某個孩子很好啊。這樣是很好啊。他們就那個思想說，特別是找海南人嘛（A-2-174）。

理杏在英國留學的隔年，1969年馬來西亞發生了種族衝突事件——五一三事件。身在英國的理杏從電視上看見了這個報導，但是並不清楚它的嚴重性；只是心中疑惑著為何她的國家——馬來西亞會發生這些事情。1972年理杏回國實習後，因為在南部關係，也沒有特別耳聞這件事情發生的狀況。她完全沒參與這些經驗，也沒有對這件事情產生強烈的感覺。然而理杏知道，對於有經歷這段事件過程的人們，將會是他們永遠的記憶。

我在英國，在電視上看到（A-1-249）。你不知道它那麼嚴重啊。沒有感受到，那個時候在英國。就算電視上看，為什麼在家裡，這個馬來西亞有這樣的動亂（A-1-251）。所以我沒有這個經驗，到底多麼嚴重（A-1-254）。

在英國升學的那段日子，理杏很喜歡那裡的學習生活。理杏覺得英國是一個自由開放的國家。談起有關正面經驗，理杏馬上開心的表示因為就讀有關司法課程，對英國司法民主更深入的了解之後，非常喜歡英國的民主正義制度以及司法的公正性，例如大家都有發言的自由權。英國的民主氛圍，讓理杏留下正面及深刻的印象。

我喜歡他們的民主，哈哈。民主這一部份呢，比如說正義阿、民主阿。可能都是從他們學來的。或者特別讀了司法，在那個時期看到的民主喔，民主好像他們的 High Part，什麼人講什麼話都行啊（A-1-245）。

對於理杏來說，因為念英校，所以有機會負笈英國繼續升學，修自己所喜歡的相關教育科系與司法科系。對於這樣的生涯歷程，理杏頻頻表示英校以及選擇到英國留學的生涯對她影響很大。的確，這樣的歷程影響理杏的不只是未來的職業、婚姻、家庭、也讓理杏走上所謂“social work”的一條不歸路，很多的投入、付出與堅持，從不間斷過。

七、我是一位母親了

回來實習一年後，理杏決定和丈夫開事務所，執業至今。然而，理杏與丈夫結婚多年沒生育。因為理杏喜歡孩子，決定領養小孩。理杏領養了三名孩子，一男二女。他們是華人的孩子。理杏認為華人孩子需要取華人名字，這樣比較公道。因此他的三位孩子都跟她的姓氏。孩子目前都長大成人了。大女兒已經年過三十了，二兒子目前在澳洲一所大學念法律與經濟，最小的女兒目前也在念一所學院。

因為我反正沒有生小孩（A-2-232），那麼我領養的都是華人。對他們公道，要拿華人的名字（A-2-233）。我都給他們姓 X，跟我一樣（A-2-229）。

因為領養孩子，而感到非常的快樂，也了解他人無法有孩子的苦衷。理杏透過司法的專長，協助無法生育的夫妻領養小孩。理杏表示有些人仍然有舊思想，擔心他人的眼光等有很多的顧慮。但是對於理杏而言，他非但沒有顧慮；而且相信孩子如果是自己親手扶養，給予孩子愛與關心。不管他是否親生還是領養，他會永遠愛他的父母的。這部份確實在理杏的身上應驗了，理杏和孩子的關係是親密的。

有些非常富有的，他怕領養一個孩子，遇到不好的什麼，又虐待啦。我說不會，你把他養大，他永遠的愛你（A-2-238）。

理杏補充她所協助其他夫婦領養的孩子都清楚自己是領養的，不會太在乎此部份。理杏所謂的不在乎，似乎表示孩子如果在有愛的家庭快樂長大；此問題不是最大的問題，因為這樣的問題同樣一定發生在理杏三個領養孩子的身上。他們都很清楚自己的身分。對於孩子知道他們被領養的事情，理杏知道孩子們多多少少一定會面對心理的衝擊；然而理杏更相信她與丈夫對孩子所灌注滿滿的愛，會讓孩子減少心理的衝擊。

理杏領養孩子的事情，其實很多人都知道的事實。理杏選擇領養三個孩子，且如此開放的不隱瞞，在當時確實是件較特別的情形。當時印象很深刻理杏充滿幸福的語調表示說他很感恩她是三位孩子的母親。孩子們的到來，帶給理杏一個完整家庭；這樣的幸福快樂，似乎讓她的生命更圓滿。

我也很感恩我有三個孩子，我是個家庭，我是個媽媽了（A-2-236）！

八、理杏與再生家庭關係

理杏再生家庭，比較依據華人習俗進行。但是都比較是簡化的方式進行。而丈夫，比較開明開放，都不太理會這些。當然，家人都知道這些節慶，但不是盲從的。理杏覺得慶祝華人節日習俗部份的簡化，也因為跟她家裡沒有長輩有關。

理杏一開始分享丈夫原生家庭背景的部份這麼表示著。理杏的家婆第一段婚姻是嫁給華人，生了兩個兒子；都講廣東話，因為母親是廣東人。後來華人丈夫早逝，就改嫁印度人，再生了兩個兒子。後來母親去世，父親也不知去向。所以丈夫很小的時候就沒有一個完整的家庭。一直以來都由兩位哥哥給予很多的照顧。哥哥們並沒有因為同母異父關係，不同膚色而引發他人有色眼光關係，遺棄他們。理杏覺得這是很難能可貴的。

後來，丈夫弟弟娶了巫裔太太而成為了回教徒，組織另外一個不同的家庭。理杏也了解到雖然他已成為回教徒，講馬來語言，依照馬來人習俗，卻不被稱為馬來人。政府不承認他的這部份。即使他幾十年來的習慣都是馬來習慣，也不懂其他的文化。然而因為太太是馬來人，所以他們的孩子就稱為馬來人。理杏質疑

此有關所謂馬來人身分的部份。當然是因為政治關係，似乎擔心他族濫用馬來特權的關係。然，在憲法上定義的馬來人，與現實中政府官方執行的情形等，似乎是不同相經。

我記得，我在看哪個憲法怎麼稱呼誰是一個馬來人——這個人是回教徒、講馬來話、所有的文化是馬來文化及習慣。他都有遵守到完嘛。但他還不稱為馬來人(A-2-134)。

理杏談起丈夫家庭的多元，嘆呼的說多姿多彩阿。當被問及有關丈夫華印家庭等部份對其的影響時，理杏表示只會英語與馬來語的丈夫，沒有這方面的文化的背景。理杏丈夫不會因為華印血統，而去學習華語或印度語。理杏覺得這跟他從小就讀英校，全然接受了這個文化有關。所以不會知道原本屬於其族群血統文化語言，也不會去尋找有關其文化背景。理杏丈夫因為跟馬來族群在一起，也變成典型的受西方教育的人。透過這段談話，好像理杏認為一個人學習自身族群的語文是尋找自身族群文化關鍵的管道。

就是一個人他小時候去讀英校，他就接受了這個文化。去英校，自己的文化，我的語文都不懂。就是，觀念都是這樣(A-2-189)。他不會再去想別的...他不會真正的跑去，再找出那些文化的那些背景，他不會。他是這樣。他馬來化也差不多，跟馬來族群一起。所以他變成蠻典型的一個受西方教育的人，然後他的幾乎都以西方，一個很典型像個西方人的感覺啦。Ya，那個時代就很多這樣的人啊(A-2-188)。

然而理杏對於丈夫的欣賞是他是相當的民主的人，不會有太多的約束。這可能跟丈夫父母早逝的家庭背景讓他相當自由。加上相當民主的這種觀念，理杏覺得很好，不用太多約束。而最重要的是，不會被干預，彼此有個人的生活空間。理杏哈哈大笑的說，很多的家庭男性比較不能接受太太成就超越於他。但是她的丈夫反而不會外，還感到優有榮焉。理杏欣賞丈夫的民主開放。理杏知道不是每個人都可以得到這樣的自由。因為理杏忙於事業、忙於社會工作。理杏知道自己選擇做這麼多的社會工作，也清楚知道要花很多的時間在這部份。相等於不會把家庭放在首要重要的位子上。所以理杏很慶幸丈夫的瞭解與支持。孩子們也似乎了解並接受母親的忙碌。

他就是相當民主的(A-3-252)

他的確是，很多男士，我們不要女性或者他的太太超越他。他不會，他不會，他覺得光榮啊。太太可以做得很好啊，有些人是不接受的（A-3-254）

家庭的事情還放到比較不是最重要的（A-3-021）

而對於孩子教育方式的部份，理杏主作了自己的分析。如果她送孩子到馬來學校，他們主要的語言會是馬來語。她認為孩子不需要以這個語言為主要學習語言，或只精通這個語言，更不需要到政府部分當公務員。因為裡頭一樣有固打制度的限制。此外，時代的改變，已經沒有了英校。所以理杏捨以馬來語文為主的國民教育，取華社民辦的華文教育。此外，理杏覺得華文學校更有機會學習中文，同樣也學習英文和馬來文。對他而言，這是給孩子較理想的教育方式。

我也不需要這個語文被主要的學習，或者是他將來懂的只是這個主要的語文，也不需要去做公務員（A-2-195）。

九、執業過程中，看見不平，遇見不平

其實 1972 年理杏回國後，面對了一些適應的問題，尤其是民主氛圍的截然不同。在英國是如此的自由民主，回來後發現一切落差很大。理杏選擇調整與接受這裡的不同。當問及什麼遺憾時，理杏表示對當時的政策有些遺憾。當時馬來西亞因五一三種族衝突事件後，開始成立新經濟政策等的政府政策感到有些遺憾。她表示政府提出新經濟政策（New Economic Policy）主要是因為消除馬來人的貧窮與落後，重整社會結構，尤其是經濟方面（Restructure Society），也就是說華人需要犧牲一些機會權力來協助平衡各種族之間的經濟差異。不過，這樣的政策讓馬來西亞逐漸走向單一種族霸權政策的道路上。政策上施行的固打制對其他族群，尤其是華人，產生很多的不滿及感到不公道。原先擁有的權利，一一被剝奪。

當然你要接受情況在這裡是如此，接受嘛。那麼你才從英國回來，你那邊那麼自由、民主喔。那回來這裡，完全不同，當然會有一些的適應、一點的遺憾（A-1-286）。沒辦法啦，你國家的政策就是如此啊（A-1-288）。

這是國家的政策，它就是拿這個口號嘛。Restructure Society。他說如果馬來人一直在落後下去，華人在進步的話。那麼華人在操縱這些什麼經濟方面，對他們講，所以不平衡。不平衡的話，可能會製造一些衝突嘛。倒不如大家犧牲，就想華人犧牲一點，給他更平衡。那麼國家就可以安定。不同的看法嘛(A-01-272)。Restructure，因為它覺得這社會是不公平的(A-01-271)。

整個東西操縱在以單一的種族的手下的話，肯定影響(A-01-273)。

我覺得我們華人呢有很多的，肯定很多的不滿。覺得很不公道嘛。本來我們有機會的，為什麼沒有這個機會呢(A-01-269)？

當時讓理杏最感到印象深刻的是有關固打制(Quota System)的實施。當時理杏實習一年後與丈夫一起經營事務所。在執業的過程中，她看見很多的華人，來到事務所辦理賣樹膠園地的手續，爲了送孩子到國外念書。當時因爲新經濟政策關係，在教育方面，獎學金、大學的分配名額因種族性的固打制而遞減，導致華人孩子進入本地大學唸書門檻設限，出國也沒有獎學金可以協助。馬來西亞的大專院校近乎是國營的，很少有私立學院雙連課程的辦理。華人孩子如果不出國，幾乎沒有機會升學。這些種種的景象，理杏看在眼裡，深感不平。

肯定嘛。很多的不滿，很多的不滿。我們看到，特別是獎學金喔，阿OK。不一定獎學金，不一定講獎學金，就是一棟大學的，那個位子，多少呢給多少個種族的，都不公平嘛。那個時代，那有這麼多的雙連課程，根本都沒有嘛。也沒有那麼多的大學嘛。所以要爭取去讀大學的都那麼辛苦。我就看到很多很多華人，他們來到這裡，真的看到他們很堅強的，有些賣他的膠園阿，送孩子到外國唸書嘛。阿做文件啊...那銀行的貸款啊。簡直是把膠園賣掉啊(A-01-267)。

此外，理杏指出在她相關職務有接觸房產地物業的部份，政府同樣實施固打制，規定必須保留一定的房產物數額於馬來人。然而馬來人很多時候並不會來買。因此固打制保留太多了而導致過剩、虧損。這是很不實際、不公道、對國家經濟也不理想的政策。他們依然一意孤行。這讓理杏也越來越清楚知道，對於所謂掌控國家政治大權的這些政黨人物們；只想要做民族英雄，要保護他們的馬來人民族。而這個狀況，至今依然存在，並沒有檢討改善如何更有效的施行。

屋子，根本馬來人都不會來買的，他就決定 30percent，40 巴仙多少要歸給他們族群，咬著不放沒有馬來人要買...馬來人很多屋子在很多的的地方，很多每個物業都有 Quota system...保留給太多了，過剩。他們還是要保留這種東西。要做民族英雄，我保護我們馬來人。所以這些，你看的政治不公道。不實際，不公道，對經濟也不好。屋子也不能賣掉 (A-01-334)。

在此同時，理杏在其職場上也遭遇不對等的對待。有一次有關某銀行實施有關貸款文件手續事宜交辦相關事務所處理，事務所可以從中抽佣金的方案，規定必須是馬來人公司或馬來人股東方能做。這樣的政策得到很多人的反對，後來被迫取消。理杏難以置信的是，銀行應是服務大眾的；怎麼商業界裡竟然也依樣畫蘆，仿效政府擅長的固打政策來了。這樣的狀況，同樣也發生在其他的領域，好比一些建築事務所的一些工程是標不到的，因為都規定分配給馬來人。理杏在職場上所遇所見所聞，知道華人要面對很多這樣的限制與不公平的對待。

...銀行是應該是雖然是購買的啦，不是應該服務很多的人嗎？是大眾的嘛。你能夠用這樣的一個政策，後來很多人反對，或者律師樓反對，他就取消。你怎麼可以用這樣的制度？這個是在企業界嗎？這個商業，又不是政府的政策，你自己要立這樣的組織。你這樣的東西會化成了馬來人銀行當然很大的股東... (A-03-113)。

反觀英國的部份，理杏之前留學的經驗，了解英國當然會有種族主義。然而他們是有一個法律—種族關係條例 (Race Relation Act)，可以控告一個人如果他對你歧視。而如果現在回想英國也一定會有種族歧視的存在。不過，他們至少不會因為你是少數族群，而剝奪你的權益。好比在工作應徵部份，他們並不會特別保留給任何人，每個人都有機會，只要你有能力。

簡直是它們有一個 race relation act。它有這個法律的。你可以控告一個人如果他對你這樣歧視喔 (A-01-212)。

在英國唸書，就是我一一個好的，可能我想像中，當然有種族的歧視總是還是多少，一定有的。不過至少他們會，「你是小你是少數的人嘛。他還是如果有什麼工作還是什麼，你一樣可以去應徵；也沒有保留給誰嘛 (A-03-052)。

然而回到馬來西亞，發現原本政府實行的新經濟政策，所謂的扶弱政策；主要的對象是擁有馬來主權的大多數馬來族群。固打制度的資源分配不均等與差別待遇，越見勢力擴張，橫行霸道。這和理杏在英國所學習的知識與所看見體會的民主平等氛圍，如此的背道而施。原本覺得需要調適與接受這樣的方式，卻因為職業上接觸以種族膚色來定位權益的事件比比皆是。之前在學校或在生活所接觸的巫裔朋友同學，突然如此明顯的區分你與我，我們是不同的。這無疑是一件難以適應的事實，造成內在衝擊，不民主、不公道的感受不由自主的越來越強烈。

十、服務同鄉，走進華社

理杏與丈夫所經營的事務所，顧客來源大部分是華人。尤其是得到很多同鄉海南人的支持。再說，當時理杏是一名專業人士，在社會上有一定的地位。而那時候的律師也比較少。生活上與個人發展上並不會受到影響。理杏的專業職位促使一些華團同鄉來尋求有關法律的協助。

...華團都會來找你囉。或者做他的法律顧問啊一些東西。你就跟華團的關係加強囉（A-1-299）。

理杏很清楚自己為何會做社會工作（social work），而且選擇在華團及華教的部份，牽起這條線的最初是和海南同鄉們有莫大的關係。因為這些海南同鄉在理杏初期創業至今，給予很多的支持與鼓勵。當時在司法領域工作的海南人不多，女生更稀有。這些鄉親們常常一直來找她做事情。後來她也做了華團華教的顧問、主席之類的工作。理杏反覆地表示同鄉的支持給予她莫大的協助與肯定，心中充滿感恩之情。她想要回饋，對華團的協助責無旁貸。

所以為什麼會做社會的工作，或者做會館這類似的工作，主要也是跟同鄉支持（A-1-297）。他們都很支持我，我覺得我應該回饋（A-1-298）。我要感恩海南人，就是說海南同鄉都來支持我。

加上當時華人面對新經濟政策的一些困境，走進華團似乎也是一個契機，讓理杏開始產生一種意識想法，就是她希望華團進步，希望透過華團去彌補政治的

不足，透過華團進步與人脈力量去抗衡政治的不公。打從在英國時期，他鄉是客的心情至回到自己的國土，感受到華人地位轉變，似乎變成二等公民。這些種種，以理杏一直以來的自立自強性格，「我們要自強」的心理不禁油然而起。它似乎是一枚強心劑，強而有力注入至理杏的信念裡。

...希望社團也可以進步嘛。你去補這個政治方面的不足，你社團強。社團是你人脈，可以強... (A-1-284)。

她知道華人民間組織，沒有政府協助，一切要靠自己。而且她相信民間團體會集合一股很大的力量，來維護與抗衡。只要華團組織有進步的一天，這股力量不會消失；華人的地位不會一直滑落，至少也要減少更多不公道的事件。如果要自強，那麼華人的組織也要進步提升。這是理杏秉持的信念與決心。她希望透過他的司法知識與專長為同鄉，為華社做事。

其實很多華人的呃組織是需要幫助的。一方面也可能啊，因為我們也常常說我們是二等公民阿，不過因為阿很多的東西得不到，就要自強。自強你的組織要強 (A-01-329)。

肯定要幫忙的，要不然，你要等官方來幫忙也不太行，你要等哪些私人的機構什麼這個財團什麼來幫你也不行。總是要有人來做一些的東西。所以民間其實有一股的力量，如果做得好應該有一股很大的力量。我們沒法子，像政府有這樣的組織，比如給馬來族群，都是很多的組織方式來做。我們沒有啊，我們如果沒有的話，就要自強喔。我一直來想是要輔助那個我們在政治方面喔的不足。多做好一些，當然會輔助到。就是這麼想 (A-01-330)。

理杏協助重組會館，做法律顧問，希望社團協助自己的族群，提供一些獎貸學金，或其他的服務與福利等。不管是海南會館、小學的董事會等，理杏都積極的給予協助改善。她的努力深獲他人的認可與肯定，進而提拔她成為主席等職位。也在因緣際會的情況下，在他人引薦走進了華人社會獨立中學服務。當問及走進華教的前後過程，理杏表示自己在當會館主席，也同時在 XX 小學當了幾年的董事主席，在經驗、人脈、能力等的累積下，為要建校的小學募款了大約好幾十萬。當時理杏的表現深獲好評，覺得她有一定的領導才能。最後她以贊助人的身分就

入華教體系瞭解。當時的她也不清楚有關華教的點滴，就這樣的委任進來。她知道自己並不是華校校友，也不是裔人；卻做過了所有的職位，一服務就服務了將近二十幾年。

在這段長達將近二十幾年的時間，理杏因為接觸華社華教，對於國家種族政策、馬來主權、同化政策越能感同身受。她的想法感受也越來越多，熱忱投入不曾減少過。國家層出不窮的政策變化、華團之間的糾紛，形成了理杏對於國家、族群之間的個人論點。她的擔憂、關心、適應、調適、譴責等複雜的思緒感受都在敘說的字裡行間表露無疑。

尤其理杏談及有關馬來主權、固打制的部份時，情緒更為澎湃。好比固打制的現象延續燃燒至今。政府太強調種族及權利，越來越走向種族主義路線。如果國家一視同仁，不管任何人考取 10 個 A，都有機會得到獎學金或貸學金，這有多好。可是很遺憾的一個狀況是固打制變成了如日常生活般的自然，連小學生都開始知道有這樣的東西——這不是我們的。對於國家最近提及的 One Malaysia 口號，只不過是一個政治的一種口號。因為，國家政府覺得非土著的人民應該要接受國家政策即是如此。然而這樣的固打制等政策依然存在，若要實現 One Malaysia 遠景；對理杏而言，還有一段艱難的路程。

如果這個國家一視同仁的，不管你妳考得十個 A，他們考十個 A，兩個都可以得到獎學金或是貸學金。他就覺得很好啊。所以很多人都知道，從小，就學生小學生知道，哦這個不是我們的。有這樣的一個政策 A-03-114。

現在太強調種族了嘛。太強調你的權利了，那個固打制又多少，你都把這個東西帶進來。是我們生活中很重要的，從小就知道的。小學的學生在家裡都知道有這樣的東西。所以已經灌輸在腦裡，所以你要入要來從來，我是 one Malaysia。我們是這個是那個。這很難 A-02-113。

這也是一種政治一種口號阿。它覺得你們都該接受啦。因為這個國家是這個樣子的。這個國家的政策是這樣...A-03-041

此外，理杏在談及有關馬來主權時，研究者表示華人很多機會或福利被剝削，就是被拿掉時，理杏馬上表達她的看法。以下是我們的對話：

研究者：華人的那個機會也好，或者他那個很多的福利都被剝削，就是被拿掉。然後越來越退縮... (R-01-278)。

理杏：或者你說不是拿掉，OK。我沒有得到。沒有得到嘛 (A-01-278)。

研究者：沒有得到，那你的感受是什麼 (R-01-280)。

理杏：是這樣，他的確會變成這樣。人口越來越大，70或80多。你以後你華人，如果公平的對待各族群當然多大多小都應該都沒大問題。就是說，你是最好的，最優秀的，那選你喔。不，又不是這個族群。所以你還是做第二的，別人做。你會面對這些嘛。簡直是機會可能都沒有... (A-01-280)。

關於馬來主權，理杏知道憲法第 153 條內容說明，授予馬來西亞最高元首（馬來西亞國王）為馬來人和其他土著民族保障馬來西亞公民權利和特權。這個不容去質疑的條款如此的爭議性。但是，理杏認為政府在制定很多政策，尤其是新經濟政策，它已經超越了憲法賦予它的權利。對於理杏而言，有些極端投入的馬來人似乎認為國家是他們的。他們擁有主權，如果失掉這個主權（Ketuanan），他們就會輸給他人，變成受他人掌控，是危險的。他們以為有關保護自己的族群從某個角度看起來是件自然的事情，這樣的情形幾乎不會發生在西方國家。而且他們因為擁有大部分的國家財力與資源作後盾，他們組職越來越強，越來越進步了。所以他們並不是想像中如此弱勢。反觀華人的組職保守落伍，也沒有太大的發揮。因此沒有競爭力，卻得靠自己。

Ketuanan 呢。他們真的，他們有些真的非常的極端很投入的。覺得他也怕了，他說這個國家是我們的嘛。主權啊。如果失掉這個主權。我們可能我們會輸給別人。就是別人控制我們，他們會這樣的看法 (A-03-036)。...他以為從某個方面看也是很自然，我要保護我自己的族群。很少拿個非常民主的這樣的情況，很多西方他不會這樣 (A-3-081)。

因為我看到馬來人社會是因為國家的資產就是他的囉。國家就是他的，所以他們很多東西都發揮發揮得非常的好 A-03-033。

再說，一些達官顯要常彰明表示一系列新經濟政策實施尚未成功，因為國家的經濟依然操縱在華人的手裡。理杏覺得這本是政治人物加注的政治性言論，並沒有確實去針對其他族群普羅大眾的生活經濟條件考量。其實華人在某個程度也是弱勢族群。馬來西亞有富有的華人，但只是一部份，不能以偏概全全部華人即是如此。其實很多的華人並沒有得到國家政府實質的照顧。理杏說起自己的孩子未來工作機會也是受限的。

除了那些有錢的那個商人，如果你常看，很多還是這樣講：那個國家的經濟還操縱在華人的手上啦。這樣的講來講去，那跟我們普通的有什麼關係？沒有太大的關係嘛。是他們加注的也好，搞的也好（A-3-050）。

理杏談及有關印度族群的處境因種族政策而面臨更大的衝擊。他們不但沒有被國家政府照顧，自己的族群也沒有像華人有一些民間團體組織給予協助。印度人因為之前大部分是在園丘（estate）裡工作，因時代的變遷，園丘也逐漸沒落。很多園丘被迫賣掉，不再聘請他們了。油棕園也不需要那麼多工人等。他們在較惡劣的環境下，從集中的園丘生活變成各分西東，分散了，也難以找到可以幹活的工作。他們經濟處境普遍低，在城市找不到工作，沒有一個地方可以容納他們。因此一些年輕人開始接觸私會黨，踏上犯罪的道路上越來越多。他們意識到自己的族群面臨的困境。因此，很多開始造反。在 2007 年 11 月底，爆發了一場大型示威，逾一萬名印度人抗議在馬來西亞遭到種族歧視事件，是鐵證。

...政府沒有照顧到，他自己族群也沒有幫忙，所以他們更慘就是他又沒有像我們這個組織來幫他多少...他們沒有，那麼加上政府的政策方面，他真的，有很多的造反啊。有很多變成那種私會黨這類型的。因為他在城市那邊沒有工作嘛，沒有一個地方可以容納他們。他們很多私會黨，他們做這些犯罪的東西可能很多（A-3-162）。

十一、擔憂華人的命運

理杏其實很擔憂自身族群的命運，他覺得馬來族群並不會放棄這樣的政策與權力。這樣的主權，讓一個族群擁有那麼好的資源權益，他們是很難放棄的。雖然聯邦憲法委員會報告”或“李德委員會報告書”曾認為有關這樣的特權在未來的

日子，應逐步削減至最後完全取消。當時委員會建議每十五年檢討這項政策。儘管如此，後續卻推出各式的政策；從新經濟政策到發展政策等，並沒有沒看到會逐步削減至完全取消的端倪。

恩。會，會擔憂。因為他施行這樣的政策，他不會放棄這樣的政策，這麼好的權利，這麼多的資源在我們手上，為什麼我要放棄，不會。雖然說要設定幾多年，又新經濟政策，又是發展政策，什麼政策都講（A-03-066）。

而馬來西亞獨立已經超過五十年，土著人口一直增長，華人人口一直下滑。而且經過幾十年的過程，他們並不是想像中的依然落後。他們有很多的培訓、設立很多的基金照顧他們的族群。他們可以進步也一直再進步，他們其實有一天會變得很強的。理杏覺得華人雖然也會不斷的進步，但是在國家政策如此的掌控下，會有很多的限制。如果華人為主的政黨還是如此的惹事生非，會很少人來協助華人。華團目前也紛紛擾擾的，有些原地踏步沒有多大的發展，有些可能為名為利而你爭我強的，真正付出做事的不多。理杏感嘆的說華團政黨這麼亂，心中一直不斷告訴自己要自強、要自強，那要如何自強呢？這樣的無奈擔心感受常出現在理杏的口中。

...你華人在這樣這種的社會下，再政黨這樣搞下去，很少人來真正來協助我們...我們這裡將來是很肯定是他們。肯定。他們，不要以為他們是落伍的，他們會自強起來的。雖然我們也強，當然我們也跟著強大，不過裡面控制很多東西到時候，肯定會影響（A-01-275）。

要自強，你要自強，所以你有多少東西可以強起來。你看那種政治，這麼亂。你看那個華團這麼亂（A-01-283）。

理杏表示馬來人的組織有些是非常的強及專業的。她拿華人的青雲亭與馬來人朝聖基金會（tabung haji）做個比較。當時這些以宗教為背景的基金會是英殖民政府給予不同族群成立各別組織的較公道表現，因此它是透過國會批准組織起來的永久性法人團體。馬來人的 tabung haji 結合宗教力量、政府政治力量，組成了一個國際性組織。反觀華人的組織依然保守落伍，也沒有發揮的空間。而民間自

願團體，不夠專業。因此華人團體已經處在停留在某個階段，難以前進。雖然各種形式的華團組成大概有七八千，但是似如一盤散沙，沒有結合起來的力量。有時候有些人爲了爭做領導而你爭我吵得面紅耳赤。如果依然故我，她看華人族群是沒有進步的，也缺乏競爭力。

所以華人社會也是停留在，已經停留在某一個階段，沒有什麼發揮的空間。那你特別是，你看華團那麼多，做什麼每個人都要做領導。我爭來爭去，吵來吵去。這麼多。所以你這個沒有進步。我看到這個族群是沒有進步的。A-03-031

在這樣的情況下，理杏對於華人下一代的未來，有份不安。華人孩子未來可能沒有太大的發展空間，人口越來越少，資源越來越少。或者是資源的部份是一小撮富有的人擁有的，普遍大家也許只是安分守己的做一份工作。因此有好些華人離開自己的國家，到國外發展。所謂的人才流失，只因爲自己的社會沒有力量來支持他們。如果一個國家一視同仁，真正公平的對待每個族；讓他們有個自發展的空間，這樣的現況不會發生。

所以我們就有這個這種不安的看到未來是這樣子。你可能以後沒有太大的發展空間，你人越少了，資源也少。我覺得就是做一份工哦，安分守己吧（A-03-061）。...恩，也有很多人走。因為你自己的社會，可能也沒有這樣的力量來支持你（A-03-062）。

當提起華團裡的勾心鬥角，理杏在西方人與華人處事中看見不同，她覺得是我們華人的本性，如果是西方組織是非常認真看待有關民主的部份。華人卻是爲私利而行事。理杏欣賞西方人做事情就事論事的方式及有較高的公民意識。他們較沒那麼複雜及奸詐。理杏也因爲與大部分的華團份子或學校董事等，因爲彼此不同的教育背景；加上國外留學，有思維想法的不同。要如何去適應這樣的不同。理杏表示她並不能去改變他們。她清楚自己是去服務、協助改善及協助發展的任務，做好自己的本分與拿捏好自己的原則最重要。

因為也是我們華人的本性，如果西方人的什麼組織，他們其實很認真很民主的看東西嘛。華人就是要爭取這個，我不喜歡你，我不喜歡你，就倒你做這些工作（A-1-302）。西方人整個他們的文化，或者他們的人甚至怎麼去做一個人，怎麼去

做一個好公民者一些都跟我們華人不同。真的他們沒有那麼複雜，沒有那麼的奸詐喔（A-1-305）。

十二、實施同化政策的政府

對理杏而言，國家是希望統一、單一的管理，這樣也較容易簡單。加上他們並不會放棄馬來人的主權。所以從他們的角度來看，他們傾向族群同化路線，希望其他的族群都去國民中學，大家念同樣的語言、同樣的書。那麼其他族群特別是華人、印度人族群，他們不需要去想別的，遵行法紀的。他們也不懂自己的語言文化。這就是所謂統一為馬來西亞人的國家。理杏認為這可能也是國家的盲點。它以為這樣就好。

...ketuanan Melayu。這些都是他們，你要從他的角度來看。所以最好你們去讀國中，大家都同化啦。簡單。他以為這樣就好...（A-02-115）。

他就是可能他有他的盲點嘛，他就是：我假如是這樣，通通的人都到同樣的學校，同樣在裡面，大家就，因為特別是入華人跟印度人啊。他們不會再去想別的東西，他不懂他的語文跟文化，就是大家的國家是不是好（A-02-116）？

理杏表示他的一些朋友可以說已經逐漸變成順民。他們認為這些是政府的政策的所做所為，認命於國家的對待。他們不會有其他的思考，尤其是自身族群所面對語言文化困境等部分，他們沒有能力去思考這些，或者是沒有背景去思考這些。

我有些同學，我的一些朋友他們就是順民，不能另外再想什麼東西，國家就是這樣。他說這是政府做的，政府對待我就這樣。他們沒有什麼其他的思考，他們沒有這個思考的能力，或者也沒有這樣的背景來思考（A-03-055）。

理杏指出有一些峇峇（Baba）族群，他們原是稍早來的華人，經過好幾十年的社會變遷，可以看出他們的變化很大。現在很多的峇峇族群雖然保留很多的我們華人的習俗，一些慶典祭拜儀式都有保留。不過他們並不了解這些習俗背後的原由，所謂的文化內涵，他們並不了解。好像峇峇人很認真的在拜天公，但是他們常不清楚自己在拜什麼。因此，他們的族群就消失了一些原本的文化。加上如

果不懂得中文或中文能力不好，就很難去維護屬於自己族群文化的根，逐漸的他們就很容易變成了順民。政府是喜歡如此的。他們不知道自己原本的語言文化，也不會去了解華人社會發生什麼事情、不了解團體組織的變動。因此他們單純的在自己的社會圈子裡生活與活動。

你會看到我們峇峇（Baba），XXX 的峇峇族群喔。他們呢，他們因為沒有，雖然他保留很多我們華人的一些俗習啦。差不多都拜的拜，怎麼的節日有一定去去去慶祝這一類型的東西，不過他沒有後面的，那個文化的內涵。或者是都不懂了。所以你看他這個族群。你會看到，因為他，他是華人。他原來是華人，稍早來的嘛。你會看到他的人的改變。這些人他不會思考這些東西。他不會。他還是比較會，很容易變成順民。肯定，你去看這情況之下。所以政府喜歡。因為他也不懂得其他的，本來原來的文化，語言。他不懂得這一類，這個世界，這個組織，這個社會。因為他是在這個社會。所以你看他們這樣的簡單（A-02-118）。

如果從國家的角度看反而好啊好處。人多，多是順民的。而且從另外一個角度看，阿呀你們就消失了一些東西，都消失了。可能如果你中文不好的話，你就很難有這樣的根對嗎？就是表面上的舞獅舞龍啊，過年過節這樣的東西。像我們峇峇人，很認真的去怎麼拜天公阿什麼（A-03-131）他不懂拜什麼。他們不太懂呀...（A-03-132）。

理杏擔憂同化的現象與順民的形象在未來會發生在華人族群中。理杏覺得華人逢年過年過節舞獅舞龍，熱鬧不已。當然也舉辦其他的文化活動不等。如果真正整體去看，這些文化慶典活動並沒有建立在一個文化厚度的基礎上，而是停留在表面被客體化的文化活動層面上而已。再說即便現在很多家長選擇把孩子送至華校，當然有一些家長的觀念是希望孩子要懂得自己的語言文化。不過也有些家長的觀念並不是如此。如果現今社會英校存在，理杏想這些家長們並不會選擇華校。這些家長，如果想要對華文有很深的根或歸屬是比較難的。

如果你要真正的去看，如果要看他的熱鬧，阿熱鬧。這裡有舞獅舞龍，那麼又搞這個搞那個。如果整體來說他是沒有，就停留在這樣子（A-3-032）。

因為這樣的認同危機，理杏認為華人要堅持自己的文化、自己的華文學校，才可以保存自己族群的根。如果這樣堅持，華人的命運可能有一天會如同泰國的

華人或印尼的華人，他們並沒有一脈相承的華文學校，無法對自身民族文化傳承，他們至今近乎被同化。但是，理杏知道自己這樣的想法與堅持與國家政策方針似乎是背道而施的。政府好像認為華人保存所謂這個根，就表示不想融入這個已經落地深根的社會，心依然向它處，好像不愛這個國家，而事實並不是如此。

所以我們華人也很堅持我們自己的文化，自己的學校，你才可以保存你的根... (A-3-133) 你看泰國或者印尼，這些以前是你看那些華人是不同，改變會改變，主要是他的讀那一種學校啊什麼東西，怎麼去傳承<01:08:24.59>

你這麼要給別你的東西，那麼你就可能一點，看你好像不愛國家。其實根本就沒有這個現象... (A-3-136)

十三、種族兩極化～你我關係的區隔

正因如此，有一陣子，政府常常形容大學裡種族兩極化（racial polarization）現象嚴重。華人學生和華人學生在一起，馬來學生跟馬來學生在一起；對理杏而言，某個程度這是很自然的現象。有時候和自己的族群在一起著實比較舒服自在，但這不代表不團結。這樣的所謂兩極化，跟各族群生活習慣不同外，跟政府政策是息息相關的。以馬來人爲主的政治人物當然如此說。而華人學生的心理會想說：你們都對我們不公道的了，我們得以上大學；是靠自己實力爭取等如是內在感受。政府常把這樣的課題嚴重化，希望各族群都在同一所學校學習。其實華小六年後，很多的華人孩子都到國民中學唸書了，並不是政府說得如此的嚴重。然而，政府針對目前不同語言源流的學校（vernacular school），自言其說認為是因爲從小各族群沒有一起學習與生活的關係而導致大學明顯的族群兩極化。理杏認為主要是國家不公道的政策是導致族群兩極化的主因。每一次政府大學名單放榜，華人孩子都有很多的投訴及請願，這是顯而可見的族群分化主因。

在大學的時候相當呢 racial polarization，就是很極端的，各別，我是跟我們這一些人在一起，你們跟你們的一起。這個某個程度是很自然的現象嘛。你生活習慣不同，在另外一個也是擔心那個政策嘛。你是馬來人，當然你就講這個那個。你對我們都不公道了，我們得到這個機會是爭取來什麼，心理這樣子想。所以他們都常常提到 racial polarization 更嚴重，整天講太嚴重。畢竟我們跟他辯論過，小學只有六年，很

多小學的華小的都去國中去了嘛。只有這六年，沒有什麼差得這麼遠嘛。其實因為你國家的政策（拍桌子）不公道...（A-03-137）。

也許一直以來的種種經驗感受，理杏跟馬來友族相處並不深入。對於理杏來說，因為政府給予他們很多的優惠；每個人都知道這樣的差別待遇存在，明確的區隔你我關係。理杏知道因為對方是馬來人，有機會得到貸款或獎學金等。基本上也逐漸接受他們能夠拿到這些優惠。雖然至今還是有些人不滿這樣的固打政策存在。而對於理杏，也一直表達其鮮明的立場說：

你看政策是不公道的，肯定是不公道的（A-1-339）。

因此大家彼此生活在自己的族群裡變成了一個很「自動化」的現象。有一天，理杏去一個國家農業展覽會，幾乎整個會場都是馬來同胞。在馬來同胞當中的理杏頓時有種不同的感覺，覺得那是另外一個不同的社會。她在自己的國家裡，卻好像來到了一個陌生的地方。

那這個是我們的國家，不過這個不同的社會喔（A-01-225）。好像來到一個又陌生的地方（A-01-226）。

同樣的，理杏到政府單位辦理一些手續時，在幾乎是馬來公務員的環境裡，理杏感受到在這樣單一文化的環境，其他族群也比較少選擇來工作。因此其他族群的公務員，尤其是華人的公務員是少之又少。大家的宗教、文化、生活習慣是這樣的不同，心理也容易有距離感。說到此部分，理杏語帶上揚的說這樣的距離與隔膜是他們造成的。因為他們是土著，他們有主權，他們有這樣的宗教文化。他們創造了屬於他們的文化環境。

這是他們製造的，不是我們製造的（A-3-077）。他們自己創造這樣的一個環境給他們自己（A-3-079）。

理杏回想當年，大家的關係彼此還蠻融洽的。當時大家你我的界線沒有強調得這麼清楚。國家本來就已經展現了所謂 One Malaysia 的精神。理杏表示有一些與他年齡相仿的比較開明的馬來同胞，於各報章投稿表示他們懷念當時各族群朋

友一起玩、一起吃飯、一起唸書的年代。爲什麼現在不能呢？顯然的，國家塑造馬來化與回教化越見鮮明的環境；強調種族權益的政策下，大家的關係越見緊張。

有些報紙上 chinese 英報，都有一些人寫信，那些好像比較像我這樣年代的馬來人，開明的。所以我們那個時代，大家一起玩，一起吃飯，一起來往都沒有問題。那是馬來人寫的。他們懷念那個時代。跟其他的種族在一起。讀書，比如說你看在 convent 也有阿馬來人什麼東西嘛。現在你看國中都是弄得很緊張。這個我們國家是講阿，他們把它弄得這麼馬來化、這麼回教化。弄得大家很緊張（A-2-112）。

十四、看待目前的政策

說真的，理杏從執業至今三十幾年，政府經過這麼多年的不斷變化。雖然依然會有層出不窮的政策出來，如果相比從前到現今；政府從強硬的手段到逐漸比較軟化的對待其人民，尤其是非土著的人民。儘管如此，累積這麼多年的不滿聲音，依然清楚聽見。對於理杏來說，自己隨著年齡的增長，也更純熟、更理性的去了解看待自身族群與國家的關係。在這目前的這樣社會，可能有些東西必須犧牲讓步以期找到比較合諧相處的社會。自己也需要有些調整與改變。

我看阿，可能我們早期的看法，政府這麼不公道這類型的，慢慢我看到現在喔，經過這麼多年，他也比較軟化了...我們還有一些的不滿，肯定是有啊。A-01-334

當然你會更，你年紀更長了，那麼你要成熟，更成熟你就有覺得可能有一些東西你必須要犧牲，要讓步。會的你要找這個比較合諧的，大家可以共同相處的一種社會喔。你會在這方面可能你也會要有些的改變...A-01-252

國家像小孩子長大，也需要時間。之前因爲不知道，沒有比較，也順勢而爲。然而社會一直在改變，從過去農業社會走到多媒體社會，國家政策逐漸原形畢露，不但是各族群之間的鴻溝，馬來人之間也有階級問題，年輕一輩的馬來族群也逐漸看見有錢的馬來人越有錢，沒錢的馬來人越沒錢。還有賄賂、政黨裙帶關係等問題，信手拈來又是一樁。馬來人年輕一輩的看見了領導他們的巫統如此的濫權、貪婪腐敗，開始掀起很多反對的聲浪。然而，他們對政府國政以巫統爲主的領導人的反抗，並不代表他們願意更公平的對待其他族群。理杏認知到有時候有利益

關係的團體會結合在一起來對付政府來爭取各別的利益。英語數理化事件，是一個很明顯的例子。

不過我們的國家就是這樣的嘛。他就好像小孩子長大，有時候會說「國家就是這個樣子。他沒有想倒，沒有得比較。比如是年輕的一代，他長大。如果他變成更開放，當然也是好。結果308的時候，很多馬來人年輕的也滿那個巫統囉。那種太過腐爛了，所以他們也不贊同他們。不贊同他們那不等於他「比較更公平的對待我們，不等於（A-03-090）。

有關308選舉事件，民聯組織兩線制新政府，很多國人感到興奮。大家期待能走向更正確的方向發展，即一個民主、開放的政府。然而種族主義的問題確實不是一件容易處理的問題。因為馬來族群也會看其他族群種族主義，他們覺得華人想要維護華文教育，保護自己的文化。

走向更開放的一個政府（A-3-046）。

所以你看那些現在的308就希望能夠走得更民主啦。不過我看背後的那個種族主義一定會存在。不過他們也看我們很種族。你要去你的學校啊。你只要在你的族群一起阿。要保護你的文化嘛。他也從他的角度來看你（A-03-087）。

一個多元族群、多元文化、語言、宗教組成的國家，必然是個複雜的社會，表面看來算是和樂融融的，沒有大吵大鬧，沒有打打殺殺的。儘管最近巫統國家族群之間進過一段時間的磨合至今，族群之間需遵守本分，了解有些語言或禁忌是不能逾越的。再加上國家立法，煽動法令（Sedition Act）的限制下，從過去競選時候隨意發表容易引發種族衝突的語言行為到謹言慎行，不會隨意提出所謂敏感性議題。這是一個多元族群國家，要和諧的社會並不容易，彼此小心兼顧彼此，相互適應協商，是此社會穩定的需求。

就是在這個Sedition Act裡面都很多的限制啦（A-03-097）。過去就是很多人要競選的時候，在外面可以很大的發表這個發表那個。所以那個會危險啦。引起可能種族的衝（A-03-096）。我知道有這樣的一個一段的時間才今天。有今天這樣的一個情況，比較穩定啦。各種族呢不要「，所以常常說你不要提出敏感的問題嘛（A-03-097）。這裡能夠適應，加上有一種能夠協商（A-3-109）。

十五、理杏與語言學習

理杏至英國回來，不管生活或專業上都以英文為主。然後經過這幾十年在華社的服務，華語文進步神速。透過需要常說華語、業務上需要接觸華文文件的審核、閱讀報章等過程，在常運用與思考下；目前的理杏能說得一口流利的華語，能看懂華文文字。然而書寫部份因少運用關係而較不行。對理杏而言，英文與華文的程度與運用的頻率，是在一個平線上，平等的位置。

我從英國回來的時候，當然是英文比較強。這一些年來就從，72年回來後，那麼就辦自己的工作就當然還是英文，那接下來進入華社、進一些學校，就是要加強那個中文。所以這也加強了 A-02-284。

在華社的時間這麼長，所以遇到的人都是在講華語的。所以現在應該是都很同等阿 A-02-283。

理杏表示很欣賞華文的優美。她覺得華文最獨特的部份即是文字所展現的意境，往往可以用短短幾個字表達出很深刻的涵意。當然理杏也了解到英文也有其特出的部份，好比 Brand 詞彙，一字有很多個母音。儘管如此，理杏認為華文一字一音一意的優美是較為優秀的文字。

你看，那個這個中文的美，那是肯定喔。兩個字喔。兩個幾個罷了就可以整個形容喔。當然有一些地方可能英文的也特出啦 A-02-287。

再說，她認為個人在語言運用過程中需展現專業性。首先她會根據不同的場合，說不同的語言。好比說如果她和他人談論有關法律的部份，她一般上是說英文；如果談論有關華社華教文化的部份，她會說華文。此外，對於馬來西亞幾乎一般的華人在說話時；都會夾雜不同的語言，即是所謂的羅夾語言（Bahasa Rojak）。對於理杏而言，這是華人越本土化的情形。她認為除非個人沒辦法全程運用一種語言表達他想表達的內容，他應盡可能的全程運用一種語言表達。因為不管是談話或書寫，這是一個更專業的表達方式。如不，個人的形象或價值會大打折扣。

可能潮流加這幾句幾句就這樣很親切嘛。還是怎麼樣。那種哪種思考嘛。如果你覺得更專業的表達，不管是寫也好，應該是很準確的用這一個語文，真真完全它肯定適合它的水準阿什麼東西，應該是有一定的形象地位嘛。你都跟它搞亂了（A-02-313）。就變成他這種的形象或者他的價值，要打折扣嘛（A-02-308）。我覺得不好，除非他很需要，他真的沒法子表達的話，他可能是要這樣（A-02-313）。

十六、理杏的 social work

為什麼要去做這樣的工作呢？哈哈...（A-1-201）。

理杏回顧自己一路走來的生命歷程，她謙虛說沒有什麼特別，只是願意做一些社會工作（social work）。社會一定需要有一些人來幫忙做一些事情。談著談著，理杏突然冒出一句話說她幹嘛要去做這樣的工作呢這樣的言語。她一說畢，立即笑開懷來。

對理杏而言，做社會工作是一種選擇，也是一種追求。有些人選擇的社會工作是有關慈善團體，如癌症學會等。而理杏選擇為自己的族群服務。既然在自己族群裡需要很多協助，她就以這個方向為目標，協助相關華社華團的社會工作。在她的社會工作內容裡頭，主要分成兩部份，即是同鄉海南會館與獨立中學華文教育兩大方面。

那麼就是這一些選擇呢，你要做 social work，不是跟你自己的族群囉。既然都需要幫助，我就從這個做。A-01-327

我選擇到一個族群裡面的需要做的，在這個教育領域的需要幫忙的，我就做這樣的選擇，的確不錯。A-03-295

身為海南人，理杏小時候受過他人的看輕，也看著大人們相互扶持協助。當自己成為專業司法人員後，也得到很多海南同鄉的協助。對於同鄉同族的他們充滿著很多感恩的心情，也同時傳承了族群內的扶持互助精神。而華文教育的情形，當理杏在機緣巧合下的走進獨中教育體系中，看到它也近乎用草根的方式，民間出錢出力籌辦的教育。獨中教育被排於國家教育體系外的民間組織，加上她本是如其父親重視教育的人，尤其是認同族群語言教育的重要性。她願意付出與投入

更多的時間來和大家一起齊心協力的協助改進學校的專業教育素質。理杏覺得這些社會工作非常需要協助，也是國家的需求。

我是海南人。我小時候被人家看哦歧視啊什麼東西，這我覺得，OK 我幫我的族群做哦，是應該的，也該做的（A-03-023）。

那你就看到教育也差不多用草根的方法，民間的組織，民間籌那個錢來辦那個教育。我還比較注重在教育囉，因為獨中，他是一個體系來的。他應該是很強的。所以我就願意付出那麼多的時間來經營，來跟大家一起合作想辦法把他整個學校弄得更專業提升。這是我們國家的需求啦。我就看到囉，所以就是這麼做（A-03-032）。

理杏表示很佩服當時的老師，這些老師當中有些遠到中國而來，他們領著非常微薄的薪水，依然堅持為教育。尤其是沈慕雨老師，理杏很敬佩他。這樣的敬佩是在她逐漸長大後，投入華社工作後，越能感受到沈老師創辦夜校，讓早期很多的華人學習華文，功不可沒。沈老師願意奮鬥，願意犧牲奉獻；儘管面臨牢獄之災，一直秉持其堅強的思想與原則，特別是對華文教育與文化傳遞的堅持。身為老師學生的她，深感猶有榮焉。前幾年沈老師還在世的時候，常和理杏在一些工作或宴會場合碰面。沈老師已經九十高齡，記憶依然很好；老師輕呼著她的名字，表達理杏是夜校的優秀學生。理杏總覺會面帶笑意，靦腆的推託這樣的讚美，內心卻是開心的。

XX夜學，是他創辦的。功勞大，對這個整個華人的社會喔，那麼多人懂得中文，講華語的是他的功勞（A-01-108）。

真的，我們常見啊。他很記得，「理杏阿。他的記憶非常的好。我是他的學生嘛（A-01-104）。你是我們XX夜學很優秀的學生阿（A-3-201）。是嗎？因為你是XX夜學的。呵呵，笑死人，笑死人（A-3-202）。

如果放眼世界各角落的偉人，理杏同樣欣賞為族群國家付出與貢獻的偉人。尤其以南非總統Mandela 見著。Mandela 為族群爭取民主與公平，願意犧牲，並沒有懷恨，選擇原諒的寬大胸襟。理杏表示南非施行種族隔離（Apartheid）的黑白政策數十年，民權運動領袖Mandela 被囚禁至無人島，靠自修法律、忍受孤獨與非

人性對待，堅持堅強的度過 27 年牢獄生活。之後他被釋放出來，當上了總統；他並沒有怨恨白人，選擇原諒與放下。理杏非常欣賞他的胸懷，這樣難能可貴的寬容令人動容。

這樣的人的堅持喔，那種立場，而且他呢沒有懷恨，真的沒有懷恨那些白人啊，把他關在那個牢，那個島那邊。那是 Mendala (A-03-205)。

其實對理杏而言，她可以不需要去參與華社的這些事情，她一樣過她的生活。然，她願意投注很多的時間、精力於這些社會工作。理杏很清楚自己的選擇。她知道她的選擇跟社會的變遷，國家的改變有很大的影響。她忠於自己的信念與選擇，做自己想做的事。她表示自己很重責任感，尤其是成爲一名好公民的社會責任感。

我的這些的階段，應該是跟著環境的改變，國家的改變肯定也影響了我，當然我可以選擇做我自己的事，我還是一個好的我是好的公民，我做我自己的事(A-03-294)。

在華教裡，需要依靠華社裡有錢的商人來援助。無可否認，商人常常是華校董事的領導者。一般上這些商人都是接受華文教育及對華社有一定貢獻的人。理杏來自英校背景，並不是華校校友；理杏是一名專業人員，更不會是一名成功的商人。再說她還是一名女性。她的被重視，足以證明她對華團、華教的付出、努力與能力得到華社份子的肯定。更重要的是，理杏對於華團、華教的認同與真心，有目共睹。

目前的理杏決定在近幾年內逐漸在專業職業上退休，也退下身邊的職務。她也期許自己退休後能多看點書，與家人朋友有更多時間相處，多做自己想做的事情。當然也會關注華社的情形，有需要一定會義不容辭的協助。整體而言，理杏對於目前的生活與事業感到充實且快樂。她很幸運自己擁有這樣多元的背景，讓她擁有更寬廣的一片藍天。這片藍天沒有英文背景與華文背景的分化，而她進出自如。對她而言，更難能可貴的是因爲選擇參與、走進華社華教，即使用了很多的心力來投入，一切卻如此的值得。

我覺得也幸運這樣的一個背景，因為如果我只是懂那個英文，那我就是在這個圈子裡面，我的價值觀也不同，我圈子裡那些的人也不同，也沒有正式參與華人的社會。恩，就是範圍太小了，對不對？一些的（2:00:01.31）。所以我在這些的工作要做這樣辛苦的花時間，會覺得它比較有價值啦（A-3-265）。

理杏故事的再理解

理杏的生命故事中，可窺探出兩個鮮明的生命主題。第一個是進出不同族群間，華文的接觸與認同；華社的承諾與承擔，形塑我群自覺意識。第二個是公平正義的追求，付出投入與行動。這兩個生命主題是相互編織，交互影響的，可以被視為以整體取向來閱讀這個故事的兩個不同視角。從而呈現其生命故事的獨特性外，在其生命不同階段中所呈現的重要課題所帶出的意義，形塑其個人對於文化認同的開展與建構的歷程。

一、進出不同族群間，華文的接觸與認同；華社的承諾與承擔，形塑我群自覺意識。

當理杏敘說故事過程中，顯而易見的，在理杏生命不同的階段中，有非常多的機會接觸不同種族膚色、不同環境階級的族群。首先是咖啡店的同鄉族群。接下來是英校非常多元化的老師學生族群。還有在夜校所接觸的超齡、生活困苦等就讀華文的老師同學。之後兩次到英國唸書時接觸英國人等。回國就業後，接觸華社，又是一個不熟悉的群體。這進出不同的族群的過程中，一次又一次的；層層疊疊的，形成對所認同的群體越來越清楚與堅定的自覺意識。

（一） 家庭文化背景形塑最初的情感意識

在理杏描述有關其家庭文化背景時，不時的表達其第一代移民家庭文化對她的影響。尤其是她會說家鄉話讓他更貼近父母的成長背景。此外理杏也談及有關教會學校唸書，因為背後家庭的習慣讓他沒有正式成為天主教徒。這部份看出移民家庭文化背景的影響深遠。

因為跟父母溝通是家鄉話，所以當然會接近那時候的思維，他們的年代（A-1-042）。

當然還有一個重要的場景，即是父親的咖啡店。那是一個同鄉華人聚集的場所。在這樣的華人同鄉聚集的氛圍下，大人們都在議論紛紛談論著遠在天邊的祖國。他們對家鄉的思念、關注，傳遞於語言間、刻畫在臉上，表露無疑。理杏處在似懂非懂的年齡，小小的心靈清楚記住這些畫面。她知道大家的心都向著某處。她透過觀察聆聽大人們的談話裡，耳濡目染下，拼湊出當時大人們積極適應新環境，努力爭取以及心懷祖國的景象。長大後，理杏對這些長輩們的行為感受，理杏用「他的國家」詞彙，很清楚劃分出她與父親長輩們不同的國度；她肯定認同父母那是他們的國家，也是她的一部份，而她的生長國家是馬來西亞。對於這些小時候的記憶，長輩們的民族文化的認同、祖國歸屬的情感意識，墊基了理杏對自身族群、國家的最初情感意識。

他們肯定是很愛他的國家。想到他的海南島又怎麼樣、怎麼樣。他的國家(A-2-024)。

(二) 華語文能力奠定日後對族群的靠近與文化的學習

當理杏在一開始訪談時，反覆地表達其個人成長跟國家、教育制度有很大的關係；而在進入自我敘說的第一句話裡，清楚表達了其教育背景對她的影響，尤其是夜校學習中文的部份。

簡直是教育嘛。我小時候去那個英校唸書...我沒去過華校的，我只是華校在夜校(A-1-031)。

這部份跟理杏父親自身民族的認同觀念有關，影響理杏深遠。她認同父親有很好的觀念，即是語言和文化的關係密切；一個民族要認識自己的文化，就要了解自己的語言。因此學習華語文跟族群文化認同有關。父親漢族背景及之前在中國也有學習中文經驗，他認同與中文語言是其民族文化傳遞很重要的管道。自身民族的語言好像一把開啓民族文化的鑰匙般，讓理杏有機會對自身民族有更深入的認識與了解。

你看喔，我父親呢他當然很強調這些，他懂中文嘛(A-02-087)。中文，他懂中文，你懂中文，當然文化從這邊來...那麼家境也辛苦。那麼家鄉，他根本也沒有那個教

育背景來講什麼文化方面啦，他們只懂得喔，我們是華人子弟，所以要懂中文囉。你就不會失掉你的根。差不多是這麼簡單吧。（A-02-088）

父親的觀念就好。阿我們一定要懂得我們自己的文化（A-01-093）。阿對，所以把她送到夜學去囉。恩他有這樣的觀念啦喔（A-01-096）

...比如說我們自己的同鄉，我們姓X的家，都很多的同鄉，他孩子送去英文學校，就是英文了。不懂中文，也不要緊啦（A-02-099）。所以他們很多不會講，就不會華語了，有很多人都是這樣的嘛。那個時代的。你要真正的付出去做那個夜學，像那個父親要去領導你真的去讀那個夜學嗎？他沒有叫你去，你根本都不會跑到那邊去嘛（A-02-100）。

理杏父親在孩子的語言教育裡，對理杏選擇以英語為主，華語為輔的折衷方式做了一個平衡與取捨。而透過理杏的言談中，似乎感受到她慶幸自己是雙語學習的環境長大的。這樣的安排方式在理杏往後在生活職業方面與自我文化認同尋覓之間，有一個平衡。而且，她用信教有教會去做比喻，似乎比喻說懂中文是他的一個信仰寄託，讓她有機會接觸與投入在華人族群文化世界裡。

我怎麼個人覺得說，啊幸好我爸爸把我送去晨鐘夜學喔，看到我的同學現在，阿一些同學，他們就沒有不懂得這個中文喔，變成他的，他就少了這一點阿。我覺得，他們不知道有沒有感覺到有些如果信教，他有個教會去，所以他投入也有一種。恩，我覺得是啦。這個是我的優勢啦...（A-03-263）。

（三） 看見歧視，不與為伍；自認我方，以此為豪

理杏其實在分享英校生涯，談及有關學校的老師同學的族群身分時，突有感而發的表達說：所以可能我那時候我沒想到那些是不同的人喔（A-1-071）。她沒想到當時自己其實在很多元的環境下，和不同種族膚色的老師學生們共處學習。當時除了膚色的不同外，大家都念同樣的書；說同樣的語言，不會特別感受到差異。這可看出，當時還小的理杏並不會有膚色區分，更不會感受到差別待遇。

理杏開始意識到差別待遇的存在是當歧視與偏見的發生。此歧視與偏見建立在同民族，卻分為掌握不同語言能力的兩個族群上，即是英校生與華校生。這跟在當時英殖民時期主流政策的英文是處在優勢位置有關。而理杏在敘說有關英校

生與華校生歧視部份時，表達了她是有別於其他的英校生同學的思維。同時顯示了理杏對於自己懂中文部份，是讓她作為「進入」了解華校生世界的一個許可證。因為了解而減少了歧視。

而更有意思的是理杏把自己歸納與「懂中文」的人為一國的。她是與「我們華人的社會」同在的。這部份很清楚表達出來，理杏以自己身為華人，懂中文為傲。而當時的理杏其實還沒意識到其英校身分帶給她的優勢與高人一等的感覺。而是很單純以懂中文來認同其民族身分。

因此，可以歸納出理杏家庭文化與成長環境是以說家鄉話與華語為主的，加上夜校學習中文環以及英校截然不同的環境下成長，尤以移民華人家庭影響最深遠。再次看出她的家庭背景與成長環境的色彩，促使她形塑出其鮮明的華人族群認同傾向。

我們華人從華人的背景去他們那邊讀書當然較他人不同喔，那肯定不同（A-1-066）。

（四） 文化差異與歧視，執業遇見不平，衝撞出更深刻的國家與族群認同感

1. 留學經驗面對歧視，加深國家認同與族群認同

我們把鏡頭轉向理杏兩次赴筴英國的經驗，除了帶給她在執業生涯上的專業訓練與成長外；那裡生活的點滴與所接觸的人事物，即是給予她不同的經驗觀感與眼光。理杏描述當時在英國的生活時，表達了那裡的文化差異與膚色歧視，造成文化衝擊，難以融入英國的社會。公園裡的很多的老人溜狗景象，以及老人常被送進療養院的情景對當時的理杏而言，這樣的文化價值與其華人有關孝道的文化價值是天壤之別。她坦然表達她的不欣賞。這點足以證明其對於華人孝道的文化價值觀的重視與尊崇。

我都看到，好多老人喔，放工時間的時候，坐在那個 garden 裡面，拿一個小狗在那邊喔。坐在那邊等等等，那個時間那麼長（A-01-242）。而且你看到他們那種沒有什麼那種家庭的觀念那麼強，或者對那老人，人老的時候就去養老院啊。他們當著很自然的。那孩子大了就離開啦，沒有什麼的這種觀念。他們的觀念都，我覺得也沒有太欣賞（A-01-239）。

「有色人種」與「落後國家」，理杏用了這兩個關鍵的辭彙來形容在英國受到不一樣對待的經驗。在英國，有色人種的理杏特別明顯深刻感受到種族膚色不同的有色眼光。這是一個負面的經驗。同時，英國人用「落後國家」字眼來形容來自亞洲的理杏，加上她學習司法的背景，讓她更清楚看到一點，即是英國當局願意讓非洲、印度、巴基斯坦的人民進入英國，主要是為了替補一些英國人不願意做的勞動粗工。這個和之前馬來亞英殖民時期，中國人與印度人被引進馬來亞的情形似乎某個程度上如出一轍。這樣的過程和理杏父親南來的經歷相似。

當時，理杏想必感受到整個社會權利結構的不均等的問題、移民的辛苦、受他人歧視等現象。她深知如果自己留在英國，她只是做一份工作，只跟自己的族群在一起，不容易融入英國人的生活圈子。這樣的異鄉生活並不是她嚮往的，即便她認同喜歡英國某個程度的民主與自由。因此，在敘說中，她用了「我們做客」、「人家的國家」、「總是別人家」來表達當時的心境。而不曾想過移民到英國，她肯定於自己是華人，也是馬來西亞國籍的人，她說無論如何這個國家是自己的。

我們作客嘛。人家的國家 (A-01-217)。要移民到別的地方去，去誰的國家？總是別人家嘛 (A-03-150)。

肯定跟我當然是，是個華人，那麼又是一個馬來西亞的人啊。無論如何這個國家還是自己的嘛。A-01-238

這樣的話語，同樣出現在理杏敘說有關回到海南島的想法感受時，再次應證了她如此堅定的心情感受，也更清楚的洞悉她所形容的「無論如何」。她清楚闡述她認為自己的國家雖然有很多的不足與限制，但是那是自己生於斯、長於斯的地方，是她歸屬的地方。她同時清楚表達她不贊同移民，因為始終被邊緣。這段話語同時也再次表述了之前被邊緣化的負面經驗。

一定啊，所以你留在你自己的國家，雖然他還是很多的不足，很多的限制。這是你自己成長的。我一路上不太贊成喜歡哪些移民，你移民沒什麼。他們也是在邊緣的，就在邊緣的這種的族群吧了 (A-03-151)。

這樣的「他鄉是客」經驗歷程描述其被歧視、被邊緣的感受，顯露出不容易與他族靠近的現象。此部份加強了與他者的差異，也加深了我者的認同。足以說明理杏的國籍認同意識與民族認同意識，在英國留學期間，在不同的思維觀感的衝撞下，得到了新的眼光與理解。同時理杏的國籍認同與民族認同也更為深刻。

2. 執業遇見不平，內在衝突與省思

理杏面臨第二次深刻的族群文化衝撞，是在她回國執業所接觸的人事務開始。當時的年代是在 1970 年初，巧遇國家政策大幅度轉變，走向維護單一族群權益的新經濟政策。理杏在執業過程中，接觸很多華人的案件；從中發現國家不合理的制度影響了很多這些非土著的小井市民。理杏也許沒有想到馬來西亞當時走入種族主義的道路上。這些怨聲唉道、不滿的情緒，讓理杏開始去了解華人及其他族群在這個社會裡，是政治大齒輪下的受害者。理杏萬萬沒想到馬來西亞的種族膚色歧視更水深火熱、更光明正大。這些種種經驗，造成理杏內在衝擊，有了更多反思與思考，加強了理杏身為華人的民族意識。

理杏從全然接受西方文化，到英國所遇文化衝撞的經驗，醞釀了理杏對於自身族群認同的意識與敏感度。以下的話語，也應驗了理杏回國執業過程中，越來越能了解自身族群會面臨的困境與命運，從而選擇走上華社、華教維護的道路上。

那是讀了法律畢業後回來在社會上工作才慢慢想起喔。這是華社這些東西我們去協助阿，一些東西我們去幫忙。要不然我就應該是很接受西方的文化。A-02-041

(五) 職業身分認同與角色楷模的認同，形成具體的文化認同

理杏從最初的同鄉情感認同與歸屬，擴大至華人民族的情感認同與歸屬。顯然，父親一輩的同鄉凝聚力與互相扶持的景象帶給理杏正面的意象；直到理杏在執業上直接受惠於同鄉的無條件支持與協助，加深了同鄉情感連結與認同。以此同時，理杏關注國家政策與族群間的命運，實質的接觸與了解；衝撞與省思下，實踐與行動的力量從而產生。

在歷程與轉折中，理杏擁有兩個職業角色，曾為教育工作者及目前的律師身分。在追尋文化認同過程中，其職業身分認同與角色經驗扮演著關鍵的契機。尤其是律師專業身分。「I'm the lawyer profession (A-3-167)」是她對自己生命志業的認同。這個認同打開了理杏心中那道「我族」之門，讓理杏擁有不一樣的視框，促使她踏進華團，服務華社。而她後來專注於華文教育領域的服務，和她曾為教育工作者的身份息息相關。顯然她關注教育，這部份可以從其敘說其投身華文小學與華文中學服務與協助情形看出端倪。而她選擇華文教育，認同華文教育是民族的根；需要內涵傳承而不是流落於表面的文化習俗，同時華文教育是捍衛族群語言文化的精神堡壘，捍衛華人族群身分的權益的重要防線道。她在關心華人民族文化命運的進程中，顯示出理杏族群身分認同的轉變，從認同「海南人」，擴大至「華人」的身份認同。

在這樣的轉折歷程中，理杏認同兩位楷模，即是其父親與夜校老師——沈慕雨。除了之前所說有關「父親強調中文學習」的觀念外，對於「父親重視教育，認為教育可以改善生活」的觀念，理杏了解父親的語重心長、能夠體會當時的苦。她努力學習，為自己爭取更多機會。長大後的理杏的確擁有更理想的生活條件，且重視教育。她透過學識能力，在生活無後顧之憂下為華教服務。

理杏在訪談一開始談及就讀夜校時，就直接表示沈慕雨老師創辦夜校，讓很多早期的華人學會華語文。這個功勞很大。理杏從小接觸這位老師，當時並不了解這位創辦夜學的老師的所做所為。理杏表示在她投入華社工作後，才發現這位老師是華社重要的靈魂人物，理杏由衷佩服老師為民族付出與奉獻的精神，這樣的形象無形中成為了理杏學習的楷模。

後來就比較在華社裡面做一些工作的時候，覺得他的確是付出很多 (A-3-198)。

當理杏敘說這位長者時，她用「我們就很好的關係啊」、「保持非常好的那種比較好的關係」，這對理杏是件較例外的情形（理杏一直認為自己是個不容易跟他人建立親密關係的人）。顯然，理杏對這位長者有一份喜愛的感覺。這樣的喜愛可

以透過理杏描述他們之間的關係中看出，例如「我是他的學生嘛」、「他說：你是我們 XX 夜學很優秀的學生」、「呵呵，笑死人、笑死人」。在這些言談中，她對老師敬佩的神情、曾為其學生而感到榮幸的語調，以及被老師肯定的喜悅，在訪談中表露無遺。

（六） 愛之深，責之切

理杏對華社的承諾與承擔，雖稱為社會工作，卻始終在華人族群裡作奉獻。這樣的選擇，很清楚表達其立場與位置。理杏在社會工作中，充分表現除對華人困境與命運的「愛之深，責之切」。她關切華人的困境與命運，表現出擔憂的心情。每當她感受到歧視（從英國到回國），或是談及華團的落伍保守；華人下一代的命運，不安與擔憂油然而起。而有時，她對於華人命運呈現一種難以改變的宿命觀，也擔心同化命運。這是愛之深的明證。

同時，當華團人事糾紛，你爭我奪的情形發生。理杏譴責這些成員的私我功利與不公不義行爲。例如：「你看華團這麼亂」、「愛鬥愛鬧那種個性」、「華團可以提升，難啦」、「他這樣的行爲，能代表華人嗎？」、「應該辭職離開」等語言。她急切希望透過自己的力量，大家的力量一起發展建設華團與華教。這種種的言行表現都隱含著「責之切」的感受。

（七） 自立自強

她深切感受到需要華人需要自立自強。在理杏感受到歧視、表現出擔憂及譴責之後，「自強」詞彙多次的出現在言談中。此「自強」概念可窺見理杏自主獨立、自信、自我負責的人格特質外，「自強」的概念在其生命階段中多次出現。理杏的自主、自信、自我負責落腳在諸多的行動上，好比她從小努力向上，爭取更好的生活、在社會工作中強調自強、在民族文化中強調自強不息。其實「自強」詞彙

與孔子反覆強調的“求諸己”的意涵相似。「自強」一詞隱涵中華民族儒家思想的一種精神。

因此，理杏的「自強」概念展現在三個層次上面：第一，個人品格上自主、自信、自我負責，在生命過程中展現韌性剛毅的一面。第二，自強展現在團體層次上，期許能進步與發展，華人培養更多學養上的內涵厚度與學識上的競爭能力。第三，自強規範在國家與民族中。理杏認為族群面對歧視更需要自強，他者突顯的差異強化我者的認同；國家也需要看見國家族群間自強不息的精神，是落腳在公正清廉的政府政策上。

（八）對華語文的欣賞與認同

因為它幾個字就能夠形容這麼多、這麼多，很有意義的。肯定，我也說來世，我要把中文搞得更好囉，哈哈（A-02-293）。

以上的話語很清楚看出理杏對中文的欣賞與認同。如果有來世，她希望能夠掌握更好的華文能力。理杏所謂的「更好」，意指有關華文內涵部分。有關此部份，可以透過以下的引言得以窺見：

如果我再真的來到這裡，應該也會是這樣的話，你可以講得不錯啦，不過那個內涵喔，可能後面的那個文字沒有那麼喔（A-02-294）。

此外，理杏用「跟中文一樣平等」來表示英文與中文的熟悉度是同等的。而且她對於語言的運用有一定的見解。她畫分得很清楚，也「自然」的在不同場合運用不同的語言。這和理杏學習語言的背景有關外，理杏選擇在談論有關華人華社的部份時，盡可能使用華語文。以此同時，她堅持不管在言語或書寫方面，「應該是很準確的用這一個語文」。還有，她在英校就學時期以自豪於學習兩種語言，懂華文為傲的想法。這些種種的想法、感受與堅持，顯示學習語言讓她更為華人，對文化認同的情感意識更明確。

理杏父親在斟酌現實的狀況選擇以英校為主，夜校為輔的教育，容她去保存、捨去、選擇、結合、創造。理杏也許會像她很多受英文背景教育的同學朋友，並沒有回首。但是理杏回首，經常回首。

(九) 國家認同與族群認同

I'm Malaysian Chinese, I'm Malaysian of Chinese origin...We are multiracial country (A-03-169) .

理杏對國家認同的部份，‘I'm Malaysian’的國家認同意識在其生命不同階段多次出現，好比英國留學受歧視經驗與海南島尋根之旅的經驗。理杏非常的肯定於自己的國籍認同，全心全意的自認自己是馬來西亞華人。這也證明了雖然理杏的父母來自中國，但是她與中國的關係僅限於血緣與相貌。她沒有雙重效忠的負擔，她只對馬來西亞獻出她全部的忠誠。西方有一句諺語‘East, West, home is best’，譯為「走到東，走到西，自己的老家最合意」，似乎很貼近理杏對家鄉的眷戀與國家的認同。

再說，‘I'm Malaysian Chinese’或‘of Chinese origin’，以字義來看意思不盡相同，一是表達馬來西亞華人，一是表達馬來西亞華人血統。理杏認同於華人血統、樣貌，同時認同其中華民族的文化內涵與精神。理杏的生命歷程中，很注重族群的歸屬，也肯定她的族群歸屬。這她敘說過程中，反覆用「我們華人」，「你們馬來人」，「他們英國人」來區分你我他的語言中，足以證明她的族群歸屬。此外，理杏領養華人的孩子部分，曾說道「對他們公道囉，要拿華人的名字嘛」。這句話更深刻的隱含著對自身族群的一種歸屬。

大致而言，理杏在其生命歷程對國家及族群認同的部分，似乎非常的篤定。然而，唯有在是否愛國的部份是例外。當理杏被問及是否愛國的問題時，表示自己身在異鄉時，愛國的感覺比較能深刻感受到。理杏並沒有直接回答「是否愛國」的這種非黑即白的問題。她之後補充有關國家政策不公道，期待國家能更好的話語，可見得國家對待人民的態度與方式影響理杏對國家投注的情感意識。

你看很奇怪的一點，你到外國去的時候，你都覺得，哇，我是馬來西亞公民的，我懂得...就都覺得你引以為榮阿...所以很多人顯得比較愛國是在外國（A-03-172）。

二、 公平正義的追求，付出投入與行動

（一） 公平正義信念貫穿於生命

理杏在敘說過程中，有關父親對她影響的視框、選擇伴侶丈夫、家庭教養方式、身為女性角色，以及社會工作的投入方面，其生命故事都沿著一個相似的型態，很顯然的看出民主、自由、公平、正義貫穿於其生命發展歷程中。這些信念價值觀在她生命故事的幾個階段中多次出現，表露無遺。

當理杏提及有關父親時，父親「對女兒一樣的看待」、「不重男輕女」的觀念讓理杏在當時處在父權的封建時代得到平等的教育機會，著實對理杏在未來有了更理想的生活條件，父親的對女兒開明、公平的觀念潛移默化的影響理杏。除了父親外，理杏陳述有關其丈夫時，她也以相似的視角來描述其丈夫，意即「他相當民主」、「開放」、「自由」。此外，在家庭教養方式，理杏不主導孩子的未來，不勉強孩子的學習，也不過於保護孩子的教育觀，表示「我們都是自由長大的」、「沒有那麼傳統」的家庭氛圍裡，展現其自由、民主、開放、公平價值觀的一面。

理杏身為一名女性，非常有自主與自信。透過她言語間不經意透露「我是一個女性」、「全國第一個女的」、「第一位女董事」的話語中，除了展現其領導才能的例證外，更可看出理杏的自主與自信。理杏女性主體性的開展來自於她信念背後的民主、自由、公平、正義的價值觀。

而身為一名律師及為社會服務的理杏，在敘說中放了近三分之一的篇幅在描述她對國家政策不民主、不公道的抨擊，談及她路見不平把刀相助的想法感受。

以下的引言，足以涵蓋她對國家政策的不滿與抗衡。

公道點嘛，你馬來人都不夠嗎？（A-3-038）

理杏投入社會工作，對公平正義有其堅持與追求。如果回溯其過去的生命歷程中，她公平正義信念潛伏在父親對女兒平等對待的觀念，醞釀於英國民主意識、

法律知識的培養與人權公平意識中。例如：「可能是從他們學來的」、「特別讀了法律之後」等。她一以貫之於其職業生涯中。而這樣的公平正義的追求，促使她願意給予更多的付出與投入。因此，理杏在律師及服務社會的經驗與角色認定上，將這兩個角色都描述為聚焦於個人關注的社會責任與付出，在某種程度上是將其公平民主的價值觀擴大至職業範疇中。

理杏的付出與投入，主要部份來自於宗教的影響，即是天主教會學校教授的助人、學習感恩付出的品德，促使她對同鄉的報恩，對弱勢者的協助。還有，理杏留英經驗讓她喜歡上英國民主制度部份，她非但透過學習法律知識讓她有更多的觀察與洞悉有關人權、民主部分外，英國的學習也讓她了解到人民落實公民意識的社會責任。因此她的付出與投入，即是落實好公民的責任。

（二） 正向人格特質的展現

根據故事的敘說與分析，理杏展現的人格特質畫面越清晰可見，尤其是理性、負責任、開放、助人、自立自強。還有領導、自信的特質。

有關理性的特質，在敘說中，最能感受到。理杏不管是在分享其感受或想法，時而理直氣壯、時而娓娓道來，沉穩不衝動。尤其在談論相關國家政策時，她成熟不極端、不情感用事，展現其事事求是的精神。她肯定於自己的理性特質，促使她在生命歷程中，能堅守原則與價值觀，帶著一份理智去判斷評估她所關心的人事物。

理杏的責任感彰顯於她對社會責任與使命及身為母親對孩子的教養上。她強調公民意識重要性、強調人的基本權利、強調對國家族群的責任感與使命感。儘管理杏表示她花較多的時間在職業與社會工作上，然而她並沒有忽略身為母親對孩子的教養上。她盡其所能的照顧家庭、關心孩子的成長與學習。這是一個不容易的過程，而她似乎做到了。

開放特質的部份，首先在敘說中，理杏在談及開放與保守間，比較了她與妹妹、華校董事的不同。在她心中的量尺，好像開放代表了不故步自封、開放代表

了較有遠見與洞見。「開放」的辭彙也是理杏主要形容其父親的特質，「開放」也坐落在平等的觀點上。

助人的特質讓理杏展現其正值善良的心。在她的人生中，這樣的助人特質引領著理杏在助人工作中，懷著道德義務感，無私的付出。足以見得濃厚宗教氛圍的教會學校，宗教教義、修女老師的無私奉獻，還有夜校老師的不計酬勞，無限的給予對理杏的影響甚大。再說，她的感恩心讓她懂得飲水思源，促使她以行動力幫助所需要的人。

理杏自立自強的個性，貫穿於生命成長的各個階段。理杏小時候困苦的環境讓他意識到爭取更好的生活很重要。她不容易放棄、堅持到底的個性，也顯示在專業與助人工作上。理杏女性獨立自主的開展，自我肯定與自信，讓她的專業能力、領導能力有很多的發揮，得到他人的支持與肯定。當她選擇投入時，她會秉持自己的信念，全力以赴。這樣的行動力令人折服。

三、 總結

理杏在其生命中所形成的文化認同意識歷程中，注重族群的歸屬，選擇在華族裡面服務。以此同時，她對於民主平等信念的堅持與維護，對社會工作賦予意義與價值，跟她的公民意識與社會責任的息息相關。因此，理杏生命歷程在其族群意識與民主平等信念的相互交織下，形成了鮮明的理杏獨有的文化認同意識。

進一步闡述有關理杏文化認同發展的歷程，理杏的文化認同意識走在整合的道路上。換言之，未達至全然的自由、自主狀態。她認同自己是馬來西亞華人。她心中有股許諾與責任，積極付出與貢獻，全心全意的投入華社華教活動中。然而，她與他族相處中的無法深入接觸及不容易靠近情形，例如英國人、馬來人的相處中可窺見。看來，這似乎和馬來西亞種族主義政策、濫用特權固打制的現象，有莫大的關係。歧視壓迫一直存的時候，差異也會一直存在。而當區分你我族群

越多的時候，個人認同的意識就更為強烈。族群的歧視課題，讓人深陷疏離的心態，要跨越族群之間的心中攀籬並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第二節 正育生命敘說

Student Power 1



馬來亞大學學生首次走出校園舉行抗議示威遊行。

Student Power 2: Mass Rally



馬來亞大學學生會在全國主要城鎮舉辦聲勢浩大群眾大會，出席人數超過萬餘人。

楔子

我與正育的認識是仁毅的推薦。我透過電話邀請他參與我的研究時，有了第一次的接觸。後來，正育北下吉隆坡找仁毅借宿時，碰巧遇到我和仁毅訪談當天。訪談後，我透過仁毅介紹認識正育，我們握手互道姓名。當時在時間緊迫下匆忙離開。而正育似曾相識的靦腆且認真的神情，讓我留下深刻的印象。再見正育是隔天的上午，我和仁毅最後一次訪談。我們匆忙的互相道別後，就和正育，包括我的柴可夫司機－我的大妹；還有兩位同事好友，一行五人浩浩蕩蕩往正育在山上之家出發。因為這趟敘說訪談之旅，我決定在正育的家住上三天。

一路上，爲了要打破沉默尷尬氣氛，我開始主動打開話題，和正育再次自我介紹，大家彼此自我介紹，也和正育說明我的論文主題與訪談範圍。正育也開始聊起他爲何選擇住在山上，介紹路上的景物等。所幸，妹妹與朋友也一起加入話題，輕鬆的聊天。我們開始熟絡起來，從陌生到談笑風生，自在自然。在車行駛在彎曲婉折的山巒上時，一股綠意氣息近在眼簾，芬多精撲鼻而來，愜意極了。我們在半山腰的瀑布稍作逗留之後，車子繼續往山上開。開沒多久，看見了路旁的土著同胞及成堆的榴槤。我們驚呼，趕緊把車子停下來，下去請他們爲我們剖開幾顆榴槤快樂的吃了起來。臨走前，我們還多買了幾顆榴槤，準備帶至正育家與他太太一起分享。此外，正育也跟原住民買了肥美的筍子。

五個小時的路程，我們終於到了正育的家。正育太太用其華英語參半的語言熱情的招呼我們。榴槤的香味馬上引起了她的關注，她直接說了一句：他最愛吃榴槤了。大家笑了起來。她趕緊安頓我們的房間，然後告知我們家裡的設施運用。晚飯前我們稍作休息時，我開始環顧正育的家。在二樓一角放了很多的中英文書籍吸引了我，湊前去看；盡是一些我不曾看過的書籍，好像有關馬克斯思想的書籍。當下，我心裡想著：他會跟我談這些課題嗎？而這一天的晚上，我和正育約好我們第一次的訪談時間。看來不但是我們密集馬拉松式的訪談即將開始，還預見一個對我全然陌生的課題與故事即將在正育與我之間展開。

我與正育訪談過程中，除了感受到他的仔細與認真的回答外；不出所料，他誠摯的邀請我乘坐他的時光機，再次穿梭回到他那充滿理想、正義的時代，一同分享與遨遊。

你永遠將會面對這個認同的問題，
除非出現一個社會完全沒有考慮這一點…

擷取自正育第一次訪問稿 (B-1-283)

一、故事從榴槤飄香的回憶開始

正育喜歡吃榴槤，非常喜歡吃榴槤。除了它的香氣逼人，讓人垂涎三尺外，榴槤的味道也存留了爸爸的味道。他曾表示說父親早出晚歸忙碌營生，卻常常買好吃好玩的東西予他與兄弟妹們。尤其是榴槤飄香的季節來臨時，父親總會買榴槤回來和他們一同分享。每當想起父親，這段記憶特別深刻，特別能感受到父親對孩子的疼愛。即便正育已六十多歲了，榴槤一直是他的最愛。榴槤的味道有著愛的記憶，似乎代表了自己與父親的一個親密連結。

他做生意，他幾乎大部分時間，不過他應該是很愛我們的，因為常常買榴槤買很多東西啊 (B-02-060)。

在正育的眼裡，父親就像過去一般華人傳統家庭的父親一樣，忙於養家糊口，常用吃或玩的東西與孩子連結。當孩子頑皮不聽話時，父親總會用鞭打的方式讓他們記取教訓。正育後來在其家族族譜裡得知祖先們都曾是舉人顯官達要的文人之士。然而，父親在他那個年代因為局勢動亂而沒有機會念到什麼書。儘管如此，正育記得父親會看華文報紙，而自己幾十年看華文報紙的習慣是父親潛移默化的影響。

他這種是一般是很普通的一個父親啦，在過去的那個年代的那個父親啦... (B-02-062)。他沒有念到書，但是他會看報紙喔 (B-02-063)。

回首父親的過去，正育依稀記得父親大約在 1920 年代還是正值青少年的時

候，就從海南島來南洋打工。父親一開始先抵達新加坡，在一家咖啡店裡打工。等到時婚年齡，再度回去海南島娶媳婦。正育的大哥是在海南島出生的。父母在海南島生活了一段時間後，父親再度只身重洋來南謀生。這次是在吉隆坡《新全美》咖啡店打工。近過好幾年的打拚，賺取了一些錢；父親決定在加影（Kajang）開一間咖啡店。

10 多歲都已經下來了，下來了，到他結婚的時候年齡又回去結婚，結婚了又再下來（B-02-008）。

那時候接近 1940 年代，中國遇見了一場戰爭浩劫；日本進攻中國，40 年代打入了海南島。母親與大哥在父親的呼喚下決定來南，先抵達新加坡，展轉至加影與父親團聚。不久，正育家增添了第二個孩子。相繼二哥後，隔年正育也出生了。那年是 1945 年，是日本投降大好日子。那時候，一家人也從新水港被迫遷移至錫米山（Sungai Chua）下落腳。

到了日本進入中國的時候，40 年代的時候就開始打入海南島，我母親就帶著我的大哥，就跟著他們那些同鄉那些也逃，逃到新加坡，然後轉來到加影（B-02-014）。

二、 父親的過世

在錫米山下，大家像墾民般的重新闢地耕作，自給自足。父親依然選擇慘澹經營咖啡店。在錫米山清苦的日子，相比於其他村民，正育的家還算是小康之家。當時上學還有零用錢，放學回來也不需要幫忙咖啡店的工作。父親只希望他們能好好念書。這樣安居樂業的日子安安穩穩的在錫米山新村生活了整十年。

我那個時候還算是個小小康之家（B-02-093），我上學校都還有零用錢，而且又不需要什麼回來幫忙工作的，只是父親要你讀書而已那樣羅（B-02-094）。

直到正育的父親在他十二歲的時候，死於胃癌。正育清楚記得那時是 1957 年。當時母親肚子裡還懷著最小的弟弟。家庭頓時陷入一片愁雲慘霧中。家庭成員除了母親外，還有兩位哥哥、正育、兩位妹妹，兩個弟弟，共七個兄弟姐妹。家裡經濟的擔子一下子落在母親與大哥的身上。當時在南洋大學就讀大一的大哥被迫

放棄學業，回家協助咖啡店生計。其實父親去世前在加影開一間咖啡店及與親戚在吉隆坡也合股開另一間咖啡店。大哥與母親也三兩頭往加影吉隆坡兩地奔波，正育常常得協助煮飯照顧弟妹的家事。同時也要協助咖啡店生意。當時家裡彼此合心協力，日子還過得去。而母親也繼承父親的教育方式，讓每一位孩子都能念書；唯一不同的是男兒送進英文學校，女兒送進華文學校。

我們念書要幫助看店那些，幾個兄弟輪流這樣子（B-2-041）...有時候我母親還要去管理吉隆坡的哪個...所以有時候我們自己輪流煮飯。不過大欺小啦，小的最後做啦...（B-2-042）。

其實當時經營咖啡店是非常辛苦的生意，母親大哥努力支撐了好幾年，生意卻一直每況愈下。後來因為母親與大哥無法兼顧兩邊的生意，所以吉隆坡的咖啡店生意只好關閉。最終連加影的咖啡店也因虧本而關閉收場。母親最後選擇自己做包子在吉隆坡的巴刹（pasar）附近沿街叫賣，生意勉強維持。因為沒有生意執照，所以也常要面臨執法人員臨檢。全家也一起搬到吉隆坡，在 Kampung Baru 租了一間房子住。那時正育已經長大成年了，在尊孔華文學校附近的美儀美就讀大學先修班的黃昏班。

Kampung， 513 那個，在那邊租，我也住了一段，住了大概不到幾個月就進大學了，就在宿舍裡面住了囉，就這樣子的情形囉。他們還是..恩，我母親也是很辛苦的，她只是做包啊還是什麼拿去拿去那 pasar 賣啊，有時候又要走鬼啊沒有，呵呵。這些都是，他們都是這些時代那種辛苦（B-02-054）

正育回憶起當年，加影錫米山新村那段日子的回憶，邊讀書邊協助照顧咖啡店生意、新村生活的點滴、以及就讀英校的那段日子。那一段青澀年華的光陰故事，在成長的腳印中，留下清晰的足跡。

三、 錫米山新村的那段日子

正育與家人和當時成千上萬華人的命運一樣，被迫放棄原來居住的家園，搬遷至指定的新村。大家就在這塊新的土地一屋一瓦重建房舍，重新展開新的生活。

在錫米山新村，正育度過了其珍貴的成長歲月。小時候懵懂日子裡，接觸很多在咖啡店裡進出的大人長輩們。他們常常會抱起他逗著玩。這些大人們在正育逐漸長大後，發現一個一個的消失了。他開始意識到週遭環境有種驚疑隱諱氛圍。這些大人們好像被逮捕，可能被驅逐了；或被遣送回中國，不得而知。

後來很多我的很多常常有抱過我的那些人啊，一個一個可能被抓走，可能就送去中國了羅，可能被驅逐了羅，就是很多啦... (B-01-023)。

新村裡的人們忙碌營生，生活貧困。大部分的村民們很早就得起來割膠，賺取微薄的薪金。正育在咖啡店裡常常瞧見鄰居長輩們早上來買咖啡，一杯兩毛錢的咖啡摻入很多白開水；咖啡被稀釋得淡薄，他們只要沾點咖啡香就滿足了。而且這樣也可以喝多一些。窮苦人家的早餐，正育知道他們喝再多的咖啡水也不會有多大的溫飽。

生活很貧窮的，我的鄰居那些很多都割膠工人那些啊，有時候來買一杯一個小小的那個罐啊，買一杯咖啡啊，兩毛摻得多水的，水多過咖啡啊，就早餐這樣子，但是吃不飽的 (B-01-106)。

正育父親在村口邊的咖啡店常常村民工人們光顧時，都會聚在一起甘苦談、談論時事等。正育總會豎起耳朵仔細聽大人的談話。一些故事傳說也不脛而走。他非常記得有一個津津樂道的故事，有關一位真實赫赫有名的馬共份子劉觀金（譯名）的傳說。他滿臉鬚鬚，神通廣大，大搖大擺神奇鬼，神出鬼沒的。馬來軍團一聽他的聲音都會聞之喪膽。他最後的命運是被打死。死後的屍體還被示眾以做恐嚇之目的。這些種種的情景都激起大家的憤憤不平。在大人們的心中，他扮演了英雄的形象。這些故事繪聲繪影的，讓身為聽者的他，為之入神。後來，正育得知有一位英國士兵還以此人物為主寫了一本小說，名為《The war of the running dog》。

他出來大搖大擺的神奇鬼，神出鬼沒... (B-1-099)。他是鬚鬚佬，他的確是神通廣大。他最後被打死...他的屍體放在羅里就是這樣子示範給大家看，只是做為恐嚇的那種東西啦，我們看了越不滿很多的這種情形... (B-1-027)。他是真實的人，而且他令馬來軍團一聽音就會害怕的...他是出名了的，包括一本書也後來為了他出，把他形容為，

他的確是一種英雄的形象 (B-1-101)。

除了劉觀金的故事，還有很多很多的故事聽在還小的正育心理，那是多麼的真實與神奇啊。這些有關馬共英勇抗敵的故事、咖啡店的人事物一直陪著正育長大，無形中潛移默化的在正育及其同黨朋友腦海裡留下深刻的印象。逐漸長大開始就學的正育也更能意識到大人們生活處境、他們的想法感受。原來這跟國家整個大機器操作有關。這跟馬共選擇走上武裝鬥爭路線，並循入森林展開游擊鬥爭有關。英殖民政府爲了管制與杜絕很多華人給予馬共物資援助，決定把成千上萬的華人隔絕起來，重新開墾新的居所。這樣的決策似乎是變相的「製造」集中營。正育的新村和好幾千的新村般，猶如夾心餅乾裡的奶油般，夾在英殖民政府與馬共之間的鬥爭，任由揉捏。

割膠人講的很多故事啦，講的馬共的英勇啦，抗敵的那種故事啦這些。基本上我們可能是無形留在我們腦海中，它是一種印象 (B-1-091)。

50 年代馬共走上武裝，我們那個新村就是幾乎從周圍被趕到那個新村裡面住 (B-1-021)。基本上叫做什麼名義上是新村集，其實是一種集中營 (B-1-087)。

對於馬共份子，村民們對於英殖民的強制控管；導致生活的窘境壓迫，深感不滿。他們同情馬共份子，在某種情結上也支持馬共份子。馬共當時在華人心中有著崇高的地位，有著鋤強扶弱的「俠義」形象。因爲日據時代，馬共積極抗日，保護華人免受日本軍隊欺負凌虐。當時的英殖民政府杯水之戰，力不從心，更枉說會盡其所能保護子民。因此反英殖民的情緒都埋伏在心中，偶爾這些不滿的情緒在故事與故事的分享中，有意無意的流竄出來。後來，反殖民的聲音越來越大，開始出現了反殖民運動，國家開始走向獨立的道路上。逐漸長大後的正育也參與其中。

...我們一般上是對這個殖民地政府是不滿的人都有情緒的存在，同情這些馬共份子 (B-1-022)。咖啡店那些顧客來談那些那時候都是很多割膠工人嘛。很多都是支持馬共，就是反英國殖民政府的嘛 (B-1-082)。馬共的影響在抗日戰爭以後，馬共的一個形象非常高嘛... (B-1-084) 而且馬共是真正的是打日本嘛 (B-1-085)。

四、 浮浮沉沉的學習生涯

正育父親在四十年代後選擇在馬來亞定居下來後，在這個異鄉里適應與融入。父親很重視教育。當時父親與部分家長一樣，覺得讀英文比較有前途、有出路，孩子不會像他們那樣的辛苦。至少他們可以做政府工作、成爲一名文員（clerk）、「財庫」等工作。這樣的單純想法，就毅然把正育與二哥送進了在加影市的一所英校，反而不是錫米山新村里的華文小學就讀。

那個時候有一個是這樣讀紅毛書，就他們的觀念很簡單...（B-1-038）你殖民地政府嘛，你要做財顧，你要做政府的工作啊（B-1-040）。穩定就是要文員啦，又不需要割膠這樣辛苦啦。所以一位這些出路就把我們兩兄弟送進英校囉（B-1-041）。

以此同時，父親爲了讓正育也有學習華文的機會，在他小學就讀三年級的時候也把他送進了民辦的下午班學習華文。這個下午班的開設主要是給沒有機會上學，或者是早上要去割膠沒辦法上正規學校的超齡生村民學習的。正育在這個華文班的學習維持了三年直到小學畢業。正育之後就沒有機會正式的學習華文。回憶起這個短短三年的華文班對他非常重要，至少讓他奠定了一些華文基礎。

至少有那個三年的接觸啊。但是那三年的接觸很重要（B-1-018）。

小時候的正育從全然是華文華語的環境長大的，全村子的人都說自己的方言或華語，而且他很多死黨朋友都念華文小學。正育是說海南話長大的。他突然從這樣的母語環境轉至全然英文教育的環境唸書，對他而言非常辛苦吃力。班上有好一些同學的英文非常好，相形下正育的語言程度就落差很大。當然班上還是有和他同病相憐的同學，在英文的汪洋中載浮載沉。這樣的情況導致大家升至國三的時候，淘汰率很高，從五班變成了一班多的學生人數。正育很多的朋友因爲英語能力的狀況而被淘汰了。最後的情形就是導致他們華文沒有基礎，英文又不精深的邊緣處境。

但是進入英校你知道的啦，就是你走去不是你的母語教育，其實你是很辛苦的（B-1-042）。

我講華語的時間比講英文的時間多，我只是在學校講英文，但是這也造成我在一定的程度上我的英文程度也受影響。我的同學他們的英文很頂呱呱，我是我是在叫做浮沉這樣的 (B-1-034)。

正育表示從小學到中學，有關功課的部份；除了課堂的教學外，一切的造化在個人。他與二哥的成績都勉勉強強的低空飛過。正育的英文科目成績卻從來沒有真正的及格過。然而，幸運的是在他小學的時候遇上教育政策變動，考慮學生的程度需要，循序漸進的教學方針。讓小一的他以及全班同學在達至程度的要求而跳級至小三。而小學的生涯，對於正育與跟他同樣沒有英文教育背景的同學們，大家雖然被丟進同樣的湖水裡；仍然能相互嬉戲打鬧、唱歌暢遊的，度過了一個蠻愉快的小學生涯。

就是送去那邊看你怎樣...要看你囉。所以我們兩兄弟，我二哥也是勉勉強強過 (B-02-071)。...英文就是永遠是，我從來英文沒有真正完全的及格過的 (B-02-072)。

五、 不相容的英校生活

國高中時期，正育和班上很多家庭背景是英文源流的同學更顯得格格不入，尤其是在思考想法方面有層距離。他與他們的不相容從一開始的城鄉距離到母語源流的距離，進而思想距離。因為語言環境背景的不同，同樣是黃皮膚的英校背景同學常會戲謔華文背景的同學為 china man，似乎他們跟 china man 這個身份毫無關係似的。他們有種優越感，覺得英文是比較優於其他語言；帶著輕蔑的態度排斥華語文，進而看不起華校背景的華人。當時的主流語言是英文，前途保障。相反的華文學校，文憑不受承認，不管升學或工作都受限。

他們都是在城市裡長大的...所以如果以受英文教育長大的呢，我的思想與他們有一段距離 (B-1-031)。

他們到了我們中學的時候整天罵這些受華文教育者，罵他們說 China man，很像他們自己不是 China man，哈哈 (B-01-032)。他們講 China man 就是一種優越 (B-01-115)。他們對華文一種排斥的態度囉，因為英文是一個優越的一個強勢的語文 (B-01-117)。

儘管如此，正育和這些朋友仍然是同學。雖然稱不上所謂的好朋友，大家彼此

還是有溝通交談，有討論功課。他們對正育的觀感，還是和他們同一國的。同時也能接受他的不同，好比不參與他們的活動愛好、他們的生活，還有和他們有不同的聲音。正育記得在他 Form5 時，這些同學開始乾脆稱呼他為 Khrushchev，即是當時的蘇聯總理。原來，正育常常和他們爭論的時候，其立場是很明顯的親蘇聯。而他們對於這部份是持相反的立場的，他們是反共的。

...所以我跟他們的時候我能夠跟他們交談的，但是不能夠成很好的朋友啦... (B-01-076)，很明顯的嘛...我就不參與他們，但是我有跟他們交朋友來往啦。來往，也沒有仇、也沒有恨，也沒有什麼還是可以。他們也接受我是不一樣的一個。到後來都是到 Form5 他們甚至把我叫做赫魯雪夫 Khrushchev (B-01-077)，因為爭論的時，我都是親蘇聯 (B-01-079)。

六、 思想的轉變

這個女孩子被地主啊，她父親被迫沒有錢啊，被逼她送去地主做婢女囉。哪麼後來她地主啊的一個什麼兒子就強姦她啊，她就她就逃跑出來嘛，逃跑出來她就怎樣生活，她就在廟裡面，人家朝拜她那些東西啊，她就吃。但是她常常扮鬼來嚇他們嘛。後來她又因為她這樣的，突然間她整個 (B-02-172) 毛髮變白了，所以人家看到也以為是真的鬼... (B-02-173)。

「白毛女傳」猶如中國典型的民間故事，這個故事後來改變成歌劇片。正育對這樣的故事再也熟悉不過了，也因為這些故事讓正育有了與其英校朋友很不同的思維。原來，正育和英校這些朋友的距離與不相容，跟其國二的時候，二哥帶領他參與所謂的讀書會有關。二哥每次參加了之後，會和正育分享他所接觸的書報、文章與故事，尤其是這部《白毛女》歌劇片。故事主軸談及有關中國早期社會把人變成鬼，新社會把鬼變成人的部份，既是在那個年代地主如何欺負窮人的情節。這樣的故事跟中共思想無不息息相關。

在這之前，小學三年中文學習外，正育也看朋友傳閱的漫畫書，像《水滸傳》、《西遊記》之類的。因為圖文並茂，字數也不多，容易明瞭故事內容。後來正育上了中學後，正育已經開始閱覽很多有關華文小說書籍，好比巴金小說的《家》、《春》、《秋》。一直到正育在二哥的帶領下開始接觸有關共產黨意識的書籍、廣播、影片等。正育開始結識了一班朋友，大家常常到外遊玩旅行，有時候也會一夥人

騎著腳踏車到處趴趴走。在聚會遊玩當中，會流傳一些書籍如《鋼鐵是怎麼練成的》、《母親》、《牛虻》、《西形漫記》等。這些書籍是當時禁止的共產意識書籍。年少氣盛的他們，包括正育；這些越被禁看的書籍，越吸引他們。當時的正育十五歲左右。

到了我中學的時候，我有一班朋友常常我們喜歡啊我們就去出野外旅行啦，有時候啊假期就踏腳車去到處遊玩啊。那麼在玩的當中就有人開始流傳一些書。所以說那個時候是有很多這樣被禁止的書。（B-01-052）那個時候越被禁止越要看囉，呵呵（一起笑）所以那個時候就看很多書我從很那個年代一開始《家》、《春》、《秋》那些我都看了的。就這樣子看。看到連看到後來包括一些共產黨的書，我就全部都有看...（B-01-053）。

此外，正育也涉略很多一位來自香港作家馮完如（譯名）所寫的有關人生修養書。書裡內容主要教人做人的道理、人生價值觀、如何孝順父母、如何進取等道德觀與人格修養。這些相關人生哲理的書籍，在日後對正育自我要求與人格養成有著關鍵的影響。

有出現一個就是他們有一個人生修養書，教你怎樣做人的那個香港有一個很出名的洪婉茹啊。那個年代裡面她寫很多這些教你怎樣向上，怎樣做修養，基本上對人格的...（B-1-054）

當時，正育逐漸能掌握華文的閱讀。然而有些書籍艱澀難懂，不能夠完全消化其內容。有些書市面上還能買得到，正育也買了一些。然而，還有一些書不容易取得，或者在傳閱的時候就已經是手抄本。加上有些書是艱深的理論書，當下不能夠全然掌握了解消化。所以抄書是唯一能先留的方式，以作未來再詳細閱讀。正育就這樣把一些重點逐字的抄下來。那時候正育抄寫了很多相關資料內容，還保存至今。現在回溯起來，也因為當時勤奮的抄寫，讓正育華文書寫能力在那個時候慢慢的奠基下來。

那麼這個就是為什麼我能夠掌握語文的，但是掌握到那個時候我還沒有書寫（B-1-054），能講能看，那麼我能看，我還能夠，我還有一些書是我抄的...（B-1-055）。我的華文背景基本上是在哪個時候奠基下來的（B-1-060）。

七、 我在兩個世界裡面

正育對於共產意識、馬克思思想、修養書的熱愛，開始慢慢產生了自己的看法與價值觀。他開始對一些事物有了不同的看法，尤其是對於英校朋友的一些愛好活動。當時的美國流行貓王（Elvis Presley）、彼頭四（Beatles）的搖滾音樂等流行文化。這些風潮也流傳到英校裡。大家開始模仿學習西方的一些流行文化（pop culture）。好比吹口哨調戲女孩、開趴地（party）、約會等。看在正育的眼裡，這個文化是教人去玩樂、唱歌、跳舞的吃樂文化，是不健康文化、是腐敗文化、是黃色文化、甚至可稱為荒唐的文化。當時的正育與他志同道合的同伴們不屑於這些流行文化，所以完全沒有參與這些活動。

因為..思想上因為你受了那個影響的時候，你對一般的事物又不一樣了。他們喜歡流行音樂，我們又不喜歡流行音樂了..那個時候啊 Alvis Presley 那個年代的時候他們跳那種 rock and roll 那些我覺得這種是一種荒唐的文化，我也沒有參與他們(B-1-068)。他們喜歡啦，你知道調戲女孩子，吹哨子那種阿飛那種啊，還有開 party 啦... (B-1-076)。我們叫做 pop culture，那種流行文化，就是叫你去玩樂、唱歌、跳舞... (B-3-011)。

正育非常抗拒這些來自西方的流行文化，認為是造成人類腐敗思想。儘管如此，他卻欣賞英國與美國的民歌。至今，他對這些歌曲雖然不太記得歌詞了，然而對於歌的曲調依然朗朗上口。看來正育認為所謂的西方搖滾旋律狂亂、充斥著情慾的歌曲是種腐敗文化，而民歌是屬於旋律清新自然、有著濃厚的人文氣息的歌曲是屬於健康文化。再說，當時的英校裡有一位來自英國的老師用華文曲子《茉莉花》及新疆民歌《沙里洪巴》編制成英文辭彙教唱。正育對這首歌的印象極之深刻。因為學校教唱的幾乎是西方源流的歌曲。英文歌曲本子裡的第一首歌就是英國國歌《God save the Queen》。看來，老師的改編讓正育第一次接觸所謂的中國民謠。

英國老師，因為我記得我的音樂老師，看我那個<茉莉花>這首歌啊，我從來沒有學過的。因為我讀我是英語系統的嘛。是這個英文老師，Mrs. Braga，我還記得他教我們的，但是他教的不是<茉莉花>，他是用那個調啦，「by the shore of the..」（唱出來）(B-02-087)。他沒但是他是沒有用茉莉花的詞句。他用他的詞句，不過他在那

邊寫是中國民歌啦。改編的還有那個時候我們有學了一些的「shali hong bah」...
(唱出來) (B-02-088)。

此外，正育對於學校裡的運動如橄欖球、足球，以及一些像辯論活動，很少參與。二哥在學校表現比較優越，常留在學校參加辯論比賽等。其實，正育球類賽表現不強，加上母親忙碌、弟妹們都還小的情形之下，正育是家裡唯一可以協助咖啡店的人。因為那時候父親去世不久，咖啡店需要人手幫忙。所以他常常需要留在店裡協助。因此正育沒有什麼機會參與學校的活動，每次一放學就得趕緊溜回家。這樣的情形之下，正育對於英校似乎也越來越難找到歸屬感。

每次因為我二哥啊，他當時的表現比較優越，才有參加辯論會什麼東西，都是他去，我沒有機會去的。因為一個人去了就有要一個人留下來看店嘛。所以，基本上是我在家的時間比在校的時間多 (B-3-070)。

唯一的球類活動就是他與同村的死黨共同的興趣，籃球運動。每次傍晚時間，他們就相約打籃球，後來還組成了忠勇隊。因此，正育在英校與新村之間，在華語和英語間；像移動城堡般，在兩個不同的世界游移。

所以我的世界是分開來的，講華文的多 (B-2-217)，學校用英文。這個世界就這樣子移動來、移動去 (B-2-218)。

八、 新村裡頭看世界

在近乎是華人的新村里，大家被局限在這個環境氛圍中；逢年節慶總算讓新村沾些喜氣與熱鬧。身為海南人的正育家都會煮海南雞飯吃。小孩會搶著雞腿吃。當然還有一些廟宇節慶，總會去湊熱鬧。後來正育與友人接觸了相關馬克思思想，孫中山曾在書中表示剷除迷心的民間風俗後；他們開始對村子裡的乩童、神出遊等風俗反感起來，認為是種迷信。

...因為我們讀了上次孫中山說去搗蛋那些迷心東西啊，所以尤其是那個神出遊的一些東西，基本上我們一路來鬥比較反這些東西啦 (B-2-195)。

中學時期的正育雖然在較封閉的新村里，卻無阻他對外面世界的探索，對知識的求知慾望。尤其是他開始接觸很多相關馬克思、社會主義、修養等的理論書

籍後思想有了很大的轉變。他和伙伴們除了一起打球玩樂外，特別期待去看長城鳳凰有關抗戰及傾向左翼的電影。他們也常去參加講堂聚會，大家針對一些文件研究或發表意見。同時，他也常在顧咖啡店時，對店裡的華文報紙一一的閱覽，不管《南洋商報》或《星洲日報》，只要登刊有關中共的時事，是正育必看的重點。此外，當時正育也和夥伴們透過廣播電台，收聽北京電台了解中國的局勢。相比於只對娛樂新聞有興趣的同學，他們非常清楚當時的局勢。

都非常清楚那些局勢啦，不像其他的同學，什麼東西都不管，他們都只要娛樂新聞... (B-3-038)。

這時候的正育在短短一兩年，和之前的懵懂無知的毛頭小子相差八千里。在馬克思思想等價值觀的追求下，腦袋裡的神經傳導物質活化起來，經過突觸瞬間擴張與連接。他和華校的夥伴們也非常關注本地華教受壓迫的情勢。當時國家獨立前後，攝政、牛頭黨、勞工黨等動向，非常熱烈討論。而他們也深刻意識到國家雖然獨立了，卻是虛有其表。它的經濟依然操縱在英國人得手裡。還有內安法令 (ISA) 動不動就抓人的情形，村子裡一些村民、親戚、朋友一個個的被抓，抓不久又被放了出來，人心惶惶。儘管當時共產黨的勢力已經逐漸式微，政府還是持續打壓。

我們新村裡面常常被抓的學生很多嘛。很多朋友通通被抓嘛，包括一些認識，甚至一些親戚也被抓的，抓去不久又放出來啦...他們還是打壓，儘管共產黨已經退了 (B-3-248)。

加上，政府壓迫華教、逼害林連玉等一系列事件。好比對於加影育華中學改制的情形，因為得知政府用了一些不光明的方式促使育華中學改制成功，而感到非常不滿。當時正育與夥伴們接觸有關華教的事件，積極參與華教復興運動。

當時他們政府因為他那個時候是壓制。那個當時國家要獨立嘛，大家都有一股熱情。所以那股熱情又再加上華文教育，所以壓迫，逼害林連玉那一些事件啊，一系列的事情啊，我都對這一些事情都很明瞭、很清楚的，包括他們要改制中學的時候，我們在這邊都反對的這些對我們都有基本上是以我們那個運動裡面的人都有參與在這個裡面 (B-3-005)。

九、 英文老師的看扁

正育與同伴充滿腔熱血與理想的日子終要回歸現實，即是將要面臨中學學習生涯要告一段落的情形。那時候的他越能意識到知識的力量。他開始築起了自己生涯的夢，希望能夠考上大學的工程系。然而對於他處在垂死邊緣的英文，當時任教他多年的英文老師，一直認為他不能夠過關，似乎看扁他的英文能力。正育不甘示弱，想要告訴老師這世界上除了英文，還有很多課外知識也很重要。他跟老師討論著名的印度詩人、印度舞蹈的經典書籍。身為印度人，老師感到非常的驚訝於他的理解程度。正育就這樣為自己扳回一成。

當然最重要的是他決定最後關頭為英文奮力一搏，以期能考上 Form 6（大學先修班）。後來成績出爐，還是考到二等文憑。因為英文成績雖然及格，卻沒有達至少 C6 的標準。當時，求學意志很強他並不氣餒，決定選擇到首都吉隆坡就讀 Form 6 黃昏班。這樣的選擇招致大哥的大力反對。大哥希望正育可以出來找工作，或者去念農學院。正育依然一意孤行。

我一定是要讀大學了的，我大哥一直反對我，因為他要我出來工作嘛。他又叫我不
要讀，又叫我念農學院...（B-02-112）我就是不要，他也非常生氣。我就這樣子去
讀...（B-02-113）。

十、 昨日寒窗已遠去

經歷了兩年苦蹲黃昏班的慘澹光陰，在眾人不看好之下；不出所望，正育終於考上了馬來亞大學理學系。雖然不是自己最理想的科系，但是卻是個難逢的好機會。正育決定去就讀。這個經歷讓正育看見只要自己意志堅定；清楚自己目標方向，然後會勇往直前，有志者事竟成。

幾經波折，大學之路就在眼前。此刻最苦惱的事情就是學費、生活費的來源。還好已在當老師的二哥決定資助他，讓他雀躍萬分。進入大學後，正育開始尋找獎助學金的機會。在幸運之神的眷顧下，隔年拿到了聯邦教學獎學金（Federal Teaching Scholarship），需要簽五年合約，大學畢業後一定要修讀教育文憑，未來當老師。正育的大學生涯最困擾的經濟來源總算有了著落。

十一、「不務正業」的大學生涯-社會眼光，正義激情

大學生涯讓正育更自由奔放。受英文教育的他，並沒有去參與華文學會。而是在大學裡遇見了與他志同道合的印度朋友與馬來朋友。大家常聚集一起高談闊論。後來他們決定仿照英國的 high part 方式，發動人民講堂（speaker's corner）。大家可以自由發言表達自己的想法意見。這樣的活動越來越多人參與，他們也結識了一批和他們擁有共同聲音的朋友。人民講堂也開始衍生了更多團體活動。當時成立了一個 Student Forum（學生研討會）或是 progressive Fun 來承辦一些團體活動。

因為我是受英文教育，我遇到就是一批印度、馬來人還有啊這些我們大家有興趣的...我們有人開始在那邊要做一個講堂啊，就是人民講堂，按照那個英國 High part 一個那個叫做..它..它叫什麼名了啊那個,就大眾的一..所以我們一批人去發動一個地方叫 Speaker's Corner（B-1-136）。

然而，人民講堂等活動開始參雜不同的思維進來。正育與一些朋友們對社會主義思想比較認同想要組職另外的一個團體。這樣的想法得到當時的講師 Syed Husin 的支持。大家嘗試提呈申請註冊為合法組織，沒想到卻順利的通過了。他們創辦了社會主義俱樂部，而正育也當選了秘書長。後來，俱樂部擴張版圖至學生會，學生會的領導階層的人員近乎是俱樂部的成員。

俱樂部成員激越昂揚的氣概，鼓吹社會主義運動，希望能夠實現一個沒有人吃人的平等社會。因為正義，因為有股社會理想情操；開始關注身邊人事務，關注國際時事。正育當時跟著一大夥人走進了學運行列，示威浪潮一波又一波的，連綿不斷。正育深刻的回憶著當時第一次參加示威的情形。他到新加坡南洋大學造訪朋友時，朋友邀請他參加的。在示威前，讓人忐忑不安、不由自主的害怕起來、擔心著被拘捕的風險。當進入了示威的場域，一切的擔心害怕都拋諸於腦後了。正育跟伙伴們在警察追逐中，攀牆越嶺似的，在驚險過程中遇到好心的公車司機停下來載他們到很遠的地方放下，他們挺而走險的示威終告一段落。

我第一次去示威是在新加坡，我在馬大的時候有一次我去新加坡訪，去找哪個南大的..剛剛好他們第二天那邊坡底有七..示威。我第一次跟著去嘛,你沒有參加過你是會害怕的，你被捉怎樣的啊又被開除又怎樣（B-2-223）。

有了第一次的經驗，正育與社會主義俱樂部夥伴們的雄心壯志被激起。大家熱血沸騰，群情奮起，開始籌劃一次又一次的示威運動。從第一次因為反美情操（越南戰爭關係），反對政府款待來自美國一搜郵輪的四海大學（University of The Sea）鼓吹反美反政府運動，引發了好幾千人響應與參與；非常正奮人心。當時正育與夥伴們認為國家經濟不好，很多工人窮困潦倒，為何國家還要浪費資源、公幣在美國人身上。之後還有反蘇聯侵略捷克事件，一大群人到蘇聯大使館示威。正育和伙伴們被大使館負責人接見會談。那天接見完畢出來，發現沸沸揚揚的場景隨著鎮暴警察用催淚彈驅趕下一哄而散。這些點滴過程，對正育而言歷歷在目。

但是我們發動的東西都是正義的，只是我們..是用正確的策略這樣子去做，大家支持。所以馬大發生的示威浪潮也是我們搞的，呵呵（B-01-142）。

當時我們反美嘛，因為那個時候越南戰爭，我們都很不滿意美國的嘛。所以我們就在學校裡面鼓動...有我說,為什麼這些沒有相關的人啊,我們這個政府要去款待他又浪費公務費?（B-1-146）...我們講為什麼我們要反對...結果那天哇他們一來了喔，發動了幾千個人在那邊..學生也響應喔（B-1-147）。

當然，對於本地的一些不公平、人剝削人的事件也很憤慨。好比政府驅趕佔用政府土地的農民，社會主義俱樂部協助農民爭取土地。因為農民沒有土地，政府應該撥地給予他們。只要有壓迫的地方，就有他們的聲音。

還有，蘇聯大使館所設立的文化中心是正育與俱樂部成員經常報到的地方。在這個地方陳列了很多相關列寧、馬克思的書籍資料。每次他們來到這裡，館內似乎總會有意無意的沒人看管。這時候，他們就乘機取走很多的書籍資料回去閱讀討論。然而，這並不代表他們認同於蘇聯的修正主義思想。

十二、 513 族群暴動

正育的大學生活第四年，遇見了一場種族衝突事件。1969年5月13日那天，正育和家人在一起。正育清楚記得下午三點多正要出門返回大學宿舍時，有幾位同村的馬來同胞眼見局勢越來越緊張，前來催促他趕緊回去大學宿舍。當時情勢緊張，母親也經由這些馬來村民勸告不要出門，由他們來出面攔截這場可能發生在村子裡華人家庭身上的暴動。正育回憶這段的時候，母親描述當時的情形：

你走了不久後，他們那邊 kampung 的頭人就來叫囉，可能會有事情 (B-1-248)，你們大家不要出來啦，由我們出面啦 (B-1-249)。

這些馬來村民們站在橋上攔住，並拖延時間讓這些外來的暴徒闖進他們的村子，直到鎮暴隊來之後，正育母親與弟妹們，以及其他村民也趕緊匆忙收拾離開家園。當時很窮沒什麼值錢的東西，太重的也拿不了。而母親唯一帶走一樣貴重的東西，即是一台縫紉機。

他們大概是排在那邊，因為那邊要過一條河那個橋啊。他們在那邊擋住她們不給這一邊的人過。這些暴徒都是從外面來的你知道嗎 (B-01-249)？

這場浩劫導致最高元首宣佈國家進入緊急狀態。戒嚴期間，回到宿舍的正育與朋友們沒東西吃，那幾天的食物都從大學裡有農場那裡買回來。當時，正育和朋友騎著摩多 (motor) 到農場買雞買菜回來料理。當時慶幸的是由多元族群組成的社會主義俱樂部成員們並沒有因為這件族群暴動事件而分化。三天後，正育和俱樂部成員們乘一輛軍用車到家園巡視狀況。軍用車經過正育家園，發現母親在那裡所租的房子都夷為平地了。原來母親和弟妹們逃離後，這些外來的暴徒還是闖了進來，一把火燒掉了正育一家人所租的房子，包括很多對正育而言很重要的長城畫報、一些明星簽名手冊、相關左翼的書籍資料等。流離失所的正育看著自己的家園，儘管是租來的，卻被燒掉了。

我們認為應該不同分組出去幫不同的人。所以我們是沒有問題，我們那裡面的學生沒有分化。所以我們就拿到一輛羅里來..他那個所謂那個學生 Directory Army 啊他有他有一輛軍用的車啊，我們就坐車啊載我們去巡那個地方，我就經過我父母的地方，我就看到我母親的地方，看到燒平了 (B-1-260)。

雖然已經得知家人們已經被安置在 Merdeka Stadium (獨立廣場) 安全的地方。然而，這時刻的正育和家人頓時變成了難民。看著這個被燒成平地的家園，有種不知身在何處的茫然感。這時候正育覺得他並沒有時間去想這麼多，趕緊和成員們去巡視看有需要什麼協助的部份。後來，他們還在學校舉辦一些親善活動，希望能化解族群間的鴻溝。

那個時候我不知道我在哪裡。但是我們沒有時間去考慮...儘量騎車去看哪裡能夠疏散那些，尤其是學生啊，我們就到處這樣子去做。過後我一直做..在校園裡面我們就互相搞這種..啊..這種親善活動，這樣子來做.. (B-1-260)。

進過這場浩劫，母親和正育分享說發生暴亂後，華人就開始杯葛馬來人，不賣日常所需的食品、用品等給馬來族群。這導致很多的馬來人買不到民生用品。當時母親看到這一幕，心理總是難過。因為是村子裡的馬來村民讓他們化險為夷啊。他們是無辜的，怎麼要一支竹竿打翻全船人呢？不是每一個馬來人都是暴民。他們當中很多是幫助華人度過難關的馬來人呢。這樣下去，冤冤相報何時了，反而會造成馬來同胞更痛恨華人的。

我母親還會跟我講，因為發生了暴亂以後啊，華人就開始杯葛馬來人囉。因為那個時候 (B-1-251) ...你知道啦，雜貨店什麼蔬菜的都是華人控制了嘛。所以杯葛的都是馬來人找不到、買不到東西吃。恩..我母親還會說..這些幫助我們的 (B-1-252) 馬來人，也因此不要因為這些人...我們這些的杯葛啊，他們無辜，又造成他們更怨恨我們。本來我們..換一句話說呢,就是說本來他們這是別人搞的東西啊。我們華人的，我們自動的反應就是，喔馬來人來，我就全部也馬來也全部一起去反。結果呢，你所做的一些動作啊，你不但傷害到那些，你也傷害到無辜的馬來人。無辜的馬來人...如果我是那些幫助華人的..我幫你們，又來杯葛我，我為什麼要幫你們？這可能這仇恨就會更深是樣子的情形 (B-1-253)。

母親感慨的心情，對幫助過他的馬來同胞們感到歉意外，也因為無能為力能為他們做什麼而更深感歉疚。之後妹妹嫁給馬來丈夫，她非但不反對，接納這位馬來女婿，之後妹妹生產做月子期間去幫忙照顧妹妹。

513 的時候我母親才會有這樣感慨的。一種他能夠理解到，他個人的被馬來人保護。事後啊，因為華人的反應啊杯葛馬來人，不管是誰啊，什麼東西都不要賣給馬來人。

所以他就感覺到這一點是一種，多少，怎樣講，對不起他們，又沒有能力。所以後來我的妹妹嫁給馬來人，她都沒有問題（B-02-132）。

看在正育眼裡，她是一個偉大的母親。母親的慈愛，加上對小弟普出生就沒有了父親而感到心疼，對小弟額外的寵愛。後來小弟染上毒癮，仍然不棄不離。她還苦口婆心希望弟弟回頭是岸。直到她罹患癌症後，在生命的最後關頭堅持到底，也最放心不下小弟。最後她敵不過病魔而撒手人寰。母親的逝世反而幫助了小弟開始洗心革面。母親對家庭孩子的付出不需要懷疑，母親那顆歉疚的心情也讓正育體認到超越族群的報恩心情。

對於 513 族群暴動的發生，正育和俱樂部成員們都認為那是政治陰謀，透過政變手法來企圖推翻政權。當時，可能是巫統激端份子如 Tun Ismail 與 Tun Razak，由 Harun 的帶領下引發族群暴動。當時因為大選失利而輸不起。加上行動黨勝利後沒有考慮他人的感受，有時候出言不遜，提及一些族群敏感的課題也是一個主要導因之一。因為 513 運動，衍生了新經濟政策。馬來西亞後來也走向了另外一條族群霸權的道路。

所以應該是 Tun Ismail 跟這個 Tun Razak 這兩個人,要推翻這批人,那麼由 Harun 帶頭囉。整個事件是他們搞的,從外面來的人..當然啦那個時候氣勢他們幾乎輸了這個,他們輸不起這個,第一次輸不起啦..。第二那個時候啊,也是行動黨啊,..我一路來都批評他們的..他們就是完全不..你贏了啦不考慮到人家的感受啦,所以..有時後出言啊又罵這些東西啊,又罵到很敏感的一些事情的時候,就鬧得這樣啦（B-1-262）。

十三、 大逮捕的年代

在那段期間，因為受中國文化大革命的影響，左翼人士開始意識到不能走議會鬥爭路線，開始選擇走群眾路線。當然，有些人甚至走上武裝鬥爭。然而，當時的主流團體人民黨依然走議會鬥爭路線，不過幾乎參與的人都認同社會主義。當時社會運動蓬勃發展而騷動不安，政府開始鎮壓。只要公開陣線的人民都一一被政府逮捕，從高級幹部到普通黨員，只要稍微有活動都被逮捕。當時，整個社會充滿了隱晦又簞殺的氣氛，一有什麼風吹草動，都有可能遭殃。

大部分都認為不能夠再走這樣迂迴鬥爭囉，要走群眾路線或走這個武裝鬥爭，所以..

但是發展到那個階段時候是街頭示威最多的時候,一個一個公開陣線被抓,抓到最後他們連普通黨員稍為活動的也抓 (B-1-169)。

在大逮捕的年代裡,不管是參加左翼運動、或是馬共份子都是政府的逮捕目標。當時的馬共組織走入地下組織形式,同時開始招收新成員。正育的社會主義俱樂部主席 Syed Hamid Ali 也因為躲避逮捕而被迫上山了。而正育中學時期的一批朋友,本來一直有保持聯系;後來因為局勢緊張,就選擇用單一連繫的方式。因此他開始不和這群死黨聯繫了,儘管他們對他產生成見,認為他是大學生高傲使然。當時正育受到通知轉移,即是說不要再暴露身份,正育也開始沉寂下來。

所以後來就到了那個 70 年代以後就說,我們就受到通知要轉移,轉移的意思就是不要再暴露了。那個時候我就開始靜下來了 (B-1-171)。

那時候的人民黨,尤其是華人近乎全部退出不再參與政黨。人民黨因失去華人代表突然變成了空殼。當時的社會主義俱樂部幾位成員,加上國外回來的馬來同夥人一起重組人民黨,委任正育為財政。他拒絕,決定不要暴露身份。而這時候的正育已經大學畢業,當了一年臨時教師後,就讀教育文憑班課程 (Diploma Education),也開始談戀愛了。

十四、 機密傳播人

正育的不再暴露,其實是轉為地下活動。正育自願擔起了文宣翻譯與傳播的角色。他把馬來亞解放陣線傳給他的資訊,包括扣留事件、地下黨報《燎原》等翻譯為英文,然後傳播至國外於國際組織或留學生組織,相互掌握局勢及維持聯繫。國際組織即會針對政府壓迫不當的行為提出抗議。當時,他並不是正式黨員,他們也沒有邀請他加入。他們只是互通訊息。正育甚至翻譯了在監獄裡的黨員自殺遺書傳至國外組織。在 70 年代後期,馬共地下組織因為政府的各種方式的對付而瓦解了。

...我也沒有說正式的參加他們,他們也沒有邀我參加他們..但是他們的資料東西都會傳給我,包括那個時候出版的地下報 (B-1-180)。所以我也到現在也不算是正式的,

但是我有一大堆的這種地下東西，呵（一起笑）很多人沒有的，包括牢裡面傳出來的東西啊，我都有的（B-01-184）。

在這之前的暴露，政治部裡可能早就掌握了正育的一些資料。因為大哥是政府新聞官的關係，跟政治部有些關聯；所以大哥通過母親傳口風提醒他要注意自己的行事，而政治部常常混淆他和二哥的身份。其實二哥很早前已經退出不參與了。正育一直以來都不太理會這樣的「通知」，一直到 513 事件後，加上左翼運動的轉移，方開始真正沉靜下來。儘管如此，政治部還是因為過去正育當秘書長時，邀請一位出名的左翼份子 Karam Singh 來演講事件而被邀請「協助調查」。主要負責人的正育在演講當天沒有出現，因為剛巧和女友有事要處理。後來正育被傳呼到政治部問訊。正育描述了當時的情形：

恩恐嚇的，還有就是故意的什麼，你去那邊，他不管你，什麼也不管。我的人也不是說聰明就是，我也懂得一些法律的東西喔。我去那邊，他一直不睬我，你找我叫我來做麼？又等等，在外面叫我等。我說我就跟他講，你不再問我，我就要走掉囉。要不然你就出一個什麼就是他要出一個 warrant。他真的不跟我說，我就走掉。他追我回來，然後寫一個 warrant 叫我來。第二天錄取口供。他問我有沒有再怎麼樣？我說沒有怎樣。過後他也沒有辦法啊，他要來控告那個什麼，我們也聰明嘛。這些我們也經過（B-1-175）。

正育知道當時自己不會變成逮捕的目標是因為自己當時有了家室，不可能遺棄家人而走進森林。然而，他一直都在左翼的路線上做底下組職的工作，卻以非正式的黨員自居。他這股使命感的來源，就是要改變政府。他們認為只要推翻政府政權，問題才能解決，公平正義的社會才會得以實踐，華文教育也不會如此被壓迫。

那個時候我們認為啊，唯有推翻這個政府才能夠真正的解決嘛...再加上那個年代就一直發生這個華文教育被打壓...（B-1-188）。

十五、 勇敢為自己爭取與據理力爭

正育這樣敢作敢為的個性也可在另外一些事件看出端倪。正育在大學時期，因為積極參與活動無法兼顧學業而留級，正育從考後過關。但是校方因為正育曾

經留級生而不給予榮譽學位 (honour)，只頒發普通文憑。正育不服氣這樣的政策，就在校內發動一場抗議活動，最後校方維持原來的政策。雖然“革命”尚未成功，至少積極為自己爭取對自己而言不合理的事情。

再說，還有一次情形是正育在 1971 年得聘於教師一職，不顧政府派遣他到遠在家鄉的彭亨教書；而自行到吉隆坡區的一所學校應徵，剛好學校缺化學老師而聘請了他。正育把心一狠，不理會教育部的派遣，決定冒險做這件事。因為正育很清楚自己要留在吉隆坡比較能有機會繼續和社會主義俱樂部保持聯絡，再說他還想要繼續深造。這個先斬後奏的結果是教育部三年後竟然寫信給他催促他去教書，當得知他已經在別區教書幾年，也就取消了之前的派遣。

那個時候教育部的整個系統很糟糕的。我們敢做的就...如果你乖乖聽話的就跟他這樣子啦..很多被派去 (B-1-218) 很遠不敢講，我是就直接這樣子做。所以我就在吉隆坡那邊工作 (B-1-220)。

同樣因為敢言敢做的個性，讓正育的才識被賞識。這個場景發生在正育在某所學校批改考卷的時候。剛好鄰近一所學校有舉辦一場教育研討會，與會人來自教育部官員、各校校長等，歡迎老師們參與。正育在參與過程中，針對與會座談人談及課題給出建設性的意見。一個星期後，正育的校長通知他，他 24 小時內被調職至教育部課程發展部門，和一位馬來同事共同發展高中近代綜合科學課本。八年的教育部工作，正育走進了全然不同的工作環境，讓他有了全然不同的體會與經驗。

十六、 教育部看見的差別待遇

七年在教育部的工作經驗，正育在其學科建立了評估機制等，得到好評。再說，他打從進入學校學習到工作場域，有非常多與各族群相處的機會，和他們都能保持友好的關係。當然這樣友好的關係一直維持至在教育部和其部門的同事之間。同時，在教育部裡，除了工作表現很好、為人處世得體以及還小有名氣的他，讓他贏得了同事們的尊重。

我因為一路來跟那個各團體種族有聯繫得很好。第一我大概是我的工作表現不會差的，我做得很好。他們又包括我的人做得很好...我們的關係也沒有說很好，他們也尊重我的..所以我在那邊也是很出名的（B-01-233）。

雖然正育在其中學部門發展以馬來文為主要語言的學科，也看見族群的差別待遇，尤其是部門的副主任是一名華人，他非常能幹，也做了很多建設性的決策。但是，一位馬來人還是替代了他的位子，他最後也順應局勢退休去當一名傳教士。

所以華人在裡面就算都有能力。他還是會被退。最後他也是退休去做傳教士，就這樣子啦（B-1-238）。

在這樣主流文化的組織裡，對於非主流語言的學科更見差別待遇。教育部的主管們幾乎對華文科部門放牛吃草，自生自滅似的。對於此部門的主任也被邊緣化，不理會其想法意見。他們的放任不管，顯示了馬來中心主義比較彰顯。看在眼裡的正育，深知新經濟政策的實施所結的惡果，也開始原形畢露；族群歧視也越見鮮明。

在那邊就感受到他們完全是注重在...他們就是完全亡...不管你啦..所以我們那邊成立那個華文組的...像陳寶文他們在那邊工作的時候他根本就不看。你雖然是一個頭，但是當你的意見（B-1-231）完全不聽的。他們做一個全部是以馬來中心主義比較強的...（B-1-232）。

而在教育部三年後，正育的主任非常鼓勵其下屬繼續深造。這正合其意，因為正育在大學畢業後，確立了自己的志向；即是想要繼續深造，希望未來成為一名大學講師。因此，他毫不猶豫的決定從回馬大念教育研究所。當時，正育照舊上班，每逢星期五、六、日去大學上課。三年後，他畢業了。

回首之前為何會選擇教育研究所，原來是跟之前的臨時教師生涯有莫大的關係。正育記得那年的臨時教師經驗。當年學校安排他去教所謂放牛班的數學。正育硬著頭皮上陣，發現學生對於所教的與他們所學的有一大段的差距，學生也放棄了學習數學的念頭。當時，正育和校長商量後決定從基礎概念教起，也鼓勵學生一起來努力。不出所望，學生的數學成績有了良好的進步。他的因材施教、各

個族群一視同仁（當時班上以馬來同學居多），促使他決定往教育領域發展。

有一次在街上，遇見了一位在政府部門工作的馬來女生，熱情的過來打招呼握手，表示非常感謝正育改變了他們的學習方式，才有今天的成就。正育頓時對自己的教育工作有了更多的滿足感，他的付出是值得且有意義的。

走來跟我握手，然後非常感激我說..她談到說如果不是我改變了他們對於學習啊..她說她可能沒有今天的成就喔。所以才使我覺得我當老師還有這個意義嘛(B-1-117)。

十七、 邁向大學講師的道路

1981 年，正育在教育部工作的第七個年頭，碰上了檳城（Penang）理科學（University Science Malaysia，簡稱為 USM）因應政府的國語政策，大學要從以英文為主要的教學媒介語轉型為以馬來語為主要教學媒介語。因而缺乏能夠運用馬來語教學的講師。正育的主任推薦他到 USM 發展。他知道自己在教育部發展的空間不多，決定去應徵面試。在面試過程中，大學也許諾給於獎學金到國外念博士。這更加强正育轉換跑道的決心。最後，他如願的被錄取了。

大學講師生涯，正育走進了另外一個視框，看見了不一樣的風景。正育在大學場域工作了四年多後，USM 送其到美國念博士班。美國四年的學習生涯，正育戴著妻兒在身邊。四年後回來的隔年，學校升他為副教授。那年是 1985 年。其實正育在 1980 年開始再次參與「公開活動」。足以看出，正育的大學教學生涯、美國之行、投入「公開活動」三大要素勾勒出正育眼前的風景。此風景添增了好多美麗的種子，撥種、澆水、施肥，這些嫩芽隨著時間歲月洗禮，越茁壯成長，盛開出美麗的花團錦簇。

十八、 公開活動～華教的投入

大學講師生涯相比於教育部，大學的開放氛圍，並不會干涉講師在外的活動。這無疑讓正育有一份自由自在的氣息，更能做自己。正育在教育領域的學有專長，受到華報的青睞，邀請他寫教育專欄。正育開始發表對於平等教育意涵的論述觀

點。他堅決反對菁英制度的教育模式，而期待教育朝向因材施教、注重品格養成。後來開始有了很多的訪問、見報率多，知名度也提高了。這時候開始有華團，好比董聯會邀請他去參與有關華教的事物，包括推廣講華語運動等活動等。正育當然義不容辭。一直到 3M 事件的發生，促使他積極投入在「公開活動」即是華教工作。正育內心的正義之火，再次被點燃；燃燒至今，從不停歇。

當時，教育部宣佈我國小學實施重讀、寫、算的 3M 課程。教育部當時並沒有準備有關華文的教科書，除了華文和算數，其它的教材都以馬來文編寫。音樂則 50%是馬來歌曲，50%則是馬來歌曲翻譯過來的華語歌曲。教育部這樣強制執行的決策，導致全國華團如臨大敵，無不震驚。

1982 年的時候嘛，他們才...開始那種 3M 的課程啊，完全沒有準備華文的，準備馬來文而已嘛 (B-1-189)。

那時候董教總與馬華以起合作，華教人士開始參與民政黨。正育是八人參政當中的其中一位。同時他也去參與華堂成立的捍衛華小委員會。華社開始出現空前的大團結，再次掀起一場波瀾壯闊的抗議活動。正育和同僚們向教育部反映不滿。政府開始意識到事關重大，匆忙的設置了華文部門。那年華小的課本晚了幾個月出爐，音樂歌曲依然加入了 50%的馬來歌曲。

民政黨嘛..就可以教育部反映這些東西嘛...教育部結果...他也知道事情很大嘛。結果也是後來匆匆忙忙才設立這個華文部。你們的課本也比馬來文課本遲得多嘛..還還有唱歌的時候，唱歌也有唱一些馬來文歌嘛 (B-03-385)。

最終，在華社的齊心反對下，3M 課程的問題，總獲得解決。這個事件之後，正育開始全面投入華教工作。董總統考文憑的發展、考試機制等很需要專業領域的人才注入。正育正式加入董總課程局，協助課程的發展與評估。幾年後，協助師資局的師資訓練與發展的規劃。之後，師資局引進了新血後，正育就轉至考試局協助幫忙。

之前正育在教育部場域，不能輕舉妄動，只好選擇默默的關注華社的動態。之後有機會參與華社服務的這幾十年裡，正育願意把時間奉獻於華社，而不是在

英文教育、甚至是馬來社會裡協助。對正育而言，他並不覺得需要協助他們，因為馬來族群已經有政府的照顧。華人反而常常面對打壓的困境、沒有人支援。華社是更迫切需要協助的族群。再說，他並沒有像一些華僑能多繳一份「所得稅」，就責無旁貸的出更多的專業知識與能力的協助。加上，正育對其華人身份認同的使命感，促使他走在華社服務的這條路上。

我覺得ㄗ..我要奉獻的是應該是把時間放在華社，而不是..我可以在英文教育的社會裡面去跟他們做一些東西，但是我覺得沒有那個必要，因為需要的是這邊嘛（B-4-012）。因為馬來人有政府的照顧。我們這邊華人沒有那個支援啊，華人要處理那個所得稅嘛，我沒有那個錢捐，所以就出力（B-04-029）。

十九、 美國之行～教育課程與種族課題雙管齊下

1984 年左右，正育得到獎學金至美國念教育博士學位。太太和兩位兒子，分別為 9 歲及 12 歲陪同他到美國留學。這四年的美國之行，不管對正育或其家人而言，有了嶄新的多元文化生活體驗。

正育對美國的印象是覺得美國的教育制度開放，教育各方面的基本設施完善，不管是硬體設備或是軟體設備。還有美國人民對公民社會概念清楚，履行基本的公民責任，例如垃圾不會亂丟等等。雖然正育並未面臨很多文化震撼的部份，卻對美國多元族群關係有深刻的體驗。歧視、隔閡的氣息隱含在族群間，它不是那麼的顯而易見，卻也能感受得到。

...所以基本上大概還沒有不會說很什麼震撼啦，不過總的來說種族歧視呢，如果你說沒有的話呢，我是說有啦，那邊比較隱形（B-1-313），沒有明顯（B-1-315）。

正育和教授同學相處過程中，正育觀察著教授和其他白人同學談話時的言談舉止所流露出一來的氛圍，有時候自己處在他們當中有種格格不入感覺，像一根方塊木頭卡在圓洞裡。有時候又像一根筷子，有方的頭，也有圓的端，能適應與交流。然而，那種歧視、隔閡的感覺總會有意無意的，間接的感受到，或者用不同的方式表現出來。

有一次，正育和家人在假期駕車到處旅行也曾經有過不太舒服的經驗。當時，

他們抵達一個休息站休息時，休息站只有一輛白人夫婦的車子，見正育和家人黃皮膚的人出來，似乎有些害怕他們會對做些搶劫的事件，趕緊開車離開。

所以去到那邊沒有甚麼，只有幾個白人啊，一個白人老夫婦，只有一輛車在那邊，我們也停下來啊去小便，我們一停下來時候，黃種人啊，他們看到了就很像害怕，趕快駕車就走掉（B-4-120）。

此外，正育的太太也曾經在找工作的時候面對歧視。因為太太在馬來西亞是一名護士，所以想要申請照顧小孩裸母的工作。白人家庭寧可選擇白人學生來照顧，給予很好的待遇與招待。擁有護士證照、能講一口流利英語的正育太太，也幾番折騰終於找到一份工作。正育轉述了太太當時的情形：

以前她一個人帶著孩子經過人家的家，那邊的主人還開口說你不要，因為他們沒有籬笆的嘛，有時候她不要你過來啦還是甚麼，可能有狗啊，就可以看得到他們不歡迎你啊。他跟那個朋友一起去，同樣去一個地方。哇那個還看到她那個還叫他進去，還說那邊有很多那種甚麼瓜子叫他去採啊，態度完全不一樣，你就可以看到這種種族歧視還是存在的（B-4-117）。

他曾經去一些地方的時候，無緣無故的其他族群罵。他也曾經被提醒不要隨便駕車到 Indiana 的某個城鎮，因為那裡有 3K 黨的成員。對於這些不是怎麼愉快的經驗。正育相信每一個地方都會有歧視的存在，也是一部份人的個人言行問題。儘管在美國比較傾向公平平等的國家，這樣的種族主義、隔膜還是一再難免。

我有時候去到一些地方的時候，無端端被人家罵阿。恩，這種都是，應該是一些小部分的一些居民，還是有存在的。我相信每個地方都有，比如說我在 Indiana 有一個城市我們被告知，不要駕車進去那個城鎮，他是 3K 黨的那些，他們這個族群還是存在的（B-04-114）。

相比於美國族群的分化情形，處在美國的馬來西亞人，族群分化更顯著。美國依然會有分化現象，族群間的文化習俗差別，卻還是有相處合作的空間。反觀我國的馬來族群、華人族群、印度族群卻各自為陣。正育也發覺華校生似乎是排斥參與馬來西亞聯合會，也不太了解實質排斥的狀況。再說當時馬來族群也越來越強調回教教義的部份讓他族更難靠近。他們有回教組織，近乎半強迫式的方式

要每一位馬來同胞參與，也會監督他們的行為舉止。

不知道為什麼獨中生很多都不願參加的。而且很多都是排斥的。馬來人又自己搞自己的這個，他們去那邊啊就回教化得更厲害（B-1-322）。

正育記得有一位馬來朋友，在他初到美國時，接待與協助那排他的生活起居。正育非常感念這位朋友。後來他們也成爲了好朋友，在異鄉互相照應。因此當正育回國以後找這位好朋友敘舊時，頓時發現他熱情轉淡；變得生疏冷漠了，似乎有一道無形的隔牆。正育不解的是怎麼這位好朋友也越走極端，種族主義也越見強烈了。

回來了以後,他又好像是做了副校長以後。他是又好像有一點隔膜了這樣。很奇怪的那種思想。所以外國的條件又不一樣，異鄉人大家最親近的就還是自己，自己的馬來西亞的人（B-01-329）

面臨這些複雜的族群關係，所幸兩位孩子都在大學附屬的學校，大部分都是留學生的孩子在那裡就讀。所以並沒有面對大人世界裡面的族群歧視關係。反而是教育制度的開放，讓孩子學習表達想法意見、勇於探索。這樣的學習對孩子們未來有很大的啓發。然而對於美國開放的教育制度，看在正育眼裡，對小孩是一種放任。正育的省思是孩子的教育需要逐漸開放的方法比較理想。他還是比較認同華人小時候教育方法，背書寫字的訓練模式。因爲這是培養刻苦耐勞精神很好的磨練。

他在這一邊上課，他是紀律很嚴啊，在華校你知道啊，回來要寫什麼一百個字或者幾面的字。這種刻苦耐勞，還有華人那種肯拼讀那種觀點，所以他就有了這些訓練（B-4-107）。

正育也因爲多元的背景，接觸不同族群的經驗下；在美國選修了一門多元文化教育（Multicultural Education）。這門課程讓正育留下極深的印象，對種族、教育有了不同的視框。開辦課程的教授是一位開明的黑人女教授，教學方式偏向動態的教學模式，聚焦在認識其他族群文化與風俗習慣的不同。教授請學員根據自己的所接觸的多元文化經驗，透過互動溝通去了解他族的文化。此外這門課讓正

育有了很大的啟發，也和他的想法非常接近，不謀而合。他認同族群本身母語教育重要性及認同多語教學 (Multi language)，一個主流文化不應該去同化另外一個族群。這樣的認同，促使他更認同於華人受華文教育的必要性。它是民族教育的情操，從而產生更強大的使命感。

我的情況是很簡單，全部一開始我就有一種使命感。那麼民族教育是一個，再加上我本身是念教育系的，我一路我們我在美國念的就是多元 Multi Culture Education,就是你認同母語教育，你認同多 Multi Language 多語教育，你不應該是要同化一個族群 (B-1-201)。

同時透過這門課程，他也得到一個結論，就是馬來西亞需要在中學教育領域裡設置一門有關族群的課程 (Ethnic study)，讓不同的族群了解彼此的文化與風俗習慣，透過模擬情境的活動來思考族群關係。也許這樣的了解，能有更多的尊重與諒解吧。

不過我從他那邊得到的一個結論就是，我們的中學，我回來我在報紙上有寫過一些教育的問題，我們就要有這種走 ethnic study (B-4-134)。最低限度在馬來西亞我們比較固定啦，我們可以了解阿，我們華族了解馬來族的理論啊是從課本上還有交流上來的。我們其實這是很重要的課題我們從來沒有做過 (B-4-135)。

那麼，對於母語教育的部份，正育的確落實在孩子的教育身上。大兒子有受六年的華文教育，奠定了基本的華文基礎。小兒子至少也有三年的基本華文教育基礎。後來隨著父母來到了美國接受了美國英文教育。在家裡正育與太太也儘可能的和孩子用華語交談。除非孩子有英文方面的困難，會給予教導。儘管太太也只有小學六年的華文教育，長大後也沒有機會學習華文，加上後來的工作場域也幾乎以英文、馬來文為主。然而她還是堅持和孩子說華語，對中華文化有股強烈的認同。直到現在，她都常常提醒孩子不管他身在何處，不要忘了他是華人的身份。

只是她有了小學六年那個華文的程度，可是後來她自己本身沒有機會學習中文啦，所以一直唸書到他念護士。後來的中文也忘了差不多 (R-2-339)。工作環境講英文，很多這些人啊，最後都不講華文的 (B-2-340) 很多,有很多是這樣子，他都很多一些完全放棄華文，但是她是很堅持，我們認識的時候就可以知道。我們去國外的時候

你可以看到她對中華文化的認同。她還這樣跟我孩子講去無論你去哪裡，你都是一個華人（B-2-341）。她的華文認同也是很強（B-2-342）。

孩子在美國的學習也很快跟上腳步。四年後跟著父母回國，正育評估孩子的學習情形，知道如果讓孩子到獨立中學就讀，孩子的程度也許更難跟上獨中的華文程度。後來他選擇送孩子到馬來學校持續就讀，而且還選擇到一所學生成績平均表現比較不理想的學校就讀。孩子也很爭氣，沒有在語言轉換的學習過程中面對太大的困難，成績總是名列前茅。後來兩名孩子都考上了大學。大兒子目前從事電子工程工作，也投入於慈濟事業。雖然大兒子的主流語言學習比較是英文，但是因為在慈濟關係，華文的掌握也越來越好。此外，小兒子目前人在美國念至電腦博士學位後留在那裡工作。對於小兒子，正育的太太也會叮嚀著孩子希望他不要娶洋人太太，因為在國外，加上娶洋人太太，孩子就更不會說華語了。這部份，正育認為太太對華人身份還比他來的更傳統與堅持。

如果是說在家庭方面，我們兩個就是有共同點，都是對華文教育的認同、華文傳統的認同（B-2-391）。我的太太比我還更華文傳統阿（B-2-392），就是不要孩子娶洋人啊（B-2-393）。她是..沒有啦，她也是開放啦,但是她常常跟他講阿，你外國你久了啊，最後如果你在外國你最後可能你的孩子就不會再講中文了啊（B-2-394）。

對於他倆而言，整個家庭文化的養成對孩子的成長是非常關鍵的。就像他們倆這麼重視及認同華文教育與中華文化的傳遞。正育覺得自己比起太太對不同族群的態度來得更開放，而更重要的是孩子的自律與對自我的認識。

二十、 回到大學教職場域～夾縫中的小草，堅韌且柔順

四年後正育回國，繼續回到大學教職場域。在回國的第二年，大學升他為副教授。正育在其崗位全心全意的投注。他在教育專業上，尤其是心理測驗專長方面，受到很多的肯定。然而因為固打制（quota system）的狀況，讓他始終沒有升遷過。而他的馬來同事，儘管是後輩、有些並沒有在專業領域上有很多的投入與貢獻，卻一個一個的升遷；甚至當上了院長等。大學當局有一套族群固打制度不

容與他人抗衡，他們有些甚至濫用固打制，也沒有打算要放棄固打制度。不管政權或人為問題，正育看在眼裡，總有著不是滋味，感受到不平衡、被歧視的思緒感受在心理不斷反覆遊走整理。這些雜緒的整理，讓他開始重新思考整個情形。他知道國家政權問題是主要關鍵，除非整個種族主義制度能有所調整，這些歧視與困境方能得以改善。

跟我在一起的人不久他們就當院長的，我會感覺到的嘛。但是我反過來我分析一下，它這個是整個制度造成的嘛（B-1-420）。

當他越了解自己的感覺，以及思路越清晰後；越能調整自己的感受，心房也越能打開了。正育回顧在大學的教職生涯，他知道自己是在少數華人中還算是比較幸運的，不管在調薪、升職或拿獎學金出國深造。他覺得這一路走來是一帆風順。在大學教書時，兩年後就升職了，薪水調整至當時職位最高的薪金等級（super grade）。之後還得了獎學金到美國留學。當時是留職留薪方式。而且國家對太太和兒子都分別給予津貼。回來後，也得到副教授的升遷。

我看開是有幾個原因的。第一個呢，從獎學金開始啊，我所受到的一些東西包括物質還是薪水方面的，我都一路來都很一路風順的...（B-1-357）。

對正育而言，理科大學（USM）待他不薄，是寬大開明的。加上早期正育系所有一位開明的院長（Dean），他是皇族後裔，他的開明讓正育可以光明正大的做社會工作，即是華教工作。他去參加董教總活動，甚至到中國或台灣做教育訪問；系主任給予他公假，也鼓勵他多學習。後來，正育因為這些訪問，和中國大使館建立了關係；透過他的安排，促成了理大教育團到中國訪問的一樁美事。

理大是對我應該是很寬大的。那麼再加上我的系主任，他是那個蘇丹的姪兒。他是王族的啦。他那個傢伙很開明，我參加董教總的活動他都沒有問題（B-1-213）。不但沒有干涉，我代表董教總去訪問中國、台灣的時候啊，他都給我公假...（B-1-214）我說我去訪問這些都是教育的，跟我的業務有關係，他說去學多一點（B-1-215）。

此外，當時這位教育系院長也算是公道的，沒有極端的種族主義意識。例如，他會盡可能的去栽培人力，不分族群。對於政權所規定的族群教授人數固打制，

他一定會聘請一定的華人數量；就算一位華人講師離開，他同樣會聘請華人講師。不像其他系所，反而會聘請馬來講師，導致華人的數量越來越少。此外，因為理大的開明，讓身為教職員的正育，大兒子有機會就讀只有馬來人可以就讀的大學預科班（Matriculation）。當時唯有理大校長用其職權開放給理大的員工申請。

教育系的那一批人啊，因為那個教育系在發展，他們的博士人才不夠嘛，而且這個院長，最重要就是院長，他聘請的時候他還是聘請一定的華人數目，只要一個華人走了，他就會聘請一個華人（B-1-386）。不像那個理科，華人出去，進去一個馬來人，就一個個給你殺掉（B-1-387）。

正育知道他的幸運其實是華人當中的少數。後來政權更替，新經濟政策導因，在 80 年代之後大學來了一批國家培訓的馬來知識份子，他發現這群人大多數都帶有強烈的種族主義意識。儘管被送至國外求學，非旦沒有變得更多元開放，反而思維更窄化。這情形很大部分跟回教思想越見激進有關。因此，這群人和其他族群同事的合作機會很少，族群之間的分化也更為顯明。他們自我防衛與保護的觀念很強。正育感受到他們的不理不睬，即便統計能力較強的正育能對研究計畫有更多的協助，他們卻寧可尋找自己的族群合作。這樣的新生代馬來知識份子，依然存於現今的大學中；他們頻頻強調大學的多元開放，其實他們骨子裡是最保守和種族主義的。

80 年代新的一批的馬來知識分子啊，那些拿到博士，博士拿到碩士那些在那裏面生存的，很多都是種族觀念很強（B-4-068）。一直到現在他們都還，大部分都還是回教化的問題，回教思想（B-4-069）。

那後來這一批人啊，他們保護主義的觀念，他不睬你，他寧願找自己的人來合作。所以到現在大學裡面還存在一批人，種族主義，所以他們說大學很開放，其實這一批人更不開放（B-4-071）。

也因為如此，大學後期的族群氛圍，正育看見有些華人講師因為政策的不公平、固打制的問題，而沒有升遷的機會；沒有獎學金的機會等，感到不滿與憤慨。有些同事選擇強力對抗卻反而被壓制。這樣的情形總是讓人感到越來越無力，有時候擔心被壓制，有時候還沒爭取就選擇了沉默與放棄。正育看在眼裡，心想也

許政策目前無法改變，有些不公平事件發生是某些人的個人行為問題。除非制度改變了，要不然似乎無可避免的要面對這些制度的限制，在這樣的制度上維護自己的基本權益。如果自己沒辦法在這樣的夾縫中求生存，會選擇一走了之。這是很現實也很真實的狀況。當時，正育就確認自己這樣的處境。他認為不需要因為如此而不和其他馬來同事打交道，更不需要矮化自己，固步自封。例如，正育對於董教總服務的情形，會對系所呈報告知，甚至請假。因為他認為那如同其他馬來同事到學校協助講課般的社會工作（community service），不需要害怕或不敢告知。

我們的那個理科同事他們跟他的同事是對抗。他感覺到他們這些來啊不懂什麼東西，過後一跳就跳到你的頭上去。他有一點態度不一樣這樣子囉。我本身是在這邊住，我們都是都是融洽，所以你一有對抗了，當然後很多事情他就。所以他們去申請的時候他們都不敢。第一他們認為他一定是不給的，可能他也有發生一些小事情，申請他都不給的。很多東西就是，我這邊公開，我說我不需要自我矮化。我這個是教育的，我申請。你一定公開去申請，不要說他們一定不給就不敢申請，我們華人有很多就是常常自我貶低，就包括報章啊本來可以登的，哎呀，不知道政府會採取行動，又怕被封殺（B-1-404）。

基本上是這樣，那麼除非那個制度改了，要嘛你就不要在那個制度上，你就走囉，是很簡單是這樣的（B-1-415）。

甚至，正育每逢新年時候在辦公室門外貼的春聯常常被撕下來。正育一開始不明就裡，又一而再，再而三的被撕下來，正育開始意識到是一些「有心者」所為。這些極端的年輕講師覺得華文字眼很礙眼而故意這麼做的。正育不想理會這些個人的態度行為問題，只要春聯被撕下，他就重新貼上。他很不容易的跨越族群狹義角度來看待這是問題；越來越能接受這樣的處境；也不自我貶抑，更不會任意妥協。

因為也不容易嘛，我有時候新年的時候，我就放一些對聯黏在我的門口喔，他們也把你撕掉（B-1-422）。因為他們就是不要看到華文，那些講師，我也知道是他們做的（B-1-423），年輕的有幾個啦，那些極端的啦（B-1-425）。所以他們又再撕，我又再放回去，他們又再撕（B-1-426）。不管他們，我還是照放（B-1-427）。

因此正育的反應不會像其他的華裔同事來得激烈，不會強烈被羞辱或憤恨；較能平復這些感覺，從容以對，因為他清楚看出有些時候這些是操縱在新經濟政策之後，愈見濫用固打制度（Quota System）的問題上，並不是個人的問題。曾經正育在大學教育系任教時，協助一位新進的馬來同事了解與適應教學的情形。後來這位馬來同事升為院長時，欣賞與肯定正育的能力，想要推薦他為副院長。但是礙於周圍環境人事、政策的壓力與困境，甚至可能自己會受牽連，而無法推薦他。這位同事還特別來向正育道明她的為難處境。正育能夠理解她的處境。他還說其實這位同事原本沒有帶回教頭巾，最後也因為環境壓力在頭上稍微披了一塊薄紗巾。

因為這種社會壓力，對。我跟他很好朋友，他就駕車來找我。我們的..但是..理解他，他不給我的並不是因為他不欣賞我（B-1-411）。他在整個政策啊不可能，他給你啊可能是面對壓力..可能他自身也不能夠保..（B-1-413）。

正育回想起之前和老一批的馬來同事們相處的情形，大家同進同出；不管是聚餐、吃飯、喝茶、一起討論或互相合作。這如同過去在教育部工作時，他局裡的華人、印度人、馬來人等族群間相處愉快。

在理大任教的時候啊，我們都常常有聚餐在一起的，所以我們每次喝茶的時候就一批一批人，馬來人、華人一起去喝茶閒談啊，然後又回去辦公室的。包括我在那個課程發展局就是這樣子的...都沒有問題的...（B-1-347）。

至從這些所謂「包頭」的、種族保守的激進知識份子的加入，這樣美好的景象逐漸不復在了。雖然他們因為他的資歷、專長，對他還是有一定的尊重。加上正育在大學裡因為參與很多評估、測驗、評鑑等策劃或研究工作，得到校長、院長、同事們的賞識。因此，在大學的威望很高，很有可能會被提名升遷。所以他不會像其他新來的華裔講師常常感覺到被歧視的經驗。但是這樣有防備距離的尊重，不像以前那種和諧、交心的關係。正育感到很惋惜。

應該說我的資歷高啦，所以新來的馬來人都尊重我，那新來的講師就常常感覺到歧視這樣子囉，會有這樣子的情形（B-1-418）。

然而，正育在退休後再續聘回來任教的第九年遇見了一位非常種族主義的院長。事關於院長並不認同有關他一直以來續聘的合約，要他依照第一次續聘前的程序，參加面試方能再續聘。同時院長還告知他這是校方的意思，並不是他個人的主張。正育感到非常詫異。對於一名如此資深的教授而言，正育在專業上受到如此的屈辱，深感不平。他決定向校長投訴，進而引爆了他們之間的拉鋸戰。校長知道這位院長蓄意刁難，也難以立即對這位院長的處事態度採取行動。他確保會處理，請正育先配合這樣的「安排」。正育照辦了。那天的面試的時候：

那個面試來了的時候，我去。一去的時候，都是我的，面試的人副校長那幾個很多都是我，跟我一起在大學裡面工作的那些，規劃大學的事情。他一看我的那些，他也沒有問，就講幾句，寒宣幾句（B-4-075）就出來嘛。出來以後就把我的，不過那時我的還是拿那個底薪的。那個減薪的，拿了一直拿了整9個月。那麼他就寫一封信來就恢復我的追算...（B-4-076）。

正育依照院長的安排去面試，「通過」後，得到續聘初期的薪金。九月後，校方恢復他原本的薪金，同時追算回過去九月份的部份。校長最終給予正育一個合理的處理。正育知道此院長的蓄意刁難，也發生在其他非馬來同胞的身上。足以彰顯院長的種族主義與在職務上沒有展現專業的面貌。後來，正育經過幾番思考，爲了身體健康而決定搬到山上，同時這樣的遭遇促使他選擇了辭職，也不再和院長有任何的聯繫。

他是故意刁難我（B-4-080）他也是刁難那些非馬來人（B-4-081）他也不專業啊（B-4-082）就是這一代的那種，我說這種比較種族主義的啊，是屬於那一代，新經濟政策（B-4-083）。

就是這批人，所以這批人回到來就專做這種啊，過後就升職一個馬來人，華人走了。甚至...反而是我那個年代的這些，哪些我的院長啊，不過我的院長培養的人後來慢慢當院長的啊都還是很開明，只有這一個就比較種族化最近第一次才出現這個種族化的人（B-04-087）。

其實正育在美國唸書期間，同樣來美國念書的馬來同事告知他有關被迫參加屬於馬來族群的聚會事情。這個聚會原來是討論如何將整個教育部系統馬來化與

回教化。現在，正育知道他們正如此做，希望拿取大學要職，取代其他族群的要職。他們有計畫的改變教育部的操作系統，朝著馬來化、回教化前進。

再有一批人啊，在教育部裡面，就是計畫要回教化啊，要培養馬來知識分子啊，把那個大學裡面的主要的要職啊取代，他們這一批人的出現，這個系統在教育裡面存在，我們很早就知道的，因為我去國外留學的時候阿，他們這批，我有同事啊，其他的馬來朋友啊也是在教育部裡面工作的。他去那邊啊，他是很開放的人嘛，但是他又被逼，馬來人一直招他們，聚會談談就是怎樣畢業後要回來（B-4-084）教育部裡面整個系統回教化、馬來化（B-4-085）。

對於這樣的情形，正育認為這是多元文化觀點與族群關係邁向成熟過程中的一個過渡現象。對正育而言，維持友好的族群關係先從自己做起。他覺得族群之間彼此交流溝通、摒除歧視與成見，彼此的關係方能相互尊重與了解。例如，正育對於馬來同事接手其所教的科目時，他把課程資料交接與協助對方上課的情形。因為正育不分你我的情操贏得了他們對他專業的尊重與合作關係。雖然在同領域難免會出現競爭與利益關係，正育不捲入這些複雜競爭議題，在自己的位子上做好自己的本分與職務。

其實啊馬來人啊，你..他最重要的就是交流，關係好他們會尊敬你的...他的觀念很簡單，你尊重他...那麼我對他們的看法也從來沒有說歧視他們。我們很多華人都講說不跟他們合作啊。如果他們本來課是你教的，後來他們派人來取代你的課的時候。你東西也不交給他，又杯葛他。我是不一樣，人家來教我都還把我的講課我的什麼東西我都還交給他，跟他講怎樣做，協助他們這樣子的，我的態度是這樣。所以他們就問我囉，反正我們都是合作得很好啊（B-4-102）只不過是在同一個領域裡面有競爭的時候...稍微會出現這樣的利益關係的現象。我是已經是沒有要去搶做...（B-4-102）。

正育記得曾經在一次報社訪問時，分享自己在大學時期的室友是馬來人，非常虔誠的回教徒，每天朝拜五次。信仰與生活習慣如此的不同，卻依然擁有良好的交情。這是因為彼此建立在相互尊重的關係上。如今，很多華人對馬來族群有如此深的隔膜，罪魁禍首是我們不知不覺把種種「新經濟政策」產出的這些障礙物堆在我們眼前，阻斷了彼此溝通的橋樑，也蒙蔽了人與人之間良善的交會。我們常會覺得自己是受害者，對於政策上得益的馬來人有著無形的隔閡，儘管對方

伸出友誼之手。這樣的觀念感受需要調整，區隔個人與政策。政府偏離了新經濟政策是主要禍根。

新經濟政策害到你，你現在連馬來人啊..本來有機會跟他們交流溝通的，可能建築起一個溝通的橋樑，你反而在做這種對抗，兩個走下去..這個我是覺得大學生在這一個方面的態度方面不對了這一點。因為我們看不到遠的啊，我們只看到自己，我是受害者，我為什麼要跟你啊。所以為什麼會那樣，為什麼你是那個態度?我就用這個例子嘛，(B-1-257) 你又拿到那些科系，所以我就..這樣子的錯誤的思想，我們華人如果要改變啊,就是這樣子的作法把東西弄到更糟嘛。他是受益者，他可能要跟你友善，要跟你交流呢。他又不是說他不是要這樣子來弄你。是整個政策的。所以如果是這樣子了解，反而是越弄越糟 (B-1-259)。

正育的反思結合了社會主義俱樂部的政策，認同弱勢族群。早期的華人和馬來人之間在社經地位有一段落差。曾如馬來人和華人參加一百米賽跑，跛腳的馬來人一拐一拐的前進；他們是很難達致成功的，這何以談說公平的競賽？如果我們是早期的馬來人，我們會有很不同的感受。像早期的大學入學方式是採用績效制，因此馬來人因學識條件的落差而往往被摒除於大學門外。當時他們所面對的困境，還包括了有關文化習慣的差異。我們常常會對馬來同胞有刻版的印象，覺得他們是懶惰的民族。若從社會正義的角度來看，我們需要考量各個族群差異，給予適當的扶助。

我在這個社會主義俱樂部，我們的政策就是認同這個 (B-1-296) 弱勢的民族。那麼我認為華族跟馬來族比來講啦，就等於一百米賽跑啊，馬來人已經跛了一個腳啊，你要跟他公平競賽 (B-1-298) 他永遠不能夠成功的 (B-1-299)。

如果前期的情況你是馬來人，你可能會感覺另外一樣 (B-3-126)。前期的馬來人沒有機會的喔。...上到先修班的都沒有一個馬來人喔 (B-3-127)。...反而是我們華人啊..印度人啊..其實把他們全部壓到了嘛...所以我沒有感覺到這一點啦... (B-3-129)。他們也面對很多困境...還沒有浮出來，他們沒有機會上到那個源流上去嘛 (B-3-131)。他們都已經摒棄在外面。背景、經濟，還有他們的文化習慣上...我們常常罵他們懶惰嘛，悠閒啊..因為這個他們的文化是這樣子的嘛...現在你去看 Orang Asli..他們不要全部不要讀書啊。這個是他的文化環境。所以你要扶助他們也要從他們的方面著手嘛..但我們的教育制度是一種競爭 (B-3-136)。

我們盡量減低彼此的落差，大家在相近的基礎上競爭是最理想的情形。因此

給予弱勢族群特別的照顧是需要的。然而如何特別照顧是有很多的方式。正育覺得以巫統為主的國政所實施新經濟政策的方法，濫用馬來族群的特權，剝奪經濟與教育方面大部分資源，卻受惠於部份較有社經地位的馬來人，如官僚階級等，而其他弱勢的馬來族群並沒有因此而得更多的扶助。同時卻對其他族群的困境視之不顧，衍生更多種族歧視的情形。

我一路來就認為我們對這個民族呢，他們要有一個特別的照顧，那麼問題，特別的一個怎麼樣照顧，它有很多方式 (B-1-300)。

然而，對於這些弱勢的馬來族群，在大學申請部分給予很多的名額，讓他們有機會就讀大學。但是這樣的政策不全面的照顧且方法不理想。因為國家如果要扶助一個民族，再給予機會的同時，也要兼顧基本的學識條件。而不是就給了他一把「拐杖」。他們依靠著「拐杖」走，走不久遠。這樣的幫忙導致所謂「小腳穿大鞋」打腫臉充胖子的情形。因此導致很多大學畢業後就職無法真正勝任。

負的影響就是你成就還沒有達到。你去，你沒有那個腳這樣小，你去穿這樣大的鞋。所以你出來的時候，你工作很多不能夠勝任嘛 (B-3-148)。

正育認為需要建立一個制度，能兼顧量與質。大學固打制的名額能採取寬進嚴出的方式，給予機會升學，進入大學後要符合專業能力的指標。這樣的指標 (benchmaking) 很重要，不能因為固打制而放棄。例如，正育對學生有一定基本能力的要求，要不然他不會收他為指導學生。如果收了學生，就要確確實是的去幫助他，尤其是統計方面的情形。這些馬來學生經過一些磨練後都回頭感激他。此外，對於固打名額的分配，如果國家難以減少馬來族群的名額，增加其他族群的升學名額，那何不將「蛋糕」擴大，盡量把資源放在大學的發展，增加更多的名額，讓更多他族能夠有機會上大學。這樣社會方能平等和正義。

國家民主制度在正育的看法而言，只要內安法令 (ISA) 依然存在、巫統一黨獨大、馬來人的特權 (Ketuanan Melayu) 緊抓不放，目前國家要走向民主、開放、公平正義，是一條漫漫長路。雖然最近 3 月 8 日的大選的結果讓人喜出望外，卻

隱藏著一些隱憂。因為足以看出以馬來人爲主的巫統勝利在馬來人選區，行動黨則在華人選區得票。這樣的以族群爲單位的大選，似乎贏得了一面，卻失去另外一面。雖然這次民主行動黨大勝，有望在政治走向兩線制中起了抗衡的作用。然而，行動黨的政治人物卻常發表帶有種族主義意味的言論，以華人不平等的位置出發，對馬來族群而言卻是充滿威脅的言論。因此對於敏感性的民族課題，需要長遠考量彼此的族群關係，如何拿捏與平衡。

正育覺得要治理一個多元民族的國家是很複雜的，需要很多的協調與了解。多元的政治形態是明智之舉。因為族群關係的敏感課題很容易被撩撥燃起。好像最近發生在廣州新疆回人被打事件，透過網絡傳至新疆，引發漢人欺負新疆回人的種族事件。族群關係只要不小心岔出一些火花，燎原起來，一發不可收拾。所以我們要學習瞭解他族的文化意識能力。

所以最重要的就是我們要搞那個多元，所以政治也要搞多元政治啊，以後處理很多問題，看起來是容易。但是一不小心，一個東西挑撥起來他就可以...新疆的事情是，它只是為了一個在廣州被打的事件，這個傳到傳到新疆去，那個網面上那個他們傳起來是說喔，漢人欺負回人啊（B-4-141）就變成種族事件，就是這樣子囉，稍微這種不懂得小小的意識，所以種族民主政治這些是關係到一點點的火花就可以製造...（B-4-143）。

二十一、 華文的學習，並不偶然

正育對華文的學習有著一股熱愛。他的自學方式一直延續到大學，甚至到至今。正育覺得華文的象形文字讓他能夠快速掌握文字的意思。同時這也讓他之後不管是忘了讀音，透過象形文字，依然可以猜到其意思。之後，因為語言學習透過反覆看、不斷看的情況下，語言的運用越來越純熟，後來能夠自然的用華文寫出文章來。至今他養成每天看華文報章的好習慣。這是他能保持華文能力很重要的工具之一。

其實我一直延到大學，呵呵（B-1-062）。真正的三年而已，其他的是通過朋友教然後就看書。我覺得華文有很好的一個就是，第一它的象形文字啊（B-1-065），我只要掌握一些基本的詞彙，我在三年在家看報紙，掌握了以後就可以一直延續。不能，有時候讀音讀錯了或者是不懂得怎樣讀，但是我能夠知道它的意思（B-1-066）。

但是我從來沒有放棄看報紙 (B-3-083)。這個重要的工具，所以我們認同華文教育的其中一個，也有很多人沒有看報紙的 (B-3-087)。其實其中一個因素，我相信是看報的習慣...我很早可能十多歲就開始看報紙... (B-3-089)。

正育記得早期族群共同生活的那個年代，馬大 (UM) 學生會在 1969 年參加大選，準備一份三種語言宣言；有關華文的版本是由正育翻譯的，分別在七個城市召開群眾大會。那天，各種語言透過麥克風傳出在空氣盪漾，英語、淡米爾語、馬來語、方言如廣東話、福建話。正育是在俱樂部裡成員中唯一會華文的代表。他在好幾萬人的大會大聲的用華語演講。那一刻，因為身為華人懂得自己的語言而感到無比光榮。

那個時候宣言 (manifesto) 都是由我翻譯的嘛。第一次用華文寫嘛 (B-1-268)。那麼過後我們行動大會，一個一個站起來。我們在檳城安順，一萬兩萬人在聽我們。我上台去用華文講，我唯一的華文講囉 (B-1-269)。因為他們都是受英文教育的，只有我一個懂得華文的，就用華文講囉.. (B-1-270)。

有了這樣的第一次正式用華文書寫的深刻經驗，正育往後的職業生涯，開始著筆寫文章專欄，不管是政治評論或教育論述。當他參與華社活動時，以華教人士自居時，很多人曾一度以為他是受華文教育的。這樣的「誤會」讓他猶有榮焉。

正育華文與英文並重，目前在讀、寫、說方面都能掌握。早期的正育，因為接觸有關左翼的華文書籍，所以英文不理想。後來迎頭趕上。然而，正育深知一個人需要有一種語言作為他主流語言的思考。曾如他的英文是其正規教育裡主要學習的語言，自然成為了他主要思考的語言。因此常常用英文思考，用華文書寫的方式進行。在逐漸能掌握雙語能力後，思維轉換快速，運用自如。儘管如此，正育覺得自己華文能力較為遜色；因為英文書寫快速，華文有時候會寫不出字來，需要藉助電腦。還有難以掌握華文艱深詞彙，尤其是古文詩詞文字。

而且每個人啊，他不管怎麼唸書啊，他要一種語文，主流語文的思考。你可以是有多餘的，但是最終你的真正的思想朝著你思維的都是一樣 (B-1-285)。我用英文拉，寫的時候我用中文 (B-1-288)。我已經這樣多年了，我已經掌握這種雙語，所以我的轉移很快 (B-1-289)。我英文我書寫一下子 (B-1-292)。華文啊第一有時候我字寫

不出來，所以我需要用電腦（B-1-293）。

正育還表示太太也因為工作場域以英文為主，只要他們約會時會盡可能的用華語。所以太太對華人身份認同，也非常華人化。但是因為習慣英語及華語運用生疏，導致常常英華語參半的交談，甚至有時加插福建話。正育覺得太太的情況比他更糟，而且他覺得太太這樣的情形常會導致別人摸不著頭。他不贊同太太這樣的羅夾語言（Rojak Language）。他反而堅持全面運用一個語言。當他說華語，他就完整的說華語詞彙，除非自己無法用華語表達，就會用其他語言替代。

護士都是講英文的嘛。跟我們當時出去，才用華文的嘛，他對華人認同還是很..他也是很華人化。但是因為久用英文了嘛，所以華文忘掉了，有時你會跟她講就是她參半都是用英文（B-2-299）他的情形是比我的更糟糕，就是這樣。我是儘量,很少就是..我小一直要用華文（B-2-302）我們很少就是我不會摻的，偶爾..如果我是不能夠的時候我才講（B-2-303）。

正育對於語言和文化的敏感也展現在他和董教總到中國訪問時，注意到中國華語的用詞沒有用「巴仙」（percent）的字眼，而是用百分比的詞彙。正育很注重文化造成差異的語言模式。因此在他人面前做適當的轉換。而對於英文的學習，雖然很多人撐著語言的優勢而自負。無可否認，正育覺得在英語教育中得到很多的優勢。然而對他而言，最大的優點就是英語的掌握讓他更能融入其他族群關係中。大家彼此用第三種中立語言來交流似乎也比較容易。

我上次跟董教總帶團去中國訪問，我很注意到中國方面的用詞，我們每次去那邊講多少 percent（B-2-314）。他不會聽的，一定要百。初初我也用 percent，後來我和他每次講他們講百分比百分比，所以每一次我就會提醒我...（B-2-315）比較敏感，我很注重的（B-2-320）。

雖然正育能掌握多種語言和方言，他覺得有時候我們的語言學習會受限於當時的社會情境脈絡。歷史條件與環境的限制導致有些人沒有機會學習華文。像大部分的英校生，我們不能譴責對方為何不學習華文。有時候他們沒有選擇的餘地。有時候他們會戲謔華文教育背景的學生為 china man。但是我們華人也稱他們為二毛子或香蕉人。這樣的相互歧視何時了。正育覺得無論如何這些人最終會回流。

如果他本身沒有回流，他的孩子也會回流。

我覺得一個人，不管你誰啦，你學什麼語文，可能是歷史條件的限制，有一些你被放棄，受英文教育，我們也不責怪他們...我們不能說...為什麼你不受華文教育（B-1-275）。所以我本人一路來我是尊重這一點，...他們華人的這個受英文教育的常常說那些 china man..我們華人也是說二毛子啦。那個什麼香蕉人啦，我們也是常常這樣子的，只有這種態度是對我來說是一路來我認為我們態度就是我從我所認識的..經驗啊..我看到這些人最終會回流的（B-1-277）他沒有回流呢，他的孩子就回流（B-1-278）。

正育如此的相信來自於過去自身的經驗，尤其是美國的經驗。在美國的時候，他認識的一些華人因為不懂得華文而感到慚愧。當然也有人全然被同化。但是他相信未來他的下一代，只要種族歧視存在，就會回頭問自身是誰的議題。正育的美國華人朋友曾經遭遇一些明顯的歧視，例如得到工作的優先權與工資待遇部分和白人落差。雖然美國朋友已經算是道地的美國公民，也不會說華語；卻因為華人血統身份而被歧視，這樣的不平等滋味尤其難受。

我在美國的時候啊，我所認識的一些...很多華人他對他自己，現在你看很多對他不懂得華文感到內疚這樣子很多（B-1-278）。但是他的孩子往後只要面對到種族歧視呢就會有（B-1-279）。

還有，正育記得有一位和他來自同鄉友人妹妹尋找工作，正育太太為她介紹一個律師家庭當孩子褓母。這位友人妹妹因為面試而為自己取了一個洋名。在面試當天因為名字而遭遇了特別的經驗。

白人律師：what's your name?

友人妹妹：Janet Lee.

白人律師：you're not Janet...

這位白人律師懷疑的眼神，似乎疑惑華人為何不是用自己華人名字。當下友人妹妹有種被當頭棒喝的感覺，頓時無語。這樣的種種經驗讓正育了解到一個事實，即是一個人會一輩子面對認同的議題，除非這世界上能夠出現一種完全不會產生認同議題的社會。身在國外幾年的正育對於認同意識特別明顯。在以白人為主流的美國社會，即便和他們有很好的互動；心理總有一塊總是填不滿，有些話

語就是沒辦法溝通，有些感覺就是沒有共鳴。看來，國家、社會、族群、文化的認同意識與適應築起了這道無形的牆。因此，「移民」這兩個字，不在正育考慮的範圍裡。

你永遠都會面對這個認同的問題啦。或者是，除非你能夠出現一個社會完全沒有考慮到這一點。我們在外國很明顯的，我在那邊，我跟他們外國人打交道很好的，但是大家在一起的時候，你就可以看到他們自己所謂自己人比較容易融入。我們還是稍微一些隔膜這樣子啦。還是有一點，所以就是為什麼每個人問我去為什麼不要再留在外國。我說根本都不適應 (B-01-283)。

如果把認同議題的眼光放在馬來西亞的族群議題，正育覺得雖然有些受英文教育的同化情況比較徹底；然而他並不擔心這樣的同化情形，他相信遲早會回流。只要國家的政策歧視與不平等一直存在，抗拒與不平感受會特別強烈；族群身份會無時無刻被提醒，就會回頭看自身從何處來。倘若有一天華人不再面對歧視不平等的待遇，也許融入主流社會文化是一種趨勢。那時候華文教育並不會像現在如此的堅持，例如泰國華人。有關民族文化認同的部份，甚至不會區分你我的文化認同意識了。它不是走向同化(assimilation)路線，也不是走向涵化(acculturation)的情景。涵化還是文化接受主流文化的歷程和結果。對正育而言，國家走向的是統合、整合(integration)的景象。Integration 的定義是綜合各族的民族文化，產生一種新的屬於馬來西亞特徵的全民文化。

民族認同我倒不接受他們不會民族認同的，因為同化的(B-04-175)最少會回流，如果是英文教育的，他的同化的程度比較強、比較徹底點(B-04-176)。另外一點是，只要這個教育政策不平等，他的抗拒性就會很高啦。有一天大家讀了馬來文啊。哇，能夠找到份好的工作，在很多其他面沒有受到歧視，甚至不需要念華文也可以(B-04-178)。但是不要念華文，我相信這個是一個發展啊(B-04-179)。以後的社會，一個文化的認同，甚至沒有馬來人、華人那種文化的認同啊，區別我是華人怎樣不同的是膚色的問題。Integration也，不是同化了，是綜合，應該不是綜合啦，是一種(B-04-180)統合的(B-04-181)就各族的民族文化啊，綜合起來能夠產生一種新的(B-04-187)影響，新的一個馬來西亞的一個特徵(B-04-189)。

馬來西亞目前的種族分裂日益嚴重，這樣的趨勢是政治操控導因。正育希望國家能透過各族群的社會知識份子思想家，達至共識，彙整出 integration 的族群

觀，促進社會思潮。正育在文化觀上，相信多元族群的文化不是固定不變的，它會隨著時間推移、社會變遷，長出新的整合氣象。而對於民族文化即是如此，他會隨著時間而自然而然有所改變。正育對華人民間信仰、風俗習慣有自己一套的見解。他覺得會隨著時間自然而然的發展。好像有些傳統節日如中秋節、端午節等慶祝的內涵或原有的意涵有些已經不合時宜，或是被商業化。而在馬來西亞，華人因為壓迫的關係而對這些傳統節日更為執著，有時候也流露於表面而失去了文化的真正意涵與精神。好像正育目前並不會在特別日子裡燒香拜神或慶祝，對他個人而言這些節慶一直以來的傳統習俗，並沒有特別需要如此，且意義不大。

...真正的就是希望說這個各個族群裡的文化的那種就是要靠這種知識分子的思想家帶動這種思想的嘛，如果各族都有慢慢有這樣子的思維，這三族的共同合起來的時候啊，我們需要改造的就是一個比較，我們講的 integrated (B-04-196)。因為這種我們也不知道以後會發展到怎樣。我們不能夠主動就是，我們是希望它...我要你現在談的文化問題啊，一定要包含中秋節。誰知道中秋節可能過後完全對我們是 irrelevant 不重要，不是一個認同的觀點啊。我們現在一定要，但是你讓民族自己失.. 它.. (B-04-200) 再慢慢再成長，它有新的，它有這個進化的時候，他就慢慢會產生這種 integration 羅。這個就是我對文化的看法囉 (B-04-202) 而且不是你要這樣子就這樣子的 (B-04-204)。

二十二、 退休後的山居生活

正育卸下大學教職工作後，決定舉家喬遷至山上展開新生活。在這樣的山區環境，正育和太太有更多的機會接近大自然、拈花惹草，加上健康的飲食與養生的生活，可以減少罹患癌症的機率。因為正育的家族健康史中，有多位成員病逝於癌症。

這段山居生活的日子，正育除了兼任教育課程講師外，也肩負華教一些職位任務以及其楊氏宗祠的族譜工作。生活過得充實，過得清幽自在。而正育也想趁這段日子，好好的整理珍藏多年的左翼資料文件。這些曾經在大逮捕年代的「有利證據」，正育不曾想過要出賣這些珍貴的資料。目前他想依序整理出紙本與光碟交給華人研究中心保存。這些書籍資料曾經幾時陪伴著正育度過了她的風華年代。同時也透過這些書籍資料，讓他擁有了獨立思考與判斷能力。

他如此擁抱社會正義的信仰，對事對人都展現其公義性與民主性。他不請傭人、買賣不占原住民的便宜、不剝削他人、不靠意外之財等、敢作敢面對，各取所需；各盡所能，他的信仰在生活如實的實踐。他敬崇毛澤東的兩袖清風，敬佩德利莎修女透過信仰給予無限的愛與付出。同時也敬佩林連玉的犧牲奉獻。對於這位民族靈魂人物，如果當時他能更多跳出民族情操的框架；用更多元的眼光看待不同族群，他的偉大一定能廣泛被他族所接受。如今，一定不會被一些人冠上沙文主義或種族主義的言論。

林連玉是，提倡是民權的方法來爭取華族的權利，只不過是他在華族裡面提出來的東西是變成一種，人家看起來是沙文主義（B-4-170）其實他當時也沒有達到那種 multi-cultural 的那種。他如果跳出那個框框來啊，他更偉大的，更看出，在各族民族看起來[00:33:21.58]他本來就是提出就是說，你是，就是說如果林連玉如果是一個馬來人，他也是同樣提出這樣的。同樣的，我們華人看來他是種族主義的。你看得出這種現象啊（B-4-171）。

在職業生涯中，從教師到教育部官員，後來成為大學教授。整體而言是平順且步步高升的。職業的轉變與多樣化也讓他越能擁有專業的知識與能力，也豐富了他的生命。這是他期待與嚮往的，而也確實做到了。整體而言，正育對他的職業生涯是滿意及非常愉快的。

一個層次，一個層次的，那麼又再豐富我...我的職業生涯是非常愉快的啦（B-3-175）。

正育回顧過去的自己，光明且以自己為豪。他覺得自己這一路走來，活得暢快，從沒有浪費生命，對自己所做的一切都感到非常值得。雖然自己做很多的事情不能公開。但是他從不後悔自己的選擇。最重要的是他這一生帶著社會正義的理想，敢作敢面對，活出屬於自己的生命意義來。這個社會正義為自己的民族，更面向多元族群。希望社會正義在每一個族群的身上，不管是華人、馬來人、印度人、原住民等其他少數族群。因此，他在這段時間想寫回憶錄，透過整理與整合自己的生命歷程，用文字記錄下來，為自己精采人生際遇留下一片雲彩。

我走過的是一個，應該是一種覺得光明的我感覺到我自己...（B-4-233）所以我覺得我所做的一切我從來沒有浪費過，我覺得我做的是都是值得的。因為我有一個理

想。為那個理想而做，儘管那理想，我那個時候我所做的那個工作又不能夠公開的（B-4-234）。我就是活得很，是啦，暢快而且也覺得有點光榮啊（B-4-239）。

其實我所做的事情是一路來都是為社會正義（B-4-240）。這為社會正義為民族，但是面向這個多元民族的方針啦（B-4-243）。所以我的出發點很多都不是以單一種族來看啦。我看到問題，我會看到馬來人的問題，我也看到印度人的問題，也會看到這個土著的問題，原住民的問題（B-4-244）。

正育故事的再理解

正育的生命故事整體而言，從早期經驗至長大成年的生命經驗；有著很鮮明的連貫性與一致性，勾勒出兩個很明顯的主軸，相互交織影響。此兩個生命主軸即是：第一，公平正義與多元文化視框，整合與實踐，造就超越個人情感層面的多元族群觀。第二，熱愛華文、認同華人身份、認同國籍身分，帶出深刻的文化認同。以下闡述其生命故事主軸的內涵，展現其生命的獨特性。

一、 公平正義與多元文化視框，整合與實踐，造就超越個人情感層面的多元族群觀。

（一）、 錫米山新村生活圖像，形塑我族自覺意識

正育在錫米山新村度過了童年與少年生活。這種被當時英殖民政府剿共而「大量製造」出來的非自然形成的村落，對正育早期的生活經驗起了關鍵性的深遠影響。早期生活在貧窮壓迫的華人新村的經驗，求學卻來回移動在村子與村外的英校間。加上死黨哥哥影響下，受到左翼思想的薰陶，在正義與我族認同下，從而產生我族自覺意識。

1. 新村壓迫的生活圖像，埋伏正義種子

在咖啡店長大的正育陳述新村的生活面貌時，都用「生活很困苦」、「大部分的人吃不飽，其實很貧窮的」，也用「咖啡摻很多水」來刻畫出大部分以割膠為生的居民生活。新村在種種牽制與壓力之下，夾在英殖民與馬共兩股抗衡勢力的交鋒之中，過著有如夾心餅般的集中營生活。新村的「窮困」與「壓迫」的意象在

正育的腦海裡如此鮮明突出。

貧窮的，你要知道又被你啊..圍繞在這邊啊，不過沒有生活，因為為了對抗這個共產黨嘛。所以他們大部分都已經感覺到被壓迫（B-01-107）。

於此同時，正育對於居民所描述馬共形象的記憶與建構，有非常強烈與鮮明的圖像。正育陳述了兩個深刻的記憶，曾抱過他的長輩們「一個一個被抓走了」，還有「滿臉鬍鬚、神通廣大、大搖大擺神奇鬼的劉金冠」被打死後屍首示眾的故事。這些圖像的建構即神秘又悲涼，帶著英雄壯志未酬身先死，長使英雄淚滿襟的感慨。當時大人們之間的談論，正育感受到他們「同情馬共那些份子」、「一種英雄形象」。他們似乎三緘其口，了然於胸、彼此知情，有著心照不宣的道義。並且還達成某種互不侵害的默契，甚至表達了肯定、敬畏等的觀感。

而對於村民們當時在壓迫生活環境下的支持馬共，正育用「對英殖民政府是不滿的」，「抗日戰爭以後，馬共的一個形象非常高」、「馬共是真正打日本」闡述居民當時的心態。回顧日據時期，日本軍團因華人對祖國（中國）的忠誠而參與抗日活動，帶著懷恨欺凌華人。因此，在新村長大的正育目睹耳聞這些種種，心中的「俠義意識」種子早已開始悄悄萌芽。

2. 兩個世界來回游移中的內在掙扎與適應

回顧正育的求學歷程。正育小學開始就讀英校，在全然以華人華語為主的環境裡；轉移到多元族群及英文為主的英校裡就讀，帶給他不少的衝撞。正育在新村與英校間遊走，內在有很多的衝突與適應。正育在第一次一開始訪談時，就描述了英校同學譏諷華校朋友為「china man」歧視字眼，「似乎他們跟 china man 毫無關係似的」。同樣是華人卻因為不同語言學習背景而產生的衝突與矛盾。這樣矛盾加強了正育華人身份的自覺意識。

正育在「這個世界裡移動來，移動去」的過程中，彰顯了城鄉差距、語言的距離，甚至是思想的隔閡。因此，正育為自己做了一個總結，很清楚的表明了他的位置與立場：

他英文教育給你很優越的，給你沒有感覺到什麼的時候，你可能就不會、不

會想到要反他或者是甚至認同跟他一起走的啦，就是這樣子的關鍵，那麼我出在這個環境是這樣子啦，但是我的同學那些、那些受英文教育的都沒有這樣子的（C-01-006）。我不是屬於那個典型的受英文教育者，但是我是在這樣子的環境才長大，長大了我對華文的認同的重要性是在那邊（B-01-068）。

3. 左翼書籍思想的薰陶，社會正義的啓蒙

所謂的不是典型的英校生，主要是正育青春期間，同儕團體對於正育的自我認同發展有很大的影響。而這班同儕並不是英校同學，而是小時後一起長大，就讀華文學校的同儕朋友。這些朋友介紹推薦下，加上二哥的牽引下參加相關讀書會下，正育開始接觸很多相關馬克思社會主義思想的書籍與資訊。在這種書籍共同分享傳閱、相互討論的激盪下，正育不但建立了較有理論的認識，更是不斷閱讀很多相關的書籍。這時候的正育對周遭人事物開始用社會主義裡所強調的社會正義的思想與眼光來統整自己的想法。同時建立對自己與對他人的認同。

因此正育開始區分自己是屬於新村的孩子、以華語華文為主的、屬於「社會正義」思想的。這樣的楚河漢界最瞭然的部份，是正育用強烈的批判性字眼，為英校同學的愛好活動下了注解，表示他們喜歡的西方流行文化是「腐敗的文化」、「黃色的文化」、「荒唐的文化」、「不健康的文化」。他唾棄於這些對社會正義思想背道而施的文化。當時，正育這種恩怨、敵我分明的意識正是馬共對「正義」看法的思維方式。加上正育強調有關修養書對他有如一個關鍵的按鈕，啟動了其形塑自身品德修養的齒輪。正育對於這些來自西方文化排斥，相比於所謂華人東方思想文化，正育的行為表現再也自然不過。

由此可見，在一個以華人為單一族群的新村，「沒有跟其他族群接觸」的封閉氛圍裡。當過去的歷史裡華人被日本欺凌，大部分以華人為主的馬共積極抗戰。英殖民在從新回到馬來亞土地後對馬共的壓制，進而把大部分華人強制遷移起來以方便管理。同時，還顧用以馬來人為主的警察或軍團來管理。華人住在這樣的「集中營」裡，貧窮、壓迫。而當時「華教受壓迫」，「逼害林連玉」、「反英殖民政府」等事件，正育積極的關注這些相關華人受壓迫的課題。正育也透過華文報

紙、北京電台了解中國局勢與共產資訊。這些種種，看出當時的正育在兩個世界之間移動中，加深思想與感受衝撞，積極尋找自我認同與定位。而更顯然的是，在社會主義左翼思想的啓蒙與薰陶下，激起以我族爲中心的社會正義意識。

二、 大學與職業之路，公平正義思維超越於族群關係，多元文化的觀點醞釀，實踐於生命歷程中。

(一) 焦點轉移，積極實踐社會正義平等觀

正育一開始敘說大學生涯時，用了「不務正業」來定位當時的學習生涯。足以見的，正育花很多時間與精力投入於學生運動的活動裡。而有一個例外的情形引人注目，且增強了正育在建構族群觀的多元性本質；即是他「從來沒有參加華文學會」的部份。正育似乎跳脫過去的我族中心視框，參加以社會正義爲宗旨、由多元族群組成的社會主義俱樂部。

正育參與有關社會主義的部份跟過去的生命經驗是一致的。而對於跳出單一族群框架，有兩點有跡可循。第一，正育居住的移動，正育在其 18 歲左右隨著家人搬離了新村，到了吉隆坡的 *Kampung Bharu*，以馬來族群爲主的地方租屋定居下來。他的生活圈子與經驗從封閉的新村擴張至更大的範圍，多元族群與多元的經驗，從而對於他所信仰的社會正義有了不一樣的眼光。第二，正育雖爲英校生身份，卻走在華校生與英校生間邊緣上；除了從小一起長大的朋友外，兩邊都無法全然融入。

社會主義俱樂部創立後，帶動很多國際性時事的學生示威運動，不管是「反政府」、「反美」或「反蘇聯」，正是孕育正育的國際觀、多元觀、社會觀。在這段大學生涯裡，正育有意識的，且積極的去追求正義、伸張正義、「實現一個沒有人吃人的平等社會」。顯然，他希望能如社會主義倡導般，成爲具有無產階級正義感的人，爲弱勢族群發生。他堅持真理，同一切邪惡勢力和錯誤行爲做鬥爭，對社會進步起積極之心，同時嚮往道德品質的一種崇高精神。

此外，正育跨族群的社會正義眼光再次出現在其詳細描述 513 族群衝突事件的時候。他的「親身經歷」經驗，強調「我們那裡裡面的學生沒有分化」。還有透過母親敘說「這些幫助過我們的馬來人」及「華人開始杯葛馬來人」感慨與歉疚。正育感同感受的描述了母親的心情。母親在事件發生後，對於華人與馬來人之間關係的緊張衝突；有種冤冤相報何時了的感慨。之後母親用行動接納「妹妹嫁給馬來人」的行為表現。正育站在和母親同樣的族群觀視角上，對母親肯定與認同。之後，同樣的族群視框也實踐在其當實習老師的經驗上。正育的大學之路，用社會正義的視框，走向開放族群觀的道路上。

(二) 留學經驗的多元文化啟發

正育到美國留學經驗，再次的移動；從亞洲到西方國家，帶給他不一樣的多元文化眼光與視框。此留學經驗，正育突顯了兩個焦點視框，即是種族歧視經驗和多元文化學習經驗。

正育用「隱形」、「沒有明顯」、「種族情緒還是有」、「那一種隔膜還是存在」來描述美國雖號稱為民主社會，有開放的教育制度，人民的社會公民意識強的國家，種族歧視依然存在，且較隱性的（除了打著種族主義旗號的 3K 黨）。正育陳述了好些經驗：整班同學去講師家裡面談經驗、有 3K 黨的地方不能去、休息站的白人夫婦事件、太太找工作經驗與不被歡迎經驗、詢問華人朋友和白人朋友工資待遇不同事件。

相較於來美前，正育曾經描述兩件有關種族歧視經驗，既是教育部華文部門邊緣化、華人主管職位被取代事件。這些經驗來自「耳聞」與「看見」，少了親身經驗的深切感受。此外，正育在教育部「一路來跟各團體種族聯繫的很好」，加上當時以社會主義為重心的他選擇「要靜下來的時期，注重在這個工作，不考慮其他的」。因此在「馬來中心比較強的」教育部，選擇融入、沉默、盡工作責任的，沒有因種族歧視而受牽連。

然而，在一個以白人為主流的美國社會，正育以一位外來者的身份、他鄉是

客的身份，具體的他者形象，深刻感受到不友善的對待。這樣的不友善、帶有種族歧視經驗，似乎與正育在教育部工作時所描述的歧視經驗，站在不同的位置與視角上。依此同時，正育指出在美國「馬來西亞學生在國外分裂比這邊更明顯」部分，和過去大學、教育部的經驗不同。他用「疑惑」字眼來描述此現象。儘管正育表示自己在美國文化衝擊方面「還不至於有一些所謂的震撼」，然似乎震撼卻顯示在種族關係的經驗上。總而言之，他認為種族歧視無所不在。而對於美國較隱性的種族歧視及族群分化經驗，他用「諒解」字眼來總結他的反思。

我的要求很簡單。我們大家要有諒解，要有交流，要可以做朋友。但是你也不需要大家坐在一起吃啊，還是什麼啊。如果是我這邊吃豬肉，你那邊吃的，我們說「你要諒解我」，但是如果是不同的，有時候對事物的感覺不一樣，也不需要勉強囉。但是在其他方面可以大家一起合作嘛，所以我是希望是這樣子的交流嘛（B-01-319）。

此外，正育透過多元文化教育學習經驗的視框勾勒出他對多元文化的理想藍圖。正育用「不同的方法」字眼來描述他所修 multicultural education 課程的上課方式，課程偏動態活動且針對個別學生文化經驗需求進行「讓人家認識其他種族的，一些不同的風俗習慣」。這個不同的方法，似乎讓他的學習印象極深，也啟發了不同的視角眼光。因為教育學背景、因為在美國種族經驗的豐富與複雜，讓他有更多學習空間思考種族關係。因此他總結指出：「我在美國念的就是 Multicultural Education，就是你認同母語教育，你認同 Multi language 多語教育，你不應該是要同化一個族群這樣子（B-01-201）。」，同時對於馬來西亞的教育表示「我們就要有這種走 ethnic study 的」。

(三) 求學或職業中的好經驗與負面經驗的體會，選擇自己站立的位置；整合自己的信念與經驗，成為自己

正育所信仰的社會正義信念與多元文化的概念也在後續的生命階段多次出現。尤其是在正育大學教職生涯中，正育接觸及深入更多相關族群關係議題，也直接面臨歧視衝撞。正育的思考與內在轉折，可從正育與他族（主要是馬來人）

相處的好經驗、正育與他族相處的負面經驗、正育透過社會正義與多元文化視框的反思與整合，這三方面來做進一步的闡述。

首先，正育與他族相處的好經驗裡，追溯在正育中小學時期，他表示「就他們都是我的好朋友嘛」。正育表示其印度朋友，「他的姊姊是印度舞出名的舞蹈家，我能夠搖手的，就是跟他們學的嘛」。還有，正育也閱讀有關印度詩人泰戈爾詩篇、有關印度舞的經典書籍《Ramayana》與《Harab harata》。這部份足以看出正育在多元種族文化中，帶著開放的多元文化心胸來了解與參與。

之後，他在大學時期與社會主義俱樂部的各個族群成員們的相處過程中，他用「我的好朋友」字眼來形容與他們的關係，也強調「我跟 Syed Hamid 是很好很好的朋友」來表達和他族親近的關係。在職場上，不管在教育部工作或者是大學，都「常常有聚餐在一起的、馬來人華人一起去喝茶、我在大學裡跟馬來同事的感情很好的」。他用「那一批人非常開放」來形容之。還有正育對於他早期主管的觀感，他也用正向的語言來描述其在教育部印度人主管「鼓勵我們去拿碩士」、「我們的主任很好，禮拜五、六有課的話，他讓我們去上課」、「我的主人很好他就介紹我去理大發展」。正育也仔細的說明他臨時教師對不同族群學生一視同仁經驗，若干年後馬來女同學「走來跟我握手，然後非常感激我...」事件對正育意義重大。

此外，大學初期的馬來院長，對他的賞識與平等對待。在他的眼中，主管的「開明」、「我參加董教總他都沒有問題」、「不但沒有干涉，我代表董教總去訪問台灣的時候，他都給我公假，他說去學多一點」。這些經驗對於正育相當的鼓舞與被支持。加上，這位主管對他的一視同仁，不管調薪、獎學金出國留學、升為副教授等。還有，當時的理科大學也是「寬大」的。因此正育所處的整個氛圍環境是開放和諧的。因此，他總結指出：

我整體來講我在這個大學的遭遇都是很順很好，而且我感覺到他們沒有虧待我，實際上也沒有虧待我。而且我的院長那群..啊同事都是非常融洽非常好，包括我說我做董教總的工作他還給拿公假過去（B-01-400）。

除了好經驗，他也面對一些負面的經驗。他從美國回來後，曾是他好朋友的

馬來朋友的「又好像有點隔膜了」。對此現象，他用「很奇怪的那種思想」來表示對當時的疑惑。當然，正育因為制度上、他人個人行為上，面臨受歧視的衝撞。例如，他因為國家政策固打制的問題沒有機會升遷。此外，他也深刻感受到後期的馬來學術份子的不同，他用「種族觀念很強」、「回教思想」、「種族主義」、「不開放」、「包頭的」來形容他們。因此他們「只是在馬來族群跟他們那種回教活動」、「保護主義的觀念，他不睬你，他寧願找自己的人合作」、「在教育部裡，就是計畫回教化、馬來化」。同時他族的知識份子「對抗」而引發關係不良、受到壓制的情形。正育也提及兩件受他人行為歧視的經驗，即是貼春聯被撕事件與續聘受刁難事件。這些負面的經驗，讓正育感受到疑惑、不滿、挫折。幾經內心掙扎來回游移，從而生出轉化力量；越來越堅定自己的位子，對國家、種族關係，有更深刻的省思。

透過正育的敘說，他的好經驗讓他在面對一些負面經驗中，得以騰出一個空間，去平衡所面對的負面經驗。對於沒有機會再升遷事件，他表示促使他「看開」的關鍵原因是過去的好經驗。對於這些極端馬來份子與他族受壓制的情形，他表示「不需要自我矮化」。對於自己被撕春聯的部份，他「不管他們，還是照放」。還有續聘刁難的部份，他據理力爭。

在正育敘述的字裡行間裡，顯然看出他帶著社會正義眼光與多元文化的眼光來省思這些經驗。最難能可貴的是正育超越了個人情感層面的眼光來審視族群經驗。在社會正義的眼光中，他用「一百米賽跑」來比喻華人與馬來人之間一開始不在公平的起跑點上，他認同「我們對這個民族，他們要一個特別的照顧」，而且「要怎樣的照顧，他有很多的方法」，尤其「不要給他拐杖，小腳穿大鞋現象」是濫用制度的惡果，卻沒有實際給予他們輔助。他評擊國家政策的濫用與種族主義，也要區隔有些是制度上的問題。

在多元文化的眼光中，他常提及「尊重」、「諒解」詞彙。他認為與他族和諧關係的維持，建立在彼此尊重與了解的過程中。從他身上也看出：「我對他們，從

來沒有歧視他們」。只要不帶著有色眼光與刻板印象，願意和它族交流，他相信「關係好他們會尊敬你的」。同時，他看到種族關係「一點點火化就可以製造」的敏感情形，儘可能避免發生。這點可從他批評某些華人政治人物帶有種族主義色彩的言論看出。

對於國家與族群間目前的現象，他用「過渡現象」來解釋，似乎表示這是必經之歷程。顯然的，他相信這個過渡現象必然會過去，馬來西亞會走到公平正義、多元文化的道路上。當正育在談及這些課題時，他在知識與經驗中的省思與整合，讓他擁有了堅強的信仰，穩實的站在自己的立場與位置上。

二、 熱愛華文、認同華人身份、認同國籍身分，帶出深刻的文化認同

(一) 對華文的熱愛

正育對於華文的熱愛，在他生命故事中的幾個階段表露無遺。正育在一開始的訪談中，就直接表示早期三年的華文下午班學習，「至少有那個三年的接觸，但是那三年的接觸很重要」的話語中，足以看出他對華文學習的認同。此外，他看漫畫、華文報章、左翼書籍、抄書等的方式，他認為「完全是自學方式」，華文也就在那個時候奠定了一定的程度。還有，透過他的陳述中，他談及欣賞華文的象形文字，談及在大學時期參加大選的宣言時「第一次用華文寫」、「我唯一用華文講」、「只有我一個懂得華文」的光榮與自豪。後來華文的真正運用是在大學教職時期，寫華文專欄。還有對於被誤會為華文教育背景出生的部分，透過其敘述中的，一種猶有榮焉語氣可以感受到。正育這樣熱愛華文的部份一直延續至今，「一直到現在我都沒有放棄華文報」。他每天都閱讀華文報章，而這個閱讀的習慣似乎是早期深受父親影響的影子。

在分享學習華文的過程中，他反思道：「他要一種語言，主流語文的思考」。正育從過去的英文教育背景，英文變成他的主流思考語言。然而，屬於私下的華文，透過正育的努力精進，算是迎頭趕上。他指出：「因為我不停地、沒有放棄」。

此外，他表示他和太太的約會用華語、兒子兩個都是小學畢業、大兒子後來加入慈濟，學習更多華語。他形容太太那種華語、英語、福建語參半的語言是「很糟糕」的模式。他盡量避免這樣的情況。他對於到中國訪問期間的華語運用，也很注意用詞，他表示「每一次我就會提醒我，比較敏感，我很注重的」。從中，也看出其文化自覺察覺意識的能力。

(二) 華人身份的認同

正育來自移民家庭的第二代華人。父母親帶著原生國的文化與習俗來到了移民地方，包括家鄉海南話。正育的第一個學習的語言即是海南話。父親開咖啡店，想必接觸很多相關華人的國家情感歸屬、壓迫心理等民族情感意識。還有父母海南人的文化習俗，比如逢年過節慶典、海南雞飯等。可以說移民的家庭文化，形塑最初的華人身份意識。

正育華人身份的認同也在其投入華社、華教中明顯看出。當正育在訪談一開始陳述自己，談論到自己的職業生涯時，強調：「...我一路來到現在我還是政府公務員...只是在公務裡面工作。但是還是把大把，很多時間就放在這個...華社方面去囉，幾十年來的範圍都是樣子的，不管是在社區、全國性、地方性都是這樣子 (B-01-008)。」加上他也清楚表示：「我要奉獻的是應該把時間放在華社」。這些種種足以看出他對於華人身份的認同。

進一步闡述這部份時，會發現正育一直貫穿其公平正義的信念與多元文化的眼光於其華人身份的認同中。他指出：我們是有一種使命感。凡是有壓迫的地方啊，華教你可以看到很多很多。受英文教育對於華教就是因為感覺到是受到壓迫的時候，他們就開始反抗。如果是華人呢，是一個很奇怪的現象，他如果是英文教育來講，英文教育可以把你吃掉，他可以放棄你的華文教育。但是，新經濟政策、513 以後所產生的一種反思，使到華人對馬來人的那種反感啊，就是你越來要這樣子，我就越要幫助華文教育這樣子的這種現象 (B-01-201)。這段陳述，可以書理出正育透過公平正義的眼光看到壓迫的弱勢族群發生在自身華人身上，身為

華人的他，義不容辭、責無旁貸的心情不盡由然而起。3M 事件的發生，正育的積極反應是明顯的例子。此外，正育用「公開活動」字眼來形容他正式服務於華社，而用「底下工作」來形容社會主義活動參與。他似乎把華社的活動等同於社會主義活動使命之延伸。所以，公平正義與華人身份認同是相互交織的。

正育透過過去在美國觀察的歧視現象，例如：華人與白人得到工作優先與待遇的差別、Janet Lee 的經歷、美國華人不懂華文感到內疚。他表示「他們最終會回流的」。正育用「回流」字眼來陳述，顯然看出正育是以血緣、受歧視壓迫的情境來看待華人身份認同的。對他而言，只要歧視壓迫存在，華人的身份會被提醒。他總結指出：「你永遠要面對這個認同的問題，除非你能夠出現一個社會完全沒有考慮到這一點」。正育的「這一點」，似乎指的是個人血統，以及歧視與壓迫。

此外，透過正育的敘說有關孩子在美國求學情形對美國教育的看法，他用「刻苦耐勞」字彙形容華人學習文化的精神，也表示認同之。還有對華人管教的教養模式給予肯定，他批評美國家長或教師「放任」方式教養孩子。因此，正育表示「每個人問我為什麼不要留在外國，我說根本都不適合我們」。看來，正育不選擇移民的理由，原來是在不同族群中因他者身份而歧視經驗；還有跨文化中的學習與差異，加強了其認同華人身份與華人文化。

還有，正育分享了其太太「華人化」的當下，也感受到其和太太觀點站在同一個平台上。他表示雖然太太華語能力沒那麼流利，她一些朋友完全放棄華文「但是她是很堅持」。他形容太太「她的華人認同也是很強的」。尤其到了美國，太太對孩子叮嚀「無論如何你去那裡，你都是一個華人」。還有太太相較於她，更堅持華人傳統，「不要孩子娶洋人」但是後代失去華人特性。對他而言，他持較開放的態度，更重視的是孩子品格的養成。

正育對母語教育的堅持，熱愛華文、在楊氏宗祠裡「做這個族群裡，主要做族譜的東西」也是對華人身份認同一個很明顯的表徵。因為一直以來華人社會被壓迫關係，正義思想而產生認同思想，帶著多元文化眼光的他強調自己並不是極

端、種族主義的。因此他對其華人身份的認同，堅定的表達自己：「我是馬來西亞華人」、「我是華人，但是我還不是那種沙文主義者」的身份。

(三) 國籍身份的認同

當正育向外國人自我介紹時，他表示他會如此說：「我一路來會介紹自己是馬來西亞人 (B-4-212)。」當他人進一步的詢問有關其種族身份時，他就告知他是華裔身份。他先肯定於自己是馬來西亞人的身份，後表示自己的種族身份。對他而言，是有意義的區別。看來，正育的族群觀、文化觀也反映在他如何看待自己的身份認同與國籍認同。

他強調「我們是沒有對中國的認同，也沒有對台灣的認同，只是對馬來西亞的認同」。還有，對於先表明馬來西亞人的身份，主要也是藉此機會告知他們的鬥爭目標：「真正獨立的馬來西亞國家」。正育進一步闡述個人對於有關國家曾經所提倡的「馬來西亞民族 *Bangsa Malaysia*」概念，它並非以共同血緣、語言、風俗、習慣和宗教等本質主義的預設來對民族進行界定，也就是說其是一種非本質式的民族概念。他主張種族的個別差異，而不是同化路線的論調。因此，他對於國家理想的多元文化藍圖做了一個總結：「integration，不是同化了...是各族的民族文化，綜合起來產生一種新的馬來西亞的一個特徵或特點」。正育的 integration 當然也包含了華族特性的認同。

對於是否愛自己的國家，他表示「我應該是愛我的國家」。正育雖然一開始用「應該」的字眼，但後來他再次表示：「我國家領導人可能很糟糕。但是我還是愛我的國家，糟糕我會想辦法去把它弄，改正起來，呵呵。」看來國家的種族主義與歧視讓正育對國家的愛恨交織中帶有正向與積極的期待。

(四) 正向的人格特質

透過正育整體的生命敘說，得以窺見正育獨特人格特質，尤其是正向特質讓他展現現在的他。尤其是他的寬容溫和、重視人際關係的合諧、擁有獨立自主的想法、充滿正義與責任感、敢作敢為與務實與刻苦耐勞特質。

在人際關係方面，正育非常重視人際的合諧關係。正育的敘說文本對於人際關係的重視，在同樣的視角下，展現在不同的人際層面上。第一，在人際關係的敘說中，正育用「我們」的辭彙頻繁。正育的「我們」主要是形容他與志同道合的朋友夥伴，似乎他重視朋友之間的同在與普同感，彼此都來自同樣的公平正義的眼光與擁用多元文化的意識。第二，正育在同樣的視框下，和與他不同想法、膚色、社會層面等族群，選擇主動靠近與融入。這部份可從他在敘說與英校同學關係中「我的思想和他們有一段距離」，「但是我有跟他們交朋友來往」。他表示能夠適應於不同的觀點上。「他們也接受我」「我雖然變成班裡面一個帶有不同觀點的人，但是他們幾十年的同學都還很穩固」。而他與他族的相處中，他用「印度人也是我的好朋友」來表述之。最後，他對整體的中小學生涯用「一個愉快的求學生涯」下了註腳。

「好朋友」、「感情很好」的字眼也出現在正育敘說在就讀馬來亞大學（UM）時期、之後在教育部工作時期、還有在理科學（USM）任教時期。他注重關係，保持友好的關係，表示「融入，我可以」。他歸納是因為他擁有多語能力的關係。除了多語能力外，也足以歸納正育重視人際關係及擁有很好的交際能力。更重要的是在其多元文化意識與公平正義的信念下，他選擇不分你我，不排他者，積極去實踐理想的、平等性的人際關係。

正育會形容自己「好動慣了」，正育的好動實質展現在其敢言、敢作、敢為的特質上；在其故事裡的小故事中，清晰可見。例如：馬大時期，參加多場示威事件、校方因留級頒發普通文憑事件而「在校內發動一場抗議活動」、不理會教育部的派遣而自行到它校應徵事件、舉辦 Gharam Singh 講座而被政治部官員請去「協助調查」事件、在教育研討會中勇於發表想法而被賞識事件、在大學任教期間每年向學院呈報有關在董教總義務服務的「community service」、續聘期間因種族主義的院長刁難的據理力爭。還有，其地下組織所扮演非正式的機密傳播人身份，從社會主義俱樂部開始一直到地下組織被政府搗毀後方停止。期間面臨大逮捕年

代，從公開活動到不再暴露身份，從沒有放棄過。最後，他總結此特質：「就是我出來要敢作敢面對，那種情結這個整個左翼思想有關，因為它定下這種人生觀」。

正育勇於向體制抗衡，充滿正義與社會責任感。其充滿正義感的行為顯然來自小時候新村生活的經驗潛移默化影響的俠義意識。當然還有左翼思想的薰陶。他曾說「我在什麼樣的情況都要堅強，要堅持，而且不出賣這些東西...」的俠義精神。而對於社會的責任感，似乎也在早期清苦的家庭，需要協助家裡生計中開始培養。後來接觸馬克思思想所談及社會正義思維是社會責任感的表徵，影響深遠。他曾表述「我們那個年代一開始就進去我們就關注這種社會那種.. (B-01-155) 責任啊，那個責任感就是這樣子來囉。不過這也就是跟我們早期看的馬克思的書 (B-01-156)」。而他現在的生活如實的實踐著。

正育很有自主的想法，他表示接觸左翼思想，閱覽很多書籍；讓他「形成一個獨立的思考」，也因而在中學時期與同學意見相佐而被封為「Khrushchev」稱號。同時，其獨立自主的想法讓他有明確的方向與目標。這可從他在學習與職業生涯中看出。他申請大學時堅持上大學而不願意服從大哥的建議，上了大學後的雖然選擇「不務正業」，卻在那時篤定「我志向要做一個大學講師」，這是在從小的願望。他積極往自己的目標前進，似乎很清楚自己要什麼，想成為怎樣的自己。而在這樣前進的過程，他越能擁有獨立的思考，形成自己的理論。很重要的是，他的獨立自主的思考，是建立在不斷檢視、反思、整合的循環過程。例如，他對於過去馬大時期滿腔熱血的他表示：「這就是我們的俱樂部...呵...那個年代學生比較勇敢，比較敢衝...當時我們比較說是一種屬於比較理想化」。正育之後的生涯歷程、美國之行，足以看見他的再檢視、反思、整合的思考歷程。

還有，正育如他父親重視教育。他務實與刻苦耐勞。他努力與投入工作，一步一腳印前進，如他父母來南洋努力的刻苦耐勞打拼般。他的思想和人生價值觀墊基於左翼思想。他的人格修養墊基於修養書的信奉。他自認自己是「樂天派」的人，對人事物總是正面的。他在乎人與人之間的恩情義氣、重視人際關係的合

諧。他勇於抗衡，敢做敢為、正義負責，卻不走極端、不種族主義、不沙文主義。還有其多元文化自我覺察與敏感意識。這些種種，都來自於其擁有一顆寬容溫和的心。正育的寬容溫和與堅定不移，有著小草的韌性，柔軟又結實。

三、 總結

正育的生命敘說歷程中，他用非正式、不典型來形容身分的獨特，像不典型的英校生、非正式的共產黨份子、非一般華人的生命歷程。他表示「我走的路是應該是知識份子的路」。喜歡閱讀的他，涉略的領域從個人修養、教育、社會、政治、歷史。當然，他閱讀很多相關左翼書籍。這些知識開拓了正育的生命空間，充實了精神生活，產生了無窮的力量。尤其是他那堅定不移的社會正義信念，貫穿於生命信仰中。

正育在社會正義的信念貫穿下，從單一我族視框逐漸走向開放的多元族群觀。後來的美國學習，開啓其多元文化觀。而後期在大學任教的所見所聞所感受，在知識與經驗的結合下；不斷反思，整合出個人的多元文化觀點來看自身的華人身份、看他族關係、尊重文化差異、去除族群的偏見與歧視。進而形塑正育獨特的文化認同自覺意識與轉化歷程。

第三節 毅仁的生命敘說



馬大華文學會 1972 年《春至人間》南馬巡迴演出出發前於馬大禮堂排練短劇《為誰爭氣》一幕。



馬大華文學會 1973 年《春自人間來》北馬巡迴演出團於檳城演出期間下鄉到沿海漁村拜訪馬來村民，了解漁民生活概況。

楔子

1999年8月份，我透過前同事的推薦，與他乘搭內陸飛機飛往外州參加華教活動。這趟旅程主要是爲了去和毅仁碰面，親自自我介紹及詢問他是否願意當我的研究參與者。那天晚上的聚餐，和毅仁等人並席而坐。席間提及有關我的論文主題，記得有一位長輩聽及我的主題方向，既闡述了文化認同的看法與重要性。我當下有種一說明瞭的感動。之後，毅仁並沒有答應我的邀請。他希望我能找別人，因爲他的時間非常緊湊，擔心沒能抽出時間協助完成。

其實，我在好早之前就知道毅仁，只是沒有機會真正認識他並與他談話。當時耳聞了他一些不平凡的過去，對他產生了很多的疑惑與好奇，很想靠近了解他，卻對他有種畏懼感。然而，第一次邀請的兩天接觸過程中，發現毅仁的平易近人，決定再次邀請。當時，我得知毅仁有參加董教總舉辦的研討會。我也決定去報名參加。當天碰到毅仁，再次提起我的邀請。當時毅仁說道：你確定要訪問我？我表示確定想要訪問他。他就說「好」爽快的答應了。

因爲毅仁非常忙碌，我們的訪談時間幾乎是夾雜在毅仁好不容易擠出來的空檔時間裡，剝奪了毅仁休息及稍爲喘氣的時間。儘管如此，他仍然答應這個耗時間與精力的生命敘說訪談。而在訪談過程中，明顯感覺出毅仁的心理負荷能量遠勝於身體的疲倦；他從容不迫的娓娓道來，那個讓人聽了爲之動容與感佩的生命故事。

這是一種選擇，
你選擇了之後；
你就堅持，
這就是一段人生了。

擷取自毅仁的第一次訪問稿（C-1-276）

一、 故事從祖母裹小腳的童年記憶開始

小時候的毅仁跟祖母特別親近，也深受祖母疼愛。也許他是家中唯一跟祖母一起就寢的孫子。每晚就寢前，毅仁總是看著祖母小心翼翼的把裹小腳的長布條拆下洗腳，然後再慢慢的抹乾。而個子短小的毅仁睡在祖母的腳邊，嗅著祖母的小腳入眠。隔天起來，祖母又開始用長布慢慢的把小腳纏起來，穿上三吋金蓮。祖母裹小腳的情景反覆的印在毅仁腦海裡，至今記憶猶新。

她也很疼我，我是唯一一個可以跟祖母睡的孫啊。睡的時候我人短短嘛，就睡她的腳那邊囉，每晚就嗅她那個三吋金蓮囉，哈哈（C-03-080）。所以她每晚睡前就洗她的腳囉。慢慢又把那個腳抹乾，然後第二天起來又纏那個腳（C-03-081）。

毅仁常跟在祖母身邊，祖母在那裡他就在那裡。當時裹小腳的祖母走路重心似乎搖擺不穩似的；毅仁跟著祖母走著走著，祖母走多遠，就跟著走多遠。小小心靈就體會到祖母走路不方便，卻能走好遠的路程，他也能像祖母一樣走很遠。

我小時候一直跟著他，他走多遠，我就走多遠。那心裡就想喔，婆婆可以走這樣遠，我應該可以走這樣遠（C-01-081）。

那個年代，祖母是一名典型的傳統婦女，有著鐵一般的剛烈性格。當時祖母須要協助家計，也擁有很多本領；不管是鋒刃、養雞鴨、協助照顧一家大小等，和母親一起努力維持家裡的生計。毅仁印象很深刻的是祖母整天埋首於縫紉機上，用剩餘布料拼湊起來，製成涼被或枕頭套。祖母縫紉機斷斷續續的聲響，仁毅常常一聽就是一個整天。如今回頭看這些小時候的經驗，祖母的頑強意志力、持續工作的耐磨能力，對其影響深遠。他的不輕易低頭、永不言棄的個性與他如

影隨形一輩子。

所以這種的耐，抗挫能力、耐磨能力是在這樣的之下，不知不覺的養成啊。那也變成自己的性格很倔強。不輕易投降，不輕易放棄這樣啊（C-01-081）。

回首祖母的過去。原來她生命的堅韌來自於經歷那動盪不安的社會現實。依稀記得 1920 年代時期，中國經歷辛亥革命、五四運動等重大事件，軍閥陷入割據動亂狀態，祖父母帶著只有八歲的父親及叔叔來到南洋避難投靠伯父。祖父母在馬來亞江沙落腳後，生下了姑姑。之後，祖父賺了一些錢，再次回到祖國；最後長眠於家鄉。因此，能幹的祖母帶著三個孩子，在叔公的協助下，拉拔長大。祖母對孩子的管教甚嚴，卻對伯父無可奈何。毅仁透過長輩們對伯父的描述，得知伯父當時在中國時候福建省當了土匪的師爺，偷了土匪的錢，留下一張借據，表示自己需要一筆錢到南洋闖一闖，以後如有賺錢一定會加倍奉還。伯父就這樣自身飄洋過海來南洋創天地。

我伯父是土匪的師爺啊（C-03-023）。十多歲就做師爺啦。當時他是偷了土匪的錢啊，留下一張借據，借錢的字條啊，哈哈（C-03-024）。「我借你的錢去南洋闖一闖，以後我賺了錢會加倍還給你的」。土匪的錢他都敢偷啊。我的伯父是比我父親更厲害的一個人。很有頭腦的一個人。所以當時他就這樣跑來，比我的祖母好像更早一點，自己一個人過來（C-03-025）。

在長輩們的眼中，在毅仁的眼中，伯父是一名比父親還聰明的人，他吟詩書寫精通，個性卻風流倜儻，是名副其實的浪子。祖母特地為他找了一名童養媳，以作將來伯父的妻子。伯父也只好唯命是從，娶了祖母為他選好的太太。然而，在 1930 年代，日本對中國的欺壓和侵略，盧溝橋等事件激起東南亞華僑的同仇敵愾。伯父就這樣回祖國抗日從事諜報工作，一去後音訊全無。毅仁父親扛起照顧伯父一家子四口（伯母、堂姐及兩名堂兄）的責任。當時，毅仁家開一間小雜貨店，父親之前也曾經當過計程車司機，有一輛老爺車。父親運用對路向熟悉之便，與叔叔當起游擊隊情報及運輸工作，既協助地下組織抗日。不幸的是叔叔被拘捕入獄，而另一名叔叔則被日軍殘殺。幸運沒有被逮捕的父親再次協助照顧叔叔家

兩口（孀孀與堂姊）的生活直到日本投降叔叔出獄。

二、 父親是賭徒

在那段艱苦的日子裡，毅仁家人員眾多，實在苦不堪言。這時刻卻是祖母在扮演主持大局的大家長角色，並不是父親。話說父親也是聰明人。他非常勤奮工作，也很會賺錢。他做過無數的工作，卻沒有一份工作能維持長久。例如：賣冰淇淋、修理腳踏車、開計程車、開卡車、賣榴槤、開咖啡店、小販等。毅仁記得當時父親可用腳踏車載好幾包米，甚至對於大型的電子遊戲機也會修理。父親只有兩年小學教育，卻能無師自通，做事能力強。對於家庭，他並不是不負責任。但是他卻好賭成性。他一賺到錢就去賭博，賭得天昏地暗，沒完沒了。如果父親回家心情不好亂發脾氣，甚至隔天還遭來一陣打，大家就知道他賭輸了；如果隔天早上父親說要帶著大家去吃包子，就知道他賭贏了。

我父親是一個賭徒，他並不是說不負責任啊。他就是愛賭，他很會很會賺錢啊，他很勤勞的（C-1-077）。他不會比我懶惰啊。但是他就是有一個壞習慣就是愛賭。賺到的錢就賭。那麼如果晚上回來沒和母親吵架，我們就明天早上就去灶頭打開鍋蓋...通常就會看到爸爸買給我們吃的包啦。如果那個晚上半夜爸爸回來吵架啊，我們就知道隔天沒有東西好吃了，可能還要給父親打一頓啦（C-1-078）。

父親的壞脾氣，讓孩子退避三舍，加上他的浪子漂泊個性，母親對他非常的失望。父親甚至還常常責罵母親。毅仁常聽見父親罵母親是豬婆（福建話），又蠢又笨。母親的仁慈賢淑與逆來順受，選擇沉默與任勞任怨。當然也有失望到極點的時候。毅仁記得有一次，父親從新年除夕至年初三都在外頭賭博不回家。母親非常生氣，把衣櫃裡父親所有的衣服搬出來撒在馬路上讓車子輾過。儘管父親如此的不顧家，對於賭博這件事，卻有兩個「不」。一是不借錢賭博，二是不允許孩子接觸賭博。就算毅仁他們沒有賭，而是去看別人賭博，被父親發現，也會被痛打一番。而他會直接告訴孩子們：我已經沒有希望了，我不要讓我的孩子也沒有希望。雖然父親很少管家，也不理會孩子的教養與學習。不過父親的這句希望孩

子不要學他、像他那樣的話烙印在毅仁心理。長大後，母親常說毅仁有一個部份最像他的父親，即是傳承了父親的壞脾氣。

那麼我父親呢一有賺到錢就去賭博，他賭博唯一的好處啊就是他錢賭完後不會借錢再賭，這個作風使到我們有一點保障，不致於被賣掉還賭債，呵。沒錢賭他就蹲在那邊看人家賭。另外一點，他自己賭絕對不允許我們賭，不要說賭啦，去看一下都會把我們打到半死啦（C-03-066）。他的理由是說「我已經沒有希望了，我不要讓我的孩子沒有希望」。這是我父親在賭博問題上唯一的兩個優點，哈哈（C-03-067）。

孩子們對父親的印象，是爆君與浪子形象。同時又敬畏與佩服他。尤其父親很會說話，言之有理，頭頭是道。當村子裡有人吵架爭執，總會找他主持公道。最後是歡喜圓滿收場。因此，他在村子裡以「民間律師（Lawyer Broke）」著稱。

所以從小到大父親給我們的印象就是一個暴君，一個浪子囉（C-03-071）。但是，我們很怕他又很敬佩他喔，因為他很厲害喔。講話很有道理，什麼東西人家吵架就叫他去主持公道。他一講話啊人家就貼貼服服歡喜收場，哈哈（C-03-072）。他有這樣的能力。他們叫他什麼 lawyer broke 哈哈（C-03-073）。

父親常不見人影，提供家裡穩定經濟來源的人是母親。母親每天賺取一塊多兩塊錢來維持家計。那時候家裡七個小孩，加上母親與祖母，就這樣捱過來。不但如此，母親還肩負孩子的教育責任。母親雖然是文盲，卻一直叮嚀孩子要用功唸書，不要像爸爸那樣。祖母也很心疼母親的辛苦，對母親很多的體諒與疼愛。婆媳之間很少有什麼磨擦。加上祖母非常明白事理，會勸導媳婦，更會責罵兒子。

真正能夠提供穩定的經濟的是我母親，塊多兩塊錢的工錢來維持（C-03-123）。我記得我母親在我小學初期啊的一天，塊四錢的薪水啊，那時錢比較大啦，現在這時候大概有幾十塊吧。當我父親一分錢也沒有拿回來的時候，她就靠著一天塊多錢養我們七口兄弟姊妹（C-03-096）。

三、 母親的窮則變，變則通

母親堅強的背後是典型的賢妻良母。母親疼愛孩子、愛護孩子、為家犧牲奉獻。母親其實為毅仁家生下十二名小孩，卻在當時醫療條件、經濟條件拮据的狀況下，其中五位孩子有些一出生不久就夭折或病死了。因為這樣，只有大姐稱呼母親「阿媽」，其餘兄弟姐妹叫母親「阿姨」，避免相剋。此外，母親對一位孩子

的愛從沒有保留，就連平時吃飯也表露無疑。毅仁談起母親在吃飯的時候，如果有魚，總見母親夾魚肉給孩子們吃，自己卻吃魚頭魚骨。還小的毅仁疑惑不解的詢問怎麼只吃魚骨頭。母親也不多說什麼，教他們怎麼從中挑出一些魚肉吃。現在，毅仁在其家庭裡和其三位孩子吃飯時，也是吃魚頭魚尾。這裡頭有著母親的節儉精神，更帶著母親愛的味道。

那我母親是一個慈母啦，很典型的賢妻良母啦。吃什麼東西都是看著我們先吃她才吃。吃魚啊就她先夾肉給我們吃，自己就吃魚頭啊，魚骨。小時候一直弄不清楚為什麼母親每次要吃魚頭魚骨，就問母親「你這樣吃有什麼好吃？」。她就教我們怎麼吃魚頭魚骨。現在我們一家人啊我三個孩子啊每次吃魚頭魚尾啊，都是我吃喔。哈。因為我懂得怎樣從中挑一些肉來吃，這是我母親教的，從裡面教我們這種節儉啊（C-03-093）。

家境窮困到常面臨快要三餐不繼的狀況，母親總會有些辦法度過難關。毅仁記得母親有時會跟他人要發黃或不新鮮的菜。當時毅仁家有位遠親，在家附近開了一間雜貨店，遠親老板娘個性善良。母親常放工回家煮飯後，就會到雜貨店找老闆娘聊天。老闆娘就會把當天賣菜所剩的一些菜給母親，有時也會撥一些發黃不新鮮的菜葉給母親。這些菜煮一煮又是一餐了。而且，母親也常買一斤兩毛錢的麵，隔天用湯麵的方式，加點鹽與醬油，就能當孩子們的早餐了。

每天傍晚我母親做工回來五點多就煮飯給我們吃。大概六七點她就去找這個老闆娘聊天，聊聊一下就要回啦，老闆娘就會說我們今天賣的菜還有剩一些，那麼妳就拿回去。有時候她甚至把菜心啊外面那幾葉剝給我母親啊（C-03-098）。其實有些是已經黃了啊，不過還可以吃啦。裡面那些新鮮的啊她明天還可以賣囉。就是這樣的方式囉她弄菜來給我們吃（C-03-099）。

此外，毅仁很記得母親對於眾多兄弟姐妹的生日，是用輪替的方式為他們慶祝。因為考量每一年要為七名孩子慶祝七次生日，在那物資匱乏的年代的確是困難的。加上媽媽希望能對每一位小孩一視同仁，想了這個變通的方式，讓每一個人都有機會過生日。因此，每一年的其中一位孩子輪流過生日時，家裡每一位成員都分到一顆蛋與一碗麵線。媽媽的方式確保了每一位孩子都生日快樂。有時候母親有餘錢，也會給每位上學的孩子兩毛錢，讓孩子搭車及買點東西吃。這時刻，

毅仁總會特別的開心。然而，有時候母親只能給一毛錢的時候，毅仁就會斟酌如何使用一毛錢。通常，毅仁知道自己等不及三點後到家才能吃飯，就會用五分錢搭車，五分錢買麵吃。之後就只好走三公里路回家了。

母親每一年都拿其中一個人的生日來給大家做生日（C-03-094）。今年就拿大姐的生日，來給你們七個兄弟姊妹做生日。就這麼一次一人有一粒蛋，有麵線吃。本來一年要做七次，沒有錢嘛，就用這個方法。今年做姐姐的，明年就做大哥的大家吃，哈（C-03-095）後年就是我的，就大家吃。媽媽就用這樣的方法保證我們過生日都還快樂（C-03-096）。

四、 家住垃圾山

毅仁家住在江沙郊區，對面是墳場，墳場前段是垃圾場，由火車路隔開，垃圾場旁邊是一個化糞場。當時的環境宛如貧民窟，很多流氓妓女，打架粗話比比皆是。這樣的環境可以說是三教九流，甚至是販夫走卒、龍蛇混雜聚集的地方。而毅仁從小就在這樣複雜的環境長大，也常常打架與罵粗話。那時候，毅仁和同伴們經常放學後，特別是週末，都會到垃圾場拾荒。當時江沙附近有一個澳洲兵營，每個星期天都會載垃圾到垃圾場焚燒。毅仁跟一大夥一樣，一大早就站在垃圾山駐守，等待著卡車進來。車子一來，把垃圾倒下來的那一刻，三四十人一窩蜂的湊前，搶玻璃瓶罐、鋁製品、銅製品等去變賣。除了星期天盛大的「拾荒日」，平日的時候毅仁也會到鄰里家後面的垃圾堆，拿著一根木條挑、翻垃圾。那時候，一個有色的玻璃瓶值一分錢，透明的玻璃瓶值五分錢，大號數的瓶罐可以得到一毛錢。這一點一滴的錢，讓毅仁在那物資匱乏的年代增添了很多的喜悅。

我們好像野孩子這樣，也在一個郊區長大。我家對面就是一個墳場。墳場前方就是一個垃圾場，江沙那邊的垃圾都載去那邊去燒。我們就去拾荒嘛。那麼垃圾場旁邊呢，就是那個化糞場...我們那邊就是一個貧民窟來的，流氓妓女很多啦。就是這樣在那環境下長大。所以講粗話也很會講哦，打架也不錯（C-01-094）。

此外，毅仁和大哥也會去駐守板廠鋸剩的板頭板尾不要丟出來，七八個孩子趕緊去搶。然後毅仁和兄弟們就老遠的拖著回家給大人用來燒飯、搭雞舍或鴿子屋。小小年紀的毅仁和村裡小孩們，在那貧乏的環境；積極尋找可賣可用的物品，

爲自己找樂子，也爲家裡減輕擔子。同時也很能在有限條件下創造各種方法來得到精神上的滿足快樂。例如，中秋節點燈籠，因爲沒錢買燈籠，就自己做燈籠。毅仁他們就會到樹叢砍樹枝葉，將葉梗樹皮剝掉，然後把它圍成四個圓圈，把這個四個圓圈併湊起來，用做包子的紙併貼起來，就成了可以提走的燈籠。或者是牛奶罐戳洞，在木條上點蠟燭在地上推轉也是特別的燈籠。對毅仁而言，這就是所謂窮人有窮人的玩法。

我們兄弟去拾柴啊，人家那個板廠鋸了木頭的板頭板尾就丟出來。七八個孩子就 10 歲上下嘛 在那邊等囉 一丟出來就去搶，那麼就去拾那個木材囉，然後從那個老遠啊就拖著回家。木柴拿回家就可以燒飯啦，比較好一點的就可以做雞寮啊，養雞啊、搭鴿子的屋子啊，養鴿子啊（C-03-131）。

說實在的，毅仁覺得小時候的他是名符其實的頑童。除了打架罵粗話，還常常小囉囉跟隨著兩名「大哥」四處溜達，如拾荒、抓魚打鳥、偷摘水果、偷人家兔子、打架、罵粗話樣樣來，唯一不做的就是偷錢。原來，他偷人家的兔子主要是想要拿來養。他其實很喜歡小動物，也很愛護小動物。不但偷兔子來養，也偷魚、抓鳥、竺鼠、鴿子等。他也養狗養貓的。晚上貓咪陪著他同眠，白天跟著他進出。他對動物特別的愛護。當動物被虐待的時候他特別的難受。看來，他那種頑童耍流氓的個性背後，有一顆憐憫的側隱之心。

當時，毅仁學會看大人臉色行事與組織分配，練就一把靈活的身段與敏銳的觀察力。除了跟大哥以外，在這個三大民族聚集的地區裡，毅仁與伙伴們也和馬來小孩與印度小孩打混。毅仁記得印度朋友被父親打得奄奄一息時，他們就會拿水給他喝及安慰他。當時個性大膽的印度朋友還帶著他們到墳場打鳥，還挖樹下埋葬的小孩骷髏頭當球踢，或者拿骷髏頭放在馬路中間嚇人。這樣的行爲被大人撞見，就會大聲喝斥，大家就一哄而散。毅仁他們與外族朋友彼此之間講馬來語。毅仁雖然認識馬來詞彙不多，卻因此學了一口很溜的馬來腔調。至今，他依然能說出很道地的馬來話。

所以我的馬來話，你不看我會以為我是馬來人啊，雖然我懂得的詞彙不多（C-03-198）。就算我現在講馬來話，人家會說很有馬來腔，就這樣來的囉（C-03-199）。

其實那時候，印度朋友跟他們一樣來自貧窮的家庭，相比於住在隔鄰馬來村子有果園的馬來人。印度朋友的長輩幾乎都是清理糞便與垃圾的政府工人。他們都住在政府分發的人工宿舍。當時，毅仁他們跟著大人一樣叫他們「吉林鬼」及「馬來鬼」，但並沒有偏見與看扁他們的意味。

那時候就一二年級就跟這些印度孩子馬來孩子在一起囉。所以我就想說對這種種族沒有特別的一種偏見啊，雖然我們會講說「吉林鬼」、「馬來鬼」（福建話）啊，但是講是跟著大人講，沒有特別看不起他們啊（C-03-196）。

此外，他們對於有錢人家的孩子即羨慕又妒忌。尤其是當這些有錢的孩子說些風涼話或欺辱他們時，或大欺小的情形，或遇到不公平情形，好打抱不平的他就會先忍耐，到了忍無可忍的情況就會一發不可收拾，跟他人打起架來，就算別人比他長得還高頭大馬也能勇猛出擊打贏對方。個性倔強、拗脾氣的他，就算和哥哥打架，母親聞聲而來也不逃，杵在那裡不哭不鬧，任由挨打，直到母親手軟為止。

我會有那種打抱不平的心態啦。比如講我看到那些比較壯大的同學欺負弱小我會走前去幫助弱小的。我那時候自己也很瘦小，還時常生病。給人家欺負啊我會一直忍，忍到一個時候就會爆發，爆發就會跟對方打，即使很大隻的還是可以打勝他，哈哈。我自己有這樣的性格啦，一爆發就不可收拾，就跟你拼過那樣啦（C-03-135）。

毅仁的暴躁脾氣，唯一治得了他的就是祖母。每當他的拗脾氣來的時候，祖母就會抓住他碎碎念，一念就是一兩個小時。毅仁就會靜靜的聽。奶奶的訓話與講道理，是他從小看著奶奶邊纏著小腳，邊聽訓話的習慣養成。當他鬧事時，奶奶總會說：「人家勸你不聽就會被人家罵，罵你的時候不聽就會被人家打，打的時候再不聽就會給人家殺」。而且，祖母在他只有五六歲的時候，就開始翻閱通書邊講道理給他聽。例如：「山中有直樹，因為要吸取陽光嘛。世上無直人，世界上沒有直腸直肚的人啊，就說人心險惡啊。」，還有「富在山中有遠親，窮在路旁無人識」等人情世故的現實。這些話語早已根深蒂固在他心中。

那麼我是一個脾氣很暴躁的孩子啊，這點跟我父親差不多。有時一暴躁發作啊，她

就捉住我一直唸囉，講我這樣做那樣做不對囉，可以講一兩個小時啊。那我就靜靜聽囉...哈哈 (C-03-092)。

長大後的毅仁，回頭看童年的玩伴。兩位大哥的下場很悲涼，其中一個後來當「姑爺仔」被殺死了。還有其他的同伴也遭遇不好的下場。當然有一些比較幸運的玩伴，長大後從事一些務農或做生意等工作。毅仁有時候會回去找他們問候敘舊。他們對他能從事教育專業工作總會表現出羨慕的口吻。仁毅也知道自己在這樣環境成長能出汙泥而不染的不容易。他覺得他的幸運來自於祖母的碎碎念。此外，家跟貧民窟相隔一條馬路的地理位置，讓他不會非常頻繁的往貧民窟裡鑽。原來，誠如毅仁所說的，馬路似乎像一條道德隔離線，區隔了兩個不同的世界。而祖母的訓話，拉住了他良善的心。

我們都是來自同樣一個背景嘛，我是少有的少數能夠在種惡質文化裡走著出來。他們很多很快就消失在底層文化這個泥沼裡吧 (C-03-224)。我就比較幸運，因為我的家跟貧民窟主要的部分有隔一條馬路。那條馬路就使得我們不會那麼常在裡面混，我們放學後在裡面玩然後跑回來，或是禮拜天去玩。所以那條馬路就是一個道德隔離線囉，哈。我回到來，我的祖母就對我們哩哩囉囉講一堆啊 (C-03-219)。所以沒有徹底被他們影響啊 (C-03-221)。

五、手足情深

小時候，毅仁和大哥的感情很獨特；最好的是他，最壞的也是他。兄弟倆常搶雞蛋吃。後來兩人協議好每天輪流等待母雞生蛋，誰等到就是誰的。那等到的人就會直接敲破吃掉。正因為這樣，母親常埋怨母雞為何不生蛋。後來，哥哥小學留級關係，兩人一同上中學。那年 1962 年，巧逢華文中學改制為國民型中學（即英校）。不過仍然有徵收五塊錢學費。當時，兄弟兩人每月總共得付十塊，對毅仁家而言非常吃重。

哥哥比較不幸，遇到一個不體諒他家境狀況的導師。因此，他常常被導師罰跑操場。第一天沒繳，罰跑一圈。第二天沒繳，罰跑兩圈。一直到繳交為止。而且導師還常用言語傷害他。哥哥實在受不了，決定不讀。母親非常焦急，父親也不知去向，所以只好去請求叔叔家幫忙。叔叔家開雜貨店，比較有錢。但是，叔

叔一聽說要哥哥沒錢唸書，就說「那我安排你去做工」。仁毅記得哥哥當時向母親表示：罰我也沒辦法還錢嘛。弟弟的導師沒有為難他，我不要讀書好了，要做工賺錢供弟弟讀書。母親聽了，覺得很傷心難過。她雖然是文盲，卻非常重視教育。她覺得唯有教育能擺脫窮困，有知識才不會被人欺負，也不會吃苦。最後，母親無可奈何的讓哥哥去跟叔叔打工。那一年，哥哥在初中預備班（Remove）只讀了一個多月。

結果我母親就很傷心喔，他雖然沒有受教育，不過他覺得受教育很重要。所以就唉聲歎氣囉（C-1-090）。她是要擺脫貧困，她覺得有知識就不會給人家欺負，就不會吃苦（C-3-173）。然後她一直怪自己沒有知識（C-3-174）。她的華文字只會寫三個字，就是她的名囉，呵呵（C-3-175）。

後來哥哥就去了太平的一家雜貨店打工。一個月二十塊錢薪水。他每一個月回來一次。哥哥回來會跟毅仁分享打工的甘苦談。老板娘刻薄又節省，上廁所最多五分鐘、只能用兩段的衛生紙等規定。哥哥覺得受苦及委屈。當下，毅仁聽了也很難過，兩兄弟抱頭大哭。

這老闆娘可是很節省。回來就跟我講怎樣受苦啊，怎樣受委屈的。那時候我聽了就很有感觸，聽了就抱著哥哥哭喔，呵呵（C-03-168）。

六、 中學生涯的甘苦

毅仁課業能力從華文小學開始就一直不穩定，當遇到好老師帶著走一段路，課業就有進步。然而，常常是在沒人管教下一落千丈。這樣的飄浮不定延續到中學。而且少了哥哥的陪伴，顯得特別孤單。毅仁在英校裡，英文字母A到Z都無法背熟。對英文完全沒有信心。華文程度也不理想，連自己的名字都會寫錯。第一天預備班上課就被老師責罵華文程度差。不過，毅仁一想到哥哥沒錢唸書而打工，還供他讀書，就覺得自己要發奮圖強。但是，接下來的中學生涯還是在無人引導下，課業依然浮浮沉沉。

哥哥沒有讀書就去做工，那麼自己就覺得，阿叻要發奮囉。那時候沒有人指導，也比較不幸吧（C-01-094）。

毅仁成績低落，甚至考零分也是家常便飯之事，加上有時在學校滋事。因此他常被老師批評與責罵，甚至是諷刺的語言；一針一針刺進心理，讓他很受傷。當時班上同學也跟著嘲笑，讓他無地自容。但是，他並沒有一時賭氣而選擇自甘墮落。個性倔強不屈服的他，不願服輸，也不洩氣。反而這些傷害變成是一種挑戰，暗地裡下定決心發憤圖強。他要證明給他人看他並不差。後來國三時，學業慢慢開始起色，進步神速。

一個很倔強的個性，因為那時候不會讀書啊，有時還會鬧點事。老師就會講一些什麼罵你的話，甚至是諷刺的話。那我這個人呢，有一個很怪的性格，就是當人家諷刺我，我會感覺到很受傷害。很受傷害情況下，我不會就這樣洩氣。也就是說你講我壞，我就壞給你看。相反的我要證明給你看我不是這樣差的，我是會發奮的（C-01-098）。

尤其有一位嚴重傷害毅仁的英文老師，他也是訓導主任。這位老師的英文造詣很高，也非常嚴格，說話常常分外刺耳。上了高一後，毅仁記得有一次老師詢問他是否要給他補習，他的英文程度一定會提升，還告訴只對他收取補習費五塊錢，其他同學是十塊錢。當時，毅仁蠻心動的，嘗試回去跟媽媽說。媽媽就表示五塊錢的學費都已經付不起了，去那裡找另外的五塊錢。毅仁就跟這位老師表示家境清寒付不起補習費。英文老師很生氣，覺得毅仁不領情而迴避他。從此以後，英文老師特別針對他，挑其作業的弊病公然在班上嘲諷。雖然老師沒有指名道姓，毅仁知道老師指的是他，這讓他相當受傷。

還有，毅仁填志願的時，因為不好意思填上 astronomer（天文學家），所以填上 stargazer（觀星人），因為他對天文學非常有興趣。後來老師竟然拿這個志願在班上譏諷他說其他同學都想當醫生、工程師等，怎麼會有人想當 stargazer 呢？當時他不明所以然，當下感覺強烈被羞辱。後來，他回去查字典，方知道原來 stargazer 這個字眼原來有另外一個意思，即是「專愛看女明星的人」的意思。當下，他那拿著天文圖看星星所追求的浪漫與精神層次，被老師如此狠狠的澆了一盆冷水，真讓人難以承受。

那我就不好意思寫 astronomer，天文學家，stargazer，我的興趣嘛。就隔天他在班上

就拿這個來做例子諷刺我說：有些同學阿很不認真，亂亂填，有些同學有很好的理想，要做醫生、做工程師；但是有人竟然填 stargazer 阿。我就想有什麼不對，我喜歡觀星阿。過後我就去翻字典喔，starcgazer 難道有其他意思咩，翻下去原來它的另外一個意思是「專愛看女明星的人」（C-01-101）。

當然，毅仁也有遇到一些在課業上或在組織能力上給予他機會與指導的老師例如，國三的班導師請他擔任班旅的負責人，還教他如何徵收旅費。因為同學們大部分都家境清寒，所以可以用每星期催收兩毛錢的辦法，一直到徵收全部旅費為止。那麼旅行就能辦成。此外，還有如何準備食物，分配煮食等。毅仁在這個過程，特別得到重視與信任，讓毅仁信心大增，從中的學習，讓他對組織管理方面產生了興趣。因此，高中時很多會讀書的同學都轉去了怡保就讀。這個契機促使毅仁有機會當班長、學長以及學會主席等。過程中，同學願意配合與信服於他。這讓他越覺得自己在組織領導方面有一定的能力，開始學習責任感及和他人交際溝通，孤僻個性也開闊了起來。

我就發現自己的組織能力不錯哦。我的性格從小就不愛講話，不過很會想很多東西阿，亂想一場阿，卻不大愛跟人家溝通啊。但是到了中學就開始懂得跟人家溝通（C-01-102）。

毅仁在高一的时候，也開始想要交女朋友、聽唱流行歌曲、藝術歌曲等。同時，毅仁也開始對一些社會現象產生疑惑。比如，60 年代時期發生有關左翼公開陣線的鬥爭等事件。在一個偶然的情況下，有一位華文造詣很好的同學問他是否有看過《回憶片片錄》。毅仁表示沒有看過。然後同學就開始介紹林連玉為華族華教犧牲奉獻的情形。當時，仁毅的感受並不深，也懵懵懂懂的。那是毅仁第一次聽這位偉人的名字。也許當時他也萬萬沒想到在往後的日子與這位偉人結下不解之緣。

一個偶然的情況下，我一個同學跟我講，你看過回憶片片錄嗎？我沒有看過，那你知道林連玉是誰嗎？不知道。他就講回憶片片錄囉，就介紹林連玉囉。第一次知道有這個人，應該是 form 4 後期啊（C-01-109）。所以我認識華教作為一個課題阿，就是透過那個朋友（C-01-110）。其實當時感受不是很深的阿（C-01-111）。

同時，也因為同學的分享，毅仁開始聯想起爸爸曾經表達過：你一定要讀好英文，不然的話我們會餓死，因為華校文憑不吃香了。而在這之前，爸爸也反常的把弟弟送進英文小學就讀。當時還表示說如果孩子全部都念華文小學，未來沒有前途，擔心年老時孩子沒有能力撫養。他覺得弟弟念英文小學是一個依靠。多年以後，毅仁已經是高中生，會回想父親為何做這樣的選擇，卻依然對相關課題不甚了解。

他講：送你弟弟去英校，至少有一個依靠，如果華校生找不到吃，還有一個英校生可以養我啊。我就當時模模糊糊在想這個問題，為什麼會這樣，那時候在高中階段啊。所以我的覺悟那個時候也不高喔。（C-01-112）。

升上高二之後，毅仁特別的用功。後來劍橋考試成績考得不錯，也同時考上大學先修班的入學資格（entrance examination）。而且毅仁的英文也得到 C3 的成績，對他而言是非常厲害的成績了，非常的雀躍萬分。那時候，傷害他的英文老師詢問其成績後，表示毅仁需要謝謝他。毅仁頓時猶豫了一下，依然謝謝了老師。他想如果不是老師的諷刺與羞辱，也許不會激發他對英文用功的力量。然而，老師對他的傷害仍然存留在心中，隱隱作痛。

而這時候的毅仁，心中離當天文學家夢想越來越遙遠了。反而是母親在他很小的時候常常叮嚀、建議他未來生涯路最適合當老師的圖像越來越清晰。因為母親覺得毅仁小時候體弱多病，家境貧窮，難以靠體力養活自己。唯有當老師，身體不一定要很健壯，只要用心教書既可。再說，母親有強烈的願望希望孩子們都能多讀點書，擺脫貧窮與被人欺的困境。

她有很強的願望希望我們能夠讀多一點書，特別對我如此。她說：你一定要做老師，不然你這麼瘦又滿身病，怎樣找生活？你哥哥他很壯，不讀書不要緊，還可以做苦工找到吃（C-03-178）。

後來，毅仁和幾位同學一起被分配到太平一所英校（King Edward VIII Secondary High School）就讀為期兩年的大學理科先修班（Form 6）。他來到一個全然不同的學習環境與氛圍，也認識了一群與他的教育背景全然不同的華裔同學。他們從

小在英校長大，不會說華語，只會聽些許的華語。毅仁與同學一去學校沒幾天，就被冠上 chinaman 1、chinaman 2 等封號。你我之間的差別就這麼赤裸裸的被拉出一條線。同學聽了之後感到憤怒。毅仁當時也感到不滿，甚至也瞧不起他們不會華文。當然，毅仁知道他們的確比較華人化，有很多的東西都不懂，大家彼此真的很不同。

他們是從英小一直升上來，我們是Form6才進去。這樣他們開始叫我們chinaman喔。就稱我們chinaman 1 chinaman 2這樣，呵呵。當時我們有的同學就很氣憤囉（C-01-114）。那我就心理想，我們也真的是很chinaman啦。很多東西我們都聽不懂。呵呵。我們很多的想法跟他們都不同（C-01-114）。對他們這種華人，我開始的時候是有一定的不滿。而且是有點瞧不起他們（C-04-045）。

毅仁心中也想著為何這些同學會歧視他們，心中也感受到被看扁的意味。因此他決定要證明給這些純英校背景的同學看：我們並不輸人。雖然在英語表達溝通方面不比他們強，但是在書寫方面，還有其他科目，尤其是數理科目，要比他們更勝一籌。後期，毅仁反而覺得更同情他們，尤其是課業比較落後的同學。雖然他們滿口的英語，寫作也較有文采，卻有很多錯誤的語法運用。此外，大家相互較勁的部份也發生在球類運動上。而且彼此進行的球類運動也有所差別。英校同學是玩橄欖球（Rugby）、足球（football）、曲棍球（hockey），而他們玩的是籃球、乒乓球、排球等。英校同學就會嘲笑他們「文質彬彬」似的。仁毅被這樣一激，就去學習他們的球類運動，然後和他們比鬥，還故意打曲棍球時碰撞他們。看來，典型英校生與典型華校生在那兩年的中六生涯中，彼此間的鴻溝與文化衝撞；在帶有歧視與競爭氛圍，有意無意之間展開。

我開始就想這個問題，為什麼華校生要被你們這樣歧視，我的結論就是我要發奮（C-1-116）。到後來呢，我反而是同情他們。同情他們。好像那些比較不會讀書的啊，他們雖然是滿口英語啊，但你發現他們的英語有很多語法錯誤（C-04-046）。所以那兩年呢基本上我開始感覺到華校英校之間的gap，那種鴻溝（C-01-113）。

那時候，毅仁和同學在外租房。一開始住在華人家，住一陣子就搬了。因為華人屋主常懷疑他們沒有關好水喉，抱怨浪費水等。毅仁和朋友受不了這些嘮叨。

後來鄰家馬來少女詢問其父親是否要租房給他們，其父親答應。所以他們兩人就搬過去馬來少女家住下來。而在那段青澀的歲月裡，毅仁曾經對這位馬來少女有好感，也許是日久生情。當時少女的父母釋放出須成爲回教徒的訊號後，毅仁開始想，如果自己成爲了回教徒，連華人的姓氏也不能用的時候，很快就打消了交往的念頭。

但是想到說要做回教徒哦，作回教徒的話要用什麼馬來名字啊？很麻煩，我還是姓吳的喔。我不要這個姓不行的嘛，馬來人沒有姓的喔..呵呵（C-04-059）。

1969年，毅仁中六第二年發生了513事件。那一天，毅仁他們依然和馬來孩子在附近草場踢足球，不知道事件的發生。那天的後來，國家進入戒嚴期，不能出門。當時，毅仁並不清楚整個事件來龍去脈，只知道是華人馬來人之間的衝突。這事件發生之後，他開始思考關族群之間的關係。而他腦海裡浮現的是住在垃圾山時，和馬來同伴與印度同伴美好的童年回憶；和印度同伴相約去抓魚什麼的，也和馬來同伴在節慶的時候放竹筒炮等。如果孩子們打架，家長們互相說一下就沒事了。小時候純真的心里，是沒有種族之分的。

先修班第二年，也發生了這個五一三事件。那時開始在想種族問題。為什麼馬來人華人會這樣？因為我小時候就住在貧民窟 馬來 kampung 就在我隔壁罷了囉。跟馬來孩子很要好的喔。不過那個貧民窟啊，在倒大便的很多是印度人啊。跟印度孩子也是很要好的喔（C-01-116）。

儘管毅仁長大了，對其他族群並沒有歧視偏見。當然刻板印象是存在的，像他覺得馬來民族比較懶惰，但是脾氣溫和。例如，小時候曾經偷摘馬來人的水果被逮到，卻只被打打屁股就放他走。之後，過年過節還去這位馬來人家裡拜年吃糕點。而對於印度朋友，因爲印度人習慣用牛糞塗牆壁，乾了以後成爲補牆的好材料。然而當時毅仁不了解情況，就覺得很骯髒的刻板印象。儘管如此，族群間友好的關係一直維持至毅仁升上中學。

所以這種民族關係在我一直到中學都很好的喔。都沒有什麼歧見啊，只是覺得他們比較懶惰，那麼印度人比較骯髒這樣喔（C-01-128）。

遺憾的，513 事件發生後，種族之間的課題越見尖銳。當時毅仁和朋友依然住在馬來少女家。隔壁華人家磨水喉的聲音隱約傳來，少女父親請毅仁他們轉告隔壁的華人家不需要磨水喉防身，因為他們對他們沒有敵意。而毅仁中六畢業後，生涯路茫茫然之際；開始觸碰社會的現實與種族不平等的議題，深受其害。

所以到了五一三事件發生後，我就開始在想民族問題丫，民族問題（輕聲）。那麼到了我 form 6 畢業了哦，要去那裡，問題就開始尖銳起來了（C-01-129）。

他並沒忘記母親的叮嚀。他所考的 SC（School Certificate）總體成績不錯，唯獨馬來文不理想，考獲 C7。毅仁選擇重考此科目，第二次的考試及格通過，C5。他隨即申請馬來西亞師訓學院 MANTEC（Malaysian Teacher Training College）。不幸的，沒有被錄取。毅仁感到疑惑，因為以他的成績標準；要申請師訓應該不難，怎麼會申請不到。毅仁就帶著成績到教育局詢問為何不被錄取的原因。教育局官員看了他的成績，也疑惑未何他申請不到。這位官員最後還說了一句：我看你是 over qualified。毅仁對於此官員的說法，感到更疑惑了。難道自己被認為資格過高而申請不到？可是他覺得自己的成績並不突出。再說，他另外一位同學沒有念大學先修班，卻申請到師訓。毅仁去了解後，發現原來他是靠關係得到的。毅仁對這樣的結果很失望。

但是一直到 513 之後呢，竟然變得這樣厲害啦。我去申請拿不到。我就帶著我的成績去教育局那邊問囉，他也講我的成績好，為什麼拿不到的？喔是不是你們還有第二次 intake 啊。他看看一下他講：我看你是 over qualified（C-01-132）。所以當時我就想不通哦，為什麼 over qualified，我都不是很特出阿（C-01-133）。

後來，他轉移目標於政府公務員。因為當時樹膠研究學院（Rubber Research Institute）需要聘請研究助理。他便去申請，但是也被拒絕。後來他發現很多馬來同學成績比他差，卻拿到獎學金。有一位中六馬來朋友再高級劍橋考試裡沒有任何一主科及格，卻得到獎學金到印尼升學。而他拿到四個主科及格卻沒有機會，申請獎學金也被拒於千里之外。當下，他感到忿忿不平，開始對政府產生不滿。

所以當時就開始不滿阿。那這個不滿阿，後來就提升為一種對政府的不滿。他的過程是這樣的，我的那些 form six 同學啊，畢業之後 HSC 成績出來，很多馬來人都考

得很差的喔 (C-01-134)。但是各個都拿到獎學金喔 (C-01-135)。有一個連一個 principal 都沒有的，他竟然也拿到獎學金去印尼讀書喔 (C-01-136)。所以我就憤憤不平喔 (C-01-138)。

七、 馬來亞大學生活

後來，毅仁申請到馬來亞大學 (University of Malaya 簡稱馬大) 攻讀理學院，卻苦於沒有錢就讀。他有些同學成績申請不到馬大，卻申請到新大 (University of Singapore)，因家境不錯而有機會升學。當時心裡有些不平衡，也無所適從。同學鼓勵他去就讀，沒錢再想辦法。父母也為此而吵了起來。母親抱怨父親沒有為孩子未來前途著想，父親也不甘示弱回罵。最後還是母親想了辦法，提議哥哥每個月資助弟弟一百塊錢生活費，她省吃省用給他付學費。哥哥的工錢也只不過兩百多塊錢，媽媽也沒有多餘的錢。家裡能這樣幫忙已經非常不容易了。當時仁毅也把希望寄託在之前申請，被放在備取名單中的助學金。父親也希望他可以先去嘗試讀讀看，看是否有機會拿到助學金。

那我的父母呢，也為了我這件事吵架囉。因為我申請不到師訓哦，做不了公務員。我同學就講，你去讀書啦，沒有錢想辦法啦 (C-01-140)。所以最後我母親就想了一個辦法，就說不然這樣，你哥哥有在吉隆坡做工，一個月給你一百塊...我這裡就省錢囉，省吃省用給你當學費。哥哥給你這個生活費囉。我就這樣去那邊讀書了 (C-01-141)。

開學後不久，毅仁就到馬大學生事務局詢問，對方竟然和他表示：政府不會給你的，你就算了吧。仁毅當下那股不滿的情緒又再次湧上來，但又無可奈何。接下來，在物理實驗課中，他與一位馬來同學一組。這位溫和善良的馬來同學老實告知他的學業能力弱，幾乎一無所知，希望毅仁能協助他。毅仁也義不容辭幫忙。兩三個月後的一天，他就跟毅仁表示他要到英國就讀電子工程 (Electrical engineering)，因為他得到 Columbo 獎學金。毅仁詢問他是否有把握就讀。他表示會好好用功。其實毅仁心裡很不是滋味，怎麼自己的成績與能力不差，卻什麼也得不到。而當時大學種族緊張氣氛在整個校園裡瀰漫開來。加上他所經歷越來越多種族之間不平等的待遇，越來越加深了他對政府的不滿。

有去問他們我這樣的一個情況可以拿到助學金嗎？結果見第二次的時候，他就跟我講說，阿呀中央不會給你的，你算了吧（C-01-145）。

他就跟我講說：Ggoh，謝謝你這些日子的幫忙，我要去英國讀書了。我講：蛤，你去英國讀書啊？我當時心理在想，你這樣的成績可以去英國讀書啊？你怎樣去？他說：我拿到 Columbo 的那個獎學金，Columbo 獎學金當時英國這個英聯邦 allocate 給那些學校啊，阿這些國家，發給那學生喔。我講：那你去讀什麼？他講：我去讀 electrical engineering。我講：你有把握可以讀嗎？他講：我要努力囉。但是我心裡就一直在覺得很不是味道啊（C-01-147）。我的也不差嘛。蛤，什麼鬼都拿不到。就很一種（C-01-148）很強烈的這種對政府的不滿阿就開始出現（C-01-149）。

毅仁記得有一次進過馬來語文學會的佈告欄，就注意佈告欄的內容。沒想到它寫著其它民族的存在導致馬來民族產生文化危機等內容。當時心里疑惑為何其他民族存在會危及馬來民族生存。佈告欄甚至還表示要限制其他民族的發展等文字。這讓毅仁難以理解，因為現實發生的狀況並非如此。相反的是毅仁深切感受到的是自身民族被壓迫，反而面對更大的文化危機。

我就看到馬來人的那種佈告，馬來語文學會啊，在佈告他講什麼呢？我們馬來民族面對的文化危機啊，是因為有其他民族存在。談這樣的東西，而且是馬來民族。其它民族存在為什麼對你有什麼危險？（C-01-167）他提出說：我們要限制其他民族的發展（C-01-169）。這個很難理解啊。我們的感受剛好是相反，是阿（C-01-170）。

此外，在馬大校園開始有一群極端的馬來種族主義份子如 Anwar Ibrahim 大肆煽動種族課題。毅仁回憶起他在圖書館前「自由論壇」發表的言論。毅仁描述了當時他如何煽動馬來學生的情景：

他說：你們知道嗎？我們圖書館的書是用什麼文字寫的？他們講說：英文！還有一點華文。那馬來文呢？很少！那我們怎麼辦？那些人就講：燒掉這個英文書、華文書。哇，就這樣喊喔。他就講說：Oh sabar sabar（耐心，耐心的意思），現在不能夠燒，現在我們先把他翻譯成馬來文！翻譯完了之後我們才燒，好不好？他們就拍拍（拍手）呵呵呵呵。他又講：你們知道嗎？我們宿舍裡面，為什麼華人、印度人、不能夠跟馬來人一起坐下來吃東西？他們講：mereka makan babi!（他們吃豬肉的意思）因為我們的那個大學宿舍啊，他是有分 Muslim food 及 Non-Muslim food 的喔。所以華人當然可以有得選。（C-01-151）...他們說：這個東西對我們回教是一種破壞什麼的講一大堆喔。他講：阿怎麼辦？他們講說：把所有的華人趕出去！哈，他講說：不可以，不可以這樣做，不好。我們應該叫華人吃我們的那種食物，

表示尊重我們。阿不要吃豬肉！講這種話囉，馬上就拍掌喔（C-01-153）。

過後，Anwar Ibrahim 就帶領一批馬來學生去示威，不允許大學裡頭煮食豬肉。他們的示威獲得了大學的響應。從此以後，大學開始出現了 Muhibbah makanan（親善食物），即是用華人烹調方式，卻不能用豬肉煮食的食物。這樣的情形也擴展至校內的食堂。不久當時的教育部長開始在中小學推動不准有販賣豬肉食物的政策。這一幕幕情景，毅仁看在眼裡，聽在耳裡；讓人實在難以接受如此種族主義氣焰高漲氛圍的大學環境。

我不能夠接受那種大學環境啊，種族主義，氣焰高漲（C-02-006）。

有一天，毅仁在理學院大廳（science concourse）和同學聊天時，看到華文學會會訊，拿起來閱覽。會訊封面畫著一位女孩手上拿著書本，另一位男孩手指向前方。而後方有個紅太陽。當時，毅仁被這個畫面吸引了，開始往下看。原來華文學會重組，將以新面貌出發。甚至表達其佈告欄不再用英文，而是用華文文字等。毅仁看著看著，突然有感而發。他想起之前入學前與入學後，遭遇了很多不公平、被壓迫歧視的經驗；深切感受到自身民族受他族壓迫，心中累積的不滿情緒越來越多。在華文學會大家彼此是華人，愛自己的華語文，愛中華文化。華文學會展現了民族與文化的理想，似乎扮演了民族文化傳承與維護的角色。最後，他決定加入華文學會。

那麼就談到說我們是現在阿，我們佈告欄是用華文的，不再用英文啊什麼。我們民族阿，有民族的特性什麼什麼東西。看到很吸引人喔。因為當時一直感覺到這個民族給人家欺負喔。我想想，我們的華文學會有點樣子勒。就決定去參加華文學會囉，呵呵呵（C-01-160）。那麼當時我參加華文學會，基本上還是從一個華族被壓迫、被歧視的那種感受去理解啊。

我們是華人嘛，愛我們的華語嘛，說你愛中華文化嗎。這樣的我就決定走進華文學會去啦（C-02-006）。我參加華文學會，這是一個我可以維護我的民族文化的地方喔（C-01-170）。

毅仁走進華文學會，展開了出乎他預料之外的自我探索之旅。在華文學會初

期，他參與一些活動，包括學唱歌、華樂、教漢語外，也參與出版刊物、舉辦中秋晚會、大型文藝活動等。當時，還有對漢語有興趣的馬來同胞來上漢語課，而且他們用注音符號來學習漢語呢。毅仁的大學一年級的生活就在踏進華文學會後，找到一個落腳處。在邁入第二年，華文學會開始進行具體的政策調整，開始有人表示過去華文學會躲在象牙塔裡孤芳自賞，所辦的活動都盡是風花雪月、不切實際，出版學術性刊物也是紙上談兵，不能解決現實問題。因此華文學會會員們經過一番討論，決定走出校園，走向社會關心勞苦大眾的生活。

71年初啊，就感覺到學會在做一個比較大的政策調整啊。就提出說，過去我們都是在什麼，象牙塔里搞這個活動。我們出版《大學文藝》，談的都是那些風花雪夜的東西喔。我們出版《斑苔》學報，談的都是那學術的一無所用的東西。現在我們要走向社會。我們要關心民瘼什麼的（C-01-170）。

毅仁恍然大悟，發現華文學會不單單談民族課題，呼籲愛護母語、傳承自身文化外，還更深入探討社會不公平及階級性問題。同樣來自貧窮家庭的他非常能感同身受。他認為身為一名知識份子，對社會負責是責無旁貸的。因此他決定義無反顧的參與。華文學會開始出版書報搞文宣、舉辦舞台劇、講座等活動，談及知識份子的社會責任，反映當時園丘的印度工人、海上的馬來漁民、工廠裡的華人工友這些中下階層人民不公正的對待。他們的演出開始走入社會，以賣票的方式進行；得到良好的反應，開始巡迴演出。活動內容好像《大書包》演出，談及有關大學生埋頭苦讀不關心社會，最後被資本家控制的社會現象，最後淪為他們操弄的工具。此外，還有 Osman Awang 的舞台劇場，談及有關馬來農民受壓迫的困境。當時大家還合唱 Osman Awang 所作的團結歌曲《Bersatulah》，朗誦他寫給華族青年男女的詩歌。

民族問題固然有談啦，愛護自己的母語啊，要傳承自己的文化。但是，深一層的看下去，原來華文學會談的很多是那個，那種為社會不公正的一個階級問題。所以通過我們的出版，通過我們的演出，我們開始反映出那種中下層，特別是工人、農民、漁民那種生活上的不公正的對待。所以我們要替他們講話。園丘的印度工人，這個沿海的，喔海上的這些馬來漁民，工廠裡面的華人工人。也就是說，作為一個知識份子喔，我決定把我的前途，跟這些工農群眾，這些超越民族利益的人群綁在一起

(C-02-006)。

此外，那時候北根那那布萊山上種植黃梨的農民面對農產品滯銷狀況而引發員工罷工。毅仁他們去協助工人運動（工潮），也編了黃梨園舞以期喚起人民的關注。此外，他們也籌錢及替他們寫文告等協助。他們確確實實的在社會裡頭走動，以實際行動表達對社會下層的關注與開拓寬廣的視野。這時候毅仁不再是大一小毛頭了，世界只有念書這件事情；反而覺得念書沒有多大的用處，課業不如以前用心。再說毅仁也開始談戀愛了。女友（現為太太）同樣是華文學會戲劇團一份子。當時毅仁是主席，女友是秘書。因近水樓台、志同道合而日久生情。

那麼書呢比較不想去讀了，呵呵。第一年可以說是相當用心喔，第二年就覺得說阿呀讀書很辛苦啊... 整個社會已經這樣亂了，我們還讀書。還有什麼作用啊（C-01-170）。

他們也關注國際課題，也開始更多走上街頭示威。那時候反越戰，他們也去美國大使館示威。除了華文學會成員外，他們也開始跟友族激進份子，學生領導人之一的 Anwar Ibrahim 合作了。Anwar Ibrahim 他們因支持馬泰邊境的「北大斗民族解放運動」而與政府作對。政府在鎮暴的時候用催淚彈攻擊他們。自此以後，他先前的單一民族觀點有了改變，轉向於反對政府。後期 Anwar Ibrahim 還帶動學運，大家一起支援巴勒斯坦解放戰爭，反對南非種族歧視等。

同時，他們開始舉辦巡迴演出，取名為《春至人間來》。它是一個多元文化的演出。演出內容是關於抗議英殖民者雖然給予了國家獨立，卻依然控制國家經濟文化等。當時英國人將大園丘分割出售而導致印度工人全部被趕了出來。這反殖民情操其實是重大政治性課題。仁毅記得印象最深刻的演出是大家開始演不同族群的生活困境。當扮演印度人時，好幾位同學，包括毅仁女友都把自己塗黑以求逼真。而毅仁演過不同角色，從老工人，到裝模作樣拉二胡、吹口琴，還有詩歌朗誦，舞蹈表演樣樣來。之後，毅仁回頭看這些點點滴滴，原來這些演出熱潮受到當時中國文革的影響。

所以那時候大家也是被這種社會問題呀，阿呀知識份子有這個責任啊，去介入阿，

去為這個中下層的民族講話啦什麼 (C-01-180)。...後來後期去回頭去看，基本上這樣的一個熱潮阿，受中國的文革影響 (C-01-182)。

八、 畢業後一年，我被抓了

1973年6月，毅仁畢業了。毫無意外的，他踏入中學當起臨時物理數學老師，計畫申請修回大學讀教育文憑，最終當老師。華文學會的演出活動依然馬不停蹄的進行，而他的參與也從來沒有間斷過。當時仁毅等人開始籌劃全國性的「春雷文藝大江演」，邀請來自各方的文藝團體共襄盛舉。這次計畫北馬巡迴演出。在春聯文藝大會演如火如荼進行籌劃時，1974年3月，毅仁被政府援引內安法令 (Internal Security Act)，在不需經過審訊之下，以「危害國家安全」的名義直接抓拿他。還有三個月，他就去念教育系了。然而政府這一扣留，毅仁在牢裡度過了八年精華歲月。

73年6月畢業了，出來做臨教；想要再回去讀這個教育系 Dep. Ed.阿，要做老師嘛。結果出來做不到一年臨教阿，就被抓了 (C-01-185)。

毅仁涉及所謂的「危害國家安全」，即是有意識的宣傳共產意識。當時毅仁對共產黨幾乎一無所知，卻被冠上如此大的罪名。政府針對華文學會所辦的節目內容來指證他們，以華文學會促進中華文化作為一個幌子，虛有其表，實質上推動馬共革命。其實華文學會是自發性發展起來的團體，毅仁從個人民族壓迫產生的不滿到轉向對社會階級不滿，看到很多貧窮的馬來人依然貧窮與政黨勾結的華人比比皆是，因而積極的為弱勢者發聲。沒想到這樣的選擇讓他走在鋼索上，在大逮捕的年代；成了國家政壓大機器裡，任由宰割的受害者。

抓的理由給我的罪名很大，結果是宣傳共產主義思想。阿有意識有計畫的宣傳共產主義 (R-01-193)。所以政府它就怎樣指證我們，說我們華文學會是以這個促進中化文化作為一個幌子，作為一個外表阿 (C-01-204) 來推動這個馬共的革命 (C-01-205)。我們是一個自發性喔，自發性發展起來的一個團體。這從這種民族不滿喔，那麼轉向一種階級不滿喔，就是說這個政府其實那裡也沒有真正照顧到馬來人，馬來窮人一大堆。那麼華人這邊啊，一些有錢的華人也跟政府官員勾結的很好。呵呵呵我們是這樣來分析這個社會問題呀 (C-01-195)。

毅仁在被逮捕前，其實已經有些跡象。當時政治部官員去了毅仁家會見其父母，之後還到其小中學及校友會調查他的之前的動向。此外，政治部人員也到其任教的學校會見校長。家人事後非常緊張，趕緊通知他政府正在調查他，恐怕要抓拿他，叫他暫停參與活動並退下來。但是，毅仁想了一陣子，覺得自己不滿政府，光明正大的為弱勢發聲，並沒有做錯什麼。

那時候就想了一陣子，我沒有什麼，沒有做錯什麼。我們是為工人農民來做事喔，政府呼籲的東西，我們都要反對（C-02-012）。

毅仁被逮捕的當天，他正在教書。有一位老師來敲門請他到校長室。毅仁一進到校長室，就看見政治部官員開口表達請他到警察局問話。當毅仁從校長室走出來，發現有七到八人似乎埋伏在各個角落，如臨大敵似的。他當下覺得奇怪。事後才發現，原來他被當成了恐怖份子。

那麼校長就叫個老師去叫我下來，他們就講說：我們是政治部，我們現在要找你回去警察局問話什麼。就這樣帶我去（C-01-228）。

毅仁在拘留所的第一天開始，是他有生之年最煎熬的開始。那是二十四小時的審訊，連續五天，沒有睡覺，一直到毅仁體力不支而昏迷不醒為止。審訊者主要是要他承認他是馬共外圍組織（馬來亞民族解放陣線，MNLF）的高級幹部，至少也是馬共支持者。因為，有地下份子告密說他是高級幹部。那是毅仁第一次聽到這個組織的名稱，卻要他承認他是其中的份子。更誇張的是經由他人說他是高級幹部。當然那是不可能的，毅仁拒絕承認這個無中生有的罪行。當毅仁堅持不「認罪」的時候，不同角色功能的三組人馬開始用各種手段逼問他。

那麼抓我問話的時候，就講我是馬共的這個外圍組織的高級幹部。那時候有一個組織叫著馬來亞民族解放陣線。阿那時候，他說是有人講被抓的地下份子說我是高級幹部。其實我跟馬共根本都沒有關係的（C-01-193）。我之前根本不知道有這樣的一個組織。所以我就是拒絕承認喔。他們就是要我承認，我是馬共一分子，最少是馬共的一個支持者（C-02-015）。

毅仁記得非常清楚他們總共有三組人馬，三到五人一組；涵蓋了三大民族，

一次審問六小時的輪替方式進行。而主審官是一名馬來警長。第一組審訊主要是審查案件，詳細的審問他的任何動向行蹤。第二組的功能是用暴力手段逼供方式，毅仁幾乎在毫無理由下被拳打腳踢。第三組人馬用所謂的心理戰術，用各種手段試探、誘導、辯證等方式進行，常常讓毅仁一頭霧水。

那麼第一組呢，就審查我的案件。問我什麼時候，在什麼地方，做了什麼事，見到什麼人，拿過什麼文件阿什麼什麼。那麼，第二組是管打人的，就是不管你什麼啊，就是找一些理由來打你啦。那麼，第三組呢搞心理戰啊，他不打，也不跟你問案件。就談心理，要了解你的心理... (C-02-016)。

對於第一組審問的部份，毅仁後來才驚覺他們早已把他當成共產黨份子了。因此在審問套話中，把毅仁所提及的人事物都併入追查部份，尤其是所提及的人物。毅仁感到似乎被設了圈套而不自知，而自投羅網被騙了。他們這樣的追查方式，不但找不到他們想要的，反而害慘了很多無辜的人，包括毅仁。如果再有機會被抓，他絕對不會告訴他們任何事情。

其實他們是挖不到東西，但是卻害了很多人。怎麼講呢，他問你某一天你去了那裡，結果你講誰，他就記錄下來。接下去找那些人。這是我事後才發現到原來有這麼一個用意。如果有機會再次被抓的話呵，那我就不會去告訴他們...因為他們的前提就是我是一個馬共高幹 (C-02-016)。

而讓毅仁印象最深刻的是第二的虐待組。他們不問案情，用強硬、非人性手段，只要他承認的極端方式審問他。例如，毅仁不被允許睡覺，被脫光衣服，像稻草人一樣金雞獨立。然後，他們拿他浸濕冷水後的衣服披在他身上，再用強烈的冷氣與電風扇吹向他。而披著冬衣外套的他們在旁看著他能忍多久。毅仁渾身發抖，不斷打冷顫，四肢無力，身體搖晃。這時他們就開始打，不准你兩隻腳落地。這樣的折騰虐待下，毅仁竟發現自己的生殖器官收縮看不見了。

整個人一直發抖的喔。那麼你一站不穩呀，兩個腳一下，他就打喔。不准你兩個腳站，一定要一個腳。那麼那種冷啊，是冷到什麼地步，冷到那生殖器啊，都不見了啦 (C-02-018)。

更過份的是他們說毅仁他們提倡健康文藝活動，反對灰黃文化；歌頌光明，

打擊黑暗。還表示要考驗毅仁有多光明，拿了一些春宮照片要他看。毅仁不願意看，就好幾巴掌呼下去，抓著他的頭威逼他看。他直覺的閉上了眼睛。當下有一位審訊者甚至用手指很粗魯摳他的眼睛，企圖撥開。除此之外，他還用香煙盒玩弄毅仁的生殖器官至勃起。之後大家就嘲笑他是色情狂，卻說自己是道德的捍衛者。更甚的是，他們請一位不知狀況女書記進來，一見到赤裸裸的毅仁嚇得花容失色，大罵倒楣。這時，這些審訊者就哈哈的大笑起來。他們如此的用暴力手段傷害毅仁，身為知識份子的他格外難以承受這樣的侮辱，而他卻也忍受下來了。

好，你講你是健康文藝的工作者喔，他講我要考驗你。然後他就不懂那裡去找了那些春宮照片，要我看。那我就不看喔，不看他就刮你幾巴掌。他就抓你的頭喔。一個抓你的頭，一個就拿著相片要你看喔。那麼頭已經不能轉了，我就閉眼睛，另外一個就去挖我的眼睛，撥開眼睛。一定要你看。那還不夠，然後他就拿一個香煙盒，去玩弄你的生殖器。然後就嘲笑你...。作為知識份子，你這樣侮辱我，如果我是一個老粗，我可能也不以為意，或者至少我頂得了。知識份子不容易頂喔，你要承受這種污辱啊（C-02-017）。

這樣的侮辱與傷害還沒停止。當毅仁被打得無法站立的時候，有一位華人審訊者進來，仁毅又再次莫名的慘遭一陣毒打。他用拳頭、用掃帚打毅仁的腹部、背部。他又叫毅仁伏地挺身。當毅仁沒有力氣爬不起來時，他就在毅仁的背上蹂躪。這些莫名被毒打的原因，卻只是被問了幾道關於華人背景身份的問題，他如實回答而已。毅仁描述了當時的情形：

他問你，你是受英文教育，還是華文教育？我講我會講華語啊，我是華文教育囉。他就打。他媽的，我也是受華文教育，為什麼你受華文教育會反而會變成共產黨。我是反共的。莫名情況下就給他打了一輪。然後他又問，你是什麼籍貫啊？我福建的。他就用福建話講，你娘我鬼勒，瓦也喜福建人，李下睡瓦（福建話）（華語：粗話，我也是福建人，你下衰我）打囉。他就是要找東西來打你。他打一輪，你倒在地，他又把你拉起來，就問你。你福建什麼，福建什麼縣，阿不，什麼縣。我福建南安囉。哇沙雷，林北阿喜南安郎（用福建話說）我是南安人。阿你丟盡我們南安人的臉。又再打，總之就是要打你呵呵（C-02-019）。

第三組，著手於心理戰術方向，不打也不審查案件。他們開始勸說他其實作為知識份子，為何要為工農民受罪。加上來自貧窮家庭，家人需要他。如果被關

在監獄無法工作賺取薪水養家，是否值得等問題。還問他如此的遭遇是否後悔。毅仁直接表示這沒有什麼好後悔的，他來自貧窮家庭，為窮人做事天經地義。除此之外，他們還和他討論相關唯心論與唯物論，以期透過窺探他的想法價值觀來判斷他是否是共產黨份子。比如以椅子作為例子：因有坐的需求才發明椅子的物質決定意識，還是先產生坐的意識才發明椅子的意識決定物質論述。當下，毅仁不清楚這些哲學觀，審訊者就質疑他是不是裝傻。

他說我問你，先有椅子，還是先有椅子的概念。我講什麼意思？他講先有椅子，椅子是給你做的嘛，對不對。那你有想要坐一個地方，所以你制作了椅子。還是因為有一個地方給你坐了，才產生要有椅子。我當時聽來聽去也聽不懂哦。他說你是裝傻，還是真的不懂？我講我聽不懂什麼意思。原來後來我去看那些哲學書啊，才發覺那些共產主義的哲學課題啊（C-02-021）。

接下來，審訊者開始談及有關神鬼論。對方談及有關神鬼給了他四個真字，讓他得到一筆意外之財；詢問毅仁相不相信。毅仁總算比較聽懂，表達不相信。因為毅仁的邏輯思考覺得如果對方有了這比龐大的錢，很可能不會再來上班了。對方就開始謾罵起來。之後，還有一位審訊者表示英國人很好，希望他們能再回來管治國家。還有批評毛澤東是一名娶了多名太太的偽君子。毅仁認同對方的批評。他們本來要試探毅仁的反應與回應，卻被他的回應混淆了。

我就講說，你罵得對。你們的領袖也，偉大領袖怎麼你又講那個我罵得太嚴重什麼。我講應該是一個老婆呵呵。之後他就抓不到我到底在一個共產主義和資本主義之間到底我是怎麼看（C-02-021）。

在那漫長煎熬的過程中，不知道過了多少天，毅仁開始神智不清出現幻覺，產生語無倫次的現象。當時在審訊中，毅仁聽到開著的冷氣機傳來歌聲；就問審訊者是否有聽見，審訊者搖頭表示那是冷氣機。過後，毅仁發現桌子的顏色從褐色變成了黃色，還有很多螞蟻爬來爬去，毅仁就用手一直想要把螞蟻掃開。還語無倫次說話，混淆語言說話，答非所問。那時候，毅仁已經被折磨得不成人形了，覺得自己快要死了。對方還是繼續折磨，還拿一張椅子放在他那已經搖晃身軀的頭上。他已經毫無力氣，舉不起來就丟下去。這是耳邊傳來呼喝聲，你不做啊！。

那時刻，毅仁感覺自己在面臨生死關頭之際，決定跟對方來個一決生死。他用盡了全身之力揮出一拳，對方閃避。當下毅仁後腦杓被擊，直接倒地不醒人事了。

那當我想差不多要死了，不跟你拼了。椅子就丟掉，沒有力了。我記得當時沒有，沒有怎麼樣。你不做啊！我就一拳打到對面那個，站在我前面那個，應該是馬來人，阿印度人。一拳打過去，當時我想說，我臨死之前最少要重重給你一擊，我甘願。哪裡知道一打下去，他閃避了，後面不懂誰啊，也不懂什麼東西，就擊我的後腦就暈掉了（C-02-022）。

毅仁昏睡了兩三天起來，整個人昏昏沉沉的，卻又被拉出去問話。這時審訊者告知他已昏睡了兩三天，而之前五天沒有睡覺。審訊者表示如果他沒有打他們，按他們的經驗，他可能已發瘋了等等話語。這時候，毅仁才明白之前的出現恍惚幻覺狀態。對方還表示他在眾多扣留者中，耐受力排名第二；另外一位在第七天才倒下，幾年前已坐牢去了。接下來的第二星期，他們又再重複同樣的審訊方式。他們針對之前毅仁在恍惚狀態中講過的話語繼續探問。身心交瘁的毅仁表示他沒有講過這些話語。他又再次被打，不承認就被打。這種反覆折磨的日子又熬過了一個星期。第三個星期的審問逐漸減少，偶爾被拉出去審問幾句就丟他一旁不管了。

毅仁被扣留審訊一個月後，從諧街的警察局輾轉至文良港警察局。他偶爾會被叫去審訊。當時審訊者表示無法判斷他是否與共產黨有關，就獻議說只要他願意在報章或電視台上發表聲明，保證他不再參與共產黨活動並譴責共產黨，他就會被釋放。毅仁不能接受這樣的建議。如果他這樣做了就表示他伏首認罪，不會是事實哪來的罪。加上，他也沒有必要去譴責不曾對他造成傷害的共產黨。

我說我從來都不是共產黨，我去發表聲明，我去譴責共產黨，表示說我以前曾經跟他們為伍，甚至是他們的一員。我為什麼要這樣做呢？我是一個知識份子，我知道自己在做什麼。我反對政府的確是反對政府呀！政府不公平我也講得很清楚啊。我幹嘛要去譴責共產黨。共產黨還沒有來對我做過什麼壞事，呵呵（C-02-024）。

不久後，他們又來再次獻議表示請他回到馬大華文學會裡當情報員，為他們通風報信。然後每月可以領取兩百元馬幣的豐厚酬勞，具特殊價值的情報則另外

打賞，一直到華文學會問題斬草除根後，他的任務就完成。之後，政府保證送他去培訓直到成爲一名副警察總監（Assistant Superintendent of Police—ASP）。毅仁不屑這樣的獻議，如果他願意如此，就不用被如此虐待了。再說華文學會並不是共產黨組織，爲何他要如此做。最後政府決定送他進入扣留營。在臨走前，有一位印度籍暗探來找他，表示很少見像他這樣強硬不妥協的人，如果他不是共產黨員，何必這麼執著堅持自己的想法等。他還表示說如果他有紀念冊（autography），會請他寫幾個字留作紀念。毅仁表示好，他會畫一把槍給他。當時，這位暗探愣了以下，眼睛大大瞪著仁毅，一句話也說不出來。毅仁就這樣正式被送進太平扣留營，那年是 1974 年 5 月 13 日，五年前國家發生民族屠殺的日子。

臨走之前，其中一個暗探又來找我。阿 XX 你這個是很有趣啊。我們處理案件很少看到像你這樣硬的人，這樣不妥協的人。其實你又好像不是共產黨，乾麻你要這樣硬，講一大堆。講到最後他說：如果我有 autography 阿。我們叫紀念冊（C-02-025）。我會叫你跟我寫幾個字，留作紀念。我就回答他說好。你去買一本來，我畫一把槍給你，呵呵呵。我的意思說，我可以的話，我用槍幹掉你。呵呵呵。他眼睛大大就看著我（C-02-026）。

九、 牢獄之災，催他快速成長

毅仁在太平甘文丁（Kamunting）扣留營時，人數眾多，分男女區域。他被關在一群知識份子的區域。很多國外留學回來，不同的案件形式被關起來。毅仁在裡頭學了很多革命歌曲。而扣留營裡如果發生一些不合理的事情，例如生病扣留者得不到即時的治療而病情惡化、懷孕的女扣留者不支暈倒、看守員不問理由粗暴的對待扣留者等。毅仁他們就會鼓譟、唱歌、對喊表示抗議。結果，他因被懷疑是起鬨帶動者，以及另外兩位兄弟，因到各個區域分發食物而被懷疑通風報信，三人被送進霹靂州華都牙也（Batu Gajah）扣留營。那天是 10 月 1 日。

在 Batu Gajah 扣留營，毅仁一待就是七年。這七年中，牢友們設法買通監獄人員偷渡一些書籍進來。因此，毅仁看了很多來自世界各地的共產黨主義書籍。尤其是政治、文史哲類等書籍。毅仁看這些書籍主要想要解答一個問題：爲什麼他們把我當成共產黨員。所以他開始研究這些書籍，從中邏輯思維得到很好的鍛

鍊。

我看的主要多的是政治的書。因為我要解答一個問題,為什麼他們把我當成一個共產黨 (C-04-088)。

那時候毅仁常寫論戰文章，主要原因來自牢裡的勞工黨中央領袖、勞工黨造反份子的反右傾機會主義者，以及從右派分裂出來，主張牢友團結共同對敵團結派。三派鼎立，常直接對抗或因不同意見而爭執。毅仁自成我派，不站在任何一方，與各方保持友好的關係。因為他的中立立場，大家都會跟他交換意見，一旦摩擦發生，也會找他討論。毅仁就根據他們所提出的問題加以思考分析。當時，雖然大家都被分別關在不同的牢房裡，無法正面辯白，摩擦卻從來沒有間斷過。毅仁只好把他的思考結果化為文字加以論述，讓大家傳閱討論。因此，培養了毅仁語文能力、寫作能力，還有系統性看問題、分析與整合的能力。

我都不參加啦，但是我都保持很友好的關係啦，很多東西都提供我的意見啦。他們都跟我交換意見。那麼他們時不時會產生一些磨擦，時不時就會來找我談，我就會開始思考這些問題。到後來我們被關進去一間間牢房，單獨監禁，這個磨擦還是沒有間斷喔，那時候就要用文字來表達我們的看法，就寫一些論戰文章囉，分析一些問題啊。那時我的語文能力，看問題的分析能力、綜合能力啊就得到很好的發展囉 (C-03-254)。

除了寫論戰文章，還有一封非寫不可的情信。他一旦有什麼訊息狀況，就會寫信給女友，請他轉告給家人知道。每一個禮拜兩封信，毅仁總是用方格本子一筆一劃專心的寫筆書。日復一日，年復一年，他的華語文能力突飛猛進。相比於坐牢前，他的英文書寫能力比華文能力強。馬來文也還不錯。當時在大學華文學會的時候，連一篇文章都無法完整寫出來。而卻在牢裡把華文學好，還有研究一些詩詞文學呢。當然英文語法也改善不少，能書寫出非常專業的英文文章。原本打算出獄後以英文為主出本書，後來因為種種原因而不了了之了。

我不會寫華文的，我的華文很爛的啊那時候是大學進華文學會，連要寫一篇像樣的文章都寫不出來的啊 (C-03-250)。我是在牢裡面學寫字，比如說拿那些小方格啊一筆一劃專心寫筆書囉 (C-03-251)。我真正學好中文是在牢裡面。那我進牢之前,我英文是比中文好.我的馬來文也還可以的 (C-04-095)。

然而，對於馬來文能力始終沒有進步。他很清楚知道自己很討厭馬來政權這種種族主義路線，潛意識下自然的排斥相關馬來文化。當時，他在牢裡聽到一個說法，當我們越討厭我們的敵人，我越要去掌握他們的語言。好像反對英殖民政府就要把英文學好，才能有效跟他們對抗。當時毅仁因為想要對付馬來執政黨者，所以想要掌握阿拉伯語文（Jawi Language）。因此，他嘗試透過每次電視半小時的教學，學習阿拉伯語文。但因為下意識的排斥心理而半途而廢了。

但是我的馬來文進牢始終沒有改善，始終沒有進步。因為我後來自己反思，我覺得我下意識裡面因為討厭這個政權這種族主義路線啊，下意識裡面排斥馬來文化（C-04-095）。其實我們當時在牢裡面有一種這樣子的講法啦說：過去我們因為反對英國殖民主義，我們就不學英文，這是錯誤的。我們應該掌握他們的語文才能跟他們更有效的打。所以當時我就說我要對付馬來執政黨者，我要去學 Jawi 這樣。不過學到一半啊，就因厭惡的下意識而放棄了（C-04-099）。

其實毅仁被釋放前的後半年，不關在 Batu Gajah 扣留營了。那時候他和另外兩個牢友被轉至黑風洞附近的一個 Kampung Batu 野戰部隊訓練營裡。在這個地方，毅仁近乎被流放疆邊。一人一間牢房，老遠的地方才有另外一間牢房。此外，看管的警察不跟他說話。這樣的安排，顯然就是讓毅仁陷入一個完全孤寂的狀態。那時候，毅仁一個人過生活，大部分的時間都關在牢房裡。一天只有兩段半小時時間出來。毅仁總會在草地上散步走走，曬曬太陽，透透氣。

最後那半年就關在那邊喔，就單獨一個人。我一天有兩次出來曬曬太陽喔，出來一次大概半小時這樣啦，在一片草地上走來走去囉（C-02-029）。

那段半年的日子，毅仁依然會被傳去審訊。審訊者有心理作戰專家，詢問他被關了將近八年的感受，是否想回家等問題。毅仁回應道：「我從來沒有講過我不想回家，不讓我回家的是你們；把我關到這樣久，我根本就跟共產黨沒有關係。」毅仁看著眼前年長的審訊者，直接詢問對方他是怎麼樣被看成有參與共產黨活動。對方表示他們的看法是他被共產黨利用。毅仁聽了很不是滋味，表明自己是一名知識份子，有知識有理想，會被他人隨意利用嗎？這樣的說法有侮辱他的人

格。毅仁再次提出問題，假設他被利用，那他在什麼樣的案件情況下被利用。對方回應這是國家機密，不可透露。毅仁聽了馬上表達：「那你就別談什麼了，你送我回扣留營，你不需要放我。因為我覺得你們這樣的作法對我很不公平。」

這時候，審訊者表示說他可能是自發性的共產黨主義者（spontaneous communist）。毅仁不了解，請對方澄清。對方澄清之後，毅仁對於這樣的推理覺得出乎意料之後，也覺得很可笑。毅仁描述當時的對話內容：

他講：就是你對社會不滿啦。那麼你在偶然的情況下，碰到一些人談起共產主義，或者是看到一些書關於共產主義，你就去研究。那麼有了一定的認識之後你就去組織你的同學起來造反。這就是自發的共產主義者。我說：哇，你的想像力也是厲害。我講我告訴你我不是共產主義者。我在牢裡面八年左右，看了很多共產黨的人被關在裡面。但是我可以告訴你我的素質比他們好，比他們強。他們有好一些都已經投降，但是你們還是不放心，把它關在裡面。我講我今天，如果要做一個共產黨員喔，我比他們更有資格。因為你們把我關進去，跟他們為伍，我看了很多共產黨的書，我知道什麼叫共產主義，什麼叫社會主義。我之前只是模模糊糊，不清不楚。但你們卻把我當著是共產黨員抓，抓了來這樣虐待、這樣關我。我對你們這個政權是很懷恨啊。再送我回去關啦，既然你不願意把案情講出來，我是怎麼樣可以被利用阿（C-02-030）。

這位審訊者聽完毅仁的話語後，似乎良心發現，據實告知他其實並不清楚他的案情以及為何他需要關這麼久。他說如果是他處理此案件，他並不會如此處理。毅仁依然想了解是什麼原因他被關這麼久。對方直接表示他聽到的原因是他很頑固（stubborn）。這時刻，毅仁方知道他被關八年之久，只因爲他被形容成頑固，不肯俯首認罪。他承認他的確是頑固的，他不是共產黨份子的事實，卻被強迫認罪。有些人選擇吞下這口冤屈換來自由。但他沒辦法做到。倘若他真的是一名共產黨員，不幸被抓，帶著壯烈犧牲偉大情操，長期被關也毅然。但他不是，也無法接受附帶諸多不合理條件的獻議。

他後來決定，那老傢伙可能還有一點良心，他就講說：我也不很清楚你的案情，為什麼他們要關你這樣久。八年。他說如果是我處理，我不會關你這樣久。那好啦，什麼理由。他講說，我聽到的理由就是說你很 stubborn，講我頑固啊（C-02-030）。

好像之前，國際紅十字會曾經來牢獄調查他們的生活狀況是否符合人性。調

查之後，他們就表示他們牢裡的待遇還不錯，政府把他們關起來是要禁止他們散播思想影響他人。爲何他們不直接跟政府承認思想的錯誤，換取自由後出去還有機會造反。可是，對毅仁他們而言，非常重視道德操守，堂堂正人君子不做對自己與他人不仁不義的事情，而且會堅持到底。堅持不投降也是一種鬥爭，對方也會理虧心虛。

我講說：我們東方人的道德觀跟你們西方人的道德觀不同（C-01-270）。我們被關起來，不投降也是一種鬥爭。敵人看到我們不投降他們也會心虛（C-01-271）。

毅仁在被釋放前的一個多月，弟弟來探望他。他們就他從密牢裡用囚車（Black Maria）載去諧街警察局，戴上一副墨黑看不見的眼鏡。兩兄弟見面，弟弟就表示他願意當他的保證人爭取他出來，希望哥哥能配合所開出的條件。他請弟弟不需要保證他，因爲他不想牽連他，他會自行解決等。言談中，他方知悉弟弟參與馬華公會活動並請求馬華協助拯救他出來。

我弟弟講說：「老二阿，坐牢也坐夠久了，八年要到了。他說：我現在已經通過一些關係，爭取你出來，那麼他們說要有人保證，我會做你的保證，我會做你的保證。保證人啊。我釋放的時候有一些條件，你如果沒有辦法遵守，那麼我保證人就很麻煩，你要合作囉。我就跟我弟弟講。我的事是我的事。我不想牽連你，他要釋放我就釋放。不要釋放我就繼續關。我不會去求情。那麼釋放我要定什麼條件，要看，可以接受我接受。阿我不需要牽連到你（C-02-032）。

十、 被釋放的日子，重獲自由身

毅仁和弟弟見面之後不久，有一天他又被載至諧街警察局，表明因八年期滿要釋放他。毅仁很詫異不是要他投降發表聲明方能釋放嗎？對方表示不知道。不過要等其弟弟來簽署釋放條件。毅仁馬上表示很抱歉，請對方送他回去密牢；因爲弟弟和他沒有關係，不要牽連弟弟。對方表示不行，因爲要送他回去至少要有三四天的工作天，以便另發一張延續兩年的扣留令等話語。毅仁沉不住氣表示他們不需要假惺惺，沒有法治觀念等話語。

我說：對不起，你送我回去。他說：不能送你回去喔。你的已經是八年滿了，要送你回去至少要三四天阿，我們發另外一個扣留令阿才能夠延遲扣留兩年。我講：你們不需要假惺惺啊，你們扣留我就扣留我，關我就關我，打死我就這樣打死呀，

呵呵呵。我講：你們哪裡有什麼法治觀念（C-02-032）。

不管怎樣，毅仁還是得等弟弟前來。等啊等，從早上九點等到下午六點；弟弟始終沒有出現，也聯絡不上。毅仁卡在不能回去密牢，也不能出去的處境。對方只好請他簽署條件就放他。他看了那些條件表示他是不會簽署的。因為那些條件也是另種形式的扣留，維持兩年。比如早上八點後方能出門，晚上八點後不能出門，還有被限制居留與行動等條件等。最後對方在簽署合約上註明他拒絕簽署而喪失釋放條件的聲明後釋放了他。那年是 1982 年 5 月 10 日，下午 6 點 30 分，他重獲自由。

我看你的條件，我不會簽的。你要放就放我，不放我就送我回去。又磨了整半個小時，到六點半這樣。一個警官就表示：好，你不要簽。他就在下面註明這個扣留者拒絕簽認釋放條件。他簽了之後，就放我囉（C-02-032）。

他被釋放之後，直接搭計程車往女友家借宿一晚後，隔天回家。家人勸他稍微遵守簽署條件，找一份朝九晚五的工作。毅仁後來去找表哥，當時表哥是某所獨中的董事長，介紹一份教職工作。後來校長也安排了面試。結果，他面試不成功，原因是校長擔心受牽連。毅仁方想起當天面試後，校長提醒他把今天跟他所說的話對外一字不提，而如果警方來找的話，她會表示不知道毅仁的扣留背景。

後來，毅仁表哥就提議他到其棕油提煉工廠當採購主任。同一年的 10 月 10 日，他完成了他的婚姻大事。兩年之後，毅仁得到朋友推薦至怡保的一所獨中當校長，他向表哥請辭也感謝他的協助，因為他最終還是想要回到教育界裡工作。他和這所獨中的董事長胡萬鐸先生幾次會談，警方通過胡萬鐸希望他放下共產思想。毅仁再次強調他不是共產黨份子，但卻在牢裡學習很多共產思想。毅仁提出兩個條件，其中絕對不能叫他承認之前的「過錯」，否者一切免談。後來彼此達成協議，毅仁進入學校先當教務主任，85 年新學年成為校長。

十一、 學校教育工作，好事多磨

當上校長之後，開始怪事發生。例如寫些毀謗校長的話語的紙張，張貼在廁所或扭成一團紙丟在其門口，裡頭的內容盡是說校長吃錢、玩女人、腐敗等文字。毅仁很快聯想到可能是政治部的手段。果然，有一天一位老師帶著一名初二的學生來到他面前，表示政治部逼迫他當情報員。毅仁沒想到政治部人員竟然欺騙這位學生說爸爸遇到車禍，要載他去找爸爸。他們把他載到政治部，告知他其校長是共產黨份子，要他觀察校長的一舉一動，紀錄起來報告政治部。這位一直是人品成績好的孩子被嚇著了，幾天吃不好睡不好；最後選擇告知老師。老師覺得豈有此理，怎麼可以找個孩子來做這樣的事情呢。毅仁清楚了事情經過，決定到政治部一趟。以下是毅仁與政治部官員的對話過程：

我說「Miss Ding，你們如果要我過一個比較安靜的日子，你們就不要 kacau（打擾的意思）我，如果你們對我有什麼不滿或疑問，你們大可叫我來政治部這邊跟你們談。你們這樣派人來寫大字報，這樣拉我的學生去當情報員，這種手法是很底劣的。你們要這樣搞下去，是不是要逼我上山去？你們這樣逼我可能就上山的啦。我不是共產黨，但是我很有條件做很好的共產黨員。」「喔，沒有沒有，我們不會這樣去 kacau 你的，誤會誤會」，我說「不是誤會，有證人啦」。他們就說「沒有這樣的事，以後有事情我們會找你談。我們不會這樣去弄你」。過後就靜下來囉（C-02-039）。

之後還是發生同樣的事件，政治部找了學校前任總學長（head prefect）當情報員。因為和訓導主任吵架，心不甘而願意當情報員，畫很多有關色情圖片，以校長蓋章註明給訓導主任。毅仁懷疑是他幹的，把他找來詢問。他承認是政府叫他來監督他，還質問毅仁是共產黨份子。毅仁氣極了，拍桌子大聲呼喝他憑什麼如此說。後來，毅仁再次到政治部，提醒對方若再這樣收賣學生來破壞他的教育工作，還他自由卻壓迫他的生活空間，他最終被逼上山，之後就讓他們不得安寧。經過這次後，就真的沒有類似事情發生了。

我講「你幹嘛要這樣做？我是你的校長。去年不是校長，今年已經是校長。那麼你在我的學校作 canteen，你畢竟也是我們的學生，你為什麼要這樣做？」他說「那你又為什麼要那樣做？」「怎樣做？」我說。他說「參加共產黨啊」。我就拍桌子「你講什麼話！你憑什麼這樣講我？是政治部跟你講的話嗎？」他說「這個你不用管」。這樣的一個學生。當時我就去找政治部就講這些，「你們這樣 kacau 我，給我不安寧，

我最後就上山囉。上山去也不能給你們安寧。」後來就靜下來啦，就沒有再來了（C-02-041）。

事情還沒結束。毅仁接下來面臨了與董事長胡先生關係漸行漸遠，倆人後期的教育理念嚴重分歧。胡先生主張數理用英文教學以及招收更多有錢人的孩子及成績好的孩子，提高聲譽以期華校生能夠抬頭、增加學費以減輕學校經濟負擔的菁英貴族路線。他甚至願意負責一切遷校的開支，只要將學校的華文教學改為英文。毅仁等人非常不能認同之。這將會失去了民族教育精神，更失去了有教無類的教育精神。後來，胡先生也開始矛頭指向他過去坐牢與共產黨思想的背景。一些同仁主張決定和他抗爭到底，毅仁反而選擇了離開。

毅仁考量當時 1987 年發生茅草行動，政府以內安法令逮捕百多人，其中幾人是華教人士。政府的鎮壓，如果華教內部鬧不愉快，反而加速政府的鎮壓。而且仁毅了解胡先生的眾多兄弟姐妹中並不認同華教，讓他覺得很對不起其父親（此所獨中的創辦人）而自己在英語掛帥的上流社會感到被孤立等議題。加上他曾經是提拔他的貴人，很感恩他在政治部不贊同他當校長的情況下，卻毅然的聘請他等因素下，選擇離開到吉蘭丹獨中擔任校長。他在怡保獨中中共服務了六年半。

茅草行動，87 年吧...那 87 年逮捕了我們的領導人嘛,華教領導人，所以那時候鬧起這件事情，我就在想,哎呀政府都在鎮壓我們啊，我們自己內部又為了這件事在鬧很不值得，很不愉快..變成客觀上是在幫政府來加速我們的滅亡。我最後就選擇離開（C-04-005）。

當時，在吉蘭丹工作的哥哥回來告知毅仁，有一所獨中面臨諸多問題，士氣低迷。毅仁看著這所學校，校風紀律蕩然無存，老師上課不認真，學生不尊重老師等狀況。毅仁策略性整頓學校，透過學生的認真學習態度向老師施壓以達至制衡效果。在他一點一滴的努力建設下，學校的問題困境得以處理。學校也開始穩健成長。

當然政治部依然會繼續追查其行蹤，偶爾來通電話問候他。唯有一次是毅仁在 1992 年到中國參加東南亞華文教育研討會回來後，政治部派了兩位官員來和他

談話，主要想要了解他與中共的看法。當時毅仁表達中國比馬來西亞走資本主義走得更透徹等話語。之後政治部人員就很少追蹤等動作。偶爾學校辦些活動，他們會例行公事的到現場勘查。再說，當時他們也較轉移焦點於回教極端主義。馬共組織在 1989 年陳平與政府簽署和平協議後，馬共的威脅性也減弱了。

我就跟他們講「共產黨根本就不是什麼共產黨，他們走的是資本主義道路。他的資本主義比馬來西亞更加徹底」他們就說「我們還是有顧慮的，他們的頭腦就是那些東西，他們雖然跑資本主義道路，他們的思想還是共產主義思想...」，我就說「反正你們要限制我，這樣就不用去囉」，他們就說「那又不是，現在中國開放了，我們要去影響他們」哈哈（C-02-043）。

其實，毅仁吉蘭丹的生活帶給他非常不一樣的體悟。他開始對這個由回教黨執政的州屬有了全面改觀。一開始，毅仁帶著西海岸族群關係的眼光與感受來到東海岸的吉蘭丹。當時他想像中覺得西海岸華人人數較多，就面對民族壓迫；東海岸的回教黨被形容成宗教狂熱及宗教主義份子，民族壓迫的情況可能會更糟糕吧。毅仁帶著一顆忐忑不安、戰戰兢兢的心情到吉蘭丹。

我是帶著西海岸的那種民族關係的感受啊，去吉蘭丹。當時我的想法是說：唉，在西馬華人都相對的多，都要面對這種民族壓迫。那麼去東馬，唉去東海岸阿情況會不會更壞，而且那時候的宣傳，回教黨是那麼的宗教狂熱又種族主義啊。所以我是帶著戰戰兢兢的一個心態去啦（C-04-011）。

在吉蘭丹所見所聞，讓毅仁有了不一樣的生活體驗，更是讓他在族群關係方面長出不同的眼光。對毅仁而言，吉蘭丹生活環境的確較惡劣，生活也較儉樸。但是他們並沒有面對族群關係的問題。好像其掌校的獨中，難以招聘老師及招收學生。雖然吉蘭丹華人對華教熱情，很願意捐錢給獨中，但是弔詭的是卻不是很願意將自己的孩子送進獨中就讀。毅仁後來問明原委之後，才知道原來吉蘭丹有兩所帶有華人濃厚色彩的國民型學校，得到當地州教育局相當的尊重與照顧。這兩所中學的前身是獨中，政府不會送沒有華文背景的學生到這兩所獨中，主要是招收華文小學學生為主。因此，這兩所中學保留了早期華校的特徵，包括校長周會致詞有時候可以用華語、老師上課如果學生聽不懂也可以用華語解釋。還有，

一些華人傳統的節目也會舉辦，比如中秋節燈籠比賽、端午節裹粽子比賽、新年揮春比賽等。唯一較不利的情況，是學校師資逐漸被馬來老師取代了。

但是他們又不那麼情願把孩子送去獨中。因為他們覺得那邊的兩間國民型中學都是華校。幹麻要再建一所，送孩子去一所要收學費的學校？他們都習慣了把兩所當成是華校。而且，這兩所學校，當地的州教育局對它們也相當照顧。怎麼照顧法呢？就是不會把那些馬來孩子啊，沒有華文教育背景的送進這兩所學校。這兩所國民型中學收的都是吉蘭丹 14 所的華小學生為主...所以這兩所學校保留很多這種早期華校的特徵...保有很濃厚的這個華文學校的特色。教育部也相當尊重他們，沒有大力阻止他們。唯一比較不利的是什麼呢？就是老師的成分啊，跟其他國中一樣，越來越多馬來人... (C-04-011)。

此外，開放的當地回教黨政府也對獨中給予一些支援。例如減輕他們的地稅。後期還給予每年兩萬元的撥款，并撥出一千畝地讓獨中發展以賺取利潤負擔學校開支。此外，還準備撥出兩畝地養燕子。這種種的支援協助是絕無僅有的，其他獨中並沒有得到當地政府這樣的協助。加上，那裡年長的馬來族群純樸好客。族群之間互相信任，很少有猜疑。例如，外地華人要去那裡一個臥佛寺的著名景點，不知道路向而詢問馬來同胞，他們會叫孩子坐上華人的車子帶你去，再讓孩子自己走路回家。他們並不會擔心華人會怎麼對待他的孩子。

好像你講說去吉蘭丹你要去看那個睡佛啦、坐佛啦，你不懂路，你問路邊的馬來人。一個馬來家庭問，他就叫他孩子說：你帶他去，就把孩子送上你的車帶你去，然後讓孩子自己走路回。他不會說你這些華人會不會把我的孩子帶走或什麼的 (C-04-013)。他沒有那種猜疑，淳樸好客 (C-04-014)。

還有，毅仁在西海岸工作的時候，他去出席有關討論縣級學聯運動會的校長會議。彼此都會用馬來語或英語溝通。偶爾有時候華人校長之間就會用華語講話。很快的，就會有馬來校長說道：說馬來話啊，你們說什麼我們不知道，也許是說不好的事情等話語，似乎在暗示華人用華語交談就一定在說他們不好的話語。但是在吉蘭丹不會如此。好像毅仁跟一位馬來校長談話，有一位華人走過來；毅仁和他用華語交談，旁邊的馬來校長不會感到不舒服。而且還會詢問剛說話內容的想法意見。他相信大家談同樣課題，並不會像西海岸的馬來校長表達要你說馬

來話。再說，毅仁的學校一起參與運動會，毅仁會積極找贊助廣告等協助他們。他們非常歡迎，覺得華人可以幫助他們籌款，讓運動會辦得更好。而如果毅仁學校勝利，他們會來恭賀，而不會忌妒。因此毅仁學校在田徑方面是吉蘭丹數一數二，表現非常好的學校。

我們在西海岸這邊假設我做校長去出席一些校長的會議啊...我們要用英語或馬來語來講話。如果我們華人校長之間用華語講話，很快就有一個馬來校長來講說:cakaplah melayu! apa u cakap kami tak tahu, mungkin ada hal yang tak baik yang... (說馬來話吧，你說什麼我們不知道，可能是不好的事情...) 會講這種暗示你說你是不是在講我們的壞話。但是在吉蘭丹不會！你跟一個馬來校長講英語啊，講到一半一個華人走過來，你跟他講華語啊，那馬來校長不會感到不舒服。他最多就是問說:他的意見怎麼樣？因為他聽不懂我們在講什麼。他相信我們在談同一個課題。他意見怎麼樣？他不會說：cakaplah melayu！（說馬來話）（C-04-011）。

這種種的經驗，毅仁深刻感受到吉蘭丹民族關係非常良好，馬來民族沒有種族歧視觀念，也不會搞種族主義。吉蘭丹的華人，因種族關係融洽下，生活習俗也開始學習遷就各個民族。例如華人喪事請尼姑和尚來助念，不會敲鑼打鼓；祭拜也改為水果鮮花，不會殺豬燒鴨。當問及為何改變時，他們表示這樣能省事省錢，儀式簡單符合佛教禮俗；二來不會干擾他族，讓他們不高興。當地政府與人民也尊重華人的節慶遊行，申請出遊證件不會被干擾。有關舞龍舞獅部份，他們雖然因宗教關係反對偶像崇拜，卻尊重華人的習俗。還有，豬肉攤位買賣不會像西海岸有圍牆間隔，他們是開放式的，旁邊馬來人買賣蔬菜水果並不會忌諱。而且回教黨領導人也有在調整，以前他們不會走進華人的神廟。後期，他們也不忌諱走進神廟觀看其他宗教的儀式。

和尚尼姑有來念經，但不會敲鑼打鼓，出殯也不會敲鑼打鼓。那麼祭拜的時候也是水果鮮花，也不會說殺豬什麼燒豬燒鴨（C-04-017）。你問為什麼會是這樣的？他說一來這樣省錢簡單，符合佛教的要求。二來，我們不會干擾其他民族，不會讓馬來人不高興。他有這樣遷就人。那麼華人有什麼遊行慶祝什麼節日,申請他不會干擾你...（C-04-018）。

毅仁學校有兩名校工，分別為華人和馬來人。他們時不時會起衝突。之後評

評理，講講道理之後就相關無事；不會帶有種族主義色彩，更不用擔心引發種族衝突的問題。其實毅仁跟這位華人校工是用馬來語溝通的，他也只會講本土福建話而已。其實，毅仁也逐漸感受到吉蘭丹華人逐漸的被同化了，但不是痛苦的被同化。他們也像馬來人般自然的用手吃飯、住高腳屋。毅仁記得有一次去參與孩子華文小學的家長協會會議。華人校長用華語發表之後，家長自由發言。家長們舉手用華語表達校長我有話要說之後就全用馬來語表達。最後整個會議就以馬來語為主表達了。不過，校長堅持用華語回答。

華人就慢慢被同化了。而且不是一個痛苦的同化。他會覺得沒有什麼啊，我們吃飯用手沒有什麼啊，我們住在高腳屋沒有什麼啊。我們那邊有一間小學，我的孩子送去那邊讀書。我進去裡面就做了家協理事。開會的時候，校長是華校校長就用華語講囉，講講一下就到自由發言。這些家長開始：校長我有話說，接下去就講馬來話了，整個會議都是用馬來話為主了。校長就堅持用華語講囉（C-04-020）。

在吉蘭丹州，華人算是少數，他們也住在馬來村子，自然以馬來語為日常溝通的語言。逐漸的，毅仁和這些華人家長溝通，穿插幾句話華語外，幾乎都用馬來語溝通。他們所謂的中華文化與西海岸華人的模式有一定程度上的差別。有時候在節慶唱歌跳舞融入很多馬來色彩文化。生活習慣也如是，好比會議只能八點之後開，因為他們很自然的依循了馬來人八點前膜拜的習慣。此外，毅仁印象最深刻的是有一間獨立華文小學的成立，主要是有一群幾乎被同化的華人覺得要回歸中華文化，想辦一所華文小學。大家開始動員，捐地、捐錢，出錢出力的把學校建起來。那時候政府不批准，表示他們學生人數太少，只能辦獨立小學。政府依舊允許他們成立獨立小學，一直到 1992 年轉為政府華文小學。

那麼他們有什麼節慶啊唱的歌，跳的舞，很多都是馬來色彩的。這些華人啊，（C-04-020）他們搞出來的中華文化和我們的這種傳統模式又有一定的不同。它裡面也容納了很多的馬來色彩（C-04-021）。

那邊有一所獨立小學嘛叫著 Pasir Parit 培華小學。它就是一群被同化得七七八八的華人啊，裡頭的村長還有幾個領導人啊，說我們要回歸我們的中華文化，我們自己辦學校，辦這個華文小學。真的就這樣辦起來喔...（C-04-022）那政府不批准，說他們人數太少。所以他們只能夠辦獨立小學（C-04-023）。92 年才讓它轉為政府學

校 (C-04-024)。

這些點點滴滴的經驗，讓毅仁爲之動容。回教黨政府沒有阻止或壓制其他族群的文化發展。他讓你自然而然的發芽成長。毅仁最感動的是原來同化是有區分的，他反對的同化是被強制壓迫的同化，所謂民族霸權主義的同化。倘若有一天自然而然的同化，那也不是一件壞事。

我在那邊的一個感動是什麼，我就覺得說同化應該有區分啦。我們反對的同化，應該是反對這種強制同化，就是這種民族霸權主義的同化。如果是一種自然的同化。如果是一種生活上、經濟上的需要的同化，沒有什麼不對 (C-04-027)。

其實毅仁在丹中（吉蘭丹中華中學）服務第五年，其之前掌校時的胡董事長對毅仁走後接班的校長（毅仁大學好友）施加數理科改用英文媒介語的壓力終於導致內部紛爭爆發，該校長決定請辭。毅仁爲了希望胡先生能懸崖勒馬能回頭而寫了一封對他進行公開批評的萬言書。結果，毅仁被禁足進入學校。2002年，林晃昇先生去世，他們再次碰面。胡先生親口表示解除禁令，兩人關係終得以緩解。

毅仁在丹中服務在邁入第十年後，因學校已步入正軌及穩健發展中，決定功成身退。而且，當時他一心想要回他老家的江沙母校或北馬一帶的獨中服務，也想要補償太太長久以來陪著他遷移他鄉到處走。這次他決定陪太太回老家。當時母校需要聘校長，他希望能多給他一年的時間安頓丹中交接工作。然而，母校無法等一年就聘用他人了。這時候，吉隆坡有所獨中面臨內部糾紛，校長被停職查辦導致學校師生罷課等事件。華團建議找一位雙方能接受的校長，以期能化解紛爭。幸與不幸，他們找上他接任這份任務。他和太太商量後，太太決定尊重他的選擇，其中一個條件就是全家人一起住在學校宿舍，這樣他能隨時回家，家人較有機會見到他。

在新的學校，毅仁面臨很多的挑戰；非常時期，內部糾紛鬧得沸沸揚揚。學校董事、師生各分兩派。當時，董事部挑戰派上台主政後用各種理由刁難毅仁，希望他離開學校。最讓毅仁感到心疼的是學校的教育理念被扭曲，變成以考試成

績為主，不重視學生人格的全面發展，加上學校走雙軌制路線（政府考試與獨中統考）定位不明確，毅仁積極針對學校的教育制度進行改革調整。然，董事部不贊同。當時毅仁萌生去意。而這批董事成員竟召開一個不准校長出席的全體老師會議，聲明他們的權力等話語，這些舉動激怒了一些老師而選擇中途離席。

這些老師來找毅仁申訴。毅仁想了兩晚，覺得忍無可忍，決定組織老師們，向這批董事部宣戰。最後，毅仁與同仁們透過社會人脈積極爭取支持的力量，終於董事部罷免重選。學校回復平靜後，開始努力重建，不管在硬體或軟體，落實推動教育改革。他當時帶領著師生們，喊出口號：讓教育回歸本原，讓學校回到華社。因為，他認為獨中是華社非常重要的資產。

十二、 站穩民族戰士位置，匍匐前進

毅仁與學校生死與共將近十年，學校已經步入正軌，穩健成長。毅仁這時候也將步入花甲之年。他在獨中服務二十幾年來的教育工作，付出最大的代價就是個人的健康。他覺得自己在教育理念的實踐改革中依然沒有達至成功。然而，他依然選擇匍匐前進。

這些年來的生涯道路上，他選擇在獨中奉獻犧牲；放棄更優渥生活的機會，卻在精神領域上得到最大的滿足。這樣的選擇當然跟其過去的牢裡生活經驗有莫大的關係。八年的牢房生活，目睹與聽聞各種故事，人性的光輝與醜陋盡在其中。有些人視死如歸，堅持不投降；有些卻不顧他人，選擇出賣。有些不是馬共份子的勞工黨員，堅持己見，非且沒有自暴自棄，牢裡生活過得很嚴肅。其實，他覺得每個人都擁有屬於自己的獨特故事，而每一個故事都是一系列的際遇與選擇。

毅仁表示牢裡生活讓他對人性有更深的體會與了解外，更是毅仁思想感情有如鋼鐵般鍛鍊的關鍵時刻。還有堅定不移的信念堅持與毅力讓他度過了八個年頭。出來已經是一位三十二歲的青年人，未來茫茫然。參與馬共的馬來人如 Hishamudin Rais，躲避至英國，後來通過私下談判獲准回家定居。還有一位叫

Rahman Embong 的大學講師也曾是 馬共份子從森林出來後成爲了大學教授。甚至國家前副首相 Anwar Ibrahim 在學生時期曾動員全國學生造反，也只被關兩年。對於馬來人，政府覺得他們是被華人及馬共利用的受害者。馬來人是國家的主人，爲何聽信華人的話語等宣導的方式。原來，參於馬共的華人與馬來人，彼此的遭遇可說是天壤之別。

他是覺得他們也是受害者，他們是被華人利用的，呵呵（C-01-257）。我們這馬來人當家做主，這國家有什麼不好。爲什麼要接受華人講的那些話什麼。就這樣來宣傳的嘛（C-01-258）。

國家差別與不合理對待各族人民，一直燃燒至今。當時，毅仁因爲政府政權制度的不合理，不管在階級或種族議題上；促使他以行動走上華教運動道路上。因此，他篤定成爲一名爲弱勢族群發聲的知識份子，他強烈意識到國家核心問題根基於階級問題，卻被種族情緒表象所掩蓋。因此，他認爲以其成爲一名空泛的階級戰士，不如成爲一名踏實的民族戰士，一步一腳印的爲民族爭取更多的公平正義。

那麼出來之後我就感覺到我們的問題雖然是國家的問題，階級的問題，但是它是被種族情緒所掩蓋，也就是種族的矛盾主導了階級的矛盾。所以我覺得說與其我做比較空泛的階級的戰士，倒不如去作比較踏實的民族戰士（C-03-256）。

而走進獨中教育是他最佳的選擇。對他而言，獨中的教育工作有兩個層次的意義。第一，它是捍衛民族平權、向政府抗衡有關針對其他民族教育歧視與壓迫的一股中堅力量。具體而言，毅仁積極投入母語教育運動，維護華語作爲獨中的教育媒介語。他甚至希望能夠協助華族爭取小學與中學教育都是以母語教育爲教育媒介語，然後併入國家教育主流；努力發展獨中，讓政府認可獨中的價值。他對母語的肯定，來自於他相信母語教育是保障一個民族群體能夠透過他最熟悉語言的教育系統中從容的發展學習能力與培養人文素養的人格特質。如今，華社已經失去對華小的主導權，獨中也被邊緣化。其實保障母語教育的目的並不是隔離不同的文化群體，而是透過民運與政治力量去修正法律與制度的偏差；讓法律與

制度能夠兼容文化的差異性與多元性，豐富各族人民的選擇。

我很希望能再協助這個民族最後爭取到小學中學教育都是母語教育...所以我們就選擇把自己發展得像樣強大哦。各個方面都不輸給國中，甚至勝過國中。那麼最後呢，讓政府接受獨中的存在、獨中的價值，回到這個國家教育的主流去。也就是說我們的國民教育為什麼一定是馬來文才叫國民教育呢？我們都是國民啊，為何華文不能做為國民教育的一種媒介語呢？或者淡米爾文，或者甚至卡達山語言、伊班語等？（C-01-035）。

而第二個層次，是毅仁對於教育理念的實踐。眼見教育庸俗化，化為眼裡只有分數。毅仁覺得教育既是先成人後成才，育人當先比任何的考試分數來得更重要。因此，毅仁在獨中的教育工作，不採取精英政策，選擇平等對待每一位學生，以及注重孩子多元智慧的發展。其實，小時候的成長歷程所形塑的品格與價值觀影響了仁毅的行動，尤其是他在教育理念與實踐方面，特別關注貧窮、缺乏自信與有暴力傾向孩子。他也帶著階級眼光衡量貧窮與富裕背景的孩子，當這些孩子觸犯校規時，孩子所擁有的資源是他處理事件的重要判准之一。同時，他強調教育的平等觀，越被歧視的孩子越需要教育平等與公正。

毅仁自認自己在他人眼裡是一位不容易理解的怪人。他一連串的生活際遇與選擇，帶給自己人生觀的不斷流動與轉變。他覺得那是一種感性到較理性的提升與轉化。在大學前後所面對很多的個人遭遇的不滿，轉化為對整個國家社會脈絡的透視，從主觀感受到客觀分析，毅仁不斷的反思、整合的過程，即是一個在認知昇華的自我轉化歷程。

我們好像給你們看成有點怪，哈哈（C-01-062）不容易理解的怪人（C-01-063）。從個人的生活際遇以及選擇，給自己帶來的一種人生觀和世界觀的改變（C-01-065）。這一個人生觀與世界觀，是從比較感性到比較理性的一個提升吧。以及它從一種比較個人得到比較像集體領域的體悟吧。過去會把很多東西看成是個人的遭遇哦。到後來長大一點，大概是進入大學之後，發現它並不是個人遭遇，像我這樣遭遇的人很多。那麼我不喜歡的那些東西其實原來是一個系統來的，一個國家機器來的。真的是一個認知提升的過程阿（C-01-066）。

毅仁從過去在大學時期透過華文學會所秉持服務勞苦大眾的信念，用剛烈激

進的方式去衝撞政府的種族主義路線。那時候因為被壓迫，思維比較封閉性，自然的變成極力維護華人的一切。那怕是一些華人的陳規陋習都爲了維護而維護，失去了中肯的判斷與理性。這樣的激進方式對於他族，即使是開明的馬來族群，也會覺得毅仁他們是華文的沙文主義者。

以前是比較封閉性的，那時候被壓迫，自然變成只要是我華人的東西我都要保護。哪怕是纏腳這種陋習，我也覺得這是華人的東西，是好的。因為一個民族被壓迫就會傾向於把一切即使是最落後的東西也保存下來，因為已失去理性了，他不能理性地看待他的民族。他就說我們的民族被壓迫，我們總不能成爲自己民族的敗家子，把自己民族的東西丟掉（C-02-054）。以前我是用一種剛烈的激進的直接很不客氣地批判，在當時那樣的民情中一個華文學會用很激進的方式去衝撞種族主義。在馬來民族這邊，即使是那些最開明的也會覺得你這是華文沙文主義者（C-02-048）。

後期，毅仁的一連串際遇與選擇，主要是國家政治環境氛圍的進程與變化刺激了他有更多的思考與沉澱。雖然他現在依然憎恨政府、他依然以華教作爲根據地向政府宣戰。然，毅仁的這場戰役走到現在有了實際的思想轉變，當毅仁接觸了多元開放的西方概念後，開始嘗試理解它與接受它，開始反思過去的想法感受。他深知自己作爲華族，流著偉大優秀的五千年中華文化血脈，影響是直接的，且倍感驕傲，當然其他族群文化也有對他間接造成影響。如今，他的民族驕傲情結化爲對他族的開放胸襟。如果華族五千年文化卻是封建保守、眼界狹隘的文化，何以稱得上偉大呢？他認爲一個民族文化的偉大不是奠基在其幾千年的悠久歷史，而是奠基於此民族是否平等對待其他民族，扶助弱勢族群，對強勢民族壓制股起勇氣抗衡爭取平等。這既是平等觀延伸至民族觀之理念。

我現在產生一個思想的轉變，我在認識多元開放是什麼。多元開放這個概念基本上是西方的概念，現在嘗試要理解它接受它。好像說過去我覺得我們的華教工作者提出華人有 5000 年的傳統文化，我會覺得很自然，甚至感覺很驕傲，但是現在我聽起來覺得不應該這樣講，我會覺得一個民族偉大不偉大，不應該是說它有幾千年的歷史...在於它能不能平等對待其他民族，對弱勢民族去扶持他，對強勢民族欺負我們的民族有勇氣起來給他抗爭爭取平等。有 5000 年的文化大部分都是封建文化，你偉大什麼呢（C-02-052）？

毅仁是少數趨向多元開放的民族觀念的華教人士，和一些依然走舊思路的華

教的理念不盡相同。但是，他能夠理解與肯定過去這些先輩們的付出與貢獻。他逐漸的接納多元與差異，這樣的改變讓他有了很多不同的反思。好像在孩子的部份，毅仁越來越能意識到他不能因為自己是華校校長而要求孩子身為華人子弟的華文掌握要比其他語言來得好。儘管他知道其中一位孩子從小就不愛讀華文，而是喜歡英文的事實。再說，勤懇的特質人人都有，不分種族國籍，只有方式表現的不同。如果孩子用英國人的方式來表現勤懇，他何必認為一定要以華人方式表現而耿耿於懷呢？所以，他崇尚以人為本的精神，尊重個別差異及平等前提下，每個人可以自由選擇的權利。後期，他向孩子表示說如果時間能夠再倒流，孩子不想念華校，他也不會堅持。

那麼今天民族壓迫還存在，但我是不是就要說「你是一個華人子弟，你一定要把華文讀得比英文好，不然就不是我的兒子，再說我又是華校的校長」，如果我這樣去要求他，我是不對的，因為這是一種性向，一種選擇，他從小就不愛讀華文，從小就愛看英文書，是有這樣的孩子阿，所以我要給他的是什麼價值，一定要用華人的方式來表現嗎？...如果他用英國人的方式來表達勤懇，我為甚麼要耿耿於懷呢？我會慢慢接受這樣的東西囉（C-02-055）。首先是以人為前提，其次是不同的人要平等。那麼這個平等的前提下，這些人可以做自由選擇以及不能夠去強制他（C-02-056）。

毅仁的看開，也展現在他對下一代華人的看法。他覺得華人的下一代的民族意識與情懷會隨著世界全球化，民族界線與國界模糊的趨勢下，逐漸淡化。大家會越能夠接受多元性，不同文化背景的人更能平等融合的生活。看來這並不是一件壞事。過去的硬實力（hard power）到現在軟實力（soft power），文化影響力無邊無際。未來，也許民族主義也會隨著帝國主義的消失也開始走向歷史國度裡了。

每個人都會選擇適合自己的生活方式，他尊重個人的自由選擇權利。他表示這樣的思維來自吉蘭丹生活的那段歲月的啓蒙。鄉村華人不是被強制同化，而是自然的涵化。他們生活在以馬來人為主的環境裡，需要學好馬來語方能和他們交流溝通。再說，馬來人穿沙龍（sarung）是符合熱帶環境的穿著習俗。華人自然融入馬來人的文化習俗，雖然依然有保存道教拜神祭祖等文化習俗，但是也逐漸式

微。毅仁曾經看見華人家倒貼春聯的情形。儘管他們覺得自己是華人，這只是一種主觀願望，客觀的事實是他們已逐漸變成非典型的華人了。當大家能夠平等對待其他族群的時候，同化或涵化並不是一個問題，而是正常的現象。這也沒有什麼背叛不背叛的、可悲不可悲的。因此，毅仁主張所謂捍衛民族教育，既是建立在反對壓迫追求平等的基礎上；一旦壓迫沒有了，它就會自然流動與自由選擇。

我看到那些華人被同化，不是強制被同化，不是force assimilation，而是natural assimilation，自然同化...雖然他們還保存著拜神啊，貼春聯啊，春聯倒貼也弄錯了。不過他就講我是華人，不過你是華人是你的願望，客觀的事實使到你慢慢地變成非華人...這沒有什麼可悲的啊。我們反對的是強制化，像不准你招牌放華文，真的要放的話要放小一點，而且要放在馬來文下面，你這種就是明顯地擺出你是馬來人要壓迫我們嘛，我們反對的就是這樣（C-02-059）。

再說，毅仁記得父親曾經跟他說：「我們在這裡講馬來人懶惰，其實如果在中國農閒的時候，那些男人還不是一樣這樣懶，整天睡覺及到處走，不然就是聊天。我們是來到這裡要找生活，要打拼，我們是外來者沒有這種權利，他們是土著，他們有土地，他們豐衣足食，相對之下。我們是物質匱乏情況下逃亡出來，所以什麼都要啊。」這樣的情形也出現在歐美國家的中國移民或越南移民身上。父親的一席話，打破了毅仁對於馬來族群的懶惰刻板印象。原來族群之間除了墊基在公平正義的平台上，還有更多建立在相互諒解與接納的關係中。

然而，很遺憾的是國家一直以來以馬來文化為中心，試圖壓制其他族群文化的發展；如果有一天華人的文化更強盛時，並不會讓歷史重演。大家共同生活在一個國簷下，彼此自由選擇自己生活方式，各自發展民族文化，到時候，也許華人馬來化，馬來人漢化等現象自然形成。好像生長在美國的華人後裔，很多已經不會說華語，生活習慣也改變了，重點是這些美國華裔是否被壓迫，還是自然而然、心甘情願的轉化呢？如果是屬於個人選擇的生活方式，且在平等無壓迫的環境裡快樂生活，他們要放棄屬於華人的文化特徵也沒有什麼不可的。

我們今天要把握的是民族平等不平等的問題。如果民族平等的話，我放棄我的文化特徵也沒有什麼了不起（C-02-053）。

再說，近年來美國白人主義者擔心西班牙語未來會代替英語的地位，提出把英語定位為官方語言，然而，卻有另外一批開明的白人反對如此做。如果有一天西班牙語發展超越英語，那是一個事實，大家需要接受及努力學習西班牙語。因為民族是歷史的產物，它在歷史上出現；也會在歷史中消失，何必如此執著與擔心呢？拉丁語言就是一個很好的例子。甚至，未來的世界在全球化、多元化趨勢下，毅仁相信未來的世界會找到一個平衡點。對於文化發展，最終它不會專屬中國文化，也不會專屬西洋文化，文化發展會相互匯流與整合方式呈現出一種新興文化的品種。

它最後還是有一個平衡點。最後的文化不是中國文化，也不是西洋文化，它是一個新的品種，是這種多元文化的一種匯流阿（C-02-064）。

因此，毅仁對於馬來西亞一直強調國族(Malaysian nation)的看法覺得不妥當。他認為國家並不是由單一的馬來族群組成主導的，它是多元民族(Multi nation state)的國家。而且，國家由種族政治所主導，而不是民主政治。因此，國家把人民分為土著與非土著身份，馬來特權的不容質疑等導致族群關係四分五裂。更堪的是，種族政治實質面對的是階級問題，卻被民族問題外衣所包覆。馬來種族主義者常用「馬來人的貧窮是華人造成的」的情緒性字眼來煽動族群關係，而這些人卻透過馬來特權從中獲利。很多真正貧窮的馬來人並沒有因為馬來特權而得到實際的扶助。後期，很多中產階級的馬來知識份子覺悟有關政治操弄行爲、貪圖謀利與腐敗的官僚作風，馬來民族裡出現分化，開始有一批開明的馬來人在數理英語化政策事件中，認為華印族用自己的母語教數理是合理的，因為他們也身受其害。

當馬來人占窮人的比例比較多時，馬來種族主義者始終還是以這個課題來煽動情緒「我們的貧窮是華人造成的」。事實上大喊這個東西的人本身就在這當中得利，有錢有權啊。但是後期你看馬來人裡頭，特別是那些中產階級的知識份子覺悟了，會覺得這些都是手段啊...（C-02-045）。

而且，越來越多不可理喻的事件發生。尤其是鬧得沸沸揚揚的「牛頭事件」。

事件糾紛起源於一群族群主義的馬來份子反對印度人建廟於他們的社區，還涉及挑釁行爲與踐踏牛頭侮辱興都教。當時，巫統重複同樣的伎倆煽動種族情緒，表示這群示威份子沒有錯，怎麼可以在馬來族群眾多的社區建興都廟。內政部長一開始的時候還去和這群極端份子拍照以及深表同情。後來發現不對勁，鋒頭一轉反過來逮捕滋事者。一些馬來人看在眼裡，意識到巫統又再搞種族主義的偽善面目，開始唱反調。他們逐漸意識到唯有民主政治所強調各民族平等觀，國家方能從狹隘的種族政治獲得解放。

最近那個牛頭事件啊，巫統本來也是要搞那個種族主義情緒啊「他們這樣沒有錯啊，馬來人占多數的地方怎麼可以允許印度人在那邊建廟？」結果搞到現在被逼做做樣子去把那幾個示威者送上法庭（C-02-048）。...馬來人裡面已經開始出現那種看到巫統種族主義的偽善，不跟他們唱同樣的調子啦，而是要唱反調（C-02-049）。所以他們也在覺悟啦，覺得需要民主政治才能夠從所謂種族政治中解放出來（C-02-046）。

十三、 回首來時路，坦然與了然

毅仁的腳步如此貼近國家社會政治脈絡氣息的這幾十年，從 1969 年 513 事件後的種族政治實施到現在的 308 大選的新氣象，人民開始意識到種族政治的禍害，開始走向民主政治道路上。國家的流動也是毅仁思想的流變。回首來時路，破壞也好，建設也好，事情的發生已過去。毅仁選擇用平常心來看待，坦然的不再耿耿於懷。對於政府對他造成的壓迫與破壞，他不曾想過要報復執法人員。他認為對付破壞最好的方法就是建設。因此會繼續參與民權運動，積極推翻種族政策。

破壞也好，建設也好，發生了過後，我會比較，用一個比較平常心去看啦，我不會一直耿耿於懷啊（C-02-069）。

還有一件事情，讓毅仁終於了解他被逮捕的原因。對於這件事情，他了於心。他與其他七八個人被關在 Kamunting 牢裡的時候，有一天其中一位牢友來至其面前表示要跟他說一件一直攔在其心理令他很難過的事。經過這位牢友的告知，毅仁被關進牢裡的謎底揭曉。原來這位牢友曾經在牢裡被政治部人員用凌虐方式強行威逼，在忍無可忍的情況下供出仁毅是解陣的高級幹部。因為他憑著解

放陣線請他轉送信件給仁毅，卻在還沒轉遞到仁毅手裡就被逮捕了。他就猜測仁毅可能是其中一員，導致他被逮捕。毅仁聽完後，愣了一下，一時回神不過來。在對方等待被打罵之際，仁毅終於表示，過去的事情算了，大家都因同樣的命運被關在一起了，對於這位牢友，他選擇了放下了怨恨。若干年後，這位牢友還把孩子送進了仁毅學校，也投入學校董事會工作。

這樣的生命歷程，毅仁的掙扎與矛盾在心靈深處來來回回遊走千百回。他一直努力的提升自我理性的認識去克服感性的糾纏。每一天早上的學校升旗禮唱國歌時，毅仁一直叮嚀自己要認真用心的唱，他不斷的提醒自己這是我的國家，這是我的國家。因為，在他內心深處，唱國歌的當下意識直接聯想到腐敗的政府曾經如此傷害他，這叫他如何去愛國呢？在這樣的強烈與糾結的情感矛盾中不斷叫自己理性的分化。以前他聽別人說起：國家不愛我，我幹嘛要愛國家的話語，當時他會附議這樣的想法，不覺得有什麼不妥。現在如果讓他再次聽見這樣的話語，他會告訴對方：不是國家不愛你，是政府不愛你，國家是由人民組成的，人民選擇了政黨，政黨組成的政府，我們需要清楚區隔兩者的不同與關聯。

我還在克服著。每天早上，我們升旗禮，唱國歌啊，我對自己說我要認真的唱。這是我的國家..我時不時要提醒自己這是我的國家。但是你一提到這個國家，你下意識就想到這個政府，這腐敗的政府，怎麼叫我去愛國呢？它有這個矛盾啦(C-04-117)。

所以他也很能體會過去華教人士如陸庭諭、沈慕羽等人長期處在被政府壓制、較封閉單一的環境裡的生活，他們以身為華人擁有悠久文化歷史為傲，積極為華教奮鬥。在壓迫下所產生的激進化而走向民族沙文主義思想，有時候他們會說些帶有民族主義色彩的話語時，遭受一些多元思維的華教人士批評，毅仁卻同理了解他們的言論背後的心情感受，因為他曾經也有過這樣的感受與想法，也曾經如此表現過。我們不需要對於他們接受多元文化思想抱有高期待，因為那是個很不容易走過的歷程。這樣的民族情意結也會千絲萬縷的掛在毅仁心裡。眼看現在年輕老師們似乎越能接受自己所處的環境，少了一份對民族、民主的危機意識，他很積極的委派學校老師們參與華教活動，希望藉此讓政府看到華教民族教育運

動的聲勢感召。這常常引起老師們的怨言，希望毅仁給予他們選擇的空間。

我會比較接受，我會比較同情了解他們。他們有時候講了一些沙文主義的東西，我不會說：唉不應該這樣講。因為我知道他為什麼會這樣講。因為我曾經也有這樣的感受，曾經這樣表現過（C-04-117）。

同時，他在人與人之間的接觸靠近當中，不管是思想交鋒或利益相撞，愛恨情仇總會有。在事件發生的當下，毅然會產生很多難受的感覺。事後，毅仁總會選擇主動抽離想法感受，拉開位置保持一段距離去檢視這些事件。毅仁選擇慢慢釋懷與釋放內心的怨恨。他相信一切的恩怨情仇終究會在事過境遷後，因彼此諒解而煙消雲散。他總帶著正向寬大的心胸，穩實的向前跨步。

可以講說比較高層次的一點價值觀大概是這種，我不會太過在意人與人之間過去的那種恩怨什麼，我會慢慢釋懷。我覺得這個也是好啦，我能夠繼續比較寬大的心胸看待世界喔。...當事情發生的時候你會很難受，但是過後你就主動的抽離，保持一個遠距離去看這些東西。這樣比較好很多（C-02-072）。

毅仁未來的計畫原本想要回到江沙老家，目前還在暫緩中。接下來他會再次回到他深覺有所虧欠的獨中繼續服務，同時繼續投入於華社華教的運動。目前，毅仁積極參與林連玉基金會的建設與活動。林連玉先生是他敬崇的華教份子。他覺得林先生是一位擺脫傳統民族主義思維的人。在林先生那個年代，處在馬國建國時期，馬來民族主義上升的時代。他當時只能代表華教族魂的姿態主張其理念。其實他提倡一個民主平等，多元開放，共存共榮的社會。每一個民族自由發展其文化，也需要去扶助弱勢的馬來民族。他的理念建立在公平正義的基礎上，是一名愛國主義者多過於民族主義者。毅仁與其他華教人士決定重新詮釋林連玉超越民族情感的精神，重新定位他的理念。

他的思想應該是一個樸素的這種思想，民主思想。所以我們就要重新去詮釋林連玉的精神，去尋找在他的生活時間中，他的言論中那些比較超越於民族情感的話語啊，給他一個重新在新世代的定位（C-04-105）

這樣的一個不平凡的他，如果用幾個字來定位他的一路走來。他會覺得生命的價值不只於如何提昇自己，而是如何為他人做更多好事的精神。他靠著頑強的

意志力與信念，馬不停蹄的繼續前進。看來，在這個我為人的實踐過程中，他不斷的反思、整理，再反思、再整理。這一步一步的踏實感，豐富了他的精神財富，唯有如此方讓他更能感受活出生命意義來。

我會覺得,生命的價值不在於你本身怎麼樣的提升你自己這麼簡單。生命的價值在於你怎麼樣為別人做多一點好事(C-04-112)。在做的過程，我會去思考；思考所得的，那是一種很踏實的精神財富。那麼能夠為別人做，得到的東西是更可貴的(C-04-112)。

毅仁故事的再理解

毅仁的生命故事，輪廓鮮明，容易讓人形成一個整體印象。因為，在他的生命歷程中，從年輕到現在；對於民族與文化認同，有著非常強烈的連貫性。他一直走在文化認同的道路上。而他建構其生命故事的一致性人格，展現出堅毅、頑強的人格特質。透過其所敘述的故事裡，形成兩個鮮明的生命主軸，分別為以有關民族文化認同，以及階級平等與多元文化觀的兩個軸線組成。同樣相互編織影響，且在某生命階段是獨立的，而在後來進程的生命階段是彼此相互交織的。因此形成的生命主題是，第一：深刻的壓迫經驗，激發民族認同而積極行動；始於民族情結，終於民族戰士。第二：階級平等觀與民族自覺意識的分化與整合，產生開放的平等民族觀，積極擁抱多元文化與民主精神。毅仁如此精采獨特的生命故事，以下做進一步的詮釋與分析。

一、 **深刻的壓迫經驗，激發民族自覺意識而積極行動；始於民族情結，終於民族戰士。**

(一) 垃圾山多元族群生活經驗，繪出一幅美好族群關係的理想藍圖

毅仁在垃圾山長大，和各族群的孩子度過很多快樂的童年。當時，不同族群都住在鄰近，他常「跟這些印度孩子馬來孩子在一起」。他形容「印度孩子就是我們的朋友」、「跟馬來孩子很要好的」來表達他們友好的關係。大家都玩在一塊，相約去運河「抓魚」、去「墳山打鳥」及「挖骷髏頭」等，印度朋友被父母鞭打

後，「會去拿水給他喝，去安慰他」。而大家彼此的共通語言是「馬來話」。至今，毅仁表示自己說馬來話「很有馬來腔」是當時與他族相處的結果。

這些不分彼此快樂生活的美好經驗圖像，再次出現在 1969 年國家發生種族衝突事件後，毅仁直接聯想起是小時候華人與馬來人的美好關係。他指出：「馬來人過年放竹筒炮，我們也去幫忙放」、「他們也來幫忙，不會怎樣的」、「打架事件「雙方家長講講一下就沒有事了」。他用「我們直到中學都很好的喔」、「沒有歧見」來形容他所經歷的種族關係。而 513 種族衝突事件讓他無法理解與疑惑。當時他總結說：「那時候沒有種族感覺，覺得很好」。

這點足以見得，他心中隱隱約約的早已存留了族群之間美好關係的圖像，且嚮往之。這點可以在其後來中壯年時期，整十年在吉蘭丹生活看出端倪。再次聽見他談及族群美好關係，他比較了西海岸與東海岸之間種族關係的不同，即是校長講華語事件、華文小學與國民型中學受到某個程度的尊重、馬來同胞叫孩子帶路事件，顯示他們的「純樸好客」與「沒有那種猜疑」。毅仁學校的華人校工與馬來校工吵架不會引發族群課題，甚至開放式的豬肉攤位。各族群互相影響，彼此尊重與諒解的景象讓毅仁似乎又回到小時候美好族群關係的記憶裡。而此圖像越見清晰，在後期構成一個族群間美好關係的理想藍圖，且相信與積極追尋之。

（二） 歧視與壓迫經驗，產生更深刻的民族自覺意識

初略的估計，毅仁談及有關歧視與壓迫經驗的敘說文本，佔有將近三分之一篇幅。這些敘說歷程在其生命故事中，起了關鍵性的影響。他的兩年中六生涯，感受到華人之間因語言學習之別的落差。後國家經歷 513 種族衝突事件後深刻感受到種族歧視。還有牢獄之災的受虐經驗深切痛苦。在種種強烈的情緒感受下，我族自覺意識與認同越見強烈顯著。

1. 華人之間的你我之分，形成最初的民族自覺萌芽期

毅仁的中六生涯轉至一所英校就讀，「開始感覺到華校英校之間的 gap，那種鴻溝」不但是全新的學習環境，更衝撞了他民族意識。他遇見一群不一樣的華人，

熟悉的膚色裡卻如此的陌生；彼此因為家庭成長背景與學校學習的不同，接受不同的思想洗禮而擁有不同的思考方式。毅仁描述了當時這些同學對他們嗤之以鼻的情景，用「China man」字眼來稱呼他們。毅仁表示當時對此歧視字眼「有的同學很氣憤」，包括他也「有一定的不滿」、「有點瞧不起他們」。毅仁用「很多東西我們不懂」、「我們的想法跟他們不同」確認了彼此落差。然，毅仁卻產生疑惑「為什麼華校生要被你們這樣歧視」。這樣的歧視之後也出現在彼此進行不同的球類運動上，他們被嘲笑「文質彬彬」，彼此的「鴻溝」相互較勁在課業與球類運動上。這些歧視在其後期的學習中，讓他「反而覺得更同情他們」。然，顯而易見的是這些經驗所帶給他在情感與認知的矛盾與衝突，讓他深刻感受到自身民族的文化認同情感意識；與此同時，其民族自覺意識也悄悄萌芽。

其實，毅仁談及高中時期，曾接觸過有關林連玉「回憶片片錄」，第一次聽說這號人物「感受不是很深」。當時，他聯想起父親惦記他「你一定要讀好英文」，提及「華校沒前途」、「會餓死」，「送弟弟去英校，至少有一個依靠」。顯然，當時他隱約感受到華文教育困境與壓迫，為後期其所接觸與認為有責任承接林連玉使命埋下伏筆。

2. 513 種族衝突事件後的種族歧視與壓迫，開始產生民族自覺意識

1969 年 513 種族衝突事件的發生後，國家施行以種族主義位主心的政策，毅仁深受其害，也對他接下來的生命歷程產生深刻的影響。他描述 513 事件發生的那段時期，他還住在馬來人家裡。那天「我們還在踢足球」，即是和馬來小孩一起像平常那樣玩在一塊。一向「對馬來民族都沒有什麼那種偏見的」他，大家和樂融融的生活在一起是非常自然之事。後來國家戒嚴，大家不能出門了。他似乎隱約感覺到事態非同小可。他述說了一個很鮮明的事實，即是隔壁華人家「磨水喉管」事件，突顯了當時種族之間開始產生存疑。他表示疑惑「為什麼馬來人華人會這樣？」，這跟他小時候族群相處美好經驗不一致。顯然他開始嗅到種族之間隱含著隔閡的味道。

後來，他用「問題就開始尖銳起來了」形容當時的一直思考的「民族問題」，具體刻畫出當時他所面臨的衝擊。他敘說好幾件遭遇：申請師訓失敗，之後被說 over qualified、申請 RRI 實驗室助理失敗、申請助學金被放在備取名單。眼看馬來同學成績不理想卻拿到獎學金等，這些發生在仁毅身上的經驗，他形容自己當時的感覺是「忿忿不平」的。這些種種事跡顯示國家施行固打制開始橫行霸道，四處流竄。

他進入大學後，種族分歧氛圍更彰顯；他同樣親身經歷與看見，他仔細敘述了有關他去詢問助學金的事宜時被告知「中央不會給你的，你算了吧」的事件、得到 Columbo 獎學金的馬來同學事件、馬來文學會佈告欄表示「我們馬來民族面對文化危機，是因為其他民族的存在」事件、馬來極端份子恫嚇火燒華文書與吃豬肉等煽動種族情緒事件。更甚的是大學採納了親善食物（Muhhibah Makanan）策略。對於這些事件，毅仁多次用「不滿」、「忿忿不平」字眼來表達對政府的觀感。同時，他描述大學的環境為「種族主義氣焰高漲」，表示「不能夠接受」之。他更形容心裡感覺「很不是味道」。因此，仁毅強烈感受到我族被歧視與壓迫下；區分你我的氛圍下對我族自覺意識提高，文化認同更為強烈。這可從其後來決定參與華文學會是「因為感覺到華人被欺負，不公正」、「華族被壓迫、被歧視的那種感受」的想法明顯看出。

3. 牢獄之災，受虐經驗永難忘，民族認同更為強烈與堅決

毅仁受壓迫與歧視的部分持續蔓延到他被逮捕後，諸多的刁難與虐待讓他畢生難忘。他談論有關政府以內安法令拘捕他的理由為「宣導共產主義思想」。事後他發現他被當成了「可能是恐怖份子」。他被冠上莫須有的罪名，他用「罪名很大」的字眼來形容之。逮捕後的盤查與扣留，他多次表示他的無辜與冤枉，例如「我拒絕承認」、「我從來不是共產黨」、「我不是共產主義者」、「我沒有做，你硬硬塞給我吃」。而被關了八年的理由是「你的態度傲慢、死硬、不願意承認、不做保證」。顯然，內安法令無審訊扣留的不合理方式，違反人權與法治觀念，

對無辜的毅仁造成了政治迫害。

當毅仁敘述其三十年前的牢獄生活時，思緒依然如此清晰；他娓娓道來整個來龍去脈，看似一副輕鬆模樣的有說有笑。然而，他在講述一些情節時，微微顫抖的聲音在空氣中飄揚；眼光掠過剎那，似有若無的淚光在光影中飄動。尤其是一開始說起有關第一個星期虐待組虐待的情形。毅仁仔細的描述當時所發生的一切，「脫光你的衣服，叫你做稻草人」、「衣服浸水披在你的身上，冷氣開大大吹你...」、「春宮照片」、「玩弄你的生殖器」、「用掃把、用拳頭，專打肚子、打背」、「當你爬不起來了，他就在你的背上踏」，甚至還有多番的語言羞辱及威逼他認罪的對話穿插在其中。在這樣的二十四小時不間斷的審訊下連續五天，他「出現幻覺」、語無倫次的現象。這種種非人的折磨，他體力耗竭；更是對他產生極大的心理浩劫，加上後期的八年牢獄生活的點滴，影響深遠。

出獄後的生活卻是另外一種變相的監控，好像在學校工作時「怪事發生」，毀謗的文字與圖片、找前任總學長當情報員，甚至還抓了他的初中二學生當線人。政治部的「花樣」、「手法低劣」、「豈有此理」。當然，還有後續的監視與勘查，如去中國一趟回來就被會談三小時、學校辦活動會例行公事來勘查了解。顯然，這些壓迫形成其中一股核心力量，促使他往後的生命歷程，選擇走在爭取民族平等的社會運動道路上。此部份會在之後進一步闡述之。

他也談論到，在當時政治大氣壓下，有些被抓或逃走的馬來份子往後的際遇與華人大不相同。他舉出幾個例子：國民大學講師 Rahman Embong、兩年就釋放的前首相 Anwar Ibrahim。彼此「際遇不同」，「他是覺得他們也是受害者，他們是被華人利用的」。毅仁說的「他」指的是「我們這馬來人當家做主」的政府。國家政府在種族主義政權氣候下，顯窺見種族壓迫與歧視，持續至今。看來，毅仁對抗種族霸權政府的決心更為強烈與堅決也是自然且合理之事。

（三） 自我族群的文化與語文的學習與認同

毅仁在第一次交談中，談及有關獨中的好事多磨與堅持時，他直接表明「有一

個這樣的使命」，分爲「兩個層次的意義」。其中，「反對政府進行民族教育歧視與壓迫」。他在獨中華文教育工作的積極投入這二十幾年，帶出深刻的民族使命感。這可從其在談論有關獨中教育時，他敘述有關「獨中是華教的資產」、「我們用自己的母語教育我們的新一代」、「英化數理，我堅決反對」，「我們掌握華語，華語也是世界性語言」的話語中，顯示他認同華文，即是母語教育爲自身民族珍貴資產。此外，他也強調透過母語的學習「整個人文素養方面都強」，似乎在其心中相信民族文化是獨特的。當時，身爲「華教工作者」的他對於「提出華人有五千年傳統文化」，「我會覺得很自然，甚至感覺到驕傲」來表述之。這可從他談及有關國際紅十字學會請他放棄與政府抗爭時表明「我們東方人很重視這個道德操守」話語中，可見一斑。

他對民族語言與文化的認同，在其生命幾個階段中表露無疑。中小學時期因華文程度不夠好而感到自卑，大學先修班對馬來少女有好感而差點交往，卻想到「我不要這個姓不行」而打住。大學進入華文學會的另外一個力量是「我們是華人，愛我們的華語，你愛中華文化」及「維護我的民族文化的地方」，也發現自己「不會寫華文」，「連要寫一篇像樣的文章都寫不出來」的失落心情。後來坐牢，每星期的兩封信，「一筆一劃專心寫筆書」，「華文突飛猛進」。後期走進獨中教育工作，華文能力掌握得越來越好，總算替代之前的英文，成爲其主流的思考語言。還有，他談及有關兄弟關係時，表示「弟弟讀英校，覺得自己不會華語是一件恥辱」、「我們民族自尊心都很強」。

後期，他的生涯走向華文教育鬥爭路線，積極實踐其教育理念與爭取平等對待。他在階級與民族間，選擇做「民族戰士」。他更用「踏實」來形容此選擇，足以見得「踏實」除了顯示在因國家情勢而做的選擇比較「切合實際」外，似乎更多來自心理的「踏實」感。如果掌握自身民族語言與文化，讓他覺得更有尊嚴、更有靈魂；步伐更穩實，內心更安定。看來，他對自身民族語言與文化認同的追尋，是他內心最有能量的「踏實」。

(四)、國家認同與他族的接納，理性認知克服感性的矛盾掙扎

毅仁對於國家與我族情感歸屬部分，顯然是歧視與壓迫經驗堆積的結果。與此同時，也更能感受到其糾結矛盾的情感歸屬。早期，他覺得「國家不愛我，我幹嘛要愛國家」。經過了歲月的洗禮與沉澱，他更能清楚切割國家、政府、政黨的不同與關聯，「感覺這樣講不對」。當他談及有關目前對於國家歸屬情感時，他用「我必須承認，我不是那麼愛國」、「我還在克服着」及「矛盾」字眼來反映他目前的心情寫照，從中可窺見其矛盾糾結心情。他談及有關學校每天早上升旗禮唱國歌的情形「我對自己說我要認真的唱，這是我的國家...但是一提到這個國家，你下意識就想到這個腐敗政府，怎麼叫我去愛國呢...」是非常鮮明突出的例子。

還有，對國家的愛恨交織，同樣影響了他和馬來民族的關係。他指出目前最大的心結就是對於馬來民族的難以接納。這可從他在牢裡「我的馬來文始終沒有進步」、「有學 Jawi，學到一半，就是厭惡下意識就放棄了」可窺見一二。後期，他表示「我現在一直逼自己跟那些馬來知識份子交往。但在交往過程中會感覺到一種痛苦，這些人曾經發表過一些輿論傷害我的民族，現在我要跟他們交往... (C-4-096)」。還有，他形容和馬來民族「講講一下就用英文」為「一種抗拒」。甚至是最近投入林連玉基金活動時，他強烈感受到對馬來語言的排斥。當他追溯這些記憶時，他反思道：「我覺得我下意識裡面，因為討厭這個政權，這個種族主義路線，下意識排斥馬來文化，這個是到現在我沒有辦法克服的一個心理障礙」。

儘管毅仁表示父親詮釋馬來民族懶惰的一席話語，讓他對於馬來民族的刻板印象有了不同的視角與觀感。同時秉持民族平等觀的立場，吉蘭丹生活經驗，加上接觸了西方多元文化概念的轉變。他覺得自己可以從「很個人化的感受」學習「慢慢抽離」與「保持距離」，用「理性的去認識國家機器」。因為這樣，他表示「我才有今天這樣的一種困境，我心想要修理這副機器要怎麼辦？」。他開始想「我可以做什麼東西去改變這個環境」。他那剪不斷的矛盾情感的困境；足以看出他

對國家情感如此的愛之深，責之切，更痛之切。這個痛，有著對國家的心痛，也有著對過去經驗的傷痛。雖然過去的傷痛看似已經結痂痊癒了，然而當回憶櫃子再次被打開時，埋在櫃子最底部的傷痕，仍然清晰可見。

（五） 我族身分認同

在族群身分認同部分，他也用同樣的視角，清楚表達自己所站的位置。他表示自己是馬來西亞華人身份（Malaysian Chinese）。他「不是很願意講」華裔馬來西亞人（Chinese Malaysian）或「I am Malaysian」，好像自己「就變得自己比較高尚」。對他而言這些詞彙有意涵之別，似乎前者是傾向於公民身分概念，帶有同化意涵；後者傾向於民族概念，沒有被同化的意涵。因此，他總結道：「當民族壓迫還存在的時候，作為一個被壓迫的民族，我就講 I am Malaysian Chinese，表示說我沒有被你同化掉。」

毅仁的認同與堅持，同樣也展現在他對「民族」詞彙的解讀。「民族」詞彙的運用貫穿於其整個生命敘說中。雖然他並未特別說明之，可是顯然看出「民族」詞彙對他而言有著特殊的意涵，彰顯了其認同與堅持。對於自身族群的文化認同，始於民族受壓迫歧視；一再被提醒的族群身份，產生了強烈的民族自覺意識。很多的生活際遇與選擇，他回歸自身民族深刻認同；篤定成為民族戰士，一路走來始終如一。

二、 民族文化認同與階級平等觀的分化與整合，產生開放的平等民族觀，積極擁抱多元文化與民主精神。

（一） 家庭與垃圾山貧困匱乏生活與階級歧視的圖像鮮明，形成初始化的正義平等觀

毅仁在陳述有關家庭與早期經驗時，言語行間，從家庭到環境，突出了鮮明的「貧窮」意像。當他談論有關家庭生活時，他稱為「我出生在一個貧窮的家庭」。他談及父親「一賺到錢就去賭博」，「真正能夠提供穩定經濟的是我母親」。當

時「醫療條件差，前面四個去世了」、「母親有時靠著一天塊多錢養我們七口」、「有時候會跟人討菜」、「一斤麵粉兩毛錢」的早餐。還有孩子升學的情形，「窮到什麼地步，想不到五塊錢也繳不起」。

除了家庭的貧窮，他用「貧民窟」、「垃圾山」、「流氓妓女多」來形容當時複雜的居住環境。他也形容自己「好像野孩子」，常常「拾荒」、「拾材」，爲了「找點錢」及「木材拿回家就可以燒飯，比較好一點可以做雞寮，鴿子屋」。此外，他也描述了「貧窮的印度人」及住在馬來鄉村的馬來人「有自己的園地可以種水果」。看來很早的時候，在毅仁的眼裡，馬來人貧窮不盡貧窮，華人有錢不盡有錢。

同時，他也詳細的描述了在這樣匱乏的環境，家人的表現與方式。首先，母親「自己吃魚頭魚骨」，除了教孩子「節儉」，也教「付出」。母親用生日輪替的方式幫孩子慶生，保證孩子「過生日都還快樂」。之後，毅仁和哥哥協議輪流等雞蛋吃事件；還有兩兄弟打架，母親「兩個一起打」。這些種種，足以看出母親的公平讓孩子學習平等及用公平的方式解決。

此外，毅仁形容家裡的男性長輩，帶有愛國情操、願意犧牲奉獻的英雄形象與俠義精神。例如：伯父「土匪的錢他都敢偷」、「保衛祖國」，父親與叔叔「幫忙游擊隊做情報員」。尤其是父親「民間律師」的形象，毅仁用「敬佩」來形容之。毅仁成年後，可窺見父親此形象相似的影子。有兩個具體的例子：做牢時期寫論戰文章事件，以及學校工作處理與協調很多的人事物。他秉持著公平正義、中肯客觀的角度來行事。以此同時，他也盡其最大的努力爲民族、爲國家服務與效勞。

此外，毅仁敘說受到階級歧視的心情「那種有錢有時會講那些風涼話或欺辱我們的話，就會感覺到很難受」。當覺得有理、被欺負或被不公平對待，會「用一種很粗暴的方式回應」。尤其是當他敘述其中學生涯時，顯示學校生活中的輕視與差別對待。哥哥因家裡沒錢而放棄求學事件、課業不理想想要發奮，「那時

候沒有人指導」、因頑皮常在學校滋事而被老師責罵與諷刺。英文老師輕視與差別對待，例如英文程度議題、補習事件、stargazer 事件，讓他傷害很深。顯然他在以英文為教學主流的學校系統中，以及窮困家庭背景；成了弱勢學生，似乎沒有得到資源與協助，甚至被歧視。對於這些成長的經驗，他總結指出：「這個也形成我日後決定要幫忙這些勞苦大眾改變他的命運這樣的生活經驗啦。」後來，此部份反映在其教育工作上，他對弱勢的學生特別給予關注與更多的協助。

以上種種陳述，清楚顯示了毅仁家庭與垃圾山的具體窮困生活圖像，以及富有與貧苦、主流與非主流等不平等社會階層，也讓毅仁有了最初與深刻的體驗。而其母親對孩子的平等觀，家裡男性長輩的正義形象；形塑其最初的正義平等觀，對毅仁造成深遠的影響。

（二）華文學會的參與，從我族狹隘意識轉向突出階級矛盾

他因面對歧視而產生不滿情緒，加上對自身文化認同的感受下走進華文學會。萬萬沒想到卻成了他人人生關鍵的「轉折」。學會政策調整，開始談及「反映出那種中下層，特別是工人、農民、漁民生活上不公正對待」。這部份對於來自貧困及中下階層環境長大的毅仁，「覺得很貼切」。這些想法理念非常吸引他。因此他指出：「參加華文學會，改變了我整個人的人生觀」。他進一步表示：「從自己的這種比較狹隘、比較感性的生活感受，走向去認識社會」。這段關鍵期是毅仁情緒感受與認知轉換與提升過程「比較感性到理性的提升」、「個人到集體領域的體悟」，驚覺之前所發生的一切，原來是一個「系統」、「國家機器」。

毅仁描述了他們所辦的活動「大書包」、「黃梨園舞蹈」、「Osman Awang 農民故事舞劇」、「春自人間來」反映階級問題。毅仁「從這種民族不滿，轉向一種階級不滿」，突出階級矛盾，而民族矛盾為次要。這可從他描述華文學會辦的活動「批判種族主義什麼，這很少喔」的話語窺見。進一步了解，毅仁他們所面臨的「矛盾」即是活動內容會針對資本家做出批判「一些有錢的華人也跟政府官員勾結得很好」，然而卻需要仰賴他們的贊助活動經費。他們贊助目的主要是站

在維護華人文化的立場上。

當時，他認為作為一名知識份子，「我覺得把我的前途，跟這些工農群眾，或者是超越民族的綁在一起」。看來，階級觀點的確擴展了其視野與角度。然而，這樣的轉折歷程；卻導致他有如鐘擺，從這一端擺動到另一端。所謂「超越民族」的思維與感受，他似乎忽略了所謂種族之間不平等的部份。當下，他以為他超越了種族議題，然而，它卻一直在那裡。他只是選擇了不看它。

（三）牢獄之災，承載龐大的壓迫經驗，思想鍛鍊與沉澱的關鍵時期

毅仁無故被逮捕入獄，面臨一系列的盤問虐待等；承載龐大的壓迫經驗，同時也蓄積無限的能量。他之前是以宣導共產黨思想的「罪名」入獄，卻在這八年的牢獄生活，才開始認識什麼是共產黨。他非常積極涉獵各個方面的書籍，尤其是有關政治書籍、哲學書籍、文史書籍。他想要解答一個問題：「為何他們把我當成共產黨」。

他陳述自己幾乎看遍世界各地有關共產黨書籍。加上，跟牢友們討論相關課題、寫「論戰文章」。在這樣的自我訓練與磨練下，他表示「我的腦袋得到很好的訓練，邏輯思維很強」，「這種政治思想東西...它給你一個很好的鍛鍊去思考問題」。這些話語可窺見毅仁對於國家政治局勢、種族關係、思想價值觀有了更深入的琢磨與思考。

在這段人生低潮及常處在孤寂狀態的毅仁，經過歲月洗禮，「思想感情得到鍛鍊」，對共產思想有了深入的了解不在話下。更重要的是在這樣一層又一層的釐清，他被磨出成熟的思想，對很多的事件理念有了更透徹的看法。原來「整個國家的主導政治是種族政治」，「它還是一個階級問題，他只是有一個民族的外衣」、
「需要民主政治才能夠從所謂的種族政治中解放」。這意指在爭取民族平等上，維護階級平等。加上，他也清楚自己所面對的歧視與壓迫經驗，「肯定恨」政府的心情，依然以理性的思維下，「覺得要有其他途徑來反對這個政府，暴露它、改變它」。因此，他總結指出，「以其我作一個比較空泛的階級戰士，不如去作

一個踏實的民族戰士」。毅仁讓過去從民族情結這一端直接擺動至階級情結那一端的鐘擺，透過思想的鍛鍊與沉澱；在兩者之間找到平衡，顯示了其後期走在文化認同整合道路上雛形。

（四）以獨中教育工作為向政府宣戰之平台，從民族自覺意識與正義平等觀的分化與結合；後納入多元文化觀的再整合，走在開放民族平等與民主政治觀的道路上

獨立中學的教育工作，既是華教工作，對毅仁生命故事裡扮演非常重要的角色；所談及的內容佔據了訪談內容將近一半的篇幅之多。他所談及的範圍，包括他在不同學校服務的移動情形、教育工作理念與困境、民族教育與國家政府之間拉鋸與抗爭。日後，多元文化概念融入形成了他更多反思與思維的流變。

毅仁以「根據地」、「中堅力量」形容獨中華教作為向政府宣戰，積極反對政府進行民族教育歧視與壓迫的強而有力立足點。他談及「獨中是最能夠掌握主權，最能夠發揮創造力的空間」。獨中教育的成功，即是「對於政府否定基礎教育為母語教育的錯誤政策的一種否定。」他質疑「我們的國民教育為什麼一定是馬來文才叫國民教育？我們都是國民，華文為何不能作為國民教育的一種媒介語呢？或者淡米爾文，或者伊班語。」因此，他的宣戰目標是「讓政府接受獨中的存在、獨中的價值」、「回到國家教育主流」。足以看出他對母語教育的堅持，對政府施行變相的強制同化政策感到厭惡。更重要的是他那多元的思維觀點，認為國家要看重多元民族組成的國民。

此外，毅仁的職業生涯中，非常喜歡教育工作。他的教育理念落實其所信仰的平等觀上，「教育要給那些失望者、絕望者有希望」、走平民教育的「育人」理念、「越被歧視的人越需要教育」、「教育策略裡的民主化與人性化」、「多元智慧認知」、精英策略是「取巧」及「違背民族良知的」的策略。毅仁用「民族良知」來描述之，顯然華文教育工作對於仁毅而言，除了是維護民族文化傳承之堡壘外，也是落實其教育理想的良知事業；兩者之間相互交織，實踐民主平等

觀。換言之，毅仁結合了民族文化傳承、教育理想、平等價值觀於其鬥爭的道路上。

他在訪談過程中，多次強調馬來西亞談國族 Malaysian nation 是「不當的」。他認為「應該是 Multi-nation state，多元民族國家」。對於毅仁對於自己所產生的「思想的轉變」，在訪談過程中，有幾次談及有關過去的「極端」、「激進」、「封閉」到「多元」與「開放」的不同。從過去參與華文學會的時候，產生「你可以講說極端一點叫著讀書無用論」，對政府的抗議「動員群眾起來跟政府抗爭改變政府的政策。不改變的話，就推翻它」。

後期，他反思道「過去對政府的怨恨，以前我是用一種剛烈的激進的直接很不客氣的批判。在當時那樣的民情中一個華文學會用很激進的方式去衝撞種族主義，在馬來民族這邊，即使是那些最開明的也會覺得你這是華文沙文主義（C-2-048）」。當然，他也清楚「一個民族被壓迫的時候，他會出現這種激進化，radicalize」。此外，他也承認過去被壓迫而「比較封閉性」。他表示因為壓迫，「自然變成只要華人的東西我都要保護，那怕是纏腳這種陋習，我也覺得這是華人的東西，是好的」。他用「因為已經失去理性了」來形容當時的封閉與激進。這些是非常深刻且重要的反思。最後，他總結：「我在認識多元開放是什麼。多元開放這個概念基本上是西方的概念，現在嘗試要理解它、接受它。」

他道出改變的契機是「政治環境的變化刺激我去思考一些問題」，似乎這樣的改變並沒有一個明確的分割點。然而，看起來吉蘭丹族群美好關係是具體讓其轉變的契機。他談論有關華人家長講馬來語、中華文化融入馬來文化色彩、政府沒有壓制中華文化發展。他總結說：「我在那邊的一個感動是我覺得說同化應該有區分，我們應該是反對強制同化，就是這種民族霸權主義的同化...」。對於「自然的同化」、「生活上、經濟上的需要同化」，且是「正常現象」。他覺得「沒什麼不對」、「沒有什麼可悲的」。

他也舉例美國華裔同化部分，西班牙語的興盛、拉丁語的沒落。他做了一些

結論。第一，他認為「民族是歷史階段的產物，在歷史上出現；也會在歷史上消失，幹麻我們要耿耿於懷」。第二，他相信「如果平等了，壓迫沒有了；他會自由走動、自由選擇的」。第三，針對過去認為華人五千年文化是一件自然及驕傲的事情，現在覺得「不應該」這樣說，一個民族的偉大來自是否能平等對他族及給予扶持，且勇於對抗他族的欺負及爭取和平。這樣的反思也具體體現在他對孩子的教育上，他對他的孩子說「如果時間能倒流，你不要讀華校，爸爸不會堅持」。他對未來文化趨勢，用「它是一種新品種」「文化的一種匯流」來總結他的想法。

再說，毅仁提及有關所謂政治環境的變化部份，有跡可循的部份是他談及後期的馬來人，特別是中產階級的知識份子對於馬來種族主義者煽動種族情緒課題「我們的貧窮是華人造成的」，但是「本身就在那邊撈利益」的「這些都是手段」，開始「覺悟了」，「馬來族裡面也分化」、「對民族課題也比較開明」、「比較寬大看待」。尤其是數理英化事件，他們提出一個民族必須用母語來教育。這也促使毅仁開始「能夠跟馬來知識份子、印度知識份子一起反對它」。雖然，它可能依然走種族分化策略方向，不過這是一個突破，尤其是對毅仁有更多心理上的突破。

毅仁的多元開放也展現在其具體的行動上，即是積極投入林連玉基金會相關事務。他談論林連玉「擺脫傳統民族主義思維的人」、「愛國主義者多過於一個民族主義者」、「平等的基礎上，誰是弱勢，強勢就要去協助」、「建國初期，馬來民族主義上升，才會壓制其他民族，他只能夠是一個族群的姿態...」。他對於林連玉先生的景仰，可從他對華文教育運動積極投入看出。因為他覺得「這是一個林連玉先生開始的一場鬥爭，我們有責任去延續它、實現它。」。對於林連玉先生提及的「民族平等」、「多元開放」、「多姿多彩」、「共存共榮」，除了延續與實現，還會「從新詮釋」其精神。他確認自己這部分「跟像陸庭諭、沈慕雨這些人有差別」。他肯定華教先輩們在國家民主化給予貢獻，且對他們的維護民族的情操也能身同感受之。然，隨著時代的變遷，後輩的他們「會比較開

放的一群」。

以上種種的詮釋與分析，併湊出毅仁在民族認同、教育理想、正義平等觀、多元文化觀之間，交織與整合的鮮明圖像。它似乎是隨著毅仁生命際遇的變動而萃煉出多元且開放的民族觀與民主政治觀。尤其是吉蘭丹族群的開放族群關係、政治氣候的變遷，毅仁的反思與沉澱，突破重重的思想感受，層層疊疊的。顯然，他用思考的變化、感受的消化與澄清、具體行動的力量來印證他在民族戰士道路上一路走來的改變。

（五）毅仁人格特質的展現

毅仁人格特質的形成與發展，無可厚非家庭的影響巨大。他的毅力與耐力的堅持、倔強與固執、同情弱者、脾氣暴躁、責任感及勇於擔當、彈性與變通、能幹與勤勞，一切的理性與感性，貫穿於其生命中。

毅仁在談及家人對他的影響時，他清楚表明「對我的思想、我的人格最早期影響的是我祖母」。尤其是毅仁的堅毅與抗挫力，存留著對祖母深刻的影象。他描述祖母「纏腳的、可以走兩三英里」、「可以一整天就伏在那個針車上...」情形，用「剛毅」、「剛強」、「很有意志力」、「韌性」、「做事可以耐磨」、「持續工作的那種耐力」形容祖母。從小跟著祖母身邊的他表示「心裡想婆婆可以走，我應該也可以走這樣遠」，「下意識不知不覺學到他的意志力」、「抗挫力、耐磨能力...不知不覺的養成」。因此，他的結論是「她讓我學會堅持，堅持承受困難或壓力」。

毅仁的毅力與耐力的堅持，體現在其八年牢獄生活。他形容牢裡生活有如「steeling，好像煉鋼這樣子」。尤其是一開始遭受虐待的時候，「這五天的過程，可以說是我一生中，意志力最大的考驗」。牢獄的盤查、虐待、獻議，他常問自己：「那時候我到底守得住，守不住這些理想，是不是堅持下去」。當然，八年的牢獄，他從不低頭與投降。他守住了他的理想與原則。牢後的監督、調查、情報員，他也直接迎戰，威逼說「最後要上山」。毅仁堅毅特質也在學校教育工作

清晰窺見，各個學校的好事多磨，他盡最大的努力解決，甚至「向這批董事宣戰」的革命情感。對於學校的教育改革理念實踐，他也表示「我們在沒有任何一些外來的專業支持下，自己再摸索。所有這個東西需要勇氣、抗挫力，需要一個很堅強的意志」。同時，他相比於過去與現在的師資要求，表示過去的物質匱乏時代，他們「接受生活的磨練」。看來，過去生活的不容易，還有祖母對於其人格特質關鍵的啓蒙，讓他擁有超乎一般的堅毅特質。堅強不拔的意志，屹立不搖；持之以恆，善始善終。

此外，他倔強固執的性格也非常的鮮明。小時候任由母親鞭打，不走不哭的倔強。中學時期，英文老師的責罵與諷刺，他扶著受傷的傷口，「把它當挑戰」「證明自己不是這樣差」。大學先修班被歧視為 china man，他的「結論是我要發奮」。一開始逮捕的時候，他被虐待到「已經差不多要死了」、「我臨死前重重給你一擊，我甘願」。在被送進扣留營之前，暗探說是「很少看到像你這樣硬的人」、「這樣不妥協的人」。後期，在釋放前，一位老警官表示「我聽到的理由就是你很 stubborn」。毅仁覺得「有道理，我的確很 stubborn」。被釋放出來之後，對於被監督的壓迫表示「我是一個比較強硬的態度...」。原來他的倔強，除了好勝不屈服，更多的是堅持自己的想法與作法，不為外力所改變。原來他的固執，除了堅持己見，更多的很有原則，只要堅持是對的，就堅持到底，勇往直前的擇善固執。這些種種，他指出祖母的影響，「變成自己的性格很倔強、不輕易投降，不輕易放棄」。

還有他那同情弱小的個性，小時候的路見不平把刀相助：「看到人家有難，我們會去幫人家」「我會有那種打抱不平的心態」。他還「很愛養小動物」。他表示「我對動物有一種親和，愛它們的一種心，看到動物被虐待我很難受。」對於自己小時候成長經驗，他總結指出：「我這樣一個成長背景造就了我有一點那個頑童流氓性格，但是帶有同情弱者的叫作什麼人文素養吧」。除了成長背景，他表示其同情弱小的個性「我母親這種慈善個性也影響了我」。雖然他沒有具體指

出母親如何影響，但是父親好打抱不平的「民間律師」形象似乎有更具體的影響。而他成年後其同理弱者的心情處境明顯反映在投入華文教育工作上。

對於自己的人格特質，他曾說「這個性格很複雜」。他的解釋是「弱者你會去同情人家，碰到一個強者不夠他打，忍到一個時候你會爆發...只要我覺得有理，我就不饒人」。他的脾氣在其生命不同階段表露無疑。小時候被欺負時或跟兄姊打架時也是如此，「爆發就會跟對方打，即使很大隻也可以打贏他」。長大後，他的脾氣暴躁也顯露在教育中，面對學校的內部分裂與人事糾紛時表示「可以忍我就忍，我一爆發就不可收拾」。當然，小時候「用一種粗暴的方式回應」，長大後的他用更成熟的方式對應，而不再是粗暴，不饒人的方式回應。因為，小時候當他脾氣爆發時，祖母會抓著他「一直念」。長輩們，尤其是祖母都清楚他繼承了父親的壞脾氣。而他也很清楚這部份。而他更清楚知道的一點是「我被欺負，被不公正對待就會這樣」，充分顯露其充滿正義感與行動力、不畏懼強勢的個性。

再說，家人對其的影響也展露在有關責任感、彈性與變通、能幹與勤勞部份。在責任部分，父親成了反面教材，高中時期因學長角色「突然間很多責任在我身上」、「開始對責任是什麼有點認識」。後期，對華教運動、教育工作、家庭，他責無旁貸的擔當。有關彈性與變通，母親的變通、小時候生活匱乏學習的變通，如製作燈籠。因此，長大後，在職業生涯上一開始的屈就變通、教育工作上的彈性，涵容很多的事件的處理。還有能幹與勤勞方面，他用「能幹」與「勤勞」字眼，幾乎形容了所有的長輩們，包括祖母、父親與母親。

最後，毅仁的整體人格特質，是理性與感性的兼容。從過去的感性所引發的糾結情感，到理性的提升，似乎感性是他一切理性付諸於行動的動力來源。毅仁想要用感性克服理性的分裂過程，始終回到原點。理性與感性的掙扎與相互交織，透過分化與整合的過程，終究會找到與自己內在平和相處的時刻。

三、 總結

毅仁整體的生命敘說，他形容自己為「不容易理解的怪人」。因為他把其人生意義跟身為「知識份子民族的感覺神經」、「敢為這種弱勢者講話」綁在一起。他在人生的一連串際遇裡所做的選擇，也帶給他「人生觀、世界觀的改變」。他對於自己的人生規劃，並沒有具體明確的方向，是隨著直覺感受想法概念的順勢而為。

他從深刻的歧視經驗，所喚起的我族自覺意識與認同。後來接觸的階級平等觀，開啓了他另外一片天空。在積極的走向社會與勞苦大眾的當兒，成了國家機器宰割的犧牲品。八年的牢獄生活，慘痛的壓迫經驗，同時也是沉澱思索的時刻。後期的他毅然決然以華文教育為向政府宣戰之基地。在這塊基地上，他以平等觀為陽光，以民族情感為水分；培育的是民族教育，也是深刻的文化認同。加上，吉蘭丹美好族群關係與政治局勢轉變等的這些省思養分，讓他看見了「多元與開放」。因此，他開始學習放下。有一句道家思想：「順勢而為，無為而無不為」所展現的道法自然精神，似乎貼近他目前的心境轉化。儘管，他依然還走在多元開放整合的道路上，克服馬來文化的一切對他依然是艱難的工程。然而，作為多元開放的民族戰士，顯然他為自己打出了一場美麗的戰役。

第四節 跨敘說者分析

針對三位受訪者，理杏、正育與毅仁的故事，在經過各別詮釋與分析後，接下來進行整合三人故事分析的跨敘說者分析。此分析主要是透過敘說者之間的共通性與特殊性的歸納與分類，從中加深對個人文化認同的理解與解釋，以期能提高類推性至相同或相近脈絡的馬來西亞華人。

首先，研究者針對三位敘說者的故事與分析中，找出共同的形成文化認同核心要素，歸納出敘說者在此核心要素中的內涵，以及個別的共通性與特殊性。研究者經過敘說者逐字稿的重複的閱讀與了解後，寫出整體的故事內容。接下來，

對於個別的敘說者進行個別的詮釋與分析，分別歸納出受訪者的生命主題與其內涵，分述如下：

研究者透過敘說者的生命主軸與內涵，試圖找出共同形成文化認同的核心與其內涵，即是歸納出個別敘說者在這些核心要素中所呈現出的共通性與特殊性，同時解釋其共通性與特殊性意涵，以及層次和程度上的區別。目前，研究者歸納出七個要素，分別為：一、家庭成長環境；二、居所成長環境經驗；三、語言學習經驗與認同歸屬；四、族群之間與國家政策制度面的正面經驗與負面經驗；五、格特質展現與價值觀；六、自我認同與標籤；七、參與相關族群活動。接下來，每一個要素的內涵歸納與解釋，述分如下：

一、家庭成長背景

眾所周知，家庭幾乎是多數人的必然經驗，是形塑個人整體的最初，也是最重要的場域。接下來，研究者根據家庭成長環境要素，歸納出其內涵與個別敘說者的之間的相通與特殊。之後再做進一步的闡述。以下為表 4-4-1：

表 4-4-1 三位敘說者在家庭成長背景的共通性與特殊性一覽表

要素	內涵	敘說者的共通性與特殊性	
		共通性	特殊性
家庭成長環境	1. 移民家庭背景與文化傳遞	理杏、正育、毅仁	
	(1) 父母移民歷史背景	有所知覺與了解	
	(2) 家庭用語	家族方言/華語	
	(3) 家庭文化習俗	傳統華人家庭	
	2. 父母教育觀點	理杏、正育	毅仁
	(1) 英文教育	就讀英校有前途 孩子送進英校	送孩子至華文小學就讀，後期覺得就讀英校有前途
	(2) 華文教育	須懂族群語言 念華文下午班或夜校	
	3. 父母職業結構	理杏、正育	毅仁
		經營咖啡店生意	父親做各式工作且轉換工作頻繁，母親工廠打工與祖母進行女紅工作。

以上可以看出，三位受訪者訴說著有著相近的移民家庭文化傳遞經驗，即是受其父母親原生國的文化與語言影響。他們第一個語言的學習是各籍貫的方言（理杏用家鄉話來形容）。他們在敘說父母與親人的移民始末，可以看出他們對父母的移民背景也有一定的了解與覺知。還有，他們同樣是在典型的傳統華人家庭長大，例如家裡的長幼有序、父親是一家之主、孝敬長輩、父母親重視教育、歡慶華人節日等可看出。

此外，在父母的教育觀點上，理杏和正育的父母對孩子的教育觀點是以主流語言考量為主，以期孩子未來可以有好的工作與前途。理杏父親以家裡排行的方式，分別送孩子進入英小與華校，而對於被送進英小的理杏，父親還是希望她能學習華文。因此，將其送進夜校華文班。所以，理杏小學三年級開始至國中三年，每星期上兩堂華文課。此外，正育父親以性別之分分別將孩子送進英小與華小。正育是男生，被送進英小。父親也希望他能學習華文，在他小學三年級的時候送他就讀華文下午班共三年。因此，他們在華文語文奠基基本基礎。正育也表示這三年華語文學習對他而言很重要，也是關鍵。後期，他們就讀英文中學。

此外，倆人的家庭長輩們都是經營咖啡店生意，非常忙碌。倆人都需要協助父母在咖啡店的事務。後來，正育家關閉了咖啡店生意，靠母親在菜市場賣包子養活家人。總括之，家庭經濟部份勉強可以應付。

相比於理杏與正育，毅仁父親送其到華文小學就讀。相較之下，毅仁擁有較完整的華語文學習，也是當中掌握最好的一位。後期，他就讀國民型學校（華文學校改制為英文學校），轉換了另外一個語言學校環境。父母的職業結構部份，父親無法提供穩定的經濟來源，因為母親與祖母是家裡很重要的經濟支柱。因此，毅仁家庭也較貧困與拮据。

總體而言，敘說者父母帶著母國的文化與生活方式，來到馬來亞落地生根。他們面對適應不同的社會環境與現實，努力打拼以換取更好生活的同時，有些也對孩子的教育做出現實的考量，即是以主流英文教育為主。然而，卻難以放棄華

人的文化與語言，堅持讓孩子學習華文。具體的例子，理杏的父親對她特別強調學習華文的重要性。孩子透過家裡的方言與華語的學習，和父母的文化語言有了更深的連結與認同。足以見得，文化認同與父母對文化傳遞的態度有著息息相關的影響。

二、居所環境經驗

無可厚非，居所環境經驗是個人家庭經驗以外的延伸，它涵蓋了個人所居住的環境、學校等。這兩個主要的環境是學生時代最頻繁接觸的地點。以下表三呈現三位敘說者的居所環境經驗的共通性與特殊性：

表 4-4-2 三位敘說者在成長環境深刻意象的共通性與特殊性一覽表

要素	內涵	敘說者的共通性與特殊性	
		共通性	特殊性
居所 成 長 環 境 經 驗	1. 居住環境文化與深刻意象的描述	正育、毅仁	理杏
	(1) 居住環境深刻形容	新村如集中營（正育） 貧民窟或垃圾山（毅仁）	描述甚少
	(2) 周遭生活情形深刻描述	貧困、壓迫	
	2. 他人互動情形	理杏、毅仁	正育
	(1) 族群群集類型	傾向多元族群，尤其是毅仁	傾向單一族群
	(2) 鄰居同儕互動交往	理杏、正育、毅仁 傾向多元族群	
	3. 咖啡店周遭環境	理杏、正育	毅仁
	(1) 生活情景	忙碌且人多複雜	N/A
	(2) 顧客聚集討論	相關中國事務與共產部份	
	(3) 報章閱讀	華文報章閱讀	

在居住環境文化中，正育與毅仁對居所地的描述與形容可看出成長環境對他們的影響極大。正育描述其所成長的新村有如「集中營」。英政府為了杜絕馬共資源而製造以近乎以華人為主的新村，受到管制與自由限制。村民都自行開墾，自力更生。毅仁從小住在中低階層群集的環境，大部分的人從事低階層的工作。他形容為貧民窟或垃圾山。加上他家境貧困，也學會拾荒、撿有用物品來協助家裡。

兩人突出了「貧困」、「壓迫」圖像，也形成了倆人的正義情操與平等思維。相比於理杏對於居住環境文化的描述甚少，反而傾向於對家庭清苦，辛苦咖啡店的描述。

在所居地（包括學校）與他人互動的情形，似乎可以區分出理杏與毅仁所居地比較傾向多元族群群集的地方。對於理杏敘說拼湊，可知其居所環境（尤其學校）傾向多元族群，且有互動交往，大部分來自學校同學。毅仁描述貧民窟是一個多元族群組成的居所地。因此他小時後的玩伴是印度人、馬來人等。反觀，正育居所地的群集類型是傾向單一族群組成的，較為封閉的環境。儘管他就讀多元族群的英校，然似乎他與他們（特別指英語背景長大的華人）為此基本有距離的關係外，他傾向和村子裡的玩伴同學們有著深厚的情誼。學校與新村是兩個不同的世界；顯然新村是他心有所屬的世界。總的來說，正育曾表示其成長的環境是較封閉式的，也許因為這樣的封閉與單一族群，他成了當中最先形成強烈我族意識者。

咖啡店環境是當時馬來亞華人特別的聚會交流、傳播訊息場所，忙碌與複雜可想而知。大人們討論「國家」大事，尤其是祖國、馬共情形等，對理杏與正育而言有著深刻的潛移默化影響。然而，兩人的影響意涵卻不盡相同。理杏因聽很多大人們的祖國故事與大人打拼過程，得知要自立自強、要學習爭取等道理。正育因耳濡目染很多馬共英勇故事，對後期建構個人的核心價值觀起了莫大的影響。此外，咖啡店慣有的華文報章，大人們總會看著華文報章評頭論足。他們也會跟著大人般學著翻閱報章。加上，正育也表示其看華文報章也受其父親影響。因此，他們從小養成了閱讀華文報章的習慣，一直維持至今。可說，閱讀華文報章的習慣讓他們維持了華語文能力的重要條件之一。

總言之，貧窮意象突出了弱勢身分與階級之分，讓人感受到環境的不同等與現實，隨著歲月的增加成爲了形塑他們的正義平等價值觀重要的養分。此外，封閉壓迫的單一族群環境讓個人更早覺察我族意識，你我之分額外鮮明。小時候多

元族群的接觸，帶來無膚色之分的美好經驗，還有成長的環境生態與大人的族群性活動對孩子而言影響非常關鍵。

三、語言學習經驗與認同歸屬

在馬來西亞多元族群與語言的社會，從孩提時期近乎要掌握一個以上的語言。尤其是在移民家庭，家裡常會使用兩種語言；加上居所環境與學校環境，將是多元語言的學習與運用。以下表四顯示三位敘說者在語言學習經驗與認同歸屬的共通性與特殊性：

表 4-4-3 三位敘說者在語言學習經驗與認同歸屬的共通性與特殊性一覽表

要素	內涵	敘說者的共通性與特殊性	
		共通性	特殊性
語言學習經驗與認同歸屬	1. 學校英文學習情形	正育、毅仁 英語文學習進度落後	理杏 能掌握學習
	2. 個人語言學習情形	正育、毅仁	
	(1) 英文學習	主流語言學習	
	(2) 華文學習	正育、毅仁 付諸於行動積極學習	理杏 傾向被動式學習
	(3) 馬來文學習	理杏、正育 職業或社交上工具性學習	毅仁 早期社交學習，後期抗拒
	3. 語言專業性學習與判准	理杏、正育、毅仁 強調語言用詞精確、不同語言運用時儘可能不摻雜	
	4. 語言運用的認同	理杏、正育 雙語為主流思考	毅仁 傾向華語文為主流思考
	5. 對我族語言的態度	理杏、正育、毅仁 欣賞華語文的優美 自豪與光榮 踏實與滿足 肯定其為族群寶貴的遺產	
	6. 對孩子的教育態度	理杏、正育、毅仁	
	(1) 小學	華文小學	
	(2) 中學	理杏、毅仁 獨立中學	正育 馬來中學

三人在學校的學習，正育和毅仁在英文學習成績比較落後，反觀理杏較不會面對這樣的問題。這似乎跟個人內在資源或外在資源有關，比如學習適應與能力情形。正育也曾表示到一個母語以外的教育環境學習是辛苦的。他們英文學習成績的落後，根據他們的敘說，似乎是跟原本其熟悉的主流語言轉換至陌生語言環境有很大的關係，加上學校主流系統與老師的看輕也讓他們少了學習資源。這部份可從兩人對於老師看扁的生氣、沮喪、受傷害等負面情緒看到端倪。高中後，兩人決定發奮圖強，爭取更好的升學機會。

有關三人學習語言的部份，毅仁除了小學六年華文教育外，三人均以英文教育為主的學習，英文能力有一定的程度。華語文的學習部分，正育與毅仁主動學習華文以期能掌握到能說、讀與寫的程度。好像正育表示自己以完全自學方式，沒有放棄的學習，毅仁卻因大學不會寫華文的自卑而決定在牢裡加深學習，理杏比較傾向於後期接觸華社華教後而逐漸進步，目前能說能看懂，無法掌握書寫的部份。還有，對於後來成為官方語言的馬來文，大家都能掌握社交的語言能力。當然，正育因公務人員關係而掌握得最好。毅仁相較他們，早期因多元族群的鄰居玩伴而學會一口道地的馬來預言，卻在後期對於馬來文化的一切，包括語言的抗拒，他很清楚這跟過去受到歧視壓迫創傷後的「後遺症」。

在語言運用認同的部份，理杏與正育從過去只以單一英文為主流思考到如今傾向於以英文及華文為主流思考語言。理杏用熟悉度與運用頻率的同等性來描述雙語運用。正育一直以來很自然的以英文為主流的運用與思考，同時也希望華文也能如此，如今，兩種語言運用自如且頻繁。毅仁認為華語文在其到華文學校工作後，超越了過去的英文能力，也確定自己的華文程度目前是自己覺得足夠且滿意的。此外，也因工作環境與文化，似乎傾向於華語文為主流思考。

他們三人對於語言的運用都強調用語的精準，盡可能不要參雜其他語言。足以見得他們對於語言運用的堅持，因而語言的學習也更為快速、深度與專業。馬來西亞多元語言脈絡下，大部分的華人都講所謂的混雜語言（俗稱為 *Rojak*

Language)。因此，他們的特別堅持似乎也彰顯了對族群母語的認同歸屬。再說，他們同樣表現出對自身族群母語華文的欣賞與認同，理杏欣賞華文的優美，慶幸自己會一些華語文，希望來世能學好華文。正育因會華語文而感到光榮與自豪。毅仁因掌握華文的一程度而感到踏實，覺得母語是民族寶貴遺產。這些種種明顯看出他們對於族群語言的態度是如此的正向與高度的認同。

對於孩子語言教育的態度，他們表現出對於族群母語教育的認同與肯定。他們都將孩子送進了華文小學。他們一致認為孩子需要學習母語，顯示對於族群語言的認同。理杏曾表示因為領養華人的孩子，在傾向華人的家庭長大，對他們是比較公平的。其實，更突顯了她對於族群的認同。因此也順利成章的讓孩子學習華文。而在孩子升上中學的部份，他們三人有了不同的選擇與考量。理杏與正育依然選擇了獨立中學。理杏除了族群情感，主要考量是她認為孩子不需要到政府領域工作，所以文憑不受政府承認也無所謂。當然這部份跟她政治的意識有關。而毅仁的選擇主要還是以族群情感部分為主，也是反政府的行動之一。而正育因還在跟隨他到美國四年，孩子的學習回到馬來西亞的時候難以銜接華文學校課程，而讓孩子到馬來中學就讀。

綜合之下，他們在不同語言學習上，有著進程與程度上的不同。透過他們學習語言的經驗，可以感受到他們對於語言學習的重視與堅持，尤其是自身的族群語言。語言的學習，因社會環境現實的需求外，更有對於族群語言情感性認同，表現出正向肯定的態度，且努力的學習之。最後成為主要思考語言之一，以期能運用自如的自在與踏實。

四、族群之間與國家政策制度面的正面經驗與負面經驗

馬來西亞多元族群之間相處與國家政策實施部分是息息相關的。族群之間的相處，隨著個人的成長環境有著美好的經驗或負面的經驗。而國家政策偏向單一族群的實施也帶來正面與負面的經驗。以下的表五闡述族群之間與國家政策部份相關的正面經驗與負面經驗，分述如下：

表 4-4-4 三位敘說者有關族群之間與國家政策面的正面經驗與負面經驗之共通性與特殊性一覽表

要素	內涵	敘說者的共通性與特殊性	
正面經驗			
族群之間與國家政策面的	1. 族群之間美好經驗	共通性	特殊性
	(1) 小時候經驗	理杏、正育、毅仁	
		小時候玩伴與同學	
	(2) 長大後經驗	正育、毅仁	理杏
		美好的經驗傾向特定的群體	不同族群文化產生距離
	2. 政策制度面正面經驗	理杏、毅仁	正育
		甚少提及或沒有提及政策面的正面經驗	公務員的福利與一些相關合理對待
負面經驗（族群關係與政策制度面相互交織）			
壓迫與歧視的深刻經驗			
與	1. 學校場域	共通性	特殊性
		理杏、正育、毅仁	
		Chinaman 稱號	
	2. 大學時期（本地與國外）	理杏、正育	毅仁
		隱微與感受到歧視氛圍	明顯公然的歧視與壓迫
	3. 大學畢業後進入工作場域（國家政策制度偏差）	理杏、正育	毅仁
	初期察覺與感受到身邊的歧視情形，後期親身體驗	牢獄之災的強大壓迫歧視經驗	

正面經驗
在正面經驗部份，族群之間的美好經驗，三人都體現在小時候的經驗。理杏和正育與學校印度同學關係友好，都會以「好朋友」身分稱呼。毅仁的小時候玩伴有些是印度小孩與馬來小孩。大家一起玩樂打鬧的，關係是很美好。然而，長大後，大家的情形跟著自己際遇而有了不同族群相處經驗。正育在公務員生涯中，多次表示和職場上的其他族群同事們關係很友好。他描述這些友族同胞是一群比較開放的人。後期因為國家政治、社會氣候的演變，族群關係中越見種族主義的現象，因此族群之間相處比起以前有了更多的隔閡與磨擦。而毅仁的情形，他描述十年的吉蘭丹生活，感覺像再次回到小時候族群相處的美好經驗。對於這些描

述，在理杏身上甚少出現，她說她與其他族群的相處因文化宗教等的很大差異；產生很多的距離與界線，即便是她的親人亦如此。

在政策面部份，正面的經驗在理杏與正育的身上似乎沒有發生。儘管理杏曾表示對於國家實施的「種族關係條例」(Race Relation Act)表示認同，然對國家新經濟政策的實施、馬來主權等部份有很多的批判。毅仁是在國家內安法令 (ISA) 下被逮捕入獄八年，這是很大的政治迫害。此外，毅仁對於國家實施的政策的不合理與偏差，以及對其他族群的壓制也讓他決定以行動力量抗衡之。反觀正育，身為公務員，他很感恩政府並沒有虧待他，給予他應有的福利，他也感到幸運自己遇見開放明理的馬來上司。因此，在國家政府這部份，他是三人之中唯一擁有正面的經驗感受。

有關負面經驗，三人都有在族群關係與國家政策制度部分面對過負面的經驗，只是程度上有所差別。尤其是對於壓迫與歧視深刻經驗，三人同樣在英校場域遇見了歧視偏見。同樣族群，卻家庭或學校主流學習語言的不同而區分你我。三人對於此偏見反應不盡相同。理杏突顯出我族身份認同，正育感受到族群內的矛盾衝突，毅仁深感不瞞與隔閡，從而激發較量與競爭。毅仁的感受比較強烈，可能跟當時面對時的年紀比較年長及華小生身份有關。

理杏與正育到外國留學的經驗中，倆人面臨文化差異的適應之外，同樣感受到較隱微的種族歧視與偏見的氛圍，帶給他們心裡的衝擊。正育在本地大學念學士與碩士時，除了曾親身經歷有關 513 種族衝突事件與參與階級壓迫示威活動外，他個人並沒有親身經歷自身壓迫或歧視經驗。反觀到了美國留學，感受到學校師生之間、外面週遭環境隱微的種族歧視與偏見。他感受到美國馬來西亞各族留學生更大的分裂問題。理杏兩度英國留學，也同樣感受到族群之間不友善的氛圍。兩人也同樣因為是「有色人種」、「來自亞洲」而被歧視。因此，兩人異口同聲的表示，沒有移民至國外的念頭。

毅仁與倆人的相較下，他大學時期面臨更明顯與公然的歧視與壓迫經驗。他

敘述了很多的相關事件：大學先修班申請過程、大學申請相關獎助學金的機會、大學族群之間的緊繃氛圍、公告欄的馬來人種族主義言論、馬來族群公然的挑戰華人的煽動性語言等。他心理的不滿與難受情緒，帶給他很多的衝突與矛盾，撞擊了原本美好的族群關係的經驗。他開始思索族群課題，也透過「華文學會」途徑找到我族的認同、情緒的出口及價值觀的轉換。當時，他對於族群之間的歧視課題，用階級課題來掩蓋族群歧視的感受。再說，毅仁的經驗跟國家發生 513 種族衝突事件與國家政策制度大幅度轉變有非常關鍵的影響。

第三部份，大學畢業後進入職場工作的情形，理杏與正育倆人於 1970 年代進入工作場域，初期察覺與感受到身邊的歧視情形。理杏進入司法工作場域，遇見很多跟國家新經濟政策裡的固打制度有關的法令與條文。還有，顧客帶著相關面臨這些課題前來諮詢與協助，這是讓她開始感受到在自己的國土裡的不民主與不平等現象。後期，自己也因為相關司法業務，面臨了種族主義固打制度的影響而感到不滿。這些種種促成她走向為我族爭取平等與民主的重要轉折。

正育的情形，初期入公家機關的場域，同樣明顯覺察與感受到身邊一些人事物的歧視情形。然而，並沒有真正發生在他身上。後期美國留學回來，回到大學工作場域；後期面對年輕一輩的大學同事們的距離相處、隔離等歧視氛圍。尤其是因退休後再次續聘過程的侮辱，他毅然決然的離開了工作場域。再說，國家政策制度的種族主義對華教的打壓，促使他未來幾十年投入於華教與華社。

毅仁與他們不同的情形是其畢業後進入工作場域不久，馬上面對龐大的壓迫與歧視經驗。八年的牢獄之災，有很多的壓迫與歧視經驗，歷歷在目。八年後出獄，重新開始的毅仁，在生活上與工作場域上依然受到監視與打壓，而他因過去的種種歧視壓迫經驗，決然選擇一輩子以華教為對政府宣戰基地。

綜言之，他們三人從求學時期到工作，或多或少都感受到或親身經歷歧視壓迫經驗。這些歧視與壓迫，有些是個人行為態度使然，更多的是跟政府政策相關種族主義制度的成分最多。顯然，國家政策的不民主與偏差，促使他們積極投入

華教與華社相關族群活動中。

五、個人特質與價值觀

三位敘說者有著獨特的人格特質與價值觀，有相通之處，也有特別之處。他們因個別成長環境與生活選擇的不同，受到不同的思想觀影響。這些思想觀點的刺激，形成了他們獨有看世界的眼光，對其後續的生涯路有著關鍵的影響。表六呈現三位敘說者在人格特質與價值觀部分的共通性與特殊性，茲分如下：

表 4-4-5 三位敘說者人格特質與價值觀的共通性與特殊性一覽表

要素	內涵	敘說者的共通性與特殊性	
		共通性	特殊性
人 特 質 與 價 值 觀	1. 主要照顧者的影響	理杏、毅仁	正育
		家庭長輩的人格特質與教養態度的影響	同儕與書籍的影響
	2. 正面人格特質展現	理杏、正育、毅仁	
		責任感、獨立自主、助人、剛毅自強、理性與感性、敢作敢為	重視人際關係合諧（正育）、擇善固執、倔強（毅仁）、自信（理杏）
	3. 正義平等觀的影響	理杏、正育	毅仁
	(1) 國外留學時期社會制度	民主與自由、公民意識、公平正義的眼光與價值觀影響	N/A
	(2) 馬共時期的社會主義思想	社會正義的情操與精神 公平正義平等觀 知識份子的社會使命	理杏 N/A
	4. 多元文化思維影響	正育、毅仁	理杏
		留學時期的多元文化課程、了解與接受多元開放概念	N/A

無可否認，個人的人格特質形塑跟早期經驗主要照顧者的人格特質與教養態度有著深遠的影響。此部份可發現理杏與毅仁的早期經驗與照顧者的關係比較接近。理杏表示自己受父親的影響是最大的，尤其是父親的認真負責、不重男輕女、開放與明理，以及父親教導做人的道理，努力學習爭取更好的未來。還有，她也

表示用比較男性的教育觀點來教育她，因此她作風行事與待人接物比較理性化。

毅仁的部份，他的人格特質養成，深受家人的影響。尤其是祖母，透過和祖母的親近關係，在祖母的身上看見了一個擁有頑強意志、耐磨能力、堅韌的生命個體。祖母的訓話與人生道理的教導，讓毅仁收住了其想要使壞的心，也鞏固了其良善的人格特質。還有母親的公平對待孩子、任勞任怨與變通個性，以及父親「民間律師」形象與和其他男性親戚長輩們的「俠義」精神。這些種種，讓他感受到公平正義的情結、學會吃苦耐勞與變通的能力不等，形塑了現今的毅仁。

正育比較特殊的部份是他較受其同儕夥伴與個人閱讀很多書籍報刊的影響至深。這些來自新村華校的同儕玩伴，是其接觸共產書籍的關鍵人物。他們（包括其哥哥）一起參加讀書會、一起討論與分享。這些種種日後形成了他重要的價值觀。再說，他從小接觸各類的書籍，足以見得他是好書之人。他甚至也接觸了探討有關人生修養的書籍。書中探討很多做人的道理、人生價值觀、孝敬父母、個人如何進取等人生哲理。經過這些書籍的薰陶，同時也對其人格特質的養成有著關鍵的影響。

對於這些種種生命過程中所遇所見，促使他們的人格特質展現大部分擁有正面的特質。同時，也在他們身上找到相同或接近的人格特質，即是責任感、獨立自主、助人、剛毅自強、理性與感性的部分。當然他們當中也有個別比較獨特的一面，好像正育是相比於其他兩位，更重視人際關係和諧的人，理杏卻也特別的有自信，而仁毅是一個倔強且擇善固執的人。

此外，他們三人在東西方思想觀薰陶下，灌溉出個人價值觀豐美的果實。首先，有關正義平等觀的思維薰陶，可以分為西方的民主平等觀點與社會主義觀點。理杏與正育兩人曾留學與國外，分別為英國與美國。他們都對西方國家的民主與自由的氛圍、人民的公民意識所感染。理杏因修讀法律系，具體深入英國憲法尊重民主與權利。這些訓練與知識的灌輸，激發了其民主平等觀。透過這樣的思維眼光，回頭看國家的各種政策，她有很多的批判與不滿。她以身為律師的專業認

同，積極協助相關華社組織有關法律一切事物，爭取更多的福利與權利。毅仁欣賞美國的人民有意識、有概念的履行公民義務，以及教育制度的開放。後期的他投入社會工作，積極履行公民義務。

第二個部份是有關社會主義思潮的影響。這部份突顯在正育與毅仁的身上。正育從中學開始接觸有關馬克思思想等左翼書籍，不管這些書籍是來自中國共產黨或俄羅斯的修正主義。他和夥伴們相互分享與切磋。大學後他跟其志同道合的朋友共同組織社會主義俱樂部，參與很多的示威活動。後期還勝任機密傳播人任務。這些點滴的背後彰顯了其核心的價值觀且深根於心中，即是實踐一個沒有人吃人的平等正義社會。毅仁的部份，因為參與華文學會開始深入探討社會不公平與階級問題；開始走入社會了解地層社會的困境與關注國際課題，參與各種的演出、走訪、示威等活動。這些參與一直到被以「疑似馬共高級幹部身分」而逮捕。在監獄裡，為了回答為何他會被當成馬共成員的問題，開始涉獵不同的社會主義、馬克思思想書籍。至今，這些思想成為毅仁在教育理念上、個人信仰上很堅強的思想。他同樣非常強調公平正義的社會、協助弱勢者。總言之，這些社會正義情操與精神，對於兩人而言是一名知識份子應該有的社會使命。

多元文化思維的影響，正育與毅仁提及了他們受多元文化概念的影響。首先，正育表示在美國修讀的多元文化教育課程，課程內容與老師開明生動的教法，讓正育有極大的啟發。他認同族群母語教育與多元語言教學重要性，而不是只強調主流語言及企圖同化他族。毅仁的部份，他表示後期的他隨著國際越趨多元化與國家政治氣候的演變，他開始認識西方的多元與開放概念，並嘗試接受它。這樣思維在兩人的身上產生的效應分別是，正育覺得一旦歧視與壓迫依然存在，族群身份一直被提醒，就會回頭看自身從何處來。他用「回流」來形容之，而毅仁認為每個人都有自己選擇的自由與權利。兩人覺得在平等無壓迫的前提下，文化會自然流動，透過匯流過程整合（integration）出新興的文化。

總言之，三人展現的人格特質與價值觀的最初建立跟小時候家庭與環境經驗

起著關鍵的影響。之後，經過歲月的淬鍊，人格特質與價值觀越見鮮明。不同的思維刺激，不斷的思考、反思、再整合，讓他們更理性客觀來看待國家、族群、文化這一切。

六、自我認同與標籤 (self-label)

自我認同與標籤是文化認同非常重要的指標之一。透過自我標籤，可看出個人的認同程度，不管是在族群面、文化面或國家面。以下的表七將呈現三人之間在自我認同與標籤部分的共通性與特屬性：

表 4-4-6 三位敘說者自我認同與標籤共通性與特殊性一覽表

要素	內涵	敘說者的共通性與特殊性	
		共通性	特殊性
自我認同與標籤	1. 族群身份的認同	理杏、正育、毅仁 華人身份	
	2 文化層面的認同	理杏、正育、毅仁 傾向馬來西亞本土的華人中華文化	
	3..國家的認同	理杏、毅仁 馬來西亞華人	正育 馬來西亞人
	4. 國家認同的歸屬感 (是否愛國)	理杏、正育、毅仁 呈現複雜與矛盾的情感面	

以上很清楚可以看出三人在族群身份的認同、文化的認同、國家認同歸屬感的部分有著相同的共通性。儘管如此，他們之間依然存有一些差別性。在族群身份認同部分，三人均稱自己為華人，而理杏在標籤自己華人身份時；會特別強調「純」華人來形容自己，似乎她相比於不會說華語的峇峇族群。在文化層面的認同，三人傾向於馬來西亞本土的華人中華文化。父母帶著母國文化來到馬西亞定居，吸收了這裡一切的語言文化習俗。土生土長的他們，接收的一切有關文化的養分是多元多采的，語言就是一個非常典型的例子。因此，他們的文化吸收已不是全然中國的中華文化，而是馬來西亞本土的中華文化。

在國家認同的部份，三人同時都表示自己是馬來西亞人。然，理杏與正育傾

向於稱呼自己為馬來西亞華人。此部份毅仁嚴格的區分，如果國家不公平現象依然存在，他會特別強調華人的身份。然而，正育選擇先稱呼自己為馬來西亞人，後告知自己華人的身分，主要原因是強調自己來自「真正獨立的馬來西亞」。對於馬來西亞身份，個別有自己層次上詮釋的不同。

然而，對於是否愛自己的國家的課題上，三人都呈現了一致的回應。理杏沒有直接回應，卻表示對國家政策的不滿。正育帶著「應該」是愛國的語言回應，還補充說他還是愛國的，國家糟糕他會努力想辦法改正它。毅仁清楚表達自己不願意說自己是馬來西亞人或華裔馬來西亞人來證明沒有被同化。他曾說了一個具體的例子，即是唱國歌的矛盾歷程。足以看出，三人對於「愛國」的字眼，有著矛盾糾結的情感，主要跟國家政策偏差與不公有著很大的關係。

總結，自我身份的認同與標籤，可以具體的了解個人的文化認同情形，彰顯個人對族群身分的觀感、文化的保持與國家政治意識與理念的部份。

七、參與相關族群活動

參與相關族群的活動對三人而言，是非常重要的社會服務，透過他們的生命歷程敘說，他們投入族群相關活動的時間非常多，也樂此不疲。此部份同樣展現了共通性與特殊性，茲分於表 4-4-7，如下：

表 4-4-7 三位敘說者參與相關族群活動共通性與特殊性一覽表

要素	內涵	敘說者的共通性與特殊性	
		共通性	特殊性
參與相關族群活動	1. 華文教育領域的參與投入	理杏、正育、毅仁 分別以不同的角色功能身分參與與投入	
	2. 華人相關社團與相關政治意識活動	理杏、正育、毅仁 參與不同的華團，相關籍貫、社區等組織或基金會、民權組織	
	3. 華人相關節慶文化等	理杏、正育、毅仁 華人音樂、歌曲、跳舞、節慶等傳統文化活動	
	4. 其他	正育、毅仁 N/A	理杏 嫁給華印混血的丈夫 領養孩子 至海南島尋根之旅

理杏、正育與毅仁在華文各個領域的投入深入且長久。理杏成為獨立中學的董事幹部，盡心盡力籌錢、協助籌劃學校建設與發展等等已經二十五年。正育也在 1980 年代起開始有機會參與華教相關運動，走進董教總裡成為相關科系的顧問與策劃者，協助規劃一些課程內容、師培等，直到 2009 年卸下相關職務。毅仁選擇成為民族戰士，全心全意投入於華文教育中服務將近三十年，至今仍然奮戰於獨中。

以此同時，他們三人都積極參與相關華人社團與政治意識活動。理杏參與海南會館，協助發展會館業務，海南同胞對她而言有著重要的意義，他們是她初創也時期重要的支持者。正育在其姓氏宗祠協助編輯有關族譜的部份。此外，正育與毅仁積極參與林連玉基金會、民權組織如反 ISA 組織等。其實，理杏與正育兩人曾表示他們可以選擇到其它慈善機構或其他族群組織裡服務，因為華人族群母語教育受打壓的情況是迫切需要協助的。理杏選擇於自身族群當然因為它需要

外，也認為身為公民所應的義務。

在華人族群的相關文化活動，他們也會參與之。他們都傾向參與於華團或獨中所舉辦歡傳統音樂、歌曲、跳舞、節慶等傳統文化活動。正育特別提及音樂老師教唱改編的「茉莉花」歌曲、長大後鳳凰歌舞劇。他們同樣慶祝相關的華人節慶如端午節、清明節、華人新年等，唯有不像華人傳統家庭道家方式，不信奉神明。

對於其他的部份，只有理杏有著其他兩人沒有的經驗，即是嫁給了一位華印混血的丈夫，領養了三位華人小孩，也把孩子送進獨中。這部份可以感受到她的自由與開放，不受傳統規俗的牽絆。再說，她曾到父母的故鄉海南島尋根之旅。對那裡的一切是陌生多餘熟悉。

總言之，他們三人長期參與族群相關活動，尤其是華文教育這部份。顯然，他們是重視母語教育的。當然參與華文教育與其他華社團體組織，跟政府打壓華文教育是息息相關的。無論如何，對於此部分的長期投入與付出，可說是他們對華人認同最實際的耕耘。

第五章 綜合討論

透過故事的敘說、個別分析到跨個案的分析，三位敘說者故事背後所形成的概念越見清楚與具體。綜合之前的分析，再彙整出五個主題重點做進一步的討論，分別為：第一節是家庭與成長環境是形塑文化認同的重要養分。第二節為族群語言或母語是啟動族群與文化認同關鍵的齒輪。第三節為歧視與壓迫經驗突顯族群之間的差異，加深我族認同與歸屬，提升公平正義的意識與追求。第四節為其他價值觀的刺激與族群關係的好經驗促使個人四維的轉換，走向多元開放平等觀。第五節為馬來西亞第二代華人文化認同的轉化發展歷程。

第一節 家庭與成長環境是形塑文化認同的重要養分

透過三位的生命敘說中，顯而易見家庭與成長環境是形塑三人文化認同的重要養分。首先，在家庭成長環境部分，三人似乎擁有一些共同的經驗。尤其是三人均來自移民家庭背景，家庭裡是以方言用語或華語為主要溝通語言，而文化習俗的傳遞部分，也傾向遵循華人傳統民間習俗與習慣。對於家族文化的傳遞，三人的父母確實扮演關鍵的角色功能。再說，儘管他們其中兩位被送進英文小學，他們依然需要到校外學習華文，他們的父母希望他們能掌握族群語言。看來父母對於族群文化的維護，尤其是透過母語的傳遞，是他們一輩子無法輕易遺棄的文化認同。

還有，父母的職業結構讓三人有了不同的家庭成長環境。理杏與正育的家庭環境比較接近，家裡同樣為經營咖啡店生意，因而與週遭環境、長輩大人們有更多的接觸。他們都在觀察著一切人事物的發生。這些長輩們的言行舉止，字裡行間，聽在他們的耳裡，看在眼裡，更存留了很多的記憶在心理。

接著，有關居住成長環境的情形，三人的居住成長環境對他們造成深刻的影響。正育猶如「集中營」的新村環境與毅仁意像深刻的貧民窟環境，他們因與週

遭人事物的接觸，雖然經歷不同的生活經驗面貌，卻對「貧窮」有共同的體驗，對個人價值觀帶來深遠的影響。還有，理杏與正育對咖啡店的一景一物的場景如此難忘。大部分是華人群集的地方，尤其是正育的成長環境更是如此。因此，同族群的同儕互動非常頻繁，對他在族群文化認同的影響非常深遠，可說比父母的影響還大。理杏儘管在學校接觸多元族群的人，然而咖啡店的環境還是以華人群集居多。而正育生活在多元族群的居所環境裡，可能就讀華文小學，是一個以華人為主的群集地方。因此，可看出，不管是居住的環境、咖啡店或學校，三人分別都在其中一個以華人居多的環境裡成長。因此，他們對於身為華人的族群自覺意識在很早以前就透過家庭、居住環境吸收了很多文化的養分，開始發芽與成長。

根據以上對於三位敘說者的進一步分析與詮釋，接下來分別針對家庭與成長環境對個人文化認同的影響做進一步的闡述。對於家庭，無可否認它是心理相關領域不得不關注的焦點。當個人在幼兒時期，自我與意志還沒有成形的時候，他週遭的環境就有一股強大的力量型塑他的整體，而家庭在普遍的社會結構下，往往是這股力量最初的來源。它也是在其文化脈絡下對孩子和青少年造成主要的社會化影響（Phinney & Nakayama, 1991）。

原生主義的觀點著重於族群內部強烈的凝聚力與族群成員對於自己族群的歸屬感；「原生（primordial）」此一概念的核心既家族關係（family tie），家族關係是成員發展他們對自己族群的凝聚力與歸屬感之起點與重要來源之一（Geertz, 1963; Shils, 1975，引自黃文定，2008）。

人類學家 Clifford Geertz 表示孩童透過文化學習，即是濡化（enculturation）過程，逐漸內化了一套先前建立的意義與象徵體系。他們運用這套文化體系定義它們的世界、表達感情、做出判斷，在生活的每個層面，這套體系有助於引導他們的行為與感知（徐雨村譯，2005）。每個人透過一套有意識與無意識的學習，以及與他人互動的過程中，隨時開始內化或整合一個文化傳統。

有時候，文化是直接被教導的，尤其是父母。還有文化也透過觀察而傳遞的。

兒童在與父母及族群成員互動的過程中，他們內化族群文化並建構對自己族群文化的認同。當兒童與重要他人的親密連接中，透過日常生活中的語言、規範、行為表現、信仰等文化實踐的過程產生深刻的連結，因而也對自身族群文化亦產生了一種情感上的依附感，建構自身族群的文化認同。一旦兒童從小就開始建立了對自身族群的文化認同後，長大後無法輕易地拋棄自己的族群文化。

Phinney & Nakayama (1991) 進行有關父母如何影響青少年族群認同形成的研究，對象為亞裔美國人、黑人與西班牙人，共六十位青少年。研究結果顯示有較高族群認同的青少年，其父母有兩個顯著的部份，其中之一很重要的是青少年的父母傾向於維護他們的文化遺產，尤其是亞裔父母最有可能對孩子談及有關文化的部份。

Phinney, Romeo, Nava & Huang (2001) 表示過去的研究顯示，有三個重要的因素顯示對於移民家庭青少年的族群認同的影響，即是（一）精通族群語言、（二）父母的文化維護、（三）與同族內同儕的社會互動。有關第一個因素，將在另外一個主題進一步闡述。第二的因素顯示了移民家庭的父母在家促進族群語言的學習，不管是直接的或間接的，對孩子的族群自覺意識起了重要的影響。第三的因素，個人與其族群內的同儕互動和族群認同有正相關影響，而同儕的效應事實上比族群語言的效應來得更強。此外，陳志明表示家庭與親屬制度對個人涵化與社會化是密不可分，一般情況下，生長在一個「傳統」華人家庭以及時常與華人親屬互相往來的華人可以保存更多的「華人」文化（巫達譯，2001）。

對於成長環境的部份，不同的居住地方影響個人生活很多面向，也創造了不同的生活經驗與多樣性。陳志明表示生活在華人圈子中的人比散居在主流民族之間的人涵化程度低。他舉例「唐人街」提供了一個族群聚居區域，這使一些移民可以不參與更多大社會的活動。好像 Amado M. Paddilla (1980) 對於美國墨西哥人的研究總結中顯示涵化較深的個人居住在族群鄰里關係較鬆散的地區，而不是族群較密集區域（巫達譯，2001）。看來地理上族群鄰里的密集程度對於保護族群

文化與認同有著一定的影響與重要性。

陳志明用地方化（**localization**）的辭彙來描述居住環境地理位置的不同對個人涵化的程度，他表示地方化促使地區性的華人認同。有關地方化認同的程度，例如形成了一個基本上區別於更地方化的華人群體與較少地方化的華人群體。例如，居住在馬來人居多的吉蘭丹華人與丁加奴部份鄉村的華人，這兩個區域的華人文化越來越被地方化猶如峇峇族群。因此地方上的族群群集程度會影響華人涵化的部份及文化認同的內涵（**Tan, 2004**）。

移民家庭的文化傳遞與父母所扮演的角色功能所給予的文化養分，促使他們內化與建構一輩子烙印於心靈的文化認同。加上居住環境所接觸一切的人事物，他們透過觀察與學習，他們從小進出不同族群裡，學習多元與不同，也學習單一與相同。同時，我群的身份也一再被確定，對我群產生的親切感與歸屬感。

第二節 族群語言或母語是啟動族群與文化認同關鍵的齒輪

回首三位敘說者的故事，三位皆對其母語，即華語有著高度的認同。這樣的高度認同，顯然母語是他們的文化認同重要的心理表徵。儘管三人小時後是在多語的環境下學習，尤其是以英文為主流的學習環境。然而，後期的他們因開始頻繁接觸自身族群、長期積極自修與自發性付諸於行動的學習下，華語文有了很大的進步，最終成爲了他們溝通與思考的主流語言之一。此部份顯示了他們學習語言的過程從動態到愈見穩定。

在正育與毅仁的身上，看到他們對於將華文當成他們的「主流語言」的堅持與執著，他們不但想掌握好能說、能看，還能讀、能寫。而且還以華文作爲他們發表專欄、演講、文章等的主要語言之一。顯然，華語文身爲主流的語言與思考，對他們而言意義重大。此外，他們對於語言學習的專業要求，希望儘可能不用混雜的語言方式，也再次彰顯他們對語言學習的「嚴肅」看待。還有對於族群的態度表現在對語言的正向肯定，也促使他們讓孩子學習母語的動力來源。倘若語言

是民族的靈魂，那他們的華語文能力掌握與傳遞，即顯示了文化認同歷程中重要的生命泉源。

Crookes & Schmidt (1991) 表示語言學習動機是指學習者學習某種語言時的願望和推動力，它是一個發動和維持行動的一種心理狀態。不同學者對動機有不同的分類。Crookes & Schmidt 引述了 Gardner & Lambert (1959) 的語言學習動機分類，主要分為「融入性動機(integrative motivation)」和「工具性動機(instrumental motivation)」兩類。「融入性動機」是指個體對目的語群體抱有特殊的興趣，或想得到這種語言群體的讚賞和期望，進而期望參與或融入該語言群體的社會生活。「工具性動機」是指語言學習的目的是為了與人進行溝通、社會升遷、功成名就等實質上的功效。心理學研究表明，具有融入性動機的學習者較少受外界的影響，能夠更好地進行語言學習（引至章石芳、盧飛斌，2009）。

分析三位敘說者的母語學習都是傾向「融入性動機」，他們對於母語帶著正向的態度，也強調語言用詞的專業性，足以見得他們是很重視與堅持母語的學習。他們認同母語的學習，正育與毅仁透過溝通與寫作以期得到肯定與讚美。同樣的，他們認為有責任學習華語，以期更融入該語言群體的生活。

相較之下，理杏、正育與毅仁三人對於英文學習與馬來文的學習，傾向「工具性動機」，一種因實際的效益來看待語言的價值。理杏與正育的父母也以主流語言現實的效益為主要考量的。儘管如此，這股學習語言力量也是很重要的。他們因而能與他族更好的溝通、有更好學習的機會、在職業工作上也無往不利。綜合以上的分析，可以顯示族群語言的學習與認同，可說是啟動族群與文化認同關鍵的齒輪。誠如黃文定（2008）表示，學習母語的力量，可說來自族群內部原生性情感連結，促使他們將自我族群的情感依附轉移到對母語的情感依附上。

黃禎玉（2004）撰寫莫泰熙先生到印尼發表有關「馬來西亞華文教育發展情況」演說的經驗分享的部份故事擷取如下：

整個會場，我是獨一無二的，不是因為我的國籍，而是我使用的語言和他們都不一樣。會場突然變得異常安靜，所有的視線，都往我身上聚焦，空氣似凝結。我

一貫的泰然自若，一邊平和地說著我原本準備好的講稿，一邊用目光掃射全場。從他們的眼神與點頭中，我不擔心他們聽不懂。然而，當我的目光落在台前與我同桌那位七十幾歲老人家的身上時，我不由自主地楞住了。那抽動的胸膛、那奪眶的眼淚，那頻頻擦拭臉額的手，究竟是怎麼一回事？

步下台後，老人家趨前緊緊地握住了我的手。我撫了撫他的背，挽扶著他坐下。“...三十多年來，我第一次聽到有人公開華語演講...真的很謝謝你...”那一剎那，我突然也有落淚的衝動，使勁撫拍他的動作裡，混合了我許許多多複雜的情緒：感慨、安慰、疼惜、感恩... (pg. 14—17)。

顯然這段故事敘說展現了族群母語對個人認同的重要性。毋庸置疑，母語 (native language) 是文化認同的重要指標。李宇明 (2003) 提出，母語直接指向民族語言共同語，它反映的是個人或民族成員對民族語言和民族文化的認同 (引至章石芳、盧飛斌，2009)。

劉柏川 (1999) 在其《偶然身為亞裔人》自傳中談及他對族群語言學習的心情及認為華語是華人文化傳承與保留的重要核心。他言道：

我了解以中文思考時，是以一種獨特、無以言宣的方式體察世界。我知道中文可以彌補英文的空隙 (pg. 17-18)。

我試著想像我的兒女將來會有什麼樣的家庭生活回憶。中秋節的月餅，過年的年糕，節慶時的紅包。對，這些我應該保留。但光是習俗就夠嗎？習俗只是象徵，其與文化之不同，有如蒸汽和水之有別。我們也需要語言，語言是核心。因為正是語言的聲音裡，在發音法和卷舌中，溫藏著思考的模式，這才是我所謂中國特質的幽靈真正附身之處——如果它能附身的話 (pg. 193)。

劉柏川的敘說似乎可以反映三人對族群語言認同的心境。由此可見，族群的語言是文化的重要載體。人們使用母語所體現出來的心理行為風貌，建構了對族群的文化心理 (黃亞平、劉曉寧，2008)，讓我們擁有獨特的世界觀。同時，也透過母語和其他所學的語言，讓我們與他人有所連結。依此同時，語言認同與文化心理的認同程度是成正向關係的。當個人語言認同越高，文化心理的認同度也就越高。

再說，蘇曼的文化合流模式認為語言中存在大量的文化因素，語言的習得由學習者與所學語言的文化之間的社會及心理距離決定。學習者對所學語言的文化認同程度越高，心理距離越小，其語言學習的效果也越好（沙平，1999；引自章石芳、盧飛斌，2009）。Phinney & Nakayama（1991）的研究也清楚看出精通族群的語言對移民家庭青少年的族群認同有一定的貢獻。

總言之，三個受訪者的語言學習，尤其是對母語的學習，是屬於「融入性動機」，不但表現了積極主動，更是創造出屬於個人文化認同的核心歸屬感。

第三節 歧視與壓迫經驗突顯族群之間的差異，加深我族認同與歸屬，提升公平正義的意識與追求

「chinaman」刻板印象或帶有偏見意味的詞彙是三人中小學時期共同的經驗。對於這樣的稱呼，有著不同的反應，卻有共同的對英校生產生距離。當時區分你我的反應就明確反映他們因家庭與成長環境影響使然下所做的選擇，而真正感受到種族歧視與壓迫經驗，是三人長大後，因就學與就業的時候特別深刻的感受與親身體驗。理杏與正育的經驗似乎比較接近，毅仁的經驗比較特殊。儘管如此，三人所經歷的種族歧視與壓迫的經驗，在經歷的事件上、時間點上與衝擊程度不盡相同。以下分別闡述以情感、認知與行為上三方面來了解他們的歧視與壓迫經驗。

理杏與正育國親身經驗到種族歧視與偏見是國外留學時期。這些種種負面經驗在他們的情感、認知與行為上產生了衝擊。首先，理杏意識到自己是黃皮膚的「有色人種」、來自東南亞的「落後國家」、與白人相處的「有禮貌」。這產生了「有距離」、「不受歡迎」、「被邊緣」的感受。正育意識到種族歧視的忽隱忽現，似乎偏見是以一種隱微、間接的方式表達，感受到「隔閡」、「不舒服」、「不受歡迎」的經驗。正育發現原來不管國家民主以否，處處都有種族歧視現象。這些似乎客人或外來者的身分，讓他們清楚知道到這畢竟不是他們土生土長的國家。因此，他

們從未想過移民。

理杏回國就業，在執業過程中，透過顧客接觸與法令條文的了解後，開始深刻意識到國家種族主義政策上的偏差與不公。因過去的求學經驗與法律的知識，秉持著公平正義的信念與公民的責任。她大力譴責這些政策、對華人未來感到擔憂。除了開始認知華人弱勢的處境，想要協助華族維護其文化與權力，也認為峇峇（理杏意指不會說母語的華人）不了解自身族群的文化而成了順民現象及認為與他族因文化差異而難以靠近。最後，她以行動積極投入於社會服務工作，即是華團與華教。以下簡要的整理出理杏對於國家歧視與壓迫經驗的情感、認知與行為內涵的圖表，如圖 5-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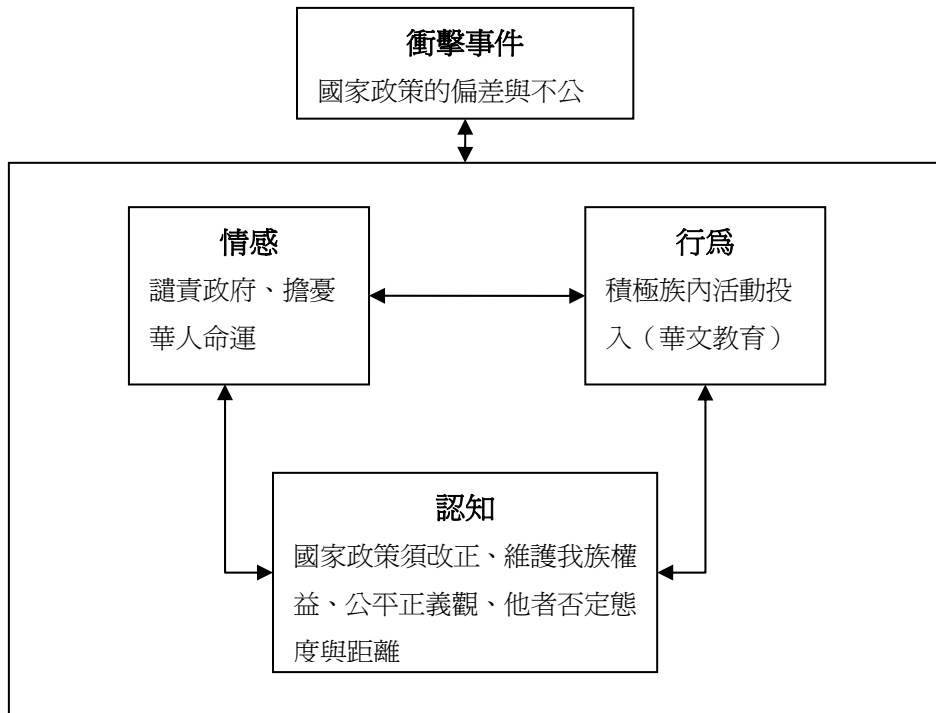


圖 5-3-1：理杏對於歧視與壓迫經驗的情感、認知與行為內涵

正育從美國留學回到原本的職場，明顯覺察到跟過去的不同。因政權更替，政策裡固打制的濫用與不公平，強烈種族主義的新進馬來知識分子，導致大學越見分明的族群關係，感受到族群之間的隔膜與分化。他升遷上受制，也意識到固打制的濫用而感到不平衡及不是滋味，對於與馬來同事的疏離與隔閡感到失落與可惜。後期因為續聘事件受歧視更感到不受尊重。他清楚知道這是國家制度導致

的，尤其是政權更替而提倡的新經濟政策是罪魁禍首。當然還有人為問題，尤其是「包頭」的（意指回教化）、種族保守的激進知識份子。然而，他對於自己的遭遇從不自我貶抑，也不任意妥協。同時，他一直秉持著社會正義平等觀，覺得華社與華教需要支援與協助。後期，他積極投入族群服務工作。以下簡要的整理出正育對於國家歧視與壓迫經驗的情感、認知與行為內涵的圖表，如圖 5-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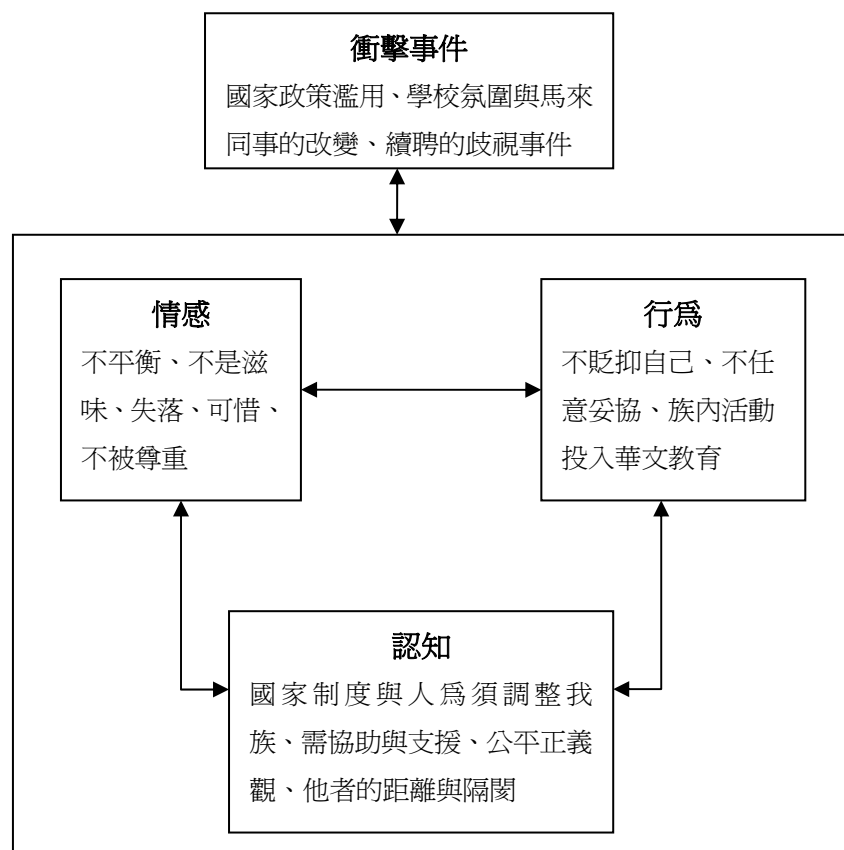


圖 5-3-2：正育對於歧視與壓迫經驗的情感、認知與行為內涵

毅仁大學時期就強烈意識到馬來族群的種族主義日益囂張，更強烈體會到自己因固打制而失去很多機會。他從一開始的疑感到很多的不滿、忿忿不平、很不是味道。尤其是感受到華人被欺負、被壓迫，被不公對待，促使他走進華文學會。華文學會後期提倡的社會正義與階級觀點，打開了他的視野。他積極投入這個超越族群關係的社會正義觀。後期，卻因為被涉嫌馬共分子而被逮捕。毅仁更意識到國家政治違反人權與法治觀念的迫害與歧視。他在被盤問期間倍感屈辱與身心交瘁，是一場心理浩劫。八年冤牢，釋放前後依然遭受很多的監視與刁難。至此，

對於馬來人有關的一切。有了很深的隔閡與疏離感。這樣的心結至今難以打開。這些種種，讓他意識到國家的種族政治問題，需要民主政治方能解放。後期，他站穩於華文教育，立誓成為民族戰士使命。以下簡要的整理出毅仁對於國家歧視與壓迫經驗的情感、認知與行為內涵的圖表，如圖 5-3-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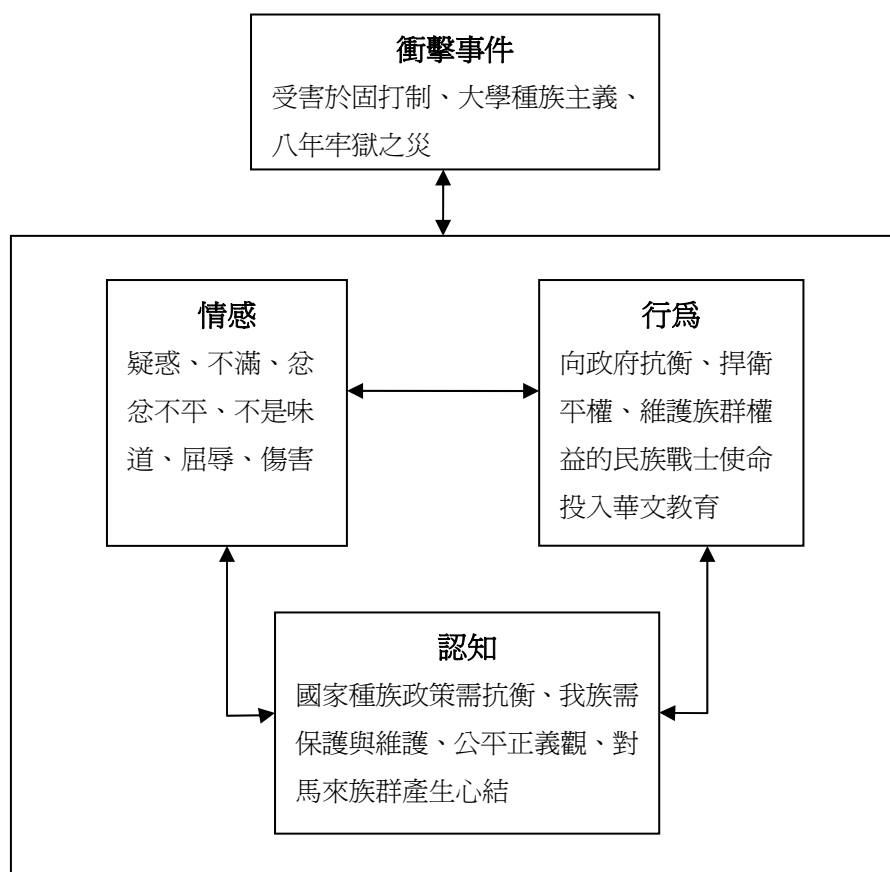


圖 5-3-3：毅仁對於歧視與壓迫經驗的情感、認知與行為內涵

以上分析與闡述呈現了五個重點。第一，三人皆因歧視與壓迫而加深了族群認同與歸屬，且表現出正向的態度。第二，三人都體認到國家的政策歧視與壓迫所造成的破壞力，需要用行動抗衡之。第三，三人皆因歧視與壓迫產生很多負面的情感而與他者（族群與國家）產生距離，甚至衍生了成見。第四，三人擁有共同的信念，公平正義的追求是他們生命中重要的精神指標，以及身為公民對社會的責任。第五，三人在面對歧視與壓迫的過程中，展現了自由、自主與行動的力量。

再次延續上一段黃禎玉撰寫莫泰熙先生的故事分享：

老人家的眼淚告訴我，能說能聽華語是一件值得感謝的事。我是比他幸運的，因為我開口就能說，閉口還能想，不需要用三十幾年的歲月去等待。但是在慶幸的心情裡，我更清楚，今天的這一切，不是理所當然的，不是與生俱來的。曾經，我們也差一點就失去學習母語母文的權利，差一點就要將民族文化埋葬於記憶深處，差一點就要變成失根的民族。

這段分享其實反映了馬來西亞華文教育長期以來受政府壓制，常常在華人社群引發很大的反彈與回響。也許，馬來西亞政府排擠華人的辦法比印尼，甚至於其他東南亞國家來得溫和。它是透過政策的制定剝奪非土著公民的許多基本權益，尤其是母語教育的權利。長期以來政府因傾向於同化教育政策，對華人文化與權益因被壓制而凝聚出所謂的「華社意識」，反而成了華人社會的凝聚向心力，使到華人社會更頑強於保衛自身的文化，加強了華人中華文化認同（潘婉明，2005；謝愛萍，1999）。

由此可見，馬來西亞「土著與非土著」與「馬來人特權」的區分你我、「新經濟政策」實施的種族偏袒與歧視、「國家文化」的單一化、「國家教育」實施傾向同化的路線，種種現象，華人始終意識到自己被區分、被邊緣、被同化的位置，似乎一直被提醒自己有如「二等公民」的種族身分。Chung（1991）表示族群認同裡，當被明顯的辨別種族特徵，個人在自我標籤上少了自由選擇（引至Phinney, 1996）。Mercer（1990）曾說：只有當認同遭遇危機，當某些原本固定不變的、一致的與穩定的事物被懷疑，且被不確定的經驗所取代時，認同才變成一項議題（黃文定，2008）。而當個人意識到或親身經歷歧視與壓迫，種族身份一直被提醒的時候，會再次重新界定自己的位置，而往往再次確定我族認同。

陳志明（1999）也表示那些受到歧視的人可能會拒絕認同主流群體，即使那些受到歧視的、高度涵化的人也會認同他們的社群。所以強制性地讓少數族群涵化或同化是不必要的，實際上是不切實際的（甚至是不道德的），比較理想的是涵化應該是在沒有國家介入的情況下人們適應主流文化的自然過程。即使高度涵

化，華人族群的同化也是不可能的，除非華人完全被主流族群所接受而且華人在任何方面都不再受到歧視。

由此可見，歧視與壓迫讓個人再次確定自身的族群文化認同外，它更對族群與個人本身在社會與心理層面造成負面的結果，同時也導致各族群之間的關係產生矛盾，造成極大的破壞力。

在族群關係部份，因你我之分而造成了分化與兩極化。大家彼此生活在自己的空間，除了平常工作或生活上的交際需要外，很少有更深刻的交集。有一位已故的著名馬來女導演 Yasmin Ahmad 導的一部短片，名為「chocolate」，除了窺見華人家庭因國家政策種族固打制所造成不公平而面臨的現實狀況外，也得以窺見華人与馬來人的關係因為如此而阻礙了進一步的友誼關係。

族群之間的關係矛盾，常常導致雙方的距離與成見。成見或偏見是普遍的社會現象，人人都有，尤其是容易彰顯於族群之間。它可說是一種群體間的社會態度，是指對某特定群體或某類成員持有某種否定性的消極認識和態度，這種認識和態度又總是缺乏充分的事實根據（陳昌文、鐘玉英、奉春梅、周瑾與顏炯，2004）。

因此，族群關係倘若有著國家政策偏差的「這座巨山」擋在眼前，你我的區分與差異讓彼此看不見對方，很容易會產生很多的距離與摩擦，族群彼此缺乏交流、溝通與了解，或者說不知道如何溝通與了解，雙方的關係無形中容產生隔閡。當對對方有既定的負面先入為主的觀念產生時，就形成了某種偏見，而它並不容易改變。因為，它涉及了認知、情感與行為成分。尤其是當個人曾經或多次因歧視壓迫經驗而感到受傷或屈辱後，對對方形成的負面印象或偏見不容易根除。個人認知似乎也會變成了一個自動化按鈕，「很自然」引發刻板印象、偏見的過程。因此，摒除刻板印象或偏見是一個需要不斷反思與轉化與再建構的過程。這部份會在下一個主題進一步闡述之。

而對於個人造成的影響是國家的政策偏差導致非土著較少的經濟機會、教育機會、就業機會等。有些華人開始到國外尋找出路或甚至移民。在馬華文學中可

窺見因國家種族歧視政策下所引發的悲憤、失落、惆悵、即愛又恨的矛盾情結等的文章。馬華作家林幸謙在其一篇散文《人類是光明的兒子》刻畫出他對於面對事事以種族為標準的政策感到悲憤及失望。作者以無自主性、空有影子卻無實體的孤獨靈魂的「影子群」來隱喻在教育「固打制」下心靈受挫的華裔學生，「太陽」、「光明」隱含政治或統治者的權威（陳婷婷，2004）。

人類雖是光明的兒子，影子的色彩卻黑暗，竟別無顏色；影子的感情出了麻木，竟也別無知覺，陽光和影子，土著與非土著，不過是荒謬的遊戲（pg. 69）。

對於國家的感受亦是如此。當國家政策的「公平正義」天平越見歪斜後，遭受歧視與壓迫的人民對國家的情感是複雜糾結的。馬華作家小黑（1991）在《十。廿七的文學紀實與其他》表達了「我愛祖國，可是祖國愛我嗎？的話（引至何國忠，2002，pg. 135-136）：

又有人說我們是移民了
說我們仍然
念念另一塊土地
說我們仍然
私藏另一條臍帶
這是一個風雨如晦的年代
該不該我們都問自己
究竟我們愛不愛這塊土地
還是我們去問問他們
如果土地不承認他們的兒女，如何關注心中的愛

無可否認，歧視與壓迫會導致個人對他者產生很多糾結感受，在馬來西亞對國家與執政者這部份更是如此。美國學者 Weber（1992）表示歧視與壓迫對心理會造成傷害，有些被歧視者飽受士氣和自尊受損之苦，他們自以為卑賤且一無是處（趙居蓮譯，1995）。還有，歧視負面的結果也顯示於生活壓力事件的比率及進取動機上（Phinney, Madden & Santos, 1998）。

對於信念的部分，可說是歧視與壓迫經驗促使個人形成一股力量。它是尋找自己與文化認同的過程，也開始對社會環境產生個人看世界的眼光，尤其是公平

正義的信念。當一個一直遭遇因種族身分而得到不平等、不合理的對待時，會去了解何謂平等觀。對於這部份，三位敘說者對於公平正義觀有堅強的信念。而這些信念的養成來自成長背景、經驗與學習，尤其是歧視與壓迫經驗後，經過反思與沉澱，提升了他們對於此價值觀的信仰。公平正義價值觀是崇高的人性價值觀，它賦予人生而平等的基本權利，它超越了種族、膚色的人本觀。

有一個很好的例子。美國一位黑人民權運動代表人物，麥爾坎 X (Malcolm X)，透過自我不斷的反省與轉化改造過程，來強化加深對種族問題的認識，並且企圖尋找出解決之道。而他的奮鬥歷程中，象徵了其個人思想視野的廣度，而展現出來的能量。能量的轉換交替間，他也從一位激進的黑人分離主義者，強調黑白族間的分治；而變化成一位更注重「人」本質的關懷者，所深信的乃是人並無膚色的問題，若能回歸到「人本」身上，則一切階級、種族意識盡可消失殆盡，而這是他後半生所致力追求的目標（蔡志強，2000）。如同佛洛姆（Eric Fromm）所言：

「人格並不是消極適應社會環境的結果，而是一種積極的動態適應 (pg.174)」

以上種種的論述，顯示了個人的人格特質會影響其如何看待與面對歧視與壓迫。也許很多外在因素限制是個人無法抗衡的，然，選擇命中是註定的，還是選擇命中是創造的。這跟個人心理控制因素有關。Rotter 在 1966 年提出制控觀 (locus of control) 的理論，它分為內控 (internal control) 及外控 (external control) 兩個面向 (Sue & Sue, 2008)。早期的研究者概括對於內控的研究結果，即是一個人的高內控來自於：(一) 有更多的嘗試去掌握環境 (二) 較好的應對策略 (三) 較好的認知處理訊息 (四) 傾向較低的焦慮感 (五) 較高的成就動機 (六) 更多的社會行動參與 (七) 對能力確定的報酬力有更多的重視。而外控者指個人信念對於事件發生是無關於個人行動的部分被增強，以及對未來的認定更仰賴機會與運氣。

再說，對於高外控的人也許是因他者權勢影響而任命於社會與政治的現實。這是一種無能為力 (powerlessness) 的感覺，即是個人行為對於所期待的事物，無

法決定此結果是他所追求的（Sue & Sue, 2008）。例如，對於低社經地位的人或黑人，在西方文化裡的種族歧視而沒有得到同等的待遇。因此，在現實的狀況，他們個人的能力與所獲得的部份是不一致的。所以，可以總結說一個高外控的人會有較少的效能動機，較弱的成就表現，也證實有更多的心理問題，而這不一定只有少數族群及低薪的人才會有的現象。對於這樣的無力感，Sue & Sue 認為聚焦於外在的勢力可能是更健康的動機，即是個人認為是系統與外在障礙影響了他的成功機會，而不是真正不可預知的命運。

總結之，個人過去的歧視與壓迫經驗，所引發的負面情感，促使個人回頭看自己為誰、一再的確定自己的族群與文化。而這樣的經驗也導致族群之間的你我差異越見明顯，因此彼此之間就會產生距離與隔閡，容易形成我者對他者的成見或偏見。當然，要超越這些偏見，並不是一件易事。它同時引發個人價值信念的衝撞與整合，尤其是平等的價值觀。而當個人對公平正義觀越能理解與體會後，它將是超越種族歧視壓迫經驗很重要的信仰，也透過此力量成為積極投入族群或民權活動的動力來源。而對於此力量，跟個人的內在制控因素有關。當個人擁有自主、自由與為自己負責的人格特質，內控能力就越強，也越能相信自己多於受制於外在影響。那麼歧視與壓迫經驗的困境，就因個人的內控特質成了一個轉機與正面的力量。

第四節 其他價值觀的刺激與族群關係的好經驗，促使個人思維的

轉換，走向多元開放平等觀

第三節的綜合討論談及有關美國黑人民權運動者——麥爾坎 X（Malcolm X）從種族主義到以人為本質的鬥爭過程。如果詳細去了解他的生平，他的內在轉化過程有一個很重要的經驗，即是宗教信仰的力量。相比於三位敘說者，儘管他們與麥爾坎 X 一樣，都以公平正義為精神原則，但他們三人並沒有像他那樣受宗教信仰的影響。

在這裡要特別的討論正育與毅仁。在他們的身上看到核心轉化因子，即是多元文化觀的視框建構與族群關係的好經驗，形成他們對於國家與族群之間所經歷的負面經驗轉化的養分與內在資源。而這兩個核心轉化因子對他們產生效應是經由內省後，再轉化及重新建構的心理歷程。

正育美國留學經驗造就了他的不同眼光。他察覺美國族群相處情形、馬來西亞不同族群在美國相處情形，他開始反思族群之間的關係張力與分化情形跟國家政權的關係。後期，他回到大學環境，體認大學族群之間的氛圍因政權問題，有了很大的變化。他更清楚知道國家政權，尤其是在固打制部分的濫用持續衍生，並沒有打算檢討或放棄。儘管自己出現一些負面的感受經驗，思緒也不斷在反覆游走整理分析，理性思考後劃分那是國家政權制度的問題，有些歧視的部份純屬個人的行為問題。因此，他覺得這是一個過渡現象，種族主義的政權會有隨著社會變遷改革而得以修正的。

此外，美國的一堂多元文化教育課程內容聚焦透過互動溝通了解他族文化差異，似乎刺激了他很多的思考。這些與他理念不謀而合，讓他進一步省思多元與同化。他確認母語對一個族群的重要性，認同多元語文教育。所以反對主流文化同化他族，認為人民都需要上族群課程，相互了解與尊重彼此的文化。對於文化認同，他認為只要歧視一直存在，個人一定會回頭看自身何處來。他用回流來形容這個情形。當歧視不再，國家自然而然會走向整合（integration）的景象，綜合各族文化，產生屬於馬來西亞特徵的多元文化。這是他建構的多元文化圖像。

在族群關係的部份，正育一直都是一個很重視關係的人，這部份尤其彰顯在族群關係中。因為種種的際遇與感受，他時時刻刻都在反省族群之間相處的情形。他省思的過程，很清楚知覺自己的生涯際遇，得到大學與馬來上司一定的照顧。同時，他在政府單位工作時，一直跟馬來同事有著友好的關係，大家彼此都真心以對。他很重視這些好經驗。他對於政府給予的待遇是充滿感謝的。他對於各族之間的美好友誼是珍惜的。這些都化成相信的力量，相信族群關係需要互相尊重

與諒解，相信人與人之間的關係是超越族群、膚色的良善互動。以下是研究者試圖以圖表呈現出正育在此歷程中的內省、轉化與建構過程，如圖 5-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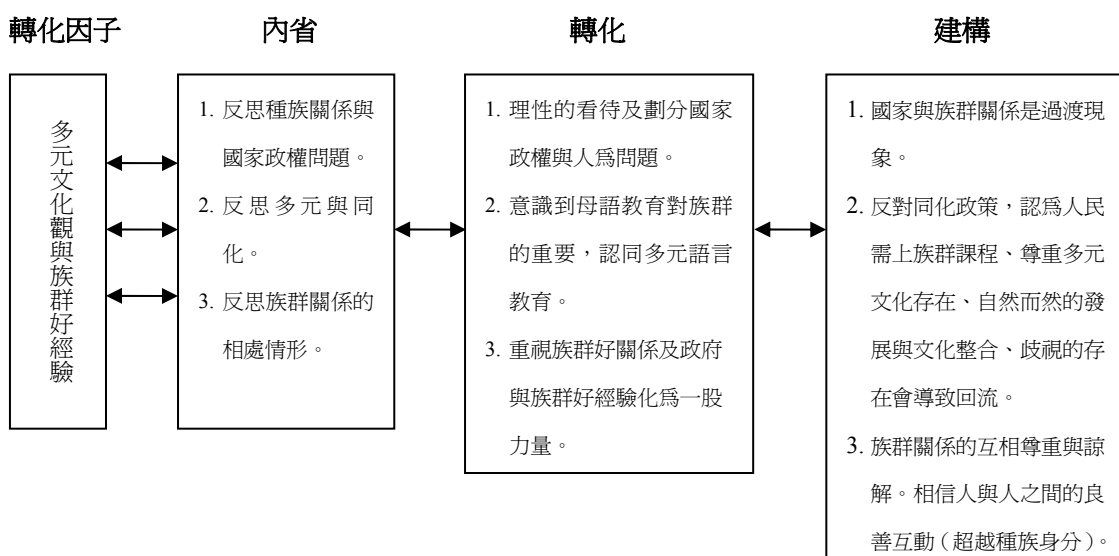


圖 5-4-1：正育在多元文化觀與族群好關係的內省、轉化與建構過程

對於毅仁的部份，他曾在敘說中表示國家政治氣候的變化，讓他不斷的再反思這些改變與流動。在牢獄的八年光陰，他做了非常多的沉澱與反思，也做了一個關鍵的決定，即是立志為民族戰士使命。他為民族教育而戰，也為國家民主而戰。他坦言腐敗的政府對他造成的傷害難以磨滅，尤其是在唱國歌的時候，內心交戰，糾結矛盾尤為顯著。他努力提升自我理性的認識去克服感性的糾纏。他選擇拉開距離，透過知識了解去區辯國家、政府、政黨之間的關連與差別。他憎恨的是政府而不是國家。這是關鍵的轉化過程。所以，他建構了對國家的一個理想圖像，他認為國家應走向多元民族的道路，民主政治超越種族政治是核心宗旨。

後期的毅仁其實也積極的反思有關民族主義與多元開放。他深感過去用激烈的方式來衝撞政權，因壓迫而失去了中肯與理性，這樣的激進方式，開明的馬來民族也難以接受。他的思想起了很大的變化來自於他開始接觸了來自西方的多元開放概念，嘗試去了解及接受它。在多元開放的概念裡，他似乎體認到文化的謙卑與尊重。他認為在平等的前提下，文化會自然的流動，每個人都自由的選擇，各個族群文化會相互融合交流，匯流出一個新文化品種。這樣的以人為本的平等

觀，具體體現在其對兒子的態度轉變上。

對於族群關係的部份，毅仁小時候帶著對族群之間的美好關係到長大。一直到 513 事件後，似乎一切都改變了。他感受到的是偏激的族群關係，儘管之後他透過社會階級問題來看待族群關係，然後牢獄之災又讓他再次讓他感受到馬來族群對他造成的傷害。而之後的工作，讓他有了機緣到了吉蘭丹生活，似乎再次回到了小時候族群相處的美好經驗，他深感動容。這樣的來來回回，在他心中起了一陣陣的漣漪，也勾起了父親曾經說過的一席話語，讓他用更寬廣的角度來看待族群文化差異與關係。這一切的一切，促使他開始建構族群關係的美好藍圖。他覺得族群關係除了公平正義，還有更多的是建立在相互諒解與接納的關係中。

毅仁對於過去的冤牢，每當講起這一段三十多年前的過去；回憶櫃子再次被打開的時候，依然穩穩作痛。這段歷史對他而言，並沒有不堪回首，他選擇了說它，揭露政權的惡行，讓更多人知道它，一起來抗衡與反對內安法令（ISA）的橫行霸道。這樣的說，每一次都得面對與接觸內在壓迫傷害的感受，而每一次的面對，似乎也能讓他的傷痛在一點一滴釋放，又輕了些。至今，他選擇了坦然與瞭然面對，對政府有關人員的對待；他不曾想要報復，不再耿耿於懷。他表示很多人事的愛恨情仇，發生的當下有很多的難受與難過。他在面對這些糾結的情感時，先主動抽離負面的想法感受，拉開距離，跳脫出原有的視框，回頭審視這些過程。這些衝突與創傷感受也透過不斷敘說，並不是往深淵裡掉入，而是給了他更多的力量。他透過認知的轉換、情緒的轉換，讓自己一次有一次更堅強的面對，也鞏固自己的使命。

儘管如此，他對於與馬來族群的靠近與交流，仍然存有心結。這個心結是心裡很衝突的部份。他難以放下他們（包括執政者們）對他與他的族群造成的傷害。然而，這有違他的理念，無階級、不分族群。他知道自己抗拒學好馬來語文，他想透過這些種種，有形的，無形的，努力的克服這些心結。以下是研究者試圖以圖表呈現出毅仁在此歷程中的內省、轉化與建構過程，如圖 5-4-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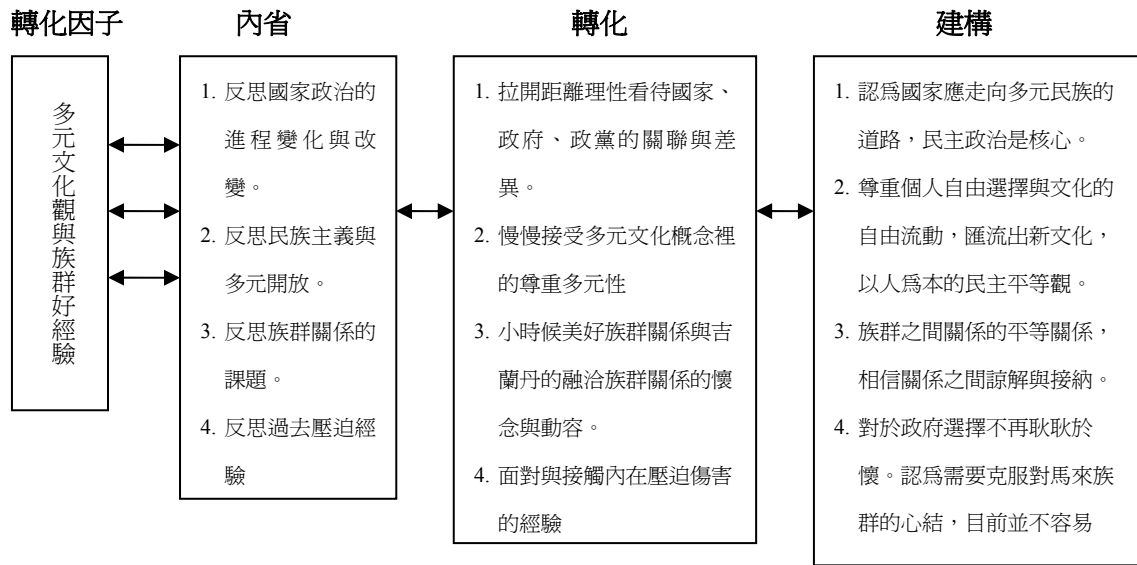


圖 5-4-2：毅仁在多元文化觀與族群好關係的內省、轉化與建構過程

理杏的部份，難以具體捕抓有關多元文化觀點與族群好經驗為其轉化因子的部份。對於多元文化的部份，可在她談及丈夫與她所欣賞的人物可具窺探一二。她不顧父親的反對選擇嫁給華印混血的丈夫。她分享其丈夫是一個民主開放的人，對於自身文化沒有刻意追求，是一位典型的受西方教育的人。她尊重丈夫的自由選擇。此外，她談及一位欣賞的人物，曼德拉，她非常敬佩他被囚禁了二十七年後，在釋放那天對白人選擇了原諒與放下。這些種種的敘說，足以見得她的多元文化觀，尊重個人文化選擇與認同，似乎也認同「寬容」讓他學習放下對他族的怨恨。

對於族群關係，她表示對現今的族群兩極化深表可惜。她懷念年輕時期，族群關係年輕時期，與馬來同胞、印度同胞融洽相處的美好回憶。同時，她也表示她的理性特質，也促使她不會與他人有很多親近的連結。加上，華族與主流族群的生活方式，文化、宗教差異甚大，要理解對方的文化卻真的不容易。

綜合以上，這些核心的轉化因子像緩衝器一樣，讓人放慢速度去沉澱與思考。它在心理衝突或產生危機的時候，能得以騰出一個空間與內在對話的過程。這些思維與感受的突破來自歲月洗鍊的知識與經驗，層層疊疊的內化與昇華。他們超越種族的框框，以普世的價值如民主、公平、正義、人權、多元文化觀來抗衡與

倡導。這部份除了顯現了知識份子的社會責任與公民意識外，多元文化的價值觀顯示了他們開放彈性、寬容、尊重與謙卑的特質。

接下來，論述有關多元價值觀。文化多元主義（cultural pluralism）或多元文化主義（multicultural）為當代族群，文化政策的主要思潮之一，兩者並不相同，前者是指「多元主義」表現在文化層面的觀點，他和表現在政治上政治多元主義相類似；而多元文化主義則為介乎個人自由主義和集體社群主義之間的多元文化觀點（劉阿榮，2006）。

多元主義原來是一種哲學理論，這個理論是在美國原生保護主義者批評移民者必須百分百接受美國化之後，哲學家 Horare Kallen 創辦提出。Kallen 認為，個人與民族群體的關係是由祖先、血緣和家族關係所決定的，是不可分割和不可改變的。少數民族有保留自己的文化的權利。民主並不是消滅差異，而是要改善與保留差異（曹雲華，2010）

文化多元主義發展到後期，涉指族群團體對維繫一種特殊認同的要求，加拿大政治哲學家泰勒（Charles Taylor）提出的「肯認政治」（politics of recognition）的概念，透過此概念構成「多元文化主義」。對於多元文化的內涵，謝劍、郭冠廷（2002，引自江惠如）表示多元文化的初衷，主要是促進不同文化或語言、宗教等間的了解與包容，但要特別強調的是彼此間的交往從不以消滅或是同化對方為意圖的媒略。

周維萱（2005）透過政治學立場來說明多元文化主義內涵與特質。它涵蓋三個重要原則：（一）集體權。由於多元的文化生活透過在早期因同化方式被不公平的排除，需要地位保障，尊重不僅是給予平等的生活條件（同等公民資格），而是要消除歧視。此「集體權」的承認與平等的文化生活是不同的概念，成員可以透過「權力」要求藉以獲得利益，透過這種利益的獲得達成歧視的消除，這種權利應該符合自由主義追求「平等、自由」的理念。（二）平等原則與社會正義，主要是透過「合理的差別待遇」與「反對階級制度」消除歧視與建構一個平等社會為

最終目標的民主國家。(三) 多元價值的寬容，不僅是「文化層面」提升平等的文化生活，而是一種「政治生活」的權利，因為文化是個人自治權的彰顯，這種概念形成了文化權的討論，合理化「社會差異」的存在。

除此之外，劉阿榮（2006）針對台灣情形部份，認為以多元文化主義觀點來重建合理的族群關係，需要四點的加強：(一) 肯認差異，在法律上、政治上，尤其是心理上，肯認不同族群文化的特色與價值，學習尊重與包容。(二) 重畫公／私領域，建構容納不同族群觀點的公共意見，即是未必以「多數決」來確定公共觀點，應以「尊重少數」為前提而達到共識。(三) 族群特殊權利與保障，即是所謂的「特殊權利」來保障少數族群的教育、政治參與、職訓與就業部份。(四) 由「我族中心主義」到「多元文化主義」的轉化過程，經由教育，內心等內在觀點轉化，促使多元族群共存共榮的理想將實現。劉阿榮引述 Push（1979）在多元文化教育（Multicultural Education）一書中闡釋了由族群自我中心主義到多元主義的轉化過程，如下圖 5-4-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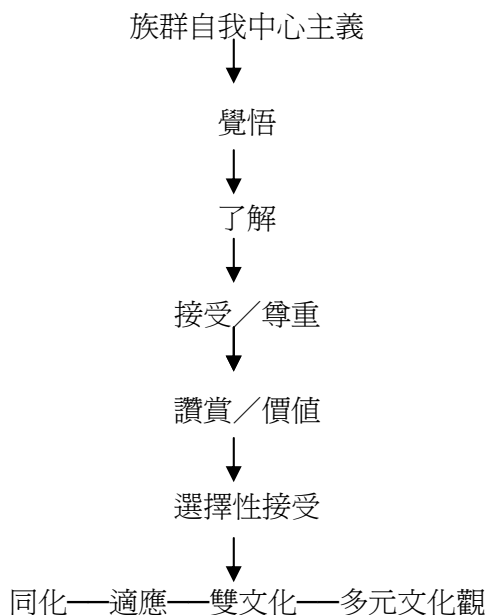


圖 5-4-3 由族群自我中心主義到多元文化主義的轉化過程。

資料來源：Push, 1979。轉引自姚誠，1997：214-215。

圖一顯示一開始族群自我中心（或我族中心主義），是一項人類生存之基本反

應，透過父母、家庭，以及社會加強此種認識，以為自己之文化是最優秀的。由於文化接觸，覺醒到其他文化之存在，了解到彼此之差異、接受或讚賞對方之文化內容，挑選其中部分合用之內容為己用，進而同化、相互適應，產生雙文化特性，甚至多元文化之情形（姚誠，1997，引自劉阿榮，2006）。

族群之間的覺察能力很重要，它讓我們學習看見文化差異，了解差異與尊重差異。當個人能從種族主義轉化至多元文化主義，他肯定對他人文化多了一份尊重與謙卑。因此，他學習接納與包容。他適應調整不同的文化，自然就會選擇認為對自己合適的部份，況且，文化認同本是屬於主觀性的認同。

總結之，多元文化觀，在政治學立場，涵蓋了集體權利，重劃公／私領域，容納不同的觀點，尤其是文化權利的尊重差異。它強調正義平等觀，保障少數族群的特殊權力。它也非常重視多元價值的寬容，彼此相互了解尊重與包容。這些都是消除歧視偏見的關鍵點，促使個人在多姿多采的文化裡，選擇自己所認同的。此外，族群關係的好經驗，是對於過去歧視偏見解套的重要矯正性經驗。因此，這兩個重要的轉換因子，讓個人有了更寬廣的文化認同視野，也讓個人的困境得以解放與釋放，從中找到文化認同態度與價值觀裡的信仰力量。

第五節 馬來西亞第二代華人文化認同的轉化歷程

本節針對前四節對敘說者的詮釋與討論，試圖進一步整合及建構出馬來西亞第二代華人文化認同的轉化歷程。回顧前四節的主題，即是（一）家庭與成長環境是形塑文化認同的重要養分。（二）族群語言或母語是啟動族群與文化認同關鍵的齒輪。（三）歧視與壓迫經驗突顯族群之間的差異，加深我族認同與歸屬，提升公平正義的意識與追求。（四）其他價值觀的刺激與族群關係的好經驗促使個人思維的轉換，走向多元開放平等觀。

根據這些主題內涵，可以窺探出透過三位敘說者的生命歷程進程與內在歷程的流動與改變，整合出區分六個時期的轉化歷程，橫式並排。直式切割兩大部分，

隱喻一棵樹的紮根與成長；即是下部份內涵為樹根吸取的養分，而上部份內涵為樹幹與葉子因養分吸取而茁壯成長。換言之，下部分為因素，上部份為結果的意思。

進一步闡述之，這六個時期的轉化歷程為接受期、探索期、衝撞期、轉化期、行動期與整合期。首先，接受期部份，在三人的部份，很清楚窺見家庭文化的傳遞與父母所扮演的角色功能是很關鍵的。此外，還有早期生活的週遭環境影響。三人在孩提時期有如純潔白紙，重要他人與成長環境在這張白紙上自由揮灑下，建構出最初的族群情感意識，也奠定了核心的人格特質與價值觀。

探索期的部份，逐漸長大的三人從家庭範圍擴展至成長環境、中小學校、社區等環境，在進出不同族群之間，開始有機會接觸不同文化的環境與同儕友人，加上學校或補習班多種語言的學習，三人有開始有意識的探索身邊周遭的一切。他們對週遭的人物事帶著好奇與關注，疑惑與不解的複雜心情，特別感受到種族差異與不同，一些不舒服的相關負面經驗，似乎激發了他們確認自己的華族身份，同時因為長期處在華人與母語為主的環境中，也有機會學習方言與華語，對母語學習的醞釀下，墊基了族群文化的核心認同。

衝撞期的部份，三人在中小學、大學學習生涯、職場上遇見了不同程度的種族歧視與偏見，不管是目睹或親身經歷，不管隱微或入骨的，對他們造成心理深刻的衝撞與長遠的影響。同時，他們逐漸意識到社會政治脈絡的強大力量，關注國家政策歧視與偏差的問題，體認到其破壞力的強大，因而形成一股力量想要衝撞這些歧視與偏見。在他們的心理，也開始對國家產生很多複雜糾結的情緒，對主流族群產生負面疏離感，從中更激發對自身文化認同的再確定感及對自身族群文化有著正向態度。

轉化期的情形，主要來自不同與多元的價值觀刺激、族群之間的美好經驗、正向人格特質與願意去碰觸與知覺負向的情緒。在價值觀方面，尤其是公平正義平等觀，充分體現在三人的主要思維信念上。此外，多元文化或多元與開放的思

想觀也成爲了思維轉化核心的價值觀。此外，三人的正向人格特質，尤其是內控的人格特質，相信自我掌控的力量，不會因歧視與偏見而無力無助，反而化成一股正向積極的轉化力量。加上，過去與不同族群相處的美好經驗是很重要的建構圖像，促使他們相信這些美好經驗的存在與可能性，而當他們允許自己去觸碰與知覺過去負向情緒時，也促使他們長出更多內在轉化的養分。足以見得，這些養分，讓他們不斷的經歷解構與建構的循環歷程，很多的理性思考，反思與反省，開始建構出屬於自己如何看待自身的身分、族群、文化、社會脈絡等的獨特認同眼光與框架。

行動期的部份，三人透過實踐的行動力量，全心全意的投入於華人族群活動與民權活動。這些活動的參與似乎讓內在找到了歸屬與承諾，更安全與踏實。而無可否認的是當能安然的站穩自己的文化認同時，就更有能量去看見他族。因此，開始主動接觸他族，了解他族。對於社會正義的動脈的關注有如感覺神經般，無時無刻的，而自身族群的利益，也用正當的方式去爭取，

整合期的部份，個人開始對「自我」、「我們」、「他們」有了更圓熟的文化認同整合。個人更能在欣賞我族之際，也能欣賞與尊重他族。因此而能自由自在的進出自身的族群與他族之間，並能自在與和諧的。此外，個人也能帶著事實客觀的眼光來看待族群與國家不等。而這些所謂的事實與客觀，透過多元的思維價值的刺激下，積極接納、尊重多元與開放。以此同時，個人長期持續的投入族群活動下，以期能對族群與國家有所貢獻，成爲盡責的好公民。

針對有關本文試圖建構的三位馬來西亞第二代華人的文化認同的轉化歷程部份，有一點值得注意的是，研究者此並排的六期並不是直線的發展與轉化的歷程，而很可能是循環式、螺旋式的多變歷程。在這些轉化過程，總是很多的情緒與認知的思考與衝撞，沉沉疊疊，來來回回的，尤其是第三時期、第四時期、第五時期與第六時期的前後次序可以相互交換與交疊的位置。有時候，個人是先用行動後轉化，或先有轉化後行動，更大可能的是兩者相互交織的，或在走到轉化期、

行動期，甚至是整合期時，碰到一些衝擊事件，也許再次退至衝撞期不等。然而，研究者相信，這些位置的交疊與交換，以及每一次的倒退與前進，最終將統整出更穩定的文化認同轉化歷程，達至身心靈的平衡與平和。

接下來，研究者根據之前的文獻所探討的Cross的黑人認同模式（nigrescence model）、Helms的白人族群認同形成模式（Model of White ethnic identity formation）、Sue & Sue的族群／文化認同發展模式（Racial/Cultural Identity Development Model）、Phinney的族群認同形成模式（Model of ethnic identity formation）、Ivey et.al的文化發展認同模式，以及Kim的亞裔美國人相關認同發展模式和研究者所初步建構的馬來西亞第二代華人文化認同發展歷程模式做一個比較討論。以下呈現馬來西亞第二代華人文化認同的轉化歷程圖表以及透過與其他模式的比較討論進一闡述之，而圖表分述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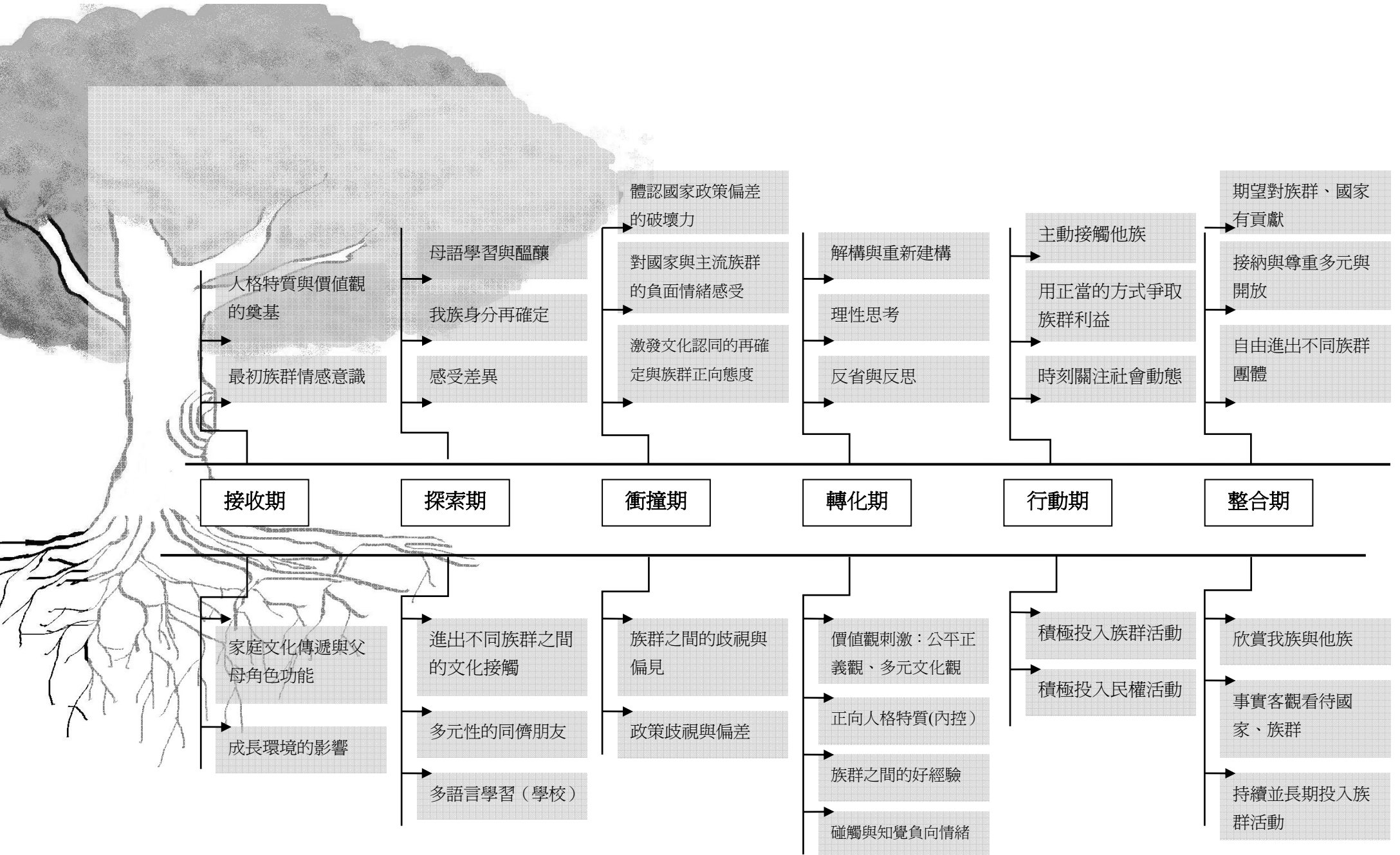


圖 5-5-1 馬來西亞第二代華人文化認同的轉化歷程

以上的圖表，分爲接收期、探索期、衝撞期、轉化期、行動期及整合期，共六個時期。首先，**第一階段：接收期**，透過三位敘說者的故事分享，彰顯了家庭文化傳遞的濡化影響，尤其是主要照顧者—父母扮演著關鍵的影響。當家庭擴展到居住社區的人事物，打開了更豐富多元的察察視野與刺激。這些來自家庭與成長環境的文化養分，潛移默化接收與培養了其對於自身族群最初的情感意識。對族群之間不會對膚色有所區分，即便一些刻板印象也來自大人的影響。

此期的內涵與 Ivey et.al.的文化發展認同模式裡的懵懂期（第一階段），以及 Kim 的亞裔美國人相關認同發展模式裡的族群覺察期（第一階段）比較接近。尤其是 Kim 的部份提及家庭成員是重要的模範，個人對於自身族群文化（Kim 用原生國）的態度和照顧者的揭露與傳達有莫大的關係。這部份呼應了此模式的一個重要關鍵，即是家庭文化傳遞與父母角色功能。研究者也將 Ivey et.al.的文化發展認同模式裡的懵懂期放在這部分做比較。它們相近的部份是這時期是個人很少去覺察自己的文化實體的，比較傾向一味的接收。因此孩提時代的個體可說沒有膚色之分的。再說，此部份有一個部份不同的是，研究者納入個人小時候成長的環境影響。也許是當時的年代，家庭與社區的關係是相當密切的，因此在三位敘說者的身上看見小時候成長環境對他們的人格與族群意識有著關鍵的影響。

第二階段：探索期，當敘說者的互動與學習擴展居所更大的範圍，如學校、鄰近社區等。生活圈子有了更豐富的人際網路。敘說者在學校學習，學習不同的語言（包括母語）與文化。而且進出於不同族群與文化之間，接收多元文化的刺激，接觸多元族群的同儕朋友。他們開始意識到差異與不同，甚至逐漸察覺歧視與偏見的存在。當族群身分被提醒，開始對族群身分確定再確定。再說，母語學習對他們而言是對自身文化認識與醞釀的重要管道。

相較於其他的模式，Ivey et.al.的文化發展認同模式裡的接觸期（第二階段），以及 Kim 的亞裔美國人相關認同發展模式裡的白人認同期（第二階段）的一些部份有些相似與差異的部份。相似的部份在於，Ivey et.al.的接觸期裡表示個人透過環境的接觸，從缺乏覺察到逐漸了解歧視存在過程。而這部份與 Kim

的白人認同期有相似的部份，即是進入學校後，感受到身邊的同儕與周圍的人事物所散播的歧視訊息，變成一種強大的力量，引發負面自尊與認同。相比於敘說者的部份，負面自尊的部份似乎可看出端倪。但是對於負面的認同，他們三人並沒有，反而對族群再確定。所以，敘說者並沒有如 Kim 的部份，即渴望對白人認同（主流文化）來逃離種族命運。

第三階段：衝撞期，敘說者在此階段受到很多的衝擊，主要來自親眼目睹或感受到族群之間的歧視與偏見，以及開始意識國家政權的歧視與偏差。敘說者對自身族群的命運開始醒覺，激發文化認同再確定。而且對自身的族群產生驕傲、優越、欣賞的感受。而且，當個人經歷了這些衝撞，產生一些負面的感受與想法，對主流族群難以靠近，對國家產生糾結複雜的情感。從無法理解為何而歧視，到越能體認到國家政策偏差帶來的破壞力，提升政治意識。

此部份，有關敘說者對於自身族群命運醒覺、身分再確定及產生正向態度部份，跟 Cross、Sue & Sue、Ivey et.al.及 Kim 的認同模式有共通性。首先是 Cross 的黑人認同模式的接觸期（第二階段），以及沉浸與再現期（第三階段）有共通的部份，分別為衝擊事件的醒覺而開始對於族群身分給予重視，以及對黑人身分認同強烈與驕傲。Sue & Sue 的族群／文化認同發展模式的抗拒與沉浸期（第三階段）用「自我欣賞」與對自身「團體的欣賞及經驗與感受文化主義」。Ivey et.al.的文化發展認同模式裡的文化實體期（第四階段），談及聚焦自身族群，建立明確的文化意識與覺察弱勢族群。Kim 的亞裔美國人相關認同發展模式的方向轉換期（第四階段），表示從新連結自身文化，以及增強對自身族群的驕傲與自豪。

再說，有關對國家與主流族群的負面情緒感受的情形，跟 Sue & Sue、Ivey et.al.、Kim 的認同發展模式有共通的部份，即是 Sue & Sue 的抗拒與沉浸期（第三階段）裡的對主流「團體貶抑」；Ivey et.al.的辯識期（第三階段）裡所反映對其所辨識出來的歧視、壓迫、忽視的事實，有較多的憤怒，也拒絕與壓迫者相處；以及 Kim 的方向轉換期（第四階段）裡表示察覺白人的壓迫是有罪的，且憤怒於這種種族主義。

還有，對於從無法理解為何而歧視至提升政治意識的部份，跟 Cross 與 Kim

有相似的部份。Cross 的沉浸與再現期（第三階段），顯示黑人無法理解他族對我族的歧視。Cross 表示因這樣而導致缺乏安全感。這部份研究者並沒有納入於此部分，因在三位敘說者身上似乎沒有明顯的特徵。而 Kim 的社會政治意識的覺醒（第三階段），強調政治意識的覺醒，採納新觀點與理解這些壓迫與受壓迫團體情形與本研究的模式有相似之處。

第四階段：轉化期，敘說者透過一些價值觀或信念的刺激，尤其是公平正義觀與多元文化觀，結合過去到現在的學習與經驗，開始理性思考與看待族群與國家課題。還有另外一個重要的轉化因子，即是族群之間相處的好經驗，有矯正性經驗之作用。還有，對於過去因壓迫歧視的失落、難過，甚至是傷害的感受，選擇去觸碰與知覺這些情緒，學習釋放與放下。這些種種轉化過程，需要不斷的反省與反思，整理與整合，解構與建構的歷程。依此同時，人格特質在此部份也扮演關鍵的因素。個人性格因素是否屬於受制於外在因素的外控，還是自主自信的內控能力對轉化的能動性有一定的關係。

此階段，似乎只與 Sue & Sue 的族群／文化認同發展模式的反省期（第四階段）有共通性。在 Sue & Sue 的這個階段，關注自身與團體的欣賞內涵與本質是什麼。而對於少數族群或其他人的態度，關注於評斷他人的種族優越感。對主流文化的態度開始關注對團體貶抑的主要內涵是什麼。這部份跟本研究談及有關的價值觀刺激與轉換有關，尤其是多元文化觀，覺察個人對於自己、族群文化、主流族群的內涵與態度。好比族群優越感、民族主義觀、族群關係的覺察能力。

第五階段：行動期，敘說者對於族群與文化認同的使然與使命，感受到自身族群的困境與較弱勢的部份，開始積極投入族群活動。此外，也因國家的政治霸權，開始產生對於民主、公平與正義的意識。同時，也對公民意識與責任有所關注了解。因此，他們開始會不時的關注社會的動態，了解社、經、文、教的變化所帶來的影響。他們也開始學習利用正當民主的方式來協助族群爭取更多的權利與福祉。而對於其他族群，也主動走進他們的群體，主動的接觸與了解。

這個階段，其實跟 Cross 的黑人認同模式的內化期（第四階段）有共通性。

尤其是內化族群價值觀體系與生活模式，全心全意投入族群活動，並且接納其他族群與接納彼此的差異部份。

第六階段：整合期，敘說者開始欣賞與肯定自身族群與他族的文化。他們開始用理性、客觀與中肯的態度來看待國家與族群之間的關係。他們開始劃分與整理它們之間的差異與相連性。此外，對於自己的族群活動是長期投入與耕耘，它似乎成爲了生涯中很重要的志業或社會工作（social work）。因此，期望自己能對族群與國家有一定的貢獻。此外，他們也逐漸感受到自己能自由進出不同的族群群體，而感到輕鬆自在。他們開始整合出自己的信念與價值觀，接納與尊重多元與開放，認爲每個人在公平正義的天平下，會自由選擇與流動。

本文的第六個階段，跟 Cross 的黑人認同模式的內化承諾期（第五階段）最接近。他用「我」與「我們」的整合來顯示個人與自身族群的關係整合，即是持續投入族群活動爭取正義及期望有所貢獻。還有自身對他族關係的整合，即是接納尊重其他族群部分。Helms 的白人族群認同形成模式的自主狀態（第二時期第六階段）認爲這是持續發展的整合性過程，尤其是在消除族群歧視與偏見部分。Sue & Sue 的族群／文化認同發展模式的整合性覺察期（第五階段）是以「欣賞」字眼來表示對自己、我族、他族群的欣賞。而對主流族群選擇性欣賞，跟壓迫與歧視有關。Phinney 的族群認同形成模式的實現族群認同（第三階段）、Ivey et.al.的文化發展認同模式的統整期（第五階段）與 Kim 的亞裔美國人相關認同發展模式的團結期（第五階段）如同 Sue & Sue 一樣：肯定我族、尊重他族與達成共識，對抗歧視與壓迫及認爲反對主流文化不再是重要議題。

最後，研究者想要引述 Dalton, Elias, & Wandersman（2007）表示認同發展模式是有一定的局限性。一個人可能沒有經過所有階段，也可能不經過所建構的模式原有的階段，或可能重複某些階段。這些變化顯示了這些階段的形成，更好被理解爲是屬於一個狀態，是用不同的方式觀看這個世界，而不一定是屬於一個發展序列。這些模式也難以適用於多種族群的人。這瞭解是很重要的，因爲每個人都是處於相互交織的多重性社會認同。

第六章 結論與建議

敘說者的故事與分析總算先告一段落了。然，敘說仍未結束，它還在延續發酵著。接下來，本章根據第四章與第五章的分析內容與綜合討論，首先於第一節歸納出所得之暫時性結論，其次提出相關建議與呼籲，並針對研究限制做一個檢討。

第一節 結論

本研究意旨探討三位馬來西亞第二代華人生命歷程與文化認同的意涵。首先，透過敘說者生命敘說的方式深入了解他們整體生命歷程與文化認同之間的關連與影響。敘說者的故事撰寫後，分別做了個別的分析與詮釋，以期能更細緻深入的了解他們獨特的生命故事。而本文分析的方式是採取「整體－內容」的敘事分析方式分析所蒐集的文本資料。以下的一覽表即是本研究根據三位敘說者，理杏、正育與毅仁的故事，呈現他們的生命主題及形塑的來源，分述如表 6-1-1：

表 6-1-1：三位敘說者生命主題與形塑一覽表

敘說者生命主題與形塑來源			
	理杏	正育	毅仁
生命主題	進出不同族群間，華文的接觸與認同；華社的承諾與承擔，形塑我群自覺意識。	公平正義與多元文化視框，整合與實踐，造就超越個人情感層面的多元族群觀。	深刻的壓迫經驗，激發民族自覺意識而積極行動；始於民族情結，終於民族戰士。
形塑來源	(一) 家庭文化背景形塑最初的情感意識 (二) 華語文能力奠定日後對族群的靠近與文化的學習 (三) 看見歧視，不以為伍；自認我方，以此為豪 (四) 文化差異與歧視，執業遇見不平，衝撞出更深刻的國家與族群認同感 1. 留學經驗面對歧視，加深國家認同與族群認同 2. 執業遇見不平，內在衝突與省思	(一) 錫米山新村生活圖像，形塑我族自覺意識 1. 新村壓迫的生活圖像，埋伏正義種子。 2. 兩個世界來回游移中的內在掙扎與適應。 3. 左翼書籍思想的薰陶，社會正義的啟蒙。 4. 焦點轉移，積極實踐社會正義平等觀。 (二) 大學與職業之路，公平正義思維超越於族群關係，多元文化的觀點醞釀，實踐於生	(一) 垃圾山多元族群生活經驗，繪出一副美好族群關係的理想藍圖 (二) 歧視與壓迫經驗，產生更深刻的民族自覺意識 1. 華人之間的你我之分，形成最初的民族自覺萌芽期。 2. 513 種族衝突事件後的種族歧視與壓迫，開始產生民族自覺意識。 3. 牢獄之災，受虐經驗永難忘，民族認同更為強烈與堅決。

	(五) 職業身分認同與角色楷模的認同，形成具體的文化認同 (六) 愛之深，責之切 (七) 自立自強 (八) 對華語文的欣賞與認同 (九) 國家認同與族群認同	命歷程中。 1. 焦點轉移，積極實踐社會正義平等觀。 2. 留學經驗的多元文化啟發。 3. 學或職業中的好經驗與負面經驗的體會，選擇自己站立的位置；整合自己的信念與經驗，成為自己。	(三) 自我族群的文化與語文的學習與認同。 (四) 國家認同與他族的接納，理性認知克服感性的矛盾掙扎。 (五) 我族身分認同
生命主題二	公平正義的追求，付出投入與行動	熱愛華文、認同華人身份、認同國籍身分，帶出深刻的文化認同	平等觀的分化與整合，產生開的平等民族觀，積極擁抱多元文化與民主精神。
形塑來源	(一) 公平正義信念貫穿於生命 (二) 人格特質的展現	(一) 對華文的熱愛 (二) 華人身份的認同 (三) 國籍身份的認同 (四) 正向的人格特質	(一) 家庭與垃圾山貧困匱乏生活與階級歧視的圖像鮮明，形成初始化的正義平等觀 (二) 華文學會的參與，從我族狹隘意識轉向突出階級矛盾 (三) 牢獄之災，承載龐大的壓迫經驗，思想鍛鍊與沉澱的關鍵時期 (四) 以獨中教育工作為向政府宣戰之平台，從民族自覺意識與正義平等觀的分化與結合；後納入多元文化觀的再整合，走在開放民族平等與民主政治觀的道路上。 (五) 人格特質展現

接著，研究者透過個別分析與詮釋的內涵，再作進一步的跨個案分析。透過跨個案分析，試圖比較三位敘說者，尋找潛藏的相似處與不斷出現的關連性，比較出不同的結果，最後開始根據所謂的共通性與特殊性部分，提出更具普遍性的解釋。目前，本文歸納出七個主題型塑來源，分別為：(一) 家庭成長環境、(二) 居所成長環境經驗、(三) 語言學習經驗與認同歸屬、(四)、族群之間與國家政策制度面的正面經驗與負面經驗 (五) 人格特質展現與價值觀 (六) 自

我認同與標籤（七）參與相關族群活動。接下來，根據每一個要素做內涵歸納與解釋。

透過這七個要素的歸納與普遍性的解釋後，再次整合出五個核心主題，結合文獻資料於第五章做進一步分析詮釋與探討，以期能淬鍊出更精緻深刻的文化認同之意涵精髓。此五個核心主題就是：（一）家庭與成長環境是形塑文化認同的重要養分。（二）族群語言或母語是啟動族群與文化認同關鍵的齒輪（三）歧視與壓迫經驗突顯族群之間的差異，加深我族認同與歸屬，提升公平正義的意識與追求。（四）其他價值觀的刺激與族群關係的好經驗促使個人思維的轉換，走向多元開放平等觀。（五）馬來西亞第二代華人文化認同的轉化。

綜合上述，可看出三位馬來西亞第二代華人的生命歷程腳本深深的坎嵌在社會歷史脈絡裡，他們的年代是建國年代，政治動盪的年代。社會種種的變動，導致內在感受與信念價值的衝撞，引發內在衝突、省思、轉化與建構，對他們的文化認同有著非常關鍵的影響。除了大環境脈絡，還有家庭、居所、學校等環環相扣，是形塑個人人格特質與價值觀的根源，同時影響了他們的自我認同、族群認同、語言認同、國家認同等的一系列文化認同。再說，無可否認的是他們的文化認同歷程交織於生涯歷程中，包括就學、職業、社會服務工作。他們因為文化認同，實實在在的經驗自己為誰，從何處來的認同感，找到屬於自己獨特的人生信仰價值的踏實。

第二節 研究限制與建議

一、本研究的限制如下：

（一） 研究參與者的限制

本研究受訪者僅有三位，均為馬來西亞第二代華人，並不足涵蓋所有的華人，年齡層差別、社會歷史脈絡的變遷、語言教育背景等不同都會是重要影響研究發現的因素。此外，三位敘說者都屬於專業人士與知識份子，亦無法推論所有階層的華人。

(二) 研究者個人的限制

研究者儘管帶著對文化認同主題的興趣進入研究，在之前也透過多元文化諮詢、文化與心理的相關課程來更了解文化認同。同樣的，也透過敘事研究課程的學習與討論，希望能培養敘事研究的能力，盡可能在接觸受訪者開始前掌握敘說研究的精神，期更能貼近敘說者的故事。

事實上，並沒有所謂準備好的時刻，進入現場有太多不可預知的變化。研究者在進行訪問的過程中，驚覺自己有很多對敘說者談論過去社會政治歷史脈絡的陌生。同樣在進行分析的過程中也困難重重，且戰且走。可說研究者與敘說者世代年齡的差距、人生的閱歷的距離，研究者的生命厚度不足以支撐敘說者生命敘說的厚實故事，也難以全然掌握敘說者話語脈絡中所隱含的訊息。因此，讀者們在閱讀此研究時，應帶著上述的提醒，了解本研究雖然已經盡研究者所能的反映三位敘說者的文化認同過程的面貌，然，依然有未盡善之處。

此外，研究者過去的語言學習比較傾向馬來文為主，中文能力的奠基主要是在來台這幾年。研究者認為個人的文字上描述與表達上的侷限，也許無法涵蓋敘說者所描述的，或者也對讀者造成解讀的不容易。

(三) 保密原則的限制

三位敘說者如此厚實與特殊的生命故事，加上有些不可摒除的身分特徵，(如不顯示也許會影響對故事文本的連結與了解)。因此，對他們三人的相關領域有接觸的人們，會察覺到敘說者的身分，似乎保密原則的意義不大。儘管他們並不介意被察覺身分，也認可這些真實故事的暴露。

(四) 資料尋找的限制

本研究涉及多方領域的資料文獻，尤其是有關馬來西亞歷史、華人歷史的部份，更是龐雜多元。加上本研究的主題，文化詞彙、認同詞彙，文化認同詞彙是涉及多方面領域的探討，各有許多不同的論點需要收集與瞭解。因此研究者感到需要了解全貌是件浩大的工程，感覺力有未逮。還有，針對有關本研究主題做相關心裡方面的文獻非常稀少，能夠收集到的資料只對東南亞華人為主要對象，透過歷史面向、政治面向、語言面向做探討，

幾乎沒有對馬來西亞華人文化認同的相關研究，使得研究者在資料收尋上遇到許多困難與限制。

二、本研究的建議與呼籲如下：

(一) 給馬來西亞華人的建議與呼籲

1. 若要了解自身何處來、族群、國家，先從歷史的了解開始吧。但切記要從多方面著手。Anwardi Jamil (2008) 曾說我們可以用很多角度去詮釋歷史，歷史也可以被任何執政黨修正。
2. 不管你是來自那個源流的語言學習，或許會因為國家政權的偏差與歧視而感受到你我的差異，覺得族群身分被提醒。可能從中了解自身的文化認同，可以幫助你走過這個困境。
3. 如果在這個過程中，你感受到被歧視或被不公平對待的各種情緒，包括憤怒、困惑、生氣、傷心、失落，傷害，甚至是麻木沒感覺了。這些都是很重要的情緒，不要忽視它。當你能正視與了解它，它將幫助你擁有更健康的心理。它甚至在走過的之後，更有力量用第三隻眼睛看待這些文化認同課題的時候，它將幫助你不會過於偏激與對他族隔閡。而此部份，你也能透過專業助人管道如多元文化諮商來協助你重新經歷這些負面感受，且找到屬於自己的方式修通。
4. 如果有機會，也希望你能多了解多元文化價值觀或公平正義觀。這些觀點也許能打開你不同的視框，讓你更圓熟的看待自身的文化認同。
5. 多聽身邊他人的各種的且獨特的故事吧，不管是長輩或晚輩，我族或他族的，這些故事會讓你有不一樣的眼光。來自尼日李亞的一名小說家 Chimamanda Adichie 在其「單一故事的危險性」(The Danger of a Single Story) 演說中表示單一的故事會造成刻板印象，而刻板印象的問題就是，它們並非不正確，而是不完整，讓一個故事變成唯一的故事。她強調多元的故事很重要，讓我們從中被激發與啟發。如果你讀完了本文的三個故事，但願有更多的故事等著你去發掘。
6. 切記要提升自己的族群文化的覺察能力，對他族文化的認識與了解，主動靠近，給予微笑，伸出友誼之手。

7. 也許你對國家政權是失望的、心灰意冷，政治冷感。但是請你要相信你是有影響力的。你肩負監督政府的責任，提醒這些政治人物、政府官員，他們的使命是為人民服務，我們才是他的主人。

(二) 給馬來西亞政府的建議與呼籲

1. 請政府奉行多元與開放的政策，摒除只朝著馬來主義與回教化方向發展，獨尊於單一主流族群的政策。馬來西亞是多元族群組成的國家，擁有豐富多彩的文化，它不應被單一化與種族化。我們不能強迫每個人都要跟自已一樣，這是看不到他族文化的驕傲心態。我們來想像一下，如果一個花園裡，所有各種各樣的花朵，能百花齊放，那有多絢麗。
2. 政府常認為奉行朝向一元化的政策，是確保國家團結的必要途徑。這只不過是為自己不平等的多元文化政策找一個冠冕堂皇的理由。蘇丹文化新聞部長 Malwal 於 1975 年一次演講曾經表示文化多元是可以接受為國家團結的基礎，因為這是種族文化觀念的一種互相尊重。這些不同的觀念可以使國民的生活更加多姿多采，使國家團結更加鞏固(陳應德，1986)。因此，多元文化並不會阻礙國家團結。請不要再說族群之間兩極化與分化，是非馬來族群堅持自己族群教育與文化使然造成的。
3. 馬來西亞的主政黨的一些狂熱份子，請不要再一味的強調捍衛有關馬來主權，土著與非土著差別等的種族主義言論，未來的馬來西亞不能再以馬來主權、土著與非土著區分為主，而是公平正義與民主。這些跟種族隔離政策毫無差別。請積極迅速的檢討與修正諸多的政策實施，尤其是原本於 1990 年結束，卻至今仍然以不同的形式出現的新經濟政策。
4. 馬來至上的主義者(尤其是人民代表者)，請不要再用這種口吻來提醒同樣為馬來西亞人的華人與印度人，他們是外來移民後裔，應該對於被給予的公民權而感恩，不應質疑馬來人的特別地位。這樣的謬誤全然沒有考慮到華人與印度人的感受，以及客觀實質的歷史脈絡，最後

只有導致族群關係分裂。

5. 請馬來西亞看見非馬來族群對國家付出與貢獻的精神是不可磨滅的。
Zaid Ibrahim (2009) 表示非馬來族群對於國家的經濟、國家安全有一定的貢獻。他還表示一個族群在各個領域協助自己的族群並沒有錯，但是如果爲了協助自己的族群而欺虐與壓制其他族群及宗教，這是錯誤的。

(三) 給馬來西亞教育的建議與呼籲

1. 請政府實實在在的認可與實施多語言政策，而不是壓制其他語言教育的發展，因爲學習母語本是每個人的權利。如果每一個語言有其自由發展的空間，政府承認之，也負起一定的責任協助發展，馬來西亞將會是一個發展潛能無窮的國家，尤其是人力資源的發展。
2. 請政府透過多元文化、族群關係等相關課程來培養人民的多元文化覺察能力、族群關係覺察能力，而不是培養民族主義狹義眼光的人民。這些相關的課程，可從小學、中學、大學逐步的建立與設置。

(四) 給身爲讀者的你的建議

1. 如果你對於文化認同故事有所共鳴，鼓勵此刻的你開始回想自己如何受文化影響，你的認同是什麼，也許先從父母的歷史背景、教養方式開始，也是不錯的一個方式。
2. 如果你對這些文化認同的故事無法產生共鳴，一樣還是鼓勵你可以嘗試了解文化與認同對你的影響是什麼。有時候，文化有如空氣般無孔不入、無處不在，影響常是潛移默化的。

(五) 對未來研究方向的建議

1. 建議更多相關心理層面探討的文化認同敘說研究可以再延續下去，讓更多聲音與故事能被聽見。
2. 根據本研究主題的延伸，建議繼續探討馬來西亞華人在不同的年齡、時代、社經地位所形成的不同華人族群之文化認同。例如：可以進一步探討不同時代的馬來西亞華人文化認同的意涵、了解獨立中學與國民中學畢業的華人文化認同意涵與歷程的比較。還有，也可以擴大至

其他族群的文化認同的意涵，如馬來人怎麼看待華人的族群關係，做跨文化之比較等等。同時，也可以延伸相關主題，例如探討歧視壓迫造成的心理衝突與其影響、掌握多種語言的學習困難等相關議題。

3. 建議當奠定了一定豐厚的質性研究結果，可以擴大至量化研究，設計問卷來了解普通性與類推性。

第七章 後記

《榴槤國度》作者，林悅，她曾在序言中表示：

我們本來不應該感到迷茫的，來到第四代第五代的今天，我們多麼清楚知道自己除了「馬來西亞人」，誰都不是；我們的祖輩也許卑微也許貧困，但我們多麼慶幸他們選擇了一個沒有颱風、地震、洪荒的福地作為落腳之處。這裡風調雨順，下雨和晴天就是我們的四季，沒有極端的酷熱和寒冷、還土地肥沃，隨便撒一顆種子在泥土裡它都會茁壯成長，撒下海的大網一撈就是豐盛的魚產，連果子成熟了還自動從樹上掉下來，榴槤就是，叫我們連採的力氣都省了；我們參與建設，留下汗水，處處是我們努力生活的痕跡和見證，我們怎麼還那麼不踏實呢？

林悅遊走馬來半島各處，聆聽許多年長與年少華人的故事，期待讓自己更踏實。她用遊走的方式來尋找對自身國土的認識與認同。此外，有一位朋友曾跟我分享說她透過爬山活動找到對這塊土地的歸屬感。她曾言道：儘管無法改變國家政策的不公，然而與土地的歸屬連結讓她有更多留下來的勇氣與理由。

每個人都有自己的方式來與自身的文化認同歸屬連結。我選擇了用論文敘說訪問的方式來尋找心中的疑惑與失落。這個主題跟了我，也許是我跟著它，邁入了第五年頭了，阿不，其實更久。其實自己在第三年頭的時候，曾想要放棄這個毫無頭緒研究起的主題，決定跟指導教授商榷的時候，秉華老師表達了兩個訊息：「你不是很堅持要研究這個主題嗎？」、「如果你不做這個主題，那你有另外的一個主題選擇嗎？」。老實說我並沒有另外一個主題選擇。真奇妙，除了這個主題，我真的不知道要做什麼主題了，看來這條必經的探尋之路，尋尋覓覓這麼多年，卻在論文裡找到了成長與力量。雖然，並沒有所謂得到答案的肯定與心安；然，內心卻有了更多的瞭然與踏實。

這樣執著於在文化紮根的我，到底遇見了什麼？碰撞出什麼樣的火花？最具體的，我想你也看見的，即是我這幾年來進步神速的華文書寫能力。我想這本論文算是最好的證明吧。華語文能力的進步讓我較能在華文世界的書海里，自在遨遊；它，不再是抓不住的流沙。

對於歷史，我深刻體認到原來歷史是如此的立體及活脫脫的展開。這些國家的歷史、華人的歷史，跟學校所教的歷史長得不太一樣，似乎變相或隱沒在

歷史課本中。左翼份子猶如恐怖份子般、華人新村的政策執行是出於國家安危及保護人民的良善用意、513 事件是種族關係所引發的課題而不是政治陰謀論等等。誠如余滿華（2003）曾言道：

我彷彿看見了昨天如何塑造了今天，今天又如何影響著明天。過去、現在、將來如何一脈相承。對我而言，歷史不再死的，與我無關的陳年芝麻，乃是活的，於我血脈相連。

這樣的歷史脈絡尤其深深的鑲嵌在三位敘說者的生命敘說中。從他們的身上似乎看見了社會文化脈絡在他們的身上烙印的痕跡清澈可見。他們對於文化認同的耕耘與深究，讓我為之動容。他們帶領著我在他們的故事記憶地圖上注記與落款。在這個對話過程中，理杏激昂的反覆說著對國家不公與濫權的譴責，她所建構的愛恨分明與積極維護公平正義的道德勇氣故事裡，在我心中激起一陣一陣的漣漪。在理杏身上除了感受一位成熟自信女性風采如此迷人，更是感受到她對我族深厚的情感，有如信仰般的正義精神，許下來生要學好華文，對華人後代擔憂的神情等等，我常常想起這些屬於理杏所建構的文化認同世界。

正育的故事，對我的生命階段的一些經驗引起了共鳴。我們都是華人新村長大的。然，我們的遭遇如此天壤之別。我從正育故事中方知道新村由來的「目的」。這部份，我曾在學校歷史課本讀過，怎麼完全沒有感覺呢？在正育的故事分享中，新村的樣貌如此鮮活的展現，開始對自身的成長環境有了更深刻的了解。原來華人新村的自成一格，族群居住環境的區隔的這種多元中的分裂是政治人為造成的。當然還有更多政治黑暗面所造成種族關係分化的點滴穿越在他們的故事當中。

其實，在我撰寫正育的故事與分析的時候，他的故事交織出我的故事。我有好多過去的大學回憶湧現，那一陣子自己的常常情緒滿得快溢瀉出來，也許打從理杏的故事開始到正育的故事，過去的學習生涯片段一幕一幕的上映，糾結矛盾的情緒也開始發酵。那些對固打制不滿卻無可奈何的情緒，那種適應主流文化過程中突然驚覺自己對自身族群的語言和文化如此陌生的那種悵然與失落。那種似有似無的感受原來是很多感覺的，卻從來沒有好好的看它。反而把它遺留在心靈的某角落。

正育的故事告訴我超越族群的良善關係，勾起了我對大學的一些教授，尤其是 Professor Mohammad 的想念與回憶。他是一位教授社會心理學的老師，對各個族群一視同仁，毫無偏袒其族群。當他得知馬來同學表現出對華人同學有機會參與研究的不滿聲音時，他很生氣的表達不要理會這些話語，誰有能力就由誰來勝任。他和另外一位馬來講師 Dr. Adi，曾推薦我撰寫的報告去發表國際型研討會，在這個過程中給予很多的指導與協助。

還有，我與一位華人同學曾經跟他約時間，想去問他一些人生重要課題。他很開心及欣然的答應了。那天的會面，我至今難以忘懷。我記得在教授的辦公室，我看到老師的桌上有好幾本有關孔子、老子等的英文譯本。我很驚訝的問老師怎麼會看這些。他笑著說這些是很好的哲學學說，他想要多了解。然後，他問我知道這些學說嗎？我慚愧的表示我對於這些中國著名的思想家了解甚少。他用他那燦爛的笑容回應我說了解這些還蠻不錯的。而當我問及他為何一個人需要宗教，如果沒有信奉任何宗教呢？。他回應說一個人也許沒有宗教，但是他需要有信仰等的話語，受益良多。我第一次打從心底的信任與喜愛這位異族老師。這些良善的交會對我是多麼的珍貴。我深深感受到不分膚色的被平等的對待。這是好經驗似乎可以撫平我的一些不滿與失落。原來，這些好經驗對我是多麼重要的矯正性經驗呀；原來，我的眼淚裡除了有著過去負面經驗的疑惑、接受不公平待遇的委屈，還有著一份叫著「感謝」的眼淚。我能如正育嗎？遇見了歧視選擇一笑置之，清楚分化個人的行為問題與政府的問題。正育這種超越族群情感面，擁抱多元文化的精神，著實讓我敬佩，我知道我還有一段路要走。

毅仁的故事如此獨特，常激起我的忿忿不平與憤慨。怎麼國家會如此無人道、無視於民主與法治精神，而至今這樣的政治壓迫還持續上演。毅仁的勇氣與堅毅的個性震撼了我。他用大半輩子的歲月追求民族與民主。這是哪來的堅持啊。更讓我震撼的他選擇用寬容來化解傷害，他選擇用多元與開放來耕耘族群的放下與謙卑。他想要主動靠近曾經傷害他的族群，希望自己能真的做到平等性，儘管這個過程對他而言是如此的不容易。這些種種有無限的愛與善在流動，我很感動、很感動，我知道自己目前真的沒有那樣寬大的胸襟。

在他們三人的身上，他們堅信公平正義的道德勇氣、他們對族群厚實的歸屬與承諾、他們對華語學習的努力與堅持、他們擁抱與實踐多元與開放的精神、他們重視內在的經驗轉換與心理的健康、他們反思與反省的力量、他們行動的積極與能耐等等，重整了我生命價值觀，豐厚了我的文化認同經驗。

當我問及連我都答不出來的「是否愛國」問題時，儘管他們都呈現對於國家的情感的糾結。但，閱讀完他們的生命敘說，我肯定於他們對於國家所盡的公民責任與社會責任中，有著深厚的情感。托馬斯·杰斐遜曾說：「異議是最高層次的愛國主義精神」。這是 1776 年美國革命重要的元素，那是一場彈劾不再為民謀福利的政府之革命（阿茲里拉曼，2009；引至吳建南等人譯，2009）。馬來西亞何其有幸的擁有這樣的國民。

敘說者故事裡的美好與感動，開始勾起我過去所累積下來的記憶感覺，有些已經記不住了。但這些都很重要的回憶。我相信記得的東西一定對自己很重要，而忘記的東西，如果它重要，有一天自己一定會記起來。真的是如此。有一次，印象很深刻，就是我在撰寫第五章第三節有關歧視與壓迫的主題，我寫了好幾天，自己一直不知如何著手。當我寫最後一段結語的時候，我寫出了以下這段文字：

最後，壓迫與歧視經驗，讓人產生很多負面情感，尤其是感到傷害與無力。有時候你以為對方歧視，可能他並不是；或者你沒有察覺是歧視，不過它卻實際發生了。當一個人覺得自尊受傷害後，他可能變成過於敏感於歧視與壓迫的議題。有時他習慣或甚至不知覺的接受了「事實」與「現實」，因此而內化了壓迫或歧視的意識。它的確是一個困境，但是也是一個轉機。它讓我們有一個契機為自己騰出一個空間來重新看待自己，尋找自己是誰，尋找自己的族群，自己的文化。它讓你生出某種力量，相信自己的能力，相信你能超越所侷限你的。

這段文字寫到此刻，我突然驚覺我卡這麼久，硬是去寫，原來這是說給自己聽的內在話語。當下，我眼淚不聽使喚的直流而下，過去的逃避、遺忘的經驗被勾起來了。中學生涯、申請大學的過程、大學的經驗、工作的難找點點滴滴的畫面，開始湧入腦海裡，尤其是那時候的無助感與無力感、那種不友善的臉孔與環境，讓人頓挫、讓人退縮。這樣的內在經驗對話，是一種跟敘說者的故事、文獻資料與自己故事對話很重要的內在經驗，很特別，也很有用。

此外，敘說者的故事讓我的生命價值觀開始增添了公平正義崇高情操的認識、開始回歸自我去碰觸族群關係的好經驗與壞經驗、開始反思自己的偏見與刻板印象、反省自己的自卑與自大。

你知道嗎，在台灣的經驗是我最可貴的反省。在這裡，因為說話的用詞用語，口音都會引起一些「麻煩」，即是當地人有時候聽不懂我要表達的，我也聽不懂對方的語言模式與內容。當然，這是要適應的過程。因為大家都講共同的中文語言，我開始感覺到自己的自卑。我開始模仿與努力學習融入這裡的語言模式，我假裝聽懂台灣朋友說的話語，而且我難以融入這些對話中。當然，有些同儕友人開始發現我的假裝，之後的談話都會為我解釋與逗留。這個看見與體貼，我很感謝。

尤其是在諮商實習的過程，因為案主聽不懂的不耐煩樣子與語氣，我更為退縮了。我費力氣的讓人別人忘記我的不同，小心翼翼的隱瞞馬來西亞人的身分。哈！我在幹嘛呀我，我太不喜歡這樣的自己。我逐漸發現案主的聽不懂不一定是我的語言方式或我的不了解。有時候他們真的不知道你要說什麼，或者我也不清楚他們要表達什麼。我開始可以分化，有時候是個人議題的作祟。

更可恨的是你自己自以為了不起，你能講一口比之前更標準的華語而帶著輕蔑意味的看著馬來西亞朋友講的華語。我承認自己有這樣的想法出現後，很生氣這樣的自己。我看見了我的驕傲，我的自大。

我深刻意識到了自己的偏見與刻板印象。有時候偏見與刻板印象一旦形成，若不客觀的理解，則很難加以改變。我之前被錄取公務員的工作，選擇放棄其中一個重要的原因是我不喜歡在馬來文化為主的環境裡工作，除了覺得環境的不友善外，我覺得馬來人懶散，對工作缺乏努力與進取心。加上過去的負面的族群關係經驗也讓我更為退縮。我覺得很不容易要跳脫出這樣的成見與偏見，而一旦對他族的負面的刻板印象形成，很容易走到偏見歧視的部份。有時候當我們訴諸於受他者歧視的時候，往往自己也會陷入在歧視他人的處境。尤其是當自己過分的主張自身族群的優越性的時候。我之前就會常稱不會懂華文的華人是香蕉人（Banana Man）。對於這些反思與意識，我會帶著這些提醒在我未來的生活上。

很有趣的一個部份是，當你越能看到這些歧視壓迫、偏見與刻板印象，你選擇反思這些想法，選擇面對及重新經驗這些感受之後，你會發現過去的那個所謂的「迫害情結」似乎越能超越。

還有一個很奇妙的感覺，我也開始覺得自己想要把英文學得更精深。之前總覺得自己的潛意識裡會有些抗拒學好。當自己的華語能力可以用華語說出完整的句子時，當我的華文能力可以成為我最主要的主流思考語言的時候，我更自在的做這件事，把英文學好。

我知道我的華人文化認同自覺意識猶如我的背影一樣，形影不離。有時候覺得很陌生，有時候很美麗的，有時候還是讓人沮喪的，多變的型態，在我腦海裡依然的在晃動旋轉。我承認自己依然在尋找感覺中。然，文化的多元與複雜，認同的多元與複雜，它的多元我越來越能感受到，它的複雜我越來越清楚。我很肯定自己經過論文的這一趟旅程，對個人的文化認同更篤定，不再有太多的疑惑與不了解或莫名其妙的情緒，更能意識自己為誰、為何。

如果你問我對文化認同的圖像是什麼，我會怎麼勾勒這幅文化認同的圖像？我發現文化認同不再只有國家族群的壞經驗，也有好經驗。我發現文化認同除了中華文化，還有馬華文化。我發現母語的學習成為主流思考語言是多麼的重要，讓我可以知識的書海裡萃煉出屬於自己的思維觀感。我發現文化認同跟社會歷史文化，跟國家族群如此緊緊的相扣。我發現文化認同展現多元開放精神裡的謙卑、良善、愛等的人性觀，還有公平正義的道德勇氣。我發現文化認同涵容了個人的主觀真實與允許。也許，它可以很簡單，當我認同什麼樣的人，我就與他同在，而我認同感動我的人。此刻，我突然深刻感受到這次的「出走」，暈開了陣陣的美麗漣漪，增添了精采與豐厚。

故事終告一段落了，它應該並沒有結束。我想它會在我往後的日子持續的尋覓與覺悟，而你呢？

還沒結束呢，故事繼續燃燒於 2011 年 1 月 7 日口試結束後的開始，心情似乎停格在那天口試那欲言又止的情緒感受裡，沒想到那個後勁如此的強烈。當天，回到宿舍，反覆的翻閱敘說者的故事，看著看著，眼前的文字如此的立體突出，字字竄流我的心坎，一時之間，自己掉入深沉的內在情緒經驗裡。之後，

就如當天口試最後的話語般「不知道怎麼說，也說不清楚」的情緒一直殘留在心中，好幾個星期沒有好好的修改論文，除了是身心累的抗拒心情，也不知道如何處置這些很多且莫名的情緒感受。

我仔細想想，這很有可能跟在撰寫論文過程中，不斷提醒自己研究者角色的中肯與客觀有關。我記得自己在訪談到撰寫理杏、正育與毅仁的故事時，詫異於國家不公平政策的橫行霸道，難以想像國家族群政治壓迫的可怕，在他們心中留下不同深淺，大大小小的烙印，我的心中常浮現「哇，真的如此？」、「怎麼會這樣？」等的聲音。儘管在訪談的時候已經略知的故事，然，走到撰寫的過程也常出現很多的問號與驚嘆號，加上書籍知識的輔助下，越來越清楚掌握他們的故事脈絡。

當我用研究者角色去撰寫的時候，不自覺的把很多的情緒感受擱在一旁，其實這些敘說者的故事，加上我的故事，還有資料的知識堆積，層層疊疊的存留在我的情緒皺摺裡，日復一日，這些情緒皺摺越見密集。當我撰寫到正育故事的時候，這些累積的感覺終於可以稍微喘氣釋放出來，而似乎與秉華老師分享這些情緒感受成為我在這些情緒，讓它先告一段落的重要「儀式」。其實，對我而言情緒越是溢滿，自己因耗很多的能量而無法思緒清楚的著筆好好寫。也許因為如此，在口試之後，總較能卸下研究者的身分角色，輕鬆自在的時候，那些被擱著、懸空的情緒感受全盤落下。

倘若你問我那些情緒感受是什麼，著實難以具體一語道盡。有些相關文化認同的情感也已散落在論文的各大章節角落裡。我覺得目前的自己有著很多的失落與悵然吧，論文寫完，當然故事依然延續著，未來所面對的現實與限制問題也接踵而來，回國就業竟然讓人有種卻步的不安與茫然，同時想到要重新拾起馬來語與英語學習的費心費力，再次回到多元族群的相處生活模式，又要面對無孔不入的國家、政府與政策問題，很多的無力與無助感浮上來。這些種種的現實與事實，對我的文化認同造成不少的衝擊，促使我好像不斷要面對文化認同的變動與不穩定感，也許當更能意識自己為誰、為何時，有時候它並不是那麼的美麗與美好，似乎需要面對更多複雜糾結情感。最近沮喪、失落、無所適從的負面感覺特別多，好像越清楚個人與大環境脈絡關係的時候，越能感受

到選擇所承擔的得與失。

文化認同這條漫漫長路，也許這些不踏實與擔心會常出現在我生活中吧，我想。我還有很多需要面對的文化認同課題，要如何在得到啓發之際，也能生出更多的希望與力量？此時此刻，先好好聽聽內在的真實模糊聲音吧，麗萍，妳要相信混濁的水，進過沉澱、過濾與稀釋，總能越見清澈的。

參考文獻

一、 中文部分

- 方金英 (2001)：東南亞「華人問題」的形成與發展－泰國、菲律賓、馬來西亞、印度尼西亞案例研究。北京：時事。
- 牛震 (2001)：第三中華：海外華人的歷史、現在、未來。台北：磨坊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 王國璋 (1997)：馬來西亞的族群政黨政治 (1955-1995)。台北：唐山。
- 王翔雲 (2000)：馬來西亞獨中教育與群族融合之研究－以芙蓉中華中學為例。淡江大學東南亞研究所碩士論文。
- 王賡武 (1986)：馬來亞華人的政治。載於姚南 (主編)：東南亞與華人－王賡武教授論文選集 (155-192)。北京：中國友誼。
- 王賡武 (1994)：中國與海外華人。香港：商務印書館。
- 王賡武：馬來西亞組織文化與華人。新洲日報網站。
<http://opinions.sinchew-i.com/node/15153?page=7&tid=10>，2010年6月17日。
- 王應棠 (2000)：家的認同與意義重建：魯凱族好茶的案例。應用心理研究，8，149-169。
- 王鴻儀 (2008)：身體自主與自我認同：整形現象的社會學考察。東吳大學社會學系碩士論文。
- 丘光耀 (2003)：雙重文化霸權下的馬來西亞華人政治與文化認同新探。海華與東南亞研究，3(4)，95-120。
- 伊萍譯(1999)：劉柏川。偶然生為亞裔人。台北：天下文化。Liu, E. (1999). *The Accidental Asian. New York: A Division of Random House.*
- 江宜華 (2008)：自由主義、民族主義與國家認同。台北：揚智。
- 江思穎 (2003)：基督男同志生命故事之敘說－信仰與性傾向衝突的認同歷程。中原大學心理學系碩士學位論文。
- 江惠如 (2008)：多元文化下台灣客語之保存與展現：以行政院客委會推廣之客語聲或學校為例。淡江大學未來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何國忠 (2001)：林連玉：為族群招魂。載於何國忠 (主編)，承襲與抉擇：馬來西亞華人歷史與人物 (文化篇) (39-76)。台北：中央研究院東南亞區域研究計畫。
- 何國忠 (2002)：馬來西亞華人：身份認同、文化與族群政治。吉隆坡：華社研究中心。
- 余滿華 (2003)：多元文化的自我認同。台北。遠流。
- 吳芝儀譯 (2008)：敘事研究：閱讀、分析與詮釋。台北：滄石文化。Lieblich, A., Tuval-Mashiach, R., & Zilber, T. (1998). *Narrative Research: Reading, Analysis, and Interpretation. USA: Sage Publications.*
- 吳瓊如 (2009)：新移民子女文化認同之研究——以雲林縣國中生為例。臺中教育大學學報，23(2)，187-204。

- 吳建南、李佳慧、許曉菁譯（2008）：**透視 308：馬來西亞覺醒了（64-71）**。吉隆坡：海濱。
- 呂鳳（2001）：**「族魂」——林連玉先生傳略**。載於教總秘書處（編），**族魂林連玉（24-46）**。吉隆坡：林連玉基金會。
- 巫達譯（2002）：**涵化、族群性與華裔**。載於郝時遠（主編），**海外華人研究論集（443-463）**。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 杜乾煥（2010）：**多元文化與民主權利**。**彩虹橋創刊號**，1，1-1。
- 李茂興譯（1998）：**追求未來與過去**。台北：宏智文化。Corey, G., & Corey, M. S. (1997). *I Never Knew I had a Choice. Canada: Brooks/Cole.*
- 李寶鑽（1998）：**馬來西亞華人涵化之研究—以馬六甲為中心**。台北：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歷史研究所。
- 周聿峨、代帆（2002）：**全球化進程中海外華人的文化認同**。載於郝時遠（主編）：**海外華人研究論文集（337-347）**。北京：中國社會科學。
- 周南京（2003）：**華僑華人問題概論**。香港：社會科學。
- 周述波（2009）：**文化認同**。**長江師範學院學報**，25(6)，26-31。
- 周維萱（2005）：**多元文化主義下的族群關係—以美、加、新三國為分析對象**。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政治學研究所博士論文。
- 林悅（2008）：**榴槤國度**。吉隆坡：海濱。
- 林開忠（1999）：**建構中的「華人文化」：族群屬性、國家與華教運動**。吉隆坡：華社研究中心。
- 林開忠（2007）：**國家文化：重新評價馬來西亞國家文化與國家認同**。載於祝家華、潘永強（主編）：**馬來西亞國家與社會的再造（363-377）**。馬來西亞：新紀元學院、南方學院、吉隆坡暨雪蘭莪中華大會堂。
- 邱依虹（2006）：**生命如河流：新、馬、泰 16 位女性的生命故事**。台北：巨流。
- 姜明義（2003）：**原住民高中學生的文化認同與學校適應—以花蓮高中「原之社」的學生為例**。國立東華大學族群關係與文化研究所碩士論文。
- 柯嘉遜（1986）：**國家主義及多元文化主義**。載於陳祖排（主編）：**國家文化的理念：國家文化研討會論文集（22-34）**。吉隆坡：華社資料研究中心。
- 柯嘉遜（2002）：**馬來西亞華教奮鬥史**。吉隆坡：董教總教育中心。
- 洪莉竹、陳秉華（2003）：**諮商員專業發展歷程之文化反省經驗**。**教育心理學報**，35(1)，1-18。
- 祝家豐（2007）：**國家統合主義、巫統政治支配權與大馬華團的政治參與：從抗衡到歸順之路**。載於祝家華、潘永強（主編）：**馬來西亞國家與社會的再造（363-377）**。馬來西亞：新紀元學院、南方學院、吉隆坡暨雪蘭莪中華大會堂。
- 倪鳴香（2004）：**敘述訪談與教育學傳記研究**。**教育研究月刊**，118，26-31。
- 徐雨村譯（2005）：**文化人類學——文化多樣性的探索**。台北：桂冠。Kottack, C. P.(2005). *Cultural Anthropology: The Exploration of Human Diversity Culture. USA: McGraw Hill.*
- 張石芳、盧飛斌（2009）：**菲律賓華裔中學生族群文化認同調查研究**。**福建師範大學學報**，159(6)，134-143。
- 張芬芬譯（2006）：**質性研究資料分析**。台北：雙葉。Miles, M. B., Huberman, A.

- M. (1994). *Qualitative Data Analysis: An Expanded Sourcebook*(2nd Ed.). USA: Sage Publications.
- 崔貴強 (1990): **新馬華人國家認同的轉向 (1945-1959)**。新加坡: 南洋學會。
- 教總調查研究及資訊組 (2007): **英語教數理可行嗎?**。加影: 馬來西亞華校教師會總會。
- 梁英明 (1999): **融合與發展**。香港: 南島出版社。
- 梁裕康 (1996): **文化認同與政治認同-查理斯·泰勒(Charles Taylor)承認政治論之分析**。國立中山大學政治學系碩士論文。
- 曹雲華 (2010): **變異與保持: 東南亞華人的文化適應**。台北: 五南。
- 莊立信 (2005): **台灣民族建構中原住民—原住民認同的初探**。東吳大學政治學系碩士論文。
- 莊國土 (2003): **二戰以後東南亞華族社會地位的變化**。廈門: 廈門大學。
- 莊國土 (2005): **論東南亞華族及其族群認同的演變**。載於張啓雄 (主編), **時代變局與海外華人的族國認同** (12-50)。台北: 中華民國海外華人研究學會。
- 莫順生 (2002): **馬來西亞教育史**。吉隆坡: 馬來西亞華校教師會總會。
- 章龍炎譯 (2004)。華人的困境。雪蘭莪: 大馬新聞資訊學院。Ye, L. S. (2003). *The Chinese Dilemma. Australia: East West Publications.*
- 許木柱 (2000): **臺灣原住民的族群認同運動: 心理文化研究途徑的初步探討**。載於徐正光、宋文里 (合編): **臺灣新型社會運動** (127-156)。臺北市: 巨流。
- 郭喬心 (2003): **國小原住民校長生涯歷程之分析—四個校長的故事**。屏東師範學院碩士論文。
- 陳志明 (1999): **華裔族群: 語言、國籍與認同**。廣西民族學院學報, 21(4), 27-35。
- 陳昌文、鐘玉英、奉春梅、周瑾與顏炯 (2004): **社會心理學**。臺北縣: 新文京開發。
- 陳金燕譯 (2000): **諮商與心理治療—多元文化觀點**。臺北: 五南。Ivey, A.E., Ivey, M.B., & Simek -Morgan, L. *Counseling And Psychotherapy: A Multicultural Perspective*: Prentice Hall.
- 陳婷婷 (2004): **歷史破綻與世間隱蔽之文: 林幸謙散文的諷刺筆法與後散文書寫**。人文雜誌, 24, 58-73。
- 陳惠嬌 (2006): **偶然身為僑生: 戰後不同世代華裔馬來西亞人來臺求學的身份認同**。國立政治大學新聞研究所碩士論文。
- 陳愛梅 (2006): **大馬華小走向何方?: 從董校風波看華小將來的發展**。雪蘭莪: 策略資訊與社會研究中心。
- 陳慧穎 (2009): **越籍新移民女性來台後自我認同發展對識字學習影響之研究**。佛光大學社會教育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 陳應德 (1986): **國家文化及馬來西亞公民的文化權利**。載於陳祖排 (主編): **國家文化的理念: 國家文化研討會論文集** (22-34)。吉隆坡: 華社資料研究中心。
- 阿茲里拉曼: **我們讓花百花齊放**。載於吳建南、李佳慧、許曉菁譯 (2008): **透視 308: 馬來西亞覺醒了(228-231)**。吉隆坡: 海濱。(原著: Kee, T.C.(Ed.).

- (2008). *March 8: The day Malaysia woke up.*)
- 曾少聰 (2002)：海外華人族群的內部關係。載於郝時遠 (主編)：海外華人研究論集 (443-463)。北京：中國社會科學。
- 曾信熹 (2006)：偶發事件對諮商心理師專業發展影響之敘說研究。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碩士論文。
- 曾慶豹 (2007)：國家與上帝：施米時的**政治神學**。載於祝家華、潘永強 (主編)：馬來西亞國家與社會的再造 (363-377)。馬來西亞：新紀元學院、南方學院、吉隆坡暨雪蘭莪中華大會堂。
- 辜瑞榮 (1999)：回顧內安法令 (ISA) 40 年。馬來西亞：朝花企業。
- 黃文定 (2008)：文化差異與文化認同：以兩所阿美族學校學生的語言認同建構為例。課程與教學季刊，11(4)，51-74
- 黃亞平、劉曉寧 (2008)：語言的認同性與文化心理。中國海洋大學學報，6，78-81。
- 黃昆章 (2000)：記王廣武教授。載於劉宏 (主編)：學者情懷——坦蕩人生：王廣武訪談與言論集 (15-31)。台北：八方文化。
- 黃禎玉 (2004)：點燃心中的火種。加影：馬來西亞華校董事聯合會總會 (董總)。
- 葉玉賢 (2008)：馬來西亞華人中國認同之研究——以尊孔獨立中學為研究場域。國立暨南國際大學比較教育學系博士論文。
- 楊宜音 (2002)：文化認同的獨立性和動力性——以馬來西亞華人文化認同的演進與創新為例。載於張存武、湯熙勇主編海外華族研究論集：文化、教育與認同 (407-420)。台北：華僑協會總會。
- 楊培根譯 (2007)：513：1969 年大馬種族暴亂解密文件。雪蘭莪：馬來西亞人民之聲。Kua, K.S.(2007). *May 13: Declassified Documents on the Malaysian Riots of 1969. Kuala Lumpur: Suaram.*
- 楊淑涵 (2002)：選擇非傳統學習領域之四技女生生涯決定歷程之敘說研究。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碩士論文。
- 萬家安 (2005)：1947 年馬來亞人民憲章草案。雪蘭莪：當代本土史料研究室。
- 廖文輝 (2006)：華校教總及其人物。加影：馬來西亞華校教師會總會。
- 廖珮君(2004)：澳洲回流台灣年輕移民在臺、澳社會間的適應與自我認同。台北市立教育大學社會科教育研究所碩士論文。
- 趙居蓮譯 (1995)：社會心理學。台北：桂冠。Weber, A. L. (1992). *Social Psychology.*
- 劉阿榮 (2006)：多元文化與族群關係。台北：楊智
- 劉炳輝 (2006)：國小原住民學童適應行為、文化認同、自我調整學習與其學業成就關係之研究。國立屏東教育大學教育行政研究所博士論文。
- 劉若蘭 (2006)：大專原住民族與漢族學生多元族群校園經驗與族群認同的發展。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學報，19(2)，307-338。
- 劉鑑銓譯 (1984)：馬來人之困境。吉隆坡：世界書局。Mahathir Mohammad(1974).*The Malay Dilemma. Federal Publication.*

- 潘婉明 (2005)：一個新村，一種華人？：重建馬來（西）亞華人新村的集體回憶。台北：財團法人海華文教基金會。
- 潘淑滿 (2003)：質性研究理論與應用。台北：心理。
- 蔡志強 (2000)：美國黑人民權運動理念與實踐：以麥爾坎 X 為例。淡江大學美國研究所碩士論文。
- 蔡敏玲、余曉雯譯 (2003)：敘說探究：質性研究中的經驗與故事。台北：心理。
- Clandinin, D. J., Connelly, F. M. (2000). *Narrative Inquiry : Experience And Story In Qualitative Research*. CA : Jossey-Bass.
- 鄭良樹 (1999)：華文教育--超越認同的困擾。載於傅孫中、林水椽 (主編)：「東南亞文化衝突與整合」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 (53-67)。吉隆坡：馬來西亞中華大會堂總會、馬來亞大學中文系畢業生協會。
- 鄭良樹 (2001)：馬來西亞華文教育發展史 (第三冊)。吉隆坡：馬來西亞華校教師會總會。
- 鄭良樹 (2003)：馬來西亞華文教育發展史 (第四冊)。吉隆坡：馬來西亞華校教師會總會。
- 鄭良樹 (2005a)：馬來西亞華文教育發展簡史。柔佛：南方學院出版社。
- 鄭良樹 (2005b)：林連玉評傳。加影：林連玉基金。
- 鄭曉雲 (1992)：文化認同與文化變遷。北京：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
- 賴志超 (2004)：華人文化與組織認定。應用心理研究，21，10-13。
- 謝愛萍 (1999)：東南亞華人的認同與種族關係。載於傅孫中、林水椽 (主編)：「東南亞文化衝突與整合」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 (371-380)。吉隆坡：馬來西亞中華大會堂總會、馬來亞大學中文系畢業生協會。
- 謝劍 (2006)：東南亞華人的認同問題：對 R. J. Coughling 雙重認同理論的再思考。台灣東南亞學刊，3(2)，3-18。
- 顏清滄 (2005)：海外華人的社會變革與商業成長。廈門：廈門大學出版社。
- 鍾偉前主編 (2006)：董總 50 年。吉隆坡：馬來西亞華校董事聯合會總會。
- 饒尙東 (1999)：東南亞華人的文化認同問題。載於傅孫中、林水椽 (主編)：「東南亞文化衝突與整合」國際學術研討會論文集 (39-52)。吉隆坡：馬來西亞中華大會堂總會、馬來亞大學中文系畢業生協會。

二、 馬來文部份

Zaid Ibrahim (2009). *Saya Pun Melayu*. Selangor: ZI Publications.

三、 英文部分

Anwardi Jamil (2008)：困惑的馬來身份。載於吳建南、李佳慧、許曉菁譯 (2008)：透視 308：馬來西亞覺醒了 (64-71)。吉隆坡：海濱。(原著：Kee, T.C.(Ed.). (2008). *March 8: The day Malaysia woke up.*)

Atkinson, R. (2007). The Life Story Interview as a Bridge in narrative inquiry. In D.J. Clandinin (Ed.), *Handbook of Narrative inquiry: Mapping a*

- methodology*(pp. 224-245). Thousand Oaks, CA: Sage.
- Bach, H. (2007). Composing a visual narrative inquiry. In D. J. Clandinin (Ed.), *Handbook of narrative inquiry: Mapping a methodology*(pp. 280-307). Thousand Oaks, CA: Sage.
- Cheah Boon Kheng (2002). *Malaysia: The making of a nation*. Singapore: Institute of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 Chimamanda Adichie(2010). The Danger of a Single Story.
<http://www.youtube.com/watch?v=D9Ihs241zeg> , 21-12-2010
- Conle, C. (2000). Thesis a narrative or “what is the inquiry in narrative inquiry?” *Curriculum inquiry*, 30(2), 189-213.
- Dalton, J. H., Elias, M. J., & Wandersman, A. (2007). *Community Psychology: Linking individuals and communities* (2nd Ed). CA, Belmont: Thomson Wadsworth.
- Ellis, C., & Bochner, A. (2000). Auto ethnography, Personal Narrative, Reflexivity. In N.K. Dezin & Y. S. Lincoln (Eds). *Handbook of qualitative research* (2nd ed.). Thousand Oaks: Sage.
- Holliday, A.(2010). Complexity in Cultural Identity, *Language and Intercultural Communication*. 10(2), 165-177.
- Jourard, S., M. & Landsman, T.(1980), *Healthy Personality(4th)*. Macmillan Inc.
- Leo Suryadinata (2007). *Understanding the Ethnic Chinese in Southeast Asia*. Singapore: Institute of Southeast Asian Studies.
- Matsumoto, D., & Juang, L.(2008), *Culture & Psychology (4th)*. USA : Thomson Wadswaorth.
- Mezzich, J.E., Ruiperez, M.A., Yoon, G., Liu, J., Zapata-Vega, M. I. (2009). Measuring Cultural Identity : Validation of a Modified Cortes, Rogler and Malgady Bicultural Scale in Three Ethnic Groups in New York. *Cultural Med Psychiatry*, 33, 451-472.
- Monk, G, Winslade, J., & Sinclair, S. (2008). *New Horizons in Multicultural Counselling*. UK : Sage Publication.
- Perdesen, P. (Ed.). (1999). *The General Issues of Multiculturalism As a Fourth Force*, Philadelphia, PA: Brunner/ Mazel.
- Phinney, J. S., & Nakayama, S.(1991, April). *Parental Influences or ethnic identity formation in minority adolescent*. Paper Presented at the Biennial Meeting of the society for Research in Child Development, Seattle:WA.
- Phinney, J.S. (1990). Ethnic Identity in Adolescence and adulthood: A Review of Research. *Psychological Bulletin*, 108, 499-514.
- Phinney, J.S. (1992). The Multigroup Ethnic Identity Measure: A New scale for use with Diverse Group. *Journal of Adolescent Research*, 7(2), 156-176.
- Phinney, J.S. (1996). When We Talk About American Ethnic Groups, What Do We Mean? *American Psychologist*, 51(9), 918-927.
- Phinney, J.S. (2005). Ethnic Identity in Late Modern Times: A Response to Rattansi an Phoenix Identity. *An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Theory And Research*, 5(2),

187-194.

- Phinney, J.S., Romero, I., Nava, M., & Huang, D. (2001). The Role of Language, Parents, and Peers in Ethnic Identity Among Adolescents in Immigrant Families. *Journal of Youth and Adolescent*, 30(2), 135-153.
- Schwartz, S.J., Zamboanga, B. L., Rodriguez L., & Wang, S. C. (2007). The Structure of Cultural Identity in an Ethnically Diverse Sample of Emerging Adults. *Basic And Applied Social Psychology*, 29(2), 159-173.
- Schwartz, S.J., Zamboanga, B.L.; Weisskirch, R.S., & Wang S.C. (2010). The Relationships of Personal and Cultural Identity to Adaptive and Maladaptive Psychosocial Functioning in Emerging Adults. *The Journal of Social Psychology*, 150(1), 1-33.
- Sneed, J. R., Schwartz, S. J., & Cross, W. E. (2006). A Multicultural Critique of Identity Status Theory and Research: A Call for Integration. *An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Theory and Research*, 6(1), 61-84.
- Sue, D.W., & Sue, D. (2008), *Counseling the Culturally Diverse : Theory And Practice (5th)*. USA : John Wiley & Sons, Inc.
- Tan, C.B. (2004). *Chinese Overseas Comparative Cultural Issues*. Hong Kong University Press.
- Taylor, C.M., & Howard-Hamilton, M.F. (1995). Student Involvement and Racial Identity Attitudes Among African American Males. *Journal of College Student Development*. 36(4), 330-335.
- Wang, G.W. (2000, July). *Question of Identity during the Qing Dynasty*. Paper presented at Third 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Sinology Academia Sinica, Taipei, Taiwan.

附錄一：逐字稿謄寫同意書

逐字稿謄寫須知同意書

親愛的朋友，

謝謝您協助本研究錄音檔的謄寫工作，謄稿是一份審慎的工作，基於保護當事人的隱私，需要您一起來配合與了解。請您詳閱並確實遵守：

- 一、遵守保密原則，勿與他人討論錄音的內容；聆聽錄音檔時請戴上耳機，不可讓他人聽到；錄音檔及逐字稿請妥善保管，且勿遺失或讓他人取得。
- 二、錄音檔內容請仔細逐字謄寫，儘能不省略任何字，包括語助詞（例如：嗯、啊、這樣子、喔等），請以最接近的拼音或同音字謄寫。
- 三、錄音檔中的笑聲或哭泣聲，請以（ ）注明。倘若談話中有出現一些特殊的語調或速度（例如：突然變慢、突然聲音提高，插話等）也請注明。
- 四、受訪者與訪談者沉默時，請以「……」紀錄，沉默三秒即打三個逗點（...），沉默五秒即打五個逗點（.....）以此類推。
- 五、在謄寫之文字檔中，請附上該次訪談的日期與訪談時間的長度。
- 六、請恕研究者催稿及檢核品質。完稿時，請連同錄音檔、逐字稿文字檔一併交回，並請您個人電腦中之工作檔案悉數銷毀。

若您願意參與本研究之逐字稿謄寫工作，並願意遵守以上六項，請簽名：

謄稿人：_____

研究者：_____

日期：_____

謝謝您的配合與協助。若有任何疑問，歡迎您與研究者聯絡。

敬祝 平安

研究者 賴麗萍 於台灣教育心理與輔導系

附錄二：訪談邀請函

研究邀請函

親愛的夥伴，您好：

我是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心理與輔導系諮商心理組碩士班研究生賴麗萍，目前在本所陳秉華教授的指導下進行碩士論文的研究。我的論文方向是想要了解馬來西亞國民教育背景華人選擇在相關社會文化或華文教育領域裡服務過程中,如何看待其自身的文化認同，對文化認同追求的意義與認同的內涵為何。

誠摯邀請相關國民教育背景的社會文化或華文教育工作者，對自己服務領域深具使命及對於自身文化認同有一定感悟的人，並樂意分享生命故事的您一同參與我的研究。 希望有您的共同參與和分享，提供馬來西亞華人對其自身文化認同有更多的認識，對於處在馬來西亞此特殊文化的華人有更多的了解與理解，及從中獲得啟發、希望或力量。

由於本研究採取深度訪談的方式，因此需要您協助的地方如下：

1. 面對面的訪談 2-3 次，每次約 1-3 小時不等。
2. 訪談時間與地點將以您方便與個別的狀況彈性調整。
3. 訪談歷程須全程錄音，在未徵得您同意前，絕不會轉移給他人且全程保密。

所有訪談內容僅供本研究之用，有關您個人資料僅會以代號及職業的方式呈現，其他資料內容將會全部保密，不會辨認出您的個人身分，以維護您的隱私。為確保您表達的內容與意涵沒有被誤解，我將會寄給您訪談內容謄錄成的逐字稿，及研究成果中有關您生命故事與經驗的描述請您過目，以確認文字描述是否符合與貼近您想表達的意涵，更歡迎您和我討論閱讀後的感受與想法。待研究結束，我將寄一份研究報告與您分享。

如果您對本研究有興趣，願意接受我的訪談，或是有疑問想要理解，歡迎與我聯絡。謝謝您！

敬祝 平安喜樂、心想事成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研究所

指導教授：陳秉華 博士

研究生：賴麗萍

手機：012-6369860

E-mail：lplaiums@yahoo.com

lplaiums@hotmail.com

中華民國 98 年 8 月

若您有意願參與本研究，請留下基本資料與聯絡方式，我將儘速與您聯繫，謝謝！

姓名：_____ 年齡：_____歲 性別：男 女

現職：_____ 居住地：_____

聯絡方式：(1) 手機：_____；其他電話：_____

(2) 電子信箱：_____

方便手機/ 電話聯絡的時間：_____

附錄三：研究參與同意書

研究參與同意書

經研究者詳細說明研究目的與性質後，本人願意參與賴麗萍「走在文化心靈之旅的道路上~馬來西亞國民教育背景華人的文化認同歷程敘事分析」碩士論文前導研究，並且願意接受訪談。

在訪談的過程中，我 _____ 將敘說關於自己過去的生命故事、學習經驗、感受與體會。我願意協助此研究：

- 一、 接受研究者一次至二次的訪談，每次一到三小時，必要時增加訪談次數。
- 二、 在研究承諾對訪談內容保密的前提下，訪談內容接受全程錄音。同時明瞭所敘述的內容將會轉騰為逐字稿供研究分析使用。

我已經了解這項研究中有關我個人身分的資料將以隱匿方式呈現，任何有關我的資料（包括訪談錄音檔、文字敘述等）只供作學術研究用途。如果有其他形式的使用，必須事先得到我的同意。此外，受訪過程中，我有權利隨時終止訪談的進行。

我瞭解我的參與對研究的價值與重要性，我同意參與此研究以協助其完成。

研究參與者：_____ (簽名)

研 究 者：_____ (簽名)

日 期： 年 月 日

附錄四：敘說者訪談大綱

訪談內容範圍

1. 職業生涯選擇與轉折：了解目前工作的情形、過去的工作經驗、在工作場域的文化認同經驗、影響或欣賞的人物等
2. 求學經驗（包含小中大學的求學過程）：就讀學校的背景、老師同學的相處與印象（尤其是異族同胞的相處經驗）、學習情形、文化的接觸與學習、印象深刻的回憶、文化認同經驗等
3. 家庭文化（原生家庭與再生家庭）：家族父母的成長背景、父母的認識與結合、父母及重要他人的影響、父母對於文化的看法感受、父母對於孩子的教養情形、家裡的排序及手足關係與其影響、伴侶部份的影響等
4. 有關文化風俗習慣的接觸與經驗，感受和想法的分享
5. 在多元文化環境中長大，如何看待馬來西亞這個國家、對於自身身分的界定（文化認同與國族認同）認同歷程感受想法分享。
6. 未來計畫與夢想
7. 回顧整個生命經驗，貫穿整個生命的主題分享
8. 其他：難忘的故事經驗(正負向)或特殊經驗、高峰低潮經驗(壓力與難題)、貴人經驗、重要他人的支持考驗啓蒙等

附錄五：研究參與者效度檢核表

研究參與者效度檢核

您好：

首先，非常感謝您給予此研究的協助與支持，願意撥冗時間接受敘說訪談，並不吝於分享您的生命故事。目前我已經將訪談的結果撰寫成個人的生命故事，衷心希望經過編排與整理後的故事，能貼近您的生命經驗。依此同時，我也針對故事以整體生命主軸方式來做了詮釋與分析，期待能與您產生共鳴。

最後，仍需要您的協助。請您閱讀後，若對描述上有任何不妥或疑惑的地方，請您註記或直接說明，並請您評估此資料與您真實經驗的負荷程度（以百分比呈現）。同時也請您寫下回饋、感想或建議，以作為後續分析撰寫之參考。有任何的意見或疑問，歡迎與我聯繫。再次非常感謝您的協助。

敬祝 健康平安

師大心輔所研究生 賴麗萍 敬誌

(一) 我覺得這份資料撰寫的內容與我經驗的貼近程度大約是_____ %
The level of the information close to your experience is

(二) 我閱讀後對內容的感受(feeling)和想法(a thought)是

.....
.....
.....
.....
.....

(三) 關於此研究訪談，我還想說的是「訪談過程的感受(feeling of process interview)、建議(suggestion)或收穫(gain)」

.....
.....
.....
.....
.....

研究參與者：_____ (簽名)
日 期： 年 月 日